

计划和预算委员会

第二十届会议

2013年7月8日至12日，日内瓦

拟议的2014/15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

秘书处编拟的文件

1. 现根据《财务条例》第2.6条，并按照关于进一步让成员国参与编制和落实本组织计划和预算的机制(见文件WO/PBC/13/7和A/46/12)，将本文件所附拟议的2014/15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提交计划和预算委员会(PBC)本届会议，以供“进行讨论、发表意见和提出建议，包括提出可能的修正”。
2. 编制拟议的2014/15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时，考虑了包括2008/09年批准的九项战略目标以及2010年制定的《2010-15年中期战略规划》在内的经修订的战略框架。本文件草案还反映了成员国在其对2014/15年计划和预算草案问卷所作的答复中提出的反馈和评论意见。
3. 根据上述机制，并在本届会议进行审议后，2013年9月将举行一次计划和预算委员会会议，以进行最后讨论，并向成员国大会第五十一届会议(2013年9月23日至10月2日)提出建议。

[后接拟议的2014/15两年期
计划和预算草案]

2014/15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草案

目 录

总干事前言	5
一、成果概览.....	9
二、财务概览.....	15
收 入	16
支 出	19
总支出	19
人事支出	22
非人事支出	23
发展活动与发展议程资源	24
三、按战略目标开列的计划说明	26
战略目标一 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27
计划 1 专利法	29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33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37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43
战略目标二 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47
计划 5 PCT 体系	50
计划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54
计划 31 海牙体系	59
计划 7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	63
战略目标三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67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69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72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79
计划 11 WIPO 培训中心	84
战略目标四 协调并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89
计划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92
计划 13 全球数据库	96
计划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100
计划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104
战略目标五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	108
计划 16 经济学与统计	109
战略目标六 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113
计划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114
战略目标七 根据全球政策主题处理知识产权问题	118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119
战略目标八 在 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124
计划 19 交 流	126
计划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131

战略目标九 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	140
计划 21 执行管理	143
计划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148
计划 23 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	152
计划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156
计划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160
计划 26 内部监督	164
计划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167
计划 28 安全与安保	170
计划 29 新会议厅	173
四、附件	176
附件一 按计划开列的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	177
附件二 按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拟议资源	178
附件三 按联盟分配的预测收入和预算	180
附件四 PCT、马德里和海牙各体系服务的中期发展和需求	185
附件五 PCT 业务指标	202
附件六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业务指标	211
附件七 海牙体系业务指标	220
附件八 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227
附件九 为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报告编制的年度预算表	229
附件十 按预期成果和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预算	230
附件十一 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4/15 年预算	232
附件十二 WIPO 组织系统表	235
五、附录	236
附录 A 成员国会费	237
附录 B 预算项目定义	241
附录 C 标准人事费用	243
附录 D 伸缩幅度公式	244
附录 E 本文件中使用的缩略语	245

总干事前言

编制 2014/15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时的经济情况，与编制本两年期计划和预算时一样不容乐观。世界经济持续表现不佳。经过长期的衰退，停滞、乏力的增长之后，复苏仍很脆弱，前景仍不明朗。

就在这种挥之不去的下滑阴影下，构成本组织收入基础的知识产权确权需求却好于世界的表现。约占本组织收入 75%的专利合作条约(PCT)国际专利申请，继 2009 年减少 4.8%之后，2010 年增长了 5.7%，2011 年 11%，2012 年 6.3%，2013 年仍处在上升轨道中。这一增长有多种因素，其中包括创新被作为未来增长策略，中国需求的迅猛增长，以及在竞争日趋全球化的背景下人们对国际保护(在多个国家取得保护)的日益重视。

有了这些趋势，加上我们其他各项全球知识产权体系的稳步扩张和步履蹒跚的复苏，我们目前估计本组织的收入将在下一个两年期增长 4.5%。自然，收入的增长不会引起成员国会费的增加。会费将保持不变，名义增长为零。

收入上升的同时存在着很大的费用压力，必将导致支出水平上升。这些费用上的压力包括工作人员费用，预计将增长 8.8%。工作人员费用上升的一个主要原因是依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IPSAS)为长期负债，尤其是为离职后健康保险(ASHI)进行的拨备。另外，随着亚洲语言在需求总量中的比例变大，PCT 服务的单位翻译成本也在上升。

本组织的各个全球知识产权体系目前依靠信息与通信技术(ICT)来交付服务，而其他领域，例如远程学习、通过网络研讨会开办的推广和入门课程，以及为支持各委员会而建设的成员国论坛，也越来越多地属于这种情况。在信息与通信技术上投资，以便改进服务交付(例如 ePCT 系统)，支援发展中国家的业务现代化(IPAS，即“工业产权自动化系统”，和 WIPOCOS，即“WIPO 提供的创意作品集体管理信息技术系统”)，加上为业务连续性、灾后恢复和信息技术安全提供保障，是另一个重要的费用压力。

这些费用压力将我们的预计支出水平几乎推到了增长后的收入水平。总体上看，预算案仅有非常小的盈余(280 万瑞郎)。未提出新增员额——计划和预算草案维持了原来的总人数。尽管需求增长，但由于生产率的提高，本组织现在开展业务所需的总人数少于 2008 年。

知识产权需求的持续增长，反映了无形资产和知识产权在当代经济中即使不处在核心地位，也具有重要意义。这种重要性也增加了知识产权在其中发挥作用的政府环境和经济环境的复杂性。在国家、双边、诸边、地区和多边各个层面，都存在着积极的政府议程。创新生态体系(或者我们对创新生态体系的认识)，也变得更为微妙复杂。创意作品的市场性质也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型，仍具有高度的活力。

这种复杂性的提高显示了本组织定位的重要性。在这样一个复杂的世界中，本组织显然不可能什么都做。我们的组织有着良好的资源，这很幸运，但如果把基本上自我筹资理解为富有，则是一个错误。资源有限，但对资源的需求不仅为数众多，而且性质不一。

我们认为，在这种背景下，为实现最大的影响，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需要把本组织计划和活动的重点放在实现各项战略目标上，尤其是放在与我们各项全球知识产权体系、全球法律框架、全球基础设施、世界性参考资源和发展有关的战略目标上。这些是本组织拥有比较优势的领域，可以在这个行为者众多的复杂世界中留下自己的印记，作出自己的贡献。“成果框架”反映了这一突出重点、提高影响的努力。成果的数量也从 60 个减到了 36 个。

突出重点、整合巩固的一个恰当例子就是 WIPO 学院。我们尝试更准确地找出学院的比较优势，把可用的资源导向扎根于这些比较优势的活动。按照这种思路，学院将更名为“WIPO 培训中心”，将作为本组织人力能力建设的专业中心。作为这样一个中心，它将与各地区局和各专业计划密切合作。突出

重点、整合巩固的另一个例子是我们的中小企业计划被纳入主流。每个地区局都将设一个中小企业协调点，并且面向中小企业的各种项目和活动将构成各局提供的主流服务的一部分。我们认为，这样可以消除重复，确保我们总的能力建设计划协调得更好，一致性更强。

费用压力和外部世界的日新月异，也在使我们的业务模式也发生着转变。这种转变可以举三个例子。

一是更加强调我们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可持续性。我们需要确保，这些产品和服务不仅对本组织是可持续的，对产品或服务的受益人也是可持续的。因此，我们广受欢迎的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IPAS、WIPOCOS 和 WIPO 培训中心与各国主管局或机构合办的暑期班等计划，最终都要具有自我持续性。这样，资源将得到解放，继而可以用于还未能从这些计划中受益的其他国家(这些其他国家也有着高涨的需求)。

业务模式变化的第二个例子是服务的外部化。我们利用外部而非内部资源来提供我们大部分的翻译服务(既包括一般性翻译服务，也包括 PCT)。在信息与通信技术领域，我们的模式越来越转向在内部进行研发和项目设计与管理，在外部进行软件开发。工作人员费用，全球竞争性招标所带来的机遇，以及技术的迅速变化，都在推动着这种转变。我们时刻留意外部化所带来的机遇，同时也牢记，我们显然并不想让整个组织都外部化。

第三个例子是驻外办事处。过去三年本组织一直在就此进行着持续的对话。对驻外办事处的需求很高，肯定超出了我们的供应能力。人们提出了新设驻外办事处的许多好理由，比如让本组织和本组织的服务更接近成员国，扩大我们各全球知识产权体系的市场，提供 24 小时服务网络，从外部基地交付能力建设服务，帮助应对业务连续、灾后恢复、信息技术安全等挑战，以及在全球拥有同等的表现水平(响应时间)。另一方面，本组织驻外办事处的数量明显不能和成员国一样多。必须有的是一个占据战略性位置的、有限的驻外办事处网络。还必须承认，驻外办事处牵涉的是服务提供方式的转变，不是服务提供方式的增加。我们建议，2014/15 两年期开设五个新的驻外办事处——非洲两个，中国、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各一个。这将使我们离在所有地区都有代表处更近一步。

转变中的业务模式要求秘书处内部的合作要达到一个空前的高度。外部化要求各有关专业计划和行政事务，尤其是和人力资源管理与采购有更多的合作。驻外办事处要实行矩阵式报告，因为在办事处工作的官员在职能上要向管理驻外办事处的上级报告，实务上要向他们提供的服务所属的各个专业计划报告。战略调整计划(SRP)取得的进展，尤其是“团结一致”价值所取得的进展，在这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服务提供方面，计划和预算草案的一些具体要点有：

- (i) PCT 体系将扩大 ePCT 服务，使功能和用户组的范围都得到扩大，WIPO、知识产权局和专利申请人都将得到生产率上的好处，所提供服务的数量也将提高；
- (ii) 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的地理覆盖面预计都将扩大。几个拉丁美洲国家和东南亚国家联盟(东盟)的成员预计将加入马德里体系，中国、日本、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美利坚合众国和东盟国家均给出了有意加入海牙体系的积极表示；
- (iii) 准则制定计划中的若干项目将成熟并取得积极结果，主要领域有：广播；外观设计法手续；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相关知识产权；以及修订《原产地名称国际注册里斯本协定》；
- (iv) 版权及邻接权常设委员会(SCCR)下设立的利益攸关者平台继续开展工作将有一个可持续的基础，以增加现实中无障碍格式的已发表作品，该项目是对 6 月将在马拉喀什外交会议上谈判的条约的补充；

(v) 全球基础设施领域的若干项目将有非常重要的进展，其中包括“优先权文件数字查询服务”和“WIPO CASE”（“检索和审查集中查询”）等全球平台得到更多接受和使用；IPAS 和 WIPOCOS 的功能得到改进，受益国数量增加；PATENTSCOPE 数据库和全球品牌数据库的覆盖面和功能进一步扩大，并开始建设一个全球外观设计数据库；通过 TISC 项目以及与出版商和商业情报供应商合作建设的科学文献和技术专利信息免费数据库提供的知识获取服务将有更大的参与面；

(vi) 还将通过 WIPO 培训中心提供一套重点更突出的人力资源建设培训课程。

下一个两年期还将看到战略调整计划所带来的收益得到巩固，企业资源规划(ERP)系统也将完成，这将让本组织处在更好的位置，能够交付前面各段中提到的各项计划倡议。与以往一样，本组织只有在得到成员国的持续承诺和参与之后才能实现真正的交付，创造真正的价值。我们过去一直有幸能够得到这种承诺和参与，我谨为此表示深深的谢意。



弗朗西斯·高锐

总干事

一、成果概览

1. 本计划和预算是在中期战略计划(MTSP)的整体战略框架内,以成员国意见和建议为导向,对2014/15两年期活动进行的规划。

2. 对本组织产品和服务的需求不断上升。本草案确保本组织的资源将继续用于取得对于成员国和利益相关方最有价值的成果。就此而论,2014/15两年期的工作重点包括:

(i) 确保更广泛和更有效地利用 WIPO 国际注册体系提供的服务,特别是 PCT、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的服务,仍然是 2014/15 两年期工作的重点之一,因为这些服务是本组织实现长期财政可持续性的基础。这要求我们应对服务需求的地理结构变化带来的挑战,包括具备语言能力。同时要不断改善电子环境,尤其是 e-PCT 和马德里体系的现代化,提高注册体系的运行效率。

(ii) 本组织收入的 75%继续依赖于 PCT 收费,这是对单一收入来源的高度依赖。为应对此战略风险,本组织将继续探索机会,扩大其他收入来源,改善财政可持续性。

(iii) 促使成员国之间就进一步建立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加强合作、增进共识,在 2014/15 两年期仍然是一项重点工作。

- WIPO 的目标是在建立一个兼顾各方利益、有利于创新和经济增长的品牌和外观设计国际法律框架方面取得进展,尤其是工业品外观设计注册程序的国际条约方面的进展。在 WIPO 大会作出决定后,本项工作的结果将是在本两年期内召开一次关于通过外观设计法条约的外交会议。
- 版权及相关权准则制定议程的进展,将着重于促进与拟议的广播条约相关的工作、以及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SCCR)正在展开的涉及其他例外和限制相关的版权准则的讨论。
- 根据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的职责,秘书处将着重于提供一个有利于成员国和其他政府间委员会与会者进行有针对性谈判的环境,这将有助于形成统一认识与一致意见,从而通过国际法律文书。
- 《里斯本协定》的修订取得进展,这将使得里斯本体系现代化。据此,里斯本工作组同意向里斯本联盟大会建议,在 2015 年召开一次关于通过修订后的《里斯本协定》的外交会议,具体日期和地点将由筹备委员会决定。
- 对 2014/15 年可能召开的外交会议,计划和预算提案中已拨备款项,只等成员国的决定。

(iv) 加强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对于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与利用,以促进创新和创造。首先,WIPO 将继续扩大全球数据库中国家数据汇编的地理覆盖范围,并与相关的知识产权局合作来改善数据质量。这将包括开发一个外观设计的全球数据库,从而使得数据库包含所有主要的工业产权数据类型。第二,通过纳入已完成的两阶段发展议程项目成果,创建可持续的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网络,增加对知识产权知识内容的获取途径。第三,通过一个修订后的技术援助模式,加强知识产权局的技术设施,重点关注国家层面成果的可持续性,使 WIPO 更多地作为服务提供者来行使职能。2014/15 年的一项新战略是将本组织所积累的技能与知识应用于集体管理组织(CMO)。用于战略目标四的对外基础设施项目和活动的标准落实模式

将包括专门计划和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相关计划，前者起业务指导作用，后者负责相关技术和信息技术的发展和落实。

(v) 主要通过计划 9 和计划 10，在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进行更协调、更有针对性的人力资源能力建设，以便有效地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会议和活动的规划，将基于其对预期成果的具体贡献来确定。为确保根据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计划来满足中小企业的实际需求，将加强地区局和与欧亚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设立专门的中小企业协调点。本组织将提高能力，更好地根据《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中与 WIPO 相关的可交付成果，来满足最不发达国家的实际需求。

(vi) 为更有效地整合 WIPO 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的计划和开展，提升质量、节约成本，WIPO 学院将进行战略性的重新定位，力争成为 WIPO 培训中心，并着眼于为 WIPO 的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确定战略重点。本两年期内将努力审查上述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并根据以下原则，将其逐渐重组入单一业务部门(“WIPO 培训中心”):

- (a) 设立一个用于直接开展专业培训的实施机构;
- (b) 促进网络与合作伙伴关系的发展，在各国增加培训机会、扩大培训影响;
- (c) 创建一个内部的培训创优中心;
- (d) 建立一个开放获取所有 WIPO 培训活动、工具与服务相关信息的在线信息交换中心; 以及
- (e) 成为一个由发展为导向型知识产权培训领域的合作伙伴、专家和教师组成的虚拟网络枢纽。

(vii) 基于在当地运作可为目标利益相关方增加价值、实现更加有效和更高效成果的指导原则，拟议新设的及现有的驻外办事处将尤其注重提供服务，以支持 WIPO 全球知识产权服务(战略目标二)、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战略目标三)、加强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战略目标四)、以及与各个国家和地区的广大公众及利益相关方更有效地交流(战略目标八)。

(viii) 巩固 WIPO 品牌、改善 WIPO 内容的质量、以及通过网站等手段提供和获取内容的方式，是本两年期内的工作重点。WIPO 必须更好地理解诸多不同利益相关方的需求和期望，在上一两年期奠定的基础上，在已改善的技术基础设施支持下，继续培养一种以服务为导向的文化。

(ix) 在战略目标九下将继续努力为外部利益相关方和内部客户提供有效、高效和以客户为本的服务。2012 年《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进行了全面修订，并将继续进行必要的调整，确保有一个明确、现代、最新的监管框架，遵循联合国共同系统的最佳做法。本组织员工队伍的结构和性质中存在一种风险，即要求变化得如此之快，以至于员工技能无法始终完全符合新的需求。因此，本两年期的人力资源工作重点将包括缩小技能差距、注重各个级别的性别平衡、提高地域多样性、减少征聘前用时以及制定符合业务需求及联合国共同系统最佳做法的明确政策。对员工发展的投入将会增加，并注重关键的集体和个体培训需求，以确保有效地实现组织的预期成果。

(x) 在下一两年期，秘书处将努力推进 WIPO 语言政策的全面实施，其中包括语言覆盖范围和文件长度。

(xi) 不断加强组织绩效管理将继续是工作重点之一。2014/15 两年期将着重确保加强各计划实施的监测与评估流程，让人们更清楚地看到和理解目前的实施趋势，以进一步改善计划的实施。ERP 系统主要功能的部署以及 WIPO 财政、人力资源与 RBM 体系的全面整合，将确保搭建前后连贯、相互支持的系统，以集成计划和财务规划、监测和报告工作。

(xii) WIPO 九个战略目标的实现，均高度依赖于为计划的实施提供可靠而有效的信息与通信技术 (ICT) 基础设施和服务。ICT 重要性的提高也意味着更多的期望与责任。全球客户期望 WIPO 的 ICT 服务能更好地响应其需求，增强可靠性与可及性，抵御天灾和包括网络攻击在内的人祸。因此，信息安全是重中之重，在下一两年期将继续得以加强。通过故障转移、灾后恢复和数据冗余措施，将更好地确保可及性。

3. 发展仍然是 2014/15 两年期的工作重点，这既与 MTSP 一致，也符合成员国的期望。它反映在下一两年期稳定的发展预算份额上 (成果框架图和表 8)。发展活动支出较 2012/13 两年期的绝对增长量为 2.8%。

4. 根据发展议程建议将发展纳入本组织所有实质性战略目标和所有相关计划的工作，将继续反映在 2014/15 两年期的合并成果框架中 (成果框架图：见按成果开列的发展预算份额)。因此，本两年期将进一步把 WIPO 与 (a) 建立促进创造和创新并反映不同 WIPO 成员国发展水平的国家知识产权监管框架和 (b) 加强知识产权机构的制度性和技术性基础设施相关的活动，纳入战略目标一和四以及相关的专门计划 1、2、3、14 和 15 之中。这将有助于本组织能够更好地针对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开展以发展为导向的活动，使这些活动更加有效、高效、协调和连贯，并且在 2012/13 两年期的进展上，最终对发展产生更大积极影响。据此将进一步加强活动开展模式，一方面由专门的业务部门为发展活动的实施提供重要的专业技术，另一方面地区局、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司和最不发达国家司将继续与有关国家密切合作，管理国家层面的规划与计划制定，并负责对国家计划中明确提出的国家层面活动进行总体协调。

5. 发展议程建议将继续指导 WIPO 的各项活动。各计划与发展议程建议的关联在有关计划说明中将继续详细阐述。无论从内容还是从资源看，发展议程项目都依照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 (CDIP) 为落实 2010 年 WIPO 大会批准的发展议程建议所立项目的预算程序¹，贯穿在每个计划中。对于发展议程项目采取一致的项目管理和审查方法，将继续确保在经 CDIP 批准进入新的项目阶段或在把项目活动纳入本组织日常工作之前，认真充分地总结经验、吸取教训。

6. WIPO 将继续支持《千年宣言》的实施，同时将在 2015 年后发展议程进程中提高与联合国系统和其他利益相关方的交流，确保 2015 后的框架恰当地体现科学、技术和创新能为可持续发展作出的贡献。

7. 与 2012/13 两年期相比，组织的预期成果得到进一步改进与整合。2014/15 两年期的成果框架现在同一级别上列出 36 个组织预期成果，为有助于实现这些成果的计划提供更加明确的任务和重点。成果框架图同时以成果为基础，展示了 2014/15 两年期的预算以及每项预期成果的发展预算份额。此外，各项计划可能得到的预算外资源明细，在计划层面和附件五中予以体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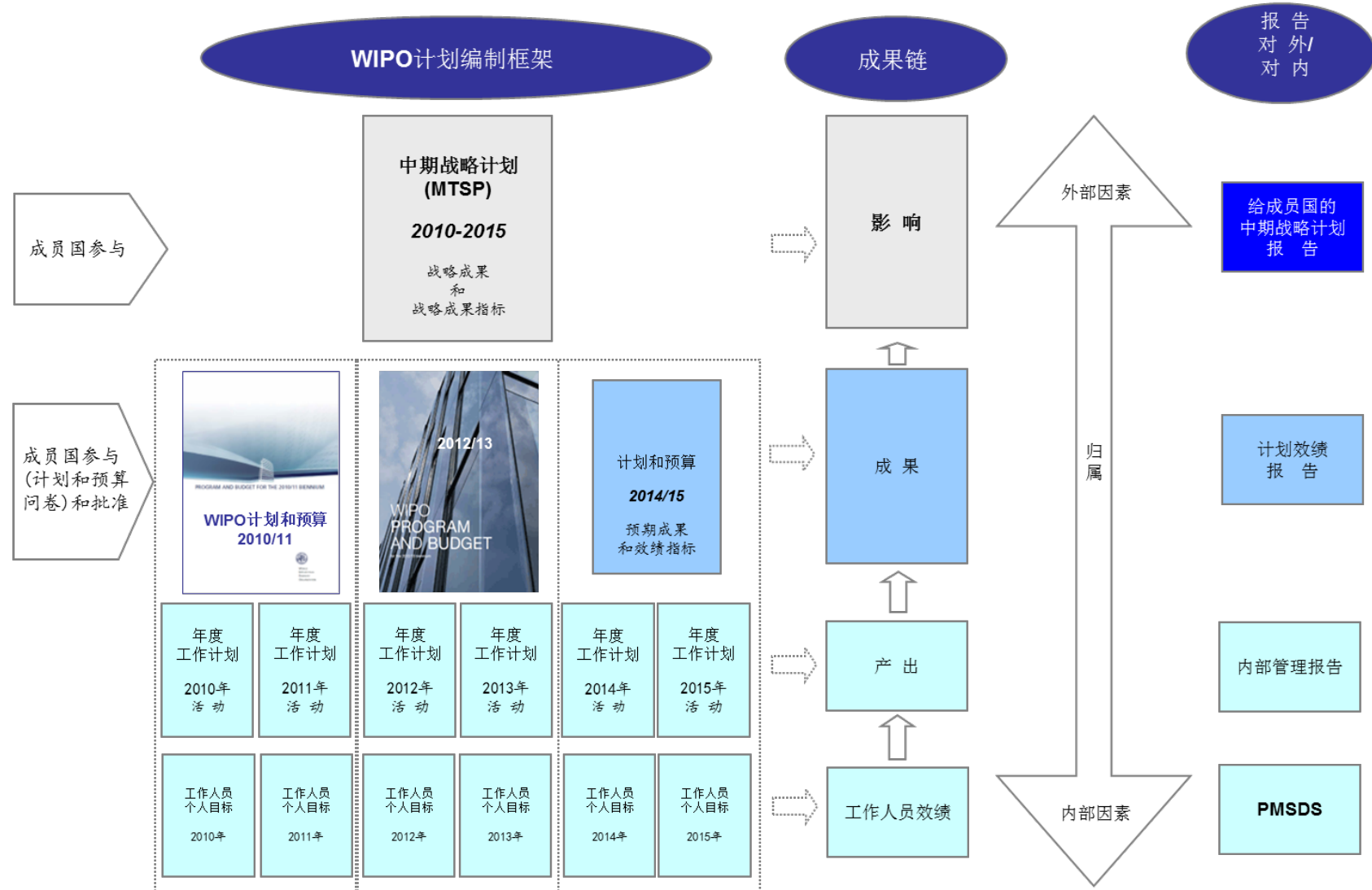
8. 根据内部审计与监督司 (IAOD) 经过独立审定后提出的建议和成员国对于改进计划绩效报告 (PPR) 的要求，对测量指标即绩效指标、基线和目标进行了进一步的改进。

¹ “关于适用于发展与知识产权委员会 (CDIP) 为落实发展议程各项建议所立项目的预算程序的审查” (A/48/5 Rev.)。

9. 本组织内实施了结构化的定期风险管理流程，使我们改进了规划并理解了可能阻碍实现预期成果的事件。所有计划现均将风险评估作为两年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一部分。在本文件中，各个计划的关键风险和缓解战略均在各计划说明的最后进行详细阐述。

10. 在过去的两个两年期内，本组织在战略调整计划(SRP)中投入了大量的努力，该计划旨在确保本组织是一个灵敏、高效和有效的实体。这是一项雄心勃勃的变更计划，本身即要求变革组织文化并具备吸收该变革的能力。本组织将需确保此计划落实所带来的好处和改进能够建立在持续改善和员工高度参与的基础上并得以持续。

WIPO注重成果的管理框架



2014/15 年成果框架及计划和预算(包括按成果开列的发展所占份额) 1, 2, 3, 4
(单位: 千瑞郎)

战略目标八 - 在 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14/15 年拟议预算: 13,150 发展所占份额: 5,090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14/15 年拟议预算: 5,536 发展所占份额: 2,024		八.3. 与成员国进行有效的交往 14/15 年拟议预算: 6,883 发展所占份额: -		八.4. 与非政府利益有关者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14/15 年拟议预算: 1,771 发展所占份额: -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14/15 年拟议预算: 5,956 发展所占份额: 2,778		战略目标拟议预算总额 VIII: 33,296 战略目标发展份额总额 VIII: 9,892					
战略目标一: 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 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战略目标二: 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战略目标三: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战略目标四: 协调并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战略目标五: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 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	战略目标六: 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战略目标七: 根据全球政策主题处理知识产权问题	
<p>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就议定国际文书所依据的具体议题达成协商一致 14/15 年拟议预算: 15,734 发展所占份额: 8,772</p> <p>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14/15 年拟议预算: 7,900 发展所占份额: 7,900</p> <p>一.3. 国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受到的保护得到加强 14/15 年拟议预算: 439 发展所占份额: -</p>	<p>二.1. 更多国际专利申请通过 PCT 途径提交 14/15 年拟议预算: 26,420 发展所占份额: 6,006</p> <p>二.2. 改进 PCT 体系 14/15 年拟议预算: 3,106 发展所占份额: 206</p> <p>二.3. PCT 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14/15 年拟议预算: 172,856 发展所占份额: -</p> <p>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14/15 年拟议预算: 5,953 发展所占份额: 354</p> <p>二.5. 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14/15 年拟议预算: 2,351 发展所占份额: -</p> <p>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14/15 年拟议预算: 15,878 发展所占份额: 6,377</p> <p>二.7. 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14/15 年拟议预算: 40,932 发展所占份额: 958</p> <p>二.8.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14/15 年拟议预算: 3,557 发展所占份额: 291</p> <p>二.9. 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14/15 年拟议预算: 7,889 发展所占份额: 169</p>	<p>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14/15 年拟议预算: 13,530 发展所占份额: 13,530</p> <p>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本能力得到加强, 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14/15 年拟议预算: 37,904 发展所占份额: 37,537</p> <p>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 WIPO 工作的主流 14/15 年拟议预算: 4,709 发展所占份额: 4,709</p> <p>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14/15 年拟议预算: 5,480 发展所占份额: 5,480</p>	<p>四.1. 用于为全世界利益有关者之间获取、利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提供便利的国际分类和 WIPO 标准体系得到更新并在全球范围获得认可 14/15 年拟议预算: 7,317 发展所占份额: 1,181</p> <p>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14/15 年拟议预算: 15,212 发展所占份额: 12,187</p> <p>四.3. WIPO 各个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的内容和使用有广泛的地理覆盖面 14/15 年拟议预算: 2,810 发展所占份额: 702</p> <p>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14/15 年拟议预算: 19,572 发展所占份额: 16,877</p>	<p>五.1. WIPO 知识产权统计信息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14/15 年拟议预算: 2,141 发展所占份额: -</p> <p>五.2. WIPO 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14/15 年拟议预算: 4,261 发展所占份额: 2,270</p>	<p>六.1. 在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45 的指导下, WIPO 成员国之间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国际政策对话取得进展 14/15 年拟议预算: 429 发展所占份额: 305</p> <p>六.2. WIPO 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方面存在有系统和有效的合作与协调 14/15 年拟议预算: 1,124 发展所占份额: 843</p>	<p>七.2. 在从知识产权角度应对各种具体全球挑战方面加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之间合作的各种平台得到广泛采用 14/15 年拟议预算: 5,527 发展所占份额: 3,878</p> <p>七.3. WIPO 作为分析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各种问题相关论坛的公信力得到提高 14/15 年拟议预算: 2,032 发展所占份额: 2,032</p>	<p>战略目标一拟议预算总额: 24,073 战略目标一发展份额总额: 16,672</p> <p>战略目标二拟议预算总额: 278,942 战略目标二发展份额总额: 14,361</p> <p>战略目标三拟议预算总额: 61,623 战略目标三发展份额总额: 61,256</p> <p>战略目标四拟议预算总额: 44,911 战略目标四发展份额总额: 30,947</p> <p>战略目标五拟议预算总额: 6,402 战略目标五发展份额总额: 2,270</p> <p>战略目标六拟议预算总额: 1,553 战略目标六发展份额总额: 1,148</p> <p>战略目标七拟议预算总额: 7,559 战略目标七发展份额总额: 5,910</p>
战略目标九 - 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 WIPO 完成其各项计划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有关者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14/15 年拟议预算: 150,104 发展所占份额: -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 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 具有适当技能, 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14/15 年拟议预算: 36,809 发展所占份额: -		九.3. 由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作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14/15 年拟议预算: 2,971 发展所占份额: -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 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14/15 年拟议预算: 13,992 发展所占份额: -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 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14/15 年拟议预算: 6,641 发展所占份额: 937		战略目标九拟议预算总额: 210,517 战略目标九发展份额总额: 937					

将战略目标三(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和发展议程纳入主流

¹ 按成果开列的拟议预算不含拟议的水分摊预算: 4,327
² 发展所占份额: 支出仅在受益方为发展中国家且对应支出不能用于发达国家时才被定义为发展支出(按过去做法, 经济转型期国家在计划和预算中包括在内)
³ 发展所占份额的数字中包含发展议程项目资源
⁴ 因四舍五入, 数字相加总数可能不等于总预算数

2014/15 年拟议预算总计: 673,200
发展所占份额总计: 143,391

二、财务概览

11. 本节将概述交成员国审议的 2014/15 年收入预测和拟议开支权限所基于的主要假设和参数。

表 1. 2014/15 年拟议预算和计划编制关键参数

2014/15年拟议预算和计划编制关键参数	
<i>(单位: 百万瑞郎)</i>	
14/15年收入预测数	713.3
收入的IPSAS调整概算数(递延)	(20.3)
IPSAS调整后收入	693.0
支出 - 14/15年预算	673.2
支出的IPSAS调整概算数(折旧、雇员负债)	17.0
支出共计	690.2
经营成果	
盈余/(赤字)	2.8
<hr/>	
注册活动	
PCT 申请量	422,500
马德里注册和续展量	141,500
海牙注册和续展量	13,302

12. WIPO 的财务报表自 2010 年起均按照 IPSAS、以完全的权责发生制为基础编制。而预算，即按计划开列的开支权限，则按照本组织《财务条例与细则》、继续以修正的权责发生制(“预算制”)为基础进行拟议、批准和管理。因此，

- (a) 尽管所有拟议的 2014/15 两年期支出数据均按预算制编制，但也充分注意到为规划目的而设定 WIPO 的整体预算限额，设定方式和限额水平以审慎为原则，并适当考虑了 IPSAS 在业务开支方面预计需要做出的调整。此方法使经常预算下拟议的整体开支权限处于一个保守且审慎的水平。经常预算受制于下一两年期预计产生的收入水平，此水平已根据预计 IPSAS 调整额进行了下调。
- (b) WIPO 预算仍然由大会每两年审批一次。尽管根据 IPSAS 与根据预算制所编制报告之间的所有差异在本组织的财务报表中均予以披露和调整，但 IPSAS 对年度报告的要求也需要本组织每年提交预算。为此，本文附件九列明了收入和支出的年度预算数据。

13. 下一个两年期没有新增岗位或人员的计划。秘书处计划通过使用成员国所批准的剩余转正员额来完成转正过程。

14. 本组织认识到，在房舍、信息与通信技术和安保领域，迫切需要若干项资本支出和投资，计划由现有的储备金出资。为确保全面透明并展示出本组织在接下来两年期内资源需求的全貌，上述拟议支出将单独以一份名为“基本建设总计划”的文件呈现。

15. 拟议的 2014/15 两年期预算为 6.732 亿瑞郎。此数额适当考虑到下一两年期在收入和支出方面

IPSAS 要求的预算调整，因此导致营业结果出现约 300 万瑞郎的少量盈余。

16. 收入和支出分配也按联盟进行了预测。需强调的是，收入和支出上的预期 IPSAS 调整也反映在下表中。关于按联盟分配收入和支出的详情，详见附件三。

表 2. 2014/15 年按联盟开列的财务概览
(单位: 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PCT 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2014/15 年收入	36,199		549,834		117,282		9,289		694		713,296	
收入的 IPSAS 调整概算数	-		(19,800)		(400)		(100)		-		(20,300)	
IPSAS 调整后收入共计	36,199		530,034		116,882		9,189		694		692,996	
2014/15 年支出	35,484		507,101		114,441		14,610		1,564		673,200	
支出的 IPSAS 调整概算数	896		12,806		2,890		369		39		17,000	
IPSAS 调整后支出共计	36,380		519,906		117,331		14,979		1,604		690,200	
经营成果	-181		10,127		-450		-5,790		-910		2,796	
RWCF, 目标	17,742	50.0	76,065	15.0	28,610	25.0	2,191	15.0	-	无	124,609	18.5

*RWCF 目标按各联盟两年期预算支出的百分比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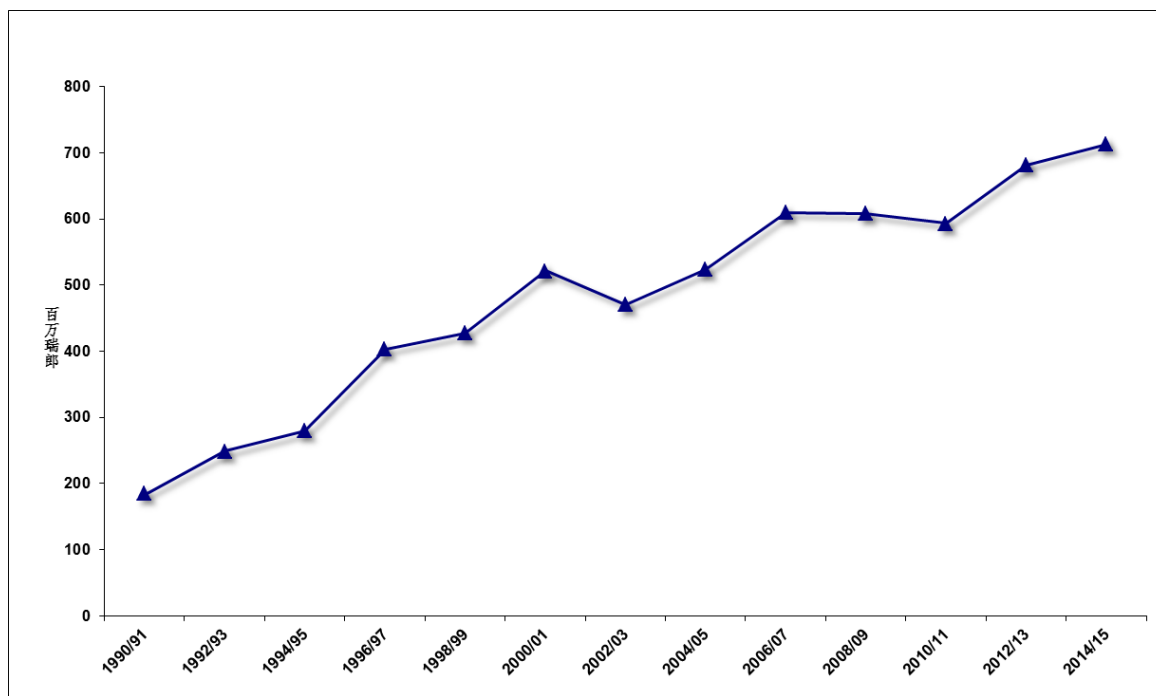
收入

17. 2014/15 年的总收入预测为 7.133 亿瑞郎，较本两年期的收入预测水平高 4.5%。如下表所示，2014/15 收入预测中，所有注册体系收入以及出版物收入均有提高，仲裁和杂项收入稍有减少，利息收入减少趋势持续恶化，反映出当前金融市场利率水平的低迷。

表 3. 2004/05 年至 2014/15 年本组织的收入发展情况
(单位: 百万瑞郎)

	2004/05	2006/07	2008/09	2010/11	2012/13	2014/15	2014/15 年 与 2012/13 年 的差额	
	实际				目前 概算	概算	数额	%
会费	34.4	34.7	34.8	34.8	35.1	35.2	0.1	0.2%
收入								
PCT 体系	400.6	451.1	443.6	434.8	524.6	545.6	21.0	4.0%
马德里体系	60.8	90.3	94.8	99.6	105.8	114.6	8.8	8.3%
海牙体系	5.0	5.0	5.4	5.9	6.2	8.6	2.4	37.9%
里斯本体系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收费合计	466.5	546.5	543.8	540.3	636.7	668.8	32.1	5.0%
仲裁	2.5	3.2	3.3	3.3	3.0	2.8	(0.2)	-7.1%
出版物	4.4	2.7	1.1	1.1	1.1	1.2	0.1	7.0%
其他								
利息	8.9	15.8	17.8	9.4	2.8	1.5	(1.2)	-44.5%
杂项	6.0	6.4	6.5	3.9	4.1	3.8	(0.3)	-8.4%
其他合计	14.9	22.2	24.3	13.3	6.9	5.3	(1.6)	-22.8%
总计	522.7	609.3	607.4	592.8	682.8	713.3	30.5	4.5%

图 1. 1990/91 年至 2014/15 年收入发展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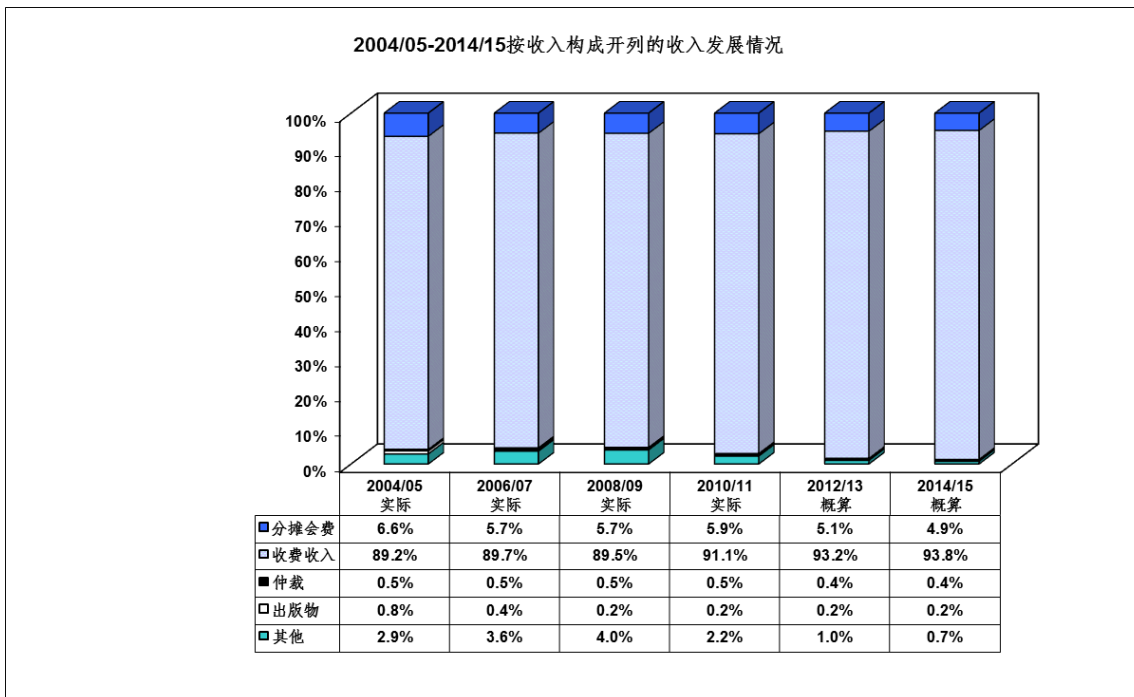


* 2012/13 年和 2014/15 年数字为预计数

国际注册体系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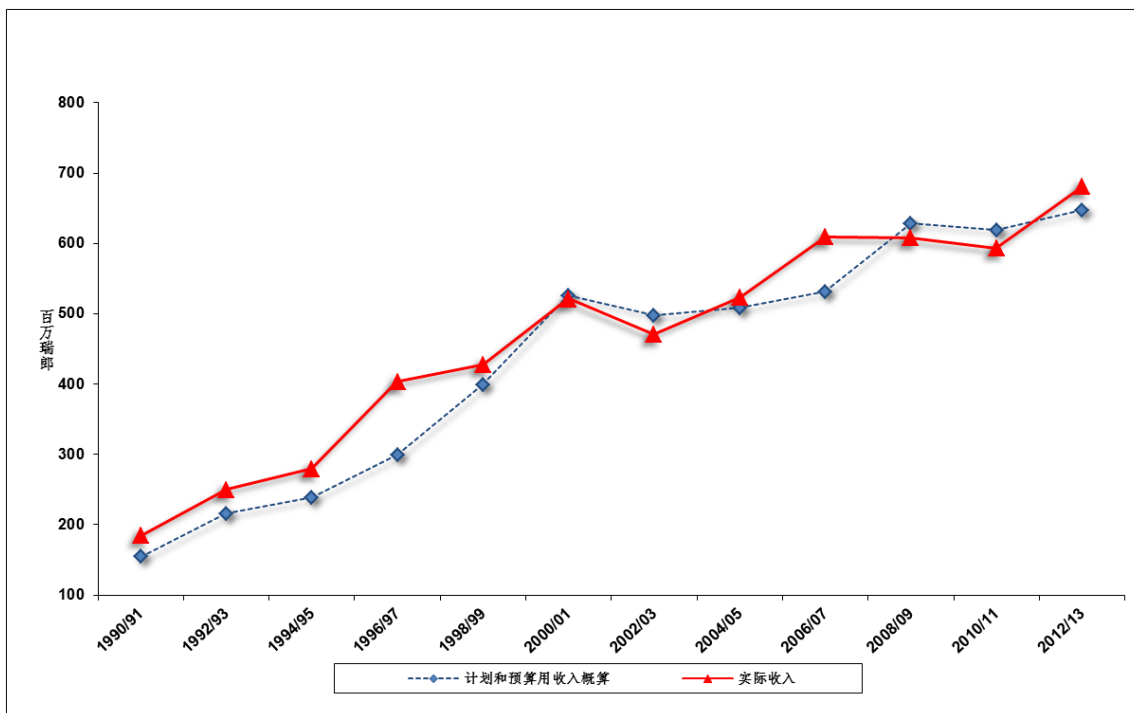
18. 本组织的主要收入来源仍然是 PCT、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的服务费用。过去十年，整体收入水平稳步提高，其中收费收入所占份额不断增加。如下图所示，收费收入继续占本组织总收入的 90% 以上。由于在上一个两年期利息和杂项收入的下降，收费收入的重要性不断突出，在 2014/15 年，其所占份额达到总收入的近 94%。

图 2. 按收入类型开列的各项收入所占份额 - 2004/05 年至 2014/15 年



19. 收费收入的概算依据秘书处开发的预测模型提出，详情参见本文件附件四。按中档(或“基准情形”)概算的注册量(国际申请、注册、续展)，是历史上曾为规划目的而选择的数量，该数量被认为是预测注册体系收费收入的最恰当假设。如下图所示，上述预测和概算方法导致相当审慎且保守的收入预测，而实际收入数字通常高于预测。

图 3. 1990/91 年至 2012/13 年收入预测与实际收入对照



* 2012/13 年数字为预测数(“实际收入”线)

20. 与上一两年期相同，在建立 2014/15 两年期与注册水平和收费收入相关的规划参数过程中，首

席经济学家办公室为每个注册体系编写了一套扩展的经济和统计预测数据，这些数据基于多个统计预测模型，包括自回归模型、经济计量模型和转移模型。综合这些模型产生的数据，可得到一系列工作量预测区间，每个区间都被赋予特定的概率。上述预测详见附件四。

21. 在有关业务领域，针对各个模型的前提假定情况和产生的结果，进行了深入的业务和跨部门检验。因此，按中档概算得出的数字被确认为 PCT 和海牙注册体系的预计注册水平，而马德里体系确认的预计注册量和续展量略低于模型预测的中档水平。下表所示各体系的注册量，作为 2014/15 两年期预算的规划参数。

表 4.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的服务需求(工作量)概算*

	2010	2011	2010/11	2012	2013	2012/13	2014	2015	2014/15	与2012/13年的差异	
	实际	实际	实际	实际	目前 概算	目前 概算	概算	概算	概算	件数	%
1. PCT											
国际申请受理量	164,338	182,369	346,707	193,800	202,200	396,000	208,000	214,500	422,500	26,500	6.7%
2. 马德里											
注册	37,533	40,711	78,244	41,954	43,500	85,454	45,600	46,900	92,500	7,046	8.2%
续展	21,949	21,754	43,703	21,859	22,000	43,859	24,000	25,000	49,000	5,141	11.7%
注册加续展	59,482	62,465	121,947	63,813	65,500	129,313	69,600	71,900	141,500	12,187	9.4%
3. 海牙											
注册	2,216	2,363	4,579	2,440	2,585	5,025	3,462	4,271	7,733	2,708	53.9%
续展	2,793	2,821	5,614	3,120	2,791	5,911	2,710	2,859	5,569	(342)	-5.8%
注册加续展	5,009	5,184	10,193	5,560	5,376	10,936	6,172	7,130	13,302	2,366	21.6%

* 实际数截至 2013 年 1 月

其他收入来源

22. 在 2014/15 年，成员国的会费收入几乎保持不变，为 3,520 万瑞郎，而在 2012/13 年为 3,510 万瑞郎。

23. 在 2014/15 年，仲裁与调解中心的服务收入概算为 280 万瑞郎，在 2012/13 年为 300 万瑞郎。概算的减少是由于某些不确定性，包括商标拥有者执法预算缩水、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UDRP)下争议解决服务提供者的发展，以及适用于新顶级域名的 UDRP 替代政策的发展。

24. 出版物销售收入概算为 120 万瑞郎，在 2012/13 年为 110 万瑞郎。WIPO 当前 95% 以上的纸质出版物均为免费发放。出版物收入主要来源于 PatentScope 只读光盘的销售和在线订阅，某些纸质出版物的销售以及 WIPO 杂志上的广告收入。

25. 利息收入概算为 150 万瑞郎，上个两年期概算为 280 万瑞郎。概算减少主要是由于利率降低，这反映出当前金融市场利率水平的低迷。

26. 杂项收入在 2014/15 两年期概算为 380 万瑞郎，在 2012/13 年为 410 万瑞郎。杂项收入包括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UPOV)向 WIPO 缴纳的行政支助服务费；租金收入；对由信托基金供资并由 WIPO 负责执行的预算外活动收取的支助费；会议与培训班的注册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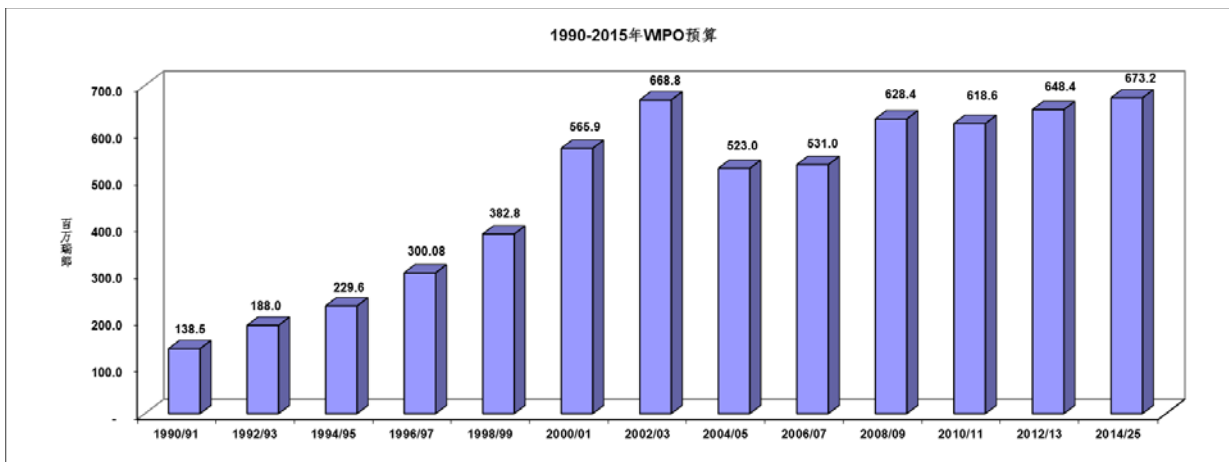
支 出

总支出

27. 2014/15 年建议支出总额为 6.732 亿瑞郎，比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增加 2,480 万瑞郎，增幅为 3.8%。建议人事费用增加 3,630 万瑞郎，增幅为 8.8%；建议非人事费用增加 1,150 万瑞郎，增幅为 4.8%。

28. 下图显示了 WIPO 预算到 2014/15 年为止的变化。从 1990 年开始，总预算稳步增长，反映了本组织的发展和对本组织服务需求的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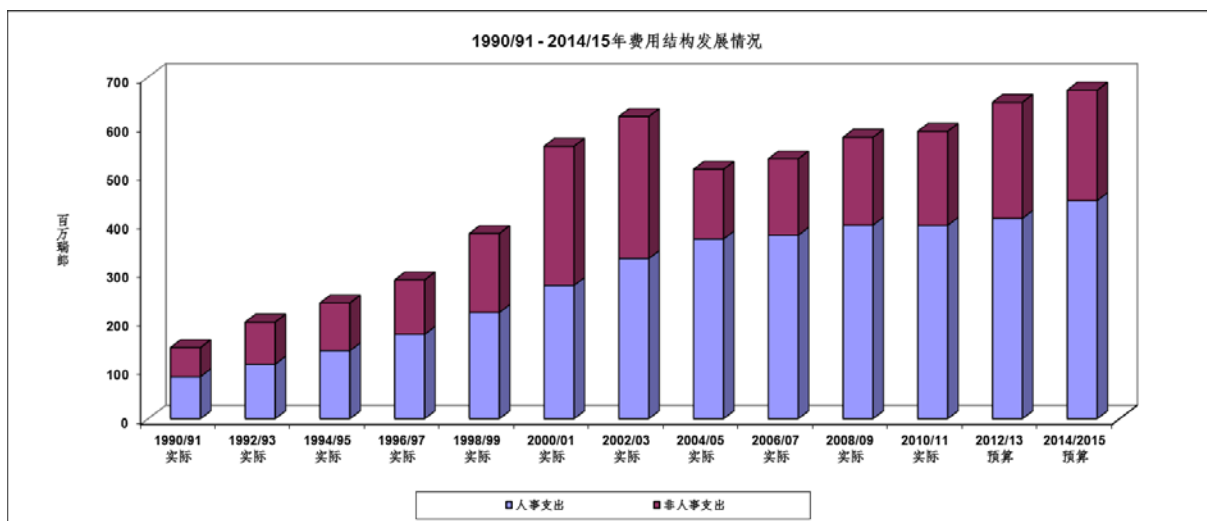
图 4. 1990/91 年至 2014/15 年 WIPO 支出预算的发展情况



29. 本组织的支出结构一直保持相对稳定，非常符合一个服务组织的支出结构，即最大的花费为人事费用。如下图所示，在过去约 20 年间，WIPO 的人事费用一直相对稳定，根据特定两年期内总支出的数额，人事费用始终保持在总支出的 60%至 72%之间。此外，合同改革对人事费用占比造成了上涨压力，也需要认识到与本组织未来负债相关的费用正明显影响总人事费用。

30. 本组织付出了巨大努力来继续改善和加强财务管理，提高成本效益，以控制非人事费用的增长。2012/13 年预算人事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为 63.3%；在 2014/15 年，由于对非人事费用增长的持续控制，这一比例小幅增长至 66.4%。在下一两年期，节约措施也将继续是秘书处工作的一个核心特征。

图 5. 1990/91 年至 2014/15 年 WIPO 费用结构的发展情况*



31. 下表详细比较了按费用类别开列的 2014/15 年拟议预算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按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拟议预算的拟议分配情况列于附件二，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与 2012/13 年初步预算的对比列于附件一。

表 5. 2014/15 年预算 - 按支出用途开列
(单位: 千瑞郎)

	2012/13年 核定预算	2012/13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4/15年 拟议预算	与2012/13 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59,535	363,565	399,256	35,691	9.8%
临时工作人员	46,725	44,788	45,394	606	1.4%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2,350	2,350	2,350	--	0.0%
A项共计	408,610	410,703	447,000	36,297	8.8%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1,100	647	644	(3)	-0.5%
WIPO研究金	3,962	3,279	5,361	2,082	63.5%
小计	5,062	3,926	6,005	2,079	53.0%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15,721	15,415	12,407	(3,008)	-19.5%
第三方差旅	21,333	19,092	15,926	(3,166)	-16.6%
课程研究金	3,482	3,073	3,315	242	7.9%
小计	40,536	37,580	31,648	(5,932)	-15.8%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9,507	8,669	8,824	155	1.8%
出版	1,618	758	435	(323)	-42.6%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30,584	31,031	25,062	(5,969)	-19.2%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86,024	101,906	97,259	(4,647)	-4.6%
小计	127,732	142,364	131,579	(10,784)	-7.6%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46,058	37,331	39,046	1,715	4.6%
通信	6,386	5,702	6,561	859	15.1%
交际费	1,200	985	777	(208)	-21.1%
行政及银行收费	508	520	964	444	85.4%
联合国共同服务	1,340	1,522	1,722	200	13.1%
小计	55,492	46,061	49,070	3,009	6.5%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4,675	3,769	1,651	(2,118)	-56.2%
用品与材料	5,324	4,008	6,245	2,237	55.8%
小计	9,999	7,778	7,897	119	1.5%
B项共计	238,820	237,708	226,200	(11,509)	-4.8%
总计	647,430	648,411	673,200	24,788	3.8%
员额	1,104	1,109	1,205	96	8.7%

附注: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以及根据财务条例 5.6 进行伸缩幅度调整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 (“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关于伸缩幅度公式的详情, 请见本文件附录 D。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 2014/15 年拟议员额数的差额为第 39 段中拟议使用的 96 个转正员额。

32. 对于支出项目的命名与分类进行了微调和修改, 目的在于(i)使人事费用报告与近期执行的合同改革保持一致; (ii)提高资源利用情况综合报告的效率和透明度。为了便于不同两年期间的资源对照,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已根据 2014/15 年拟议支出项目进行了重编。附录 B

是供进一步参考的预算项目定义。

33. 下一个两年期引入的变化可归为以下几类：

(a) 合同改革实施之后，已对人事资源下的支出项目进行修改，加入“员额和临时性职位”，非人事资源已从此类别中移出。新的相关支出类别如下：

(i) **员额**——此类别覆盖拟用于拥有定期合同、连续或长期合同员工的资源，与专业职类和一般事务职类下的常规预算核定员额相对。

(ii) **临时性职位**——此类别覆盖拟用于特定员工的资源，包括之前签署短期合同、现在转为临时员工合同的员工或根据 WIPO 新版《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签发的临时合同员工。短期合同持有者的合同转换为 WIPO 研究金合同是在合同改革的实施背景下进行的，这些会相应地显示在非人事资源之下。

(iii) **实习生**——此类别继续覆盖相同类型的合同持有者，即实习生，但已从人事资源移到非人事资源下，目的是恰当反映这些人与本组织关系的性质。由于他们不受本组织《工作人员条例和细则》的约束，所以他们显示为非工作人员，出现在非人事支出里。

(iv) **WIPO 研究金与课程研究金**——此前非人事支出下只有一种研究金类别，反映访学的费用。合同改革实施之后，合同形式和报告更加细化，提供了以下两种研究金类别：

(1) **WIPO 研究金**——此类研究金旨在为个人提供强化知识和专业能力的机会，他们一旦回到各自国家，便可在自己的专业领域学以致用；

(2) **课程研究金**——该类别体现了本组织产生的各项与接受培训的人员(非员工)参加培训班和研讨会相关的费用。

(b) 新引入“其他工作人员费用”类别，以说明该标题下员额和临时性职位共有的各类费用。其他工作人员费用包括工伤保险、已关闭养恤基金和诉讼费用的预算拨备。

(c) 已将订约承办事务项下现有的支出类别重新归入：

(1)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该项包括所有此类合同(此前显示为特别服务协议(SSA)和专家酬金)的预算费用；以及

(2)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包括商业和非商业服务提供者的所有订约承办事务。

人事支出

34. 2014/15 年的人事费用预计增加 3,630 万瑞郎，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增加 8.8%。人事费用的净增长主要出于以下变化：

35. **重新计算费用——净增 1,260 万瑞郎**：这包括员额和临时性职位的费用计算，包括(i)适用的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ICSC)强制调整，如工资晋级和应计养恤金薪酬水平的变动；以及(ii)共同人事费用的变化，包括教育补助金、抚养津贴、回籍假等，以及(iii)2012/13 年改叙的全面财务影响。

36. **合同改革和转正——约 400 万瑞郎**：2014/15 预算人事费用包括实施合同改革的全面影响以及 2012/13 年内 60 个长期服务的临时工的转正费用。

37. **离职后健康保险(ASHI)——1,630 万瑞郎:** 回顾 2012/13 两年期计划和预算中一个措施,即下调在员额成本中计提 ASHI 等离职后员工福利费用的比例(从 6%下调至 2%)。建议将这一比例恢复至先前的计提水平。

38. **改叙——200 万瑞郎:** 在组织设计(OD)主流化的背景下,在计划和预算进程前已开展了 OD 审议,以便基于本组织的工作重点和业务需求,调整下一两年期中各业务部门的人力资源需求。该审议使各业务部门形成各自的员工规划,经总干事确认,如工作要求有变化,便可提请改叙。为此已留出 200 万瑞郎的拨备。

39. **转正——140 万瑞郎:** 此数额专门用于由成员国在 2010 年大会上(参考文件 W0/CC/63/5)原则批准的 156 个转正员额中剩余的 96 个员额。这 140 万瑞郎将主要用于支付临时性职位与专业职类岗位的费用差额。这是由于合同改革实施后,临时性职位与一般事务职类岗位的福利和应享权利已无实质性差别。建议由成员国授权在 2014/15 年将剩余的 96 个员额用于转正(i)剩余的长期服务临时工,以及(ii)目前由临时工从事、但经 OD 评估为持续性工作的岗位。在两年期末,秘书处将通过一个竞争性流程来完成上述两类工作的转正,这将确保减缓长期服务的临时工问题的复发风险。

40. 与上一两年期一样,需要指出,2014/15 年预算的拟议人事支出不包含某些在两年期晚些时候才能纳入的成本。尽管这些成本当前无法确切地量化,但却有可能对人事费用产生进一步的上涨压力。这些成本主要是 2014/15 年内国际公务员委员会(ICSC)可能对薪级或联合国系统薪资福利待遇的其他因素所作的强制性调整。

非人事支出

41. 非人事资源拟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 2.377 亿瑞郎降低到 2014/15 年的 2.262 亿瑞郎,降低 1,150 万瑞郎,降幅为 4.8%。非人事支出的总体差额主要出于以下变化。

42. 已对有待成员国决定、可能于 2014/15 年召开的外交大会,进行了以下拨备

- (a) 外观设计法条约的通过,约 80 万瑞郎(计划 2);
- (b) 在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领域,约 80 万瑞郎(计划 4);以及
- (c) 有待里斯本大会决议通过的《里斯本协定》修订版(计划 6),约 13 万瑞郎。

43. 已为拟议设立的驻外办事处留出适当的资源。

44. 已为 PCT 体系下不断增加的翻译外包分配了额外的资源(计划 5)。总体而言,2014/15 年本组织 PCT 摘要、国际检索报告(ISR)和专利性国际初步报告(IPRP)的翻译预算约为 5,100 万瑞郎,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的预算相比,增加约 1,000 万瑞郎。大部分预算增长预计用于日文、中文和韩文的翻译。

45. 已为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的进一步发展和加强预算了更多资源,包括用于增加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TISC)可持续性的资源(计划 14 下,共计 70 万瑞郎),以及为版权集体管理组织进行软件平台的开发和支持,包括支持各组织的地区和国际网络(计划 15 下,共计 200 万瑞郎)。

46. 计划将用于 WIPO 研究金的资源增加至 540 万瑞郎,主要用于

- (a) 计划 5、6 和 31,以加强国际局与国家知识产权局的交流项目。参与项目的国家局的员工能够就 PCT、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的国际审查程序与当前进展获取第一手知识与工作经验。

(b) 计划 7, 在合同改革的实施背景下, 在仲裁与调解中心设立了一个专门的研究金计划。通过此计划, 本组织为年轻的专业人员提供案件管理的经验。

47. 与 2012/13 年相比, 2014/15 年工作人员出差和第三方差旅的资源预计将一共减少 20%。计划于 2014 年初引入的在线预订工具 (OBT) 有望节省 8-10% 的差旅费用。在差旅相关费用上预计能实现的成本效益提高, 已考虑在 2014/15 年的预算内。差旅费用得以降低, 也是因为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包括了与正在进行的发展议程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出差和第三方差旅费用 220 万瑞郎, 而这些活动预计在 2013 年完成。

48. 出版活动的总体非人事资源预计将从 2012/13 年的 80 万瑞郎, 降低到 2014/15 年的 40 万瑞郎。这是由于内部出版活动的增加, 以及在线出版占总出版量份额的增加。

49. “房舍建筑与维修”的费用预计在 2014/15 年将增加 170 万瑞郎, 至 3,910 万瑞郎。增加的费用主要是在: (i) 计划 25, 用于增强业务连续性和灾后恢复能力, 巩固信息安全; (ii) 计划 5, 即 PCT 信息系统领域, 用于信息技术设备维护; (iii) 计划 13, 用于与知识产权数据库搜索引擎开发相关的信息技术设备租赁; 以及 (iv) 计划 20, 用于拟议新设的驻外办事处。

50. 与上一两年一样, 预算中有专门用于向联合国各个机构、倡议和活动缴纳的费用, 总额为 170 万瑞郎。联检组、首长协调会和与安全相关的联合资助活动等相关项目的预算拨备, 已分配至具体的计划领域。

51. 本两年期增加了员工发展投入的拨备, 以确保能有效地实现本组织的预期成果。为进一步对此提供支持, 通过各计划提交的集体与个体培训需求已得到仔细审议, 并集中到人力资源管理部 (HRMD), 进行综合管理。

发展活动与发展议程资源

52. 发展仍然是 2014/15 年的工作重点之一。下表是按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拟议发展活动支出的详细内容。只有当受益方是发展中国家, 且没有用于发达国家的类似支出时, 该支出才有资格称为发展活动支出。这些数额不包括由于国际注册体系减少发展中国家²申请人费用所放弃的收入。如果加上这些支出, 发展支出总数会更高。

² 按过去的做法, 为了编制计划和预算的目的, 发展中国家也包括经济转型期国家。

表 6. 2014/15 年发展支出(在计划资源中的相关份额)
(单位: 千瑞郎)

计划 (2014/15 年结构)	2012/13 年核定预算			2012/13 年调整后预算			2014/15 年拟议预算		
	核定预算	发展议程项目	总计	调整后预算	发展议程项目	总计	拟议预算	发展议程项目	总计
1 专利法	2,953	128	3,081	3,510	50	3,560	4,139	-	4,139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2,486	-	2,486	1,979	-	1,979	3,157	487	3,644
3 版权及相关权	14,492	-	14,492	14,568	264	14,832	12,812	283	13,095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6,322	-	6,322	5,603	-	5,603	5,576	-	5,576
5 FCT 体系	5,453	-	5,453	5,026	-	5,026	5,621	-	5,621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4,821	-	4,821	5,309	-	5,309	6,889	-	6,889
7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	303	-	303	282	-	282	188	-	188
8 发展议程协调	4,788	-	4,788	4,132	-	4,132	4,341	-	4,341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大洋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34,024	1,078	35,102	32,614	512	33,126	34,536	-	34,536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6,439	-	6,439	6,348	-	6,348	7,518	-	7,518
11 WIPO 培训中心	9,822	510	10,332	11,346	510	11,856	11,883	-	11,883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1,213	-	1,213	1,058	-	1,058	1,181	-	1,181
13 全球数据库	1,126	-	1,126	1,075	-	1,075	1,173	-	1,173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5,140	1,898	7,038	5,706	1,928	7,634	7,393	-	7,393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5,221	-	5,221	6,451	50	6,501	9,967	-	9,967
16 经济学与统计	359	1,149	1,508	125	1,486	1,611	404	801	1,205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2,437	-	2,437	2,384	-	2,384	3,550	-	3,550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4,538	-	4,538	4,497	-	4,497	5,649	-	5,649
19 交流	7,376	-	7,376	7,648	-	7,648	6,609	-	6,609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4,563	-	4,563	4,055	-	4,055	5,621	-	5,621
21 行政管理	2,102	-	2,102	2,082	-	2,082	1,939	-	1,939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605	-	605	435	256	691	-	-	-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	-	-	-	-	-	738	-	738
26 内部审计	1,741	-	1,741	1,753	-	1,753	937	-	937
30 中小企业与创新	9,609	1,652	11,261	7,670	2,147	9,817	-	-	-
总计	137,932	6,415	144,347	135,656	7,203	142,859	141,820	1,571	143,391
发展支出在预算总额中所占 %	21.3%			20.9%			21.1%		

53. 2014/15 年拟议预算中发展预算份额的估算方法与 2012/13 年所采用的方法完全符合且一致。因此, 编制按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发展活动支出概算时, 便是通过与各计划管理者进行密切协商, 把上述发展活动支出的定义, 适用于各项计划活动。

54. 在 CDIP 批准的前提下, 2014/15 年拟议的计划和预算中, 共有总计 160 万瑞郎专门用于实施发展议程项目。

表 7. 发展议程项目 - 2014/15 年资源需求摘要
(单位: 千瑞郎)

项目	计划	2014/15 年预算总额			
		项目人事		非人事	合计
		人数	费用		
创造知识产权和外观设计促进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企业发展 ²	计划 2	1	237	250	487
加强和发展布基纳法索和若干非洲国家的音像领域 ¹	计划 3	1	53	230	283
知识产权与社会经济发展 ³	计划 16	1	316	485	801
共计		3	606	964	1,571
用储备金供资的发展议程项目					7,902
用 2010/11 年经常预算供资的发展议程项目					6,109
用 2012/13 年经常预算供资的发展议程项目					6,415

¹ CDIP 已批准。

² 有待 CDIP 批准。

³ 须视第一阶段评价情况并有待 CDIP 批准第二阶段。

55. 此外, 计划将已在上一两年期内实施的下列发展议程项目纳入下述相关计划的工作主流:

- 国家初创学院项目纳入计划 11 (WIPO 培训中心)。资源总计: 40 万瑞郎。
- 专业化数据库的访问和支持纳入计划 14 (知识产权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资源总计: 170 万瑞郎。
- 开发专利信息查询工具纳入计划 14。资源总计: 10 万瑞郎。
- 知识产权与产品品牌建设纳入计划 9 (地区局)。资源总计: 约 100 万瑞郎。

三、按战略目标开列的计划说明

战略目标一：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 计划 1 专利法
-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战略目标二：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 计划 5 PCT 体系
- 计划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 计划 31 海牙体系
- 计划 7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

战略目标三：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 计划 11 WIPO 培训中心

战略目标四：协调并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 计划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 计划 13 全球数据库
- 计划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 计划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战略目标五：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

- 计划 16 经济学与统计

战略目标六：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 计划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战略目标七：根据全球政策主题处理知识产权问题

-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战略目标八：在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 计划 19 交流
- 计划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战略目标九：建立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结构以便WIPO完成其各项计划

- 计划 21 执行管理
- 计划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 计划 23 人力资源管理及与开发
- 计划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 计划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 计划 26 内部监督
- 计划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 计划 28 安全与安保
- 计划 29 新会议厅

战略目标一

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

本战略目标旨在确保国际知识产权法律的发展适应瞬息万变的全球技术、地缘经济、社会和文化环境，同时顾及执行发展议程关于准则制定的建议。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发展这一框架，对于确保知识产权制度继续服务于鼓励创新与创造这一根本宗旨，通过国际知识产权协定中规定灵活性等手段来顾及处于不同发展阶段的各国的需求与利益，并实现 (i) 创造者和知识产权权利人的权利与用户和公众的权利之间的适当平衡，以及 (ii) 鼓励创新和创造与传播创新和创意作品的社会利益之间的适当平衡，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归口计划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就议定国际文书所依据的具体议题达成协议一致	已达成共识的 SCP 工作/计划的实施取得进展	计划 1
	参加针对性的有关具体专利议题讲习班/研讨会/各种会议代表的满意率	计划 1
	关于工业品外观设计的注册和维持程序的规范性框架协定	计划 2
	SCT 审议关于保护驰名商标及驰名商标注册簿和查明可能的未来工作领域的报告	计划 2
	SCT 审议关于除外观设计正式注册或外观设计专利之外的外观设计保护机制和查明可能的未来工作领域的报告	计划 2
	SCT 审议关于地理标志法律保护的有关备选方案的简要报告，其中包括各种保护方法的成本和利益	计划 2
	批准/加入《新加坡条约》的数目	计划 2
	为就 SCCR 议程上的当前问题达成共识取得进展	计划 3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政府间委员会在制定国际法律文书的谈判中取得进展	计划 4
	对有关专利制度的法律原则和实践——包括专利制度中现有灵活性及其所面临的挑战——提供积极反馈的成员国数目和百分比	计划 1
	参加针对性的有关具体专利议题讲习班/研讨会/各种会议代表的满意率	计划 1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对有关专利、实用新型、商业秘密和集成电路的法律咨询质量表示满意的成员国数目和百分比	计划 1 计划 9
	在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建立修订《专利示范法》专家工作组达成共识方面取得进展	计划 1
	对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领域的法律咨询提供积极反馈的成员国/地区组织的数目和百分比	计划 2 计划 9
	批准《北京条约》的国家数目	计划 3
	对 WIPO 的立法咨询提供积极反馈的国家数目和百分比	计划 3 计划 9
	批准 WIPO 因特网条约的国家数目	计划 3
	批准《视障者马拉喀什条约》的国家数目	计划 3
	已更新法律和/条例的国家数目	计划 10
	在 WIPO 援助下已通过或修正其相关框架(或正处于这一进程中)的国家数目	计划 17
一.3 国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受到的保护得到加强	根据第 6 条之三处理的通知请求的数目	计划 2
	在第 6 条之三数据库中公开的标志数目	计划 2

计划 1 专利法

计划背景

1.1. 本项计划所要解决的关键性挑战，包括确保国际专利法的发展适应瞬息万变的技术、经济和社会环境。计划 1 涵盖了与专利、实用新型、未披露信息/商业秘密和集成电路相关的问题。预计 2014/15 两年期将面临的重大挑战如下：

- 技术变革的速度对国际专利制度的发展构成挑战；
- 在多边论坛并通过为成员国提供立法和政策咨询，继续倡导提供有关国际专利制度的作用、影响和实施方面更高质量的信息，包括其灵活性的信息；
- 提供多边环境以外的准则制定的备选方法；
- 专利制度对日趋复杂和全球化的创新机制的影响，以及对专利制度的作用及其给全社会带来的利益的不同认知；
- 与专利制度的适宜范围和应用相关的公共政策抉择中固有的张力；
- 通过专利制度更好地传播技术的必要性；
- 向成员国提供立法和政策援助的需求日益增加；
- 复杂技术不断加快的开发速度以及如何将这些技术推向市场，这些问题影响了必要专利在执行技术标准中的作用；以及
- 在其他密切相关的知识产权类别(例如商业秘密)的情况下处理专利法的需要。

实施战略

1.2. 鉴于成员国是规范进程的驱动力，本计划将集中致力于提供可靠的信息，支持营造有助于成员国就共同感兴趣的领域进行对话和参与工作的环境。本项计划将继续提高在立法和政策援助方面的针对性和效率。在该两年期内，将在本计划的所有活动中顾及相关的发展议程建议。具体而言，将提供有关专利的信息和立法咨询；充分考虑建议 15、17、20 和 22，支持“基于实证的国际和国家知识产权政策与决策”以及“促进创造与创新并反映 WIPO 各成员国不同发展水平的国家和国际知识产权监管框架”的发展议程目标。此外，本计划还将考虑根据在落实建议 16 和 20 中业已完成的与知识产权及公有领域和专利及公有领域相关的发展议程项目开展的工作。

1.3. 具体而言，本计划预期将在下一两年期内：

- 组织四届 SCP 会议；
- 应要求为成员国代表组织情况介绍会，提供与专利政策、法律和实践相关议题的信息；
- 应要求继续向成员国提供有关专利、实用新型、商业秘密和集成电路布图设计方面的法律咨询；
- 继续在《巴黎公约》、《布达佩斯公约》和《专利法条约》方面为成员国提供支持和帮助；
- 继续在实用新型、未披露信息/商业秘密和集成电路方面为成员国提供帮助；

- 通过提供实用信息和组织培训及研讨会，促进专利的有效、高效使用；
- 在促进创新和传播技术方面，处理专利法与其他类别的知识产权法、特别是与商业秘密之间的相互影响；
- 开展活动帮助成员国和其他利益相关者降低专利制度与标准化制度之间的潜在矛盾；
- 继续支持发展部门涉及本计划的相关问题的的工作；和
- 继续开展涉及本计划以下相关问题的的工作：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 5(PCT 体系)、计划 7(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 11(WIPO 培训中心)、计划 12(国际分类与标准)、计划 13(全球数据库)、计划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计划 15(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计划 16(经济学与统计)、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和计划 20(交流)。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未在专利法常设委员会达成共识，将弱化该委员会作为多边论坛所具有的相关性。	<p>提供公正和专业性的指导。</p> <p>为成员国提供具有包容性和中性的对话环境。</p> <p>为成员国及时提供准确的所需相关信息。</p>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就议定国际文书所依据的具体议题达成协商一致	已达成共识的 SCP 工作/计划的实施取得进展	待定	SCP 在共同感兴趣的问题上取得进展
	参加针对性的有关具体专利议题讲习班/研讨会/各种会议代表的满意率	2012 年调研	90%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对有关专利制度的法律原则和实践——包括专利制度中现有灵活性及其所面临的挑战——提供积极反馈的成员国数目和百分比	待定	90%
	参加针对性的有关具体专利议题讲习班/研讨会/各种会议代表的满意率	待定	90%
	对有关专利、实用新型、商业秘密和集成电路的法律咨询质量表示满意的成员国的数目和百分比	2012 年调研	90%
	在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建立修订《专利示范法》专家工作组达成共识方面取得进展	待定	两届会议

计划 1 的资源

1.4. 下文成果一.1(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中出现的减少,是因工作人员出差及第三方差旅项下的成本效益所致。

1.5. 成果一.2(立法咨询)中出现的增加,是因人事费用和个别订约承办事务的增加所致。

1.6. 因有关专利及公有领域的发展议程项目已经完成,故没有为成果七.2(广泛采用应对全球挑战的平台)分配资源。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就议定国际文书所依据的具体议题达成协商一致	3,105	2,815	2,285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1,611	2,298	2,665
七.2	在从知识产权角度应对各种具体全球挑战方面加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之间合作的各种平台得到广泛采用	128	50	-
总计		4,843	5,163	4,950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107	3,511	3,746	235	6.7%
临时工作人员	--	161	--	(161)	-100.0%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3,107	3,672	3,746	74	2.0%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250	313	153	(160)	-51.1%
第三方差旅	890	599	531	(69)	-11.5%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1,140	912	684	(229)	-25.1%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383	337	323	(14)	-4.2%
出版	40	23	5	(18)	-77.8%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39	158	154	(4)	-2.6%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15	10	(5)	-31.0%
小计	562	532	492	(40)	-7.5%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10	9	--	(9)	-100.0%
交际费	--	--	--	--	不适用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0	9	--	(9)	-100.0%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12	20	14	(6)	-29.4%
用品与材料	12	19	16	(3)	-16.4%
小计	24	38	29	(9)	-23.1%
B项共计	1,736	1,491	1,204	(286)	-19.2%
总计	4,843	5,163	4,950	(213)	-4.1%
员额	8	9	9	--	0.0%

注: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0/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计划背景

2.1. 品牌越来越被看作是取得竞争优势的主要根源。它们对新产品(包括服务)的商业化至关重要,并在飞速发展的经济中向客户提供了产品的相关信息。为数越来越多的经济研究,对品牌之于创新的作用及其对整个经济的重要性进行了评估。同样,外观设计在世界经济中的作用始终举足轻重,不断涌现的事例证明了外观设计作为创新和经济增长源泉的作用。在这种情况下,决策者须不断对保护品牌和外观设计的法律框架进行审查,以期推进创新和企业绩效,并对新出现的挑战做出明智的应对。对于国家、地区和国际层面传统的知识产权法律准则和概念,需要就其持续的相关性和适宜性进行认真审查,以满足当今全球化和高度注重品牌的需求。重要的是,品牌概念已超越了诸如专利、版权、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既定的法律类别。计划 2 将努力取得成果,使 WIPO 能够推进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品牌和外观设计框架的发展,并能建立可以满足成员国品牌和外观设计产业具体需求的法律环境。

实施战略

2.2. 在发展有助于促进创新和经济增长的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品牌和外观设计法律框架领域取得进展,是本计划的主要目标。有关工业品外观设计注册程序的国际监管框架,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SCT)大力推进了《外观设计法条约》方面的工作,旨在简化外观设计注册程序。此项工作最终将在该两年期内召集一次通过外观设计法条约的外交会议,这一点有待WIPO大会就此作出决议。此外,SCT将审议以下领域的简要专题报告:商标(驰名商标和驰名商标注册簿保护;国名保护);工业品外观设计(工业品外观设计正式注册或外观设计专利备选方案的外观设计保护方案)和地理标志(地理标志保护选项)。SCT将继续关注域名系统(DNS)(与计划 7 合作)和药用物质非专利名称(INN)领域的发展。在确保顾及WIPO成员国不同发展水平的情况下,适当审议:发展议程建议集B(建议 15 至 17 和建议 20 至 22);与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相关的灵活性;所有成员国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观点;以及在联合国系统内商定的发展目标。还将为成员国和部分国际政府间组织根据《巴黎公约》第 6 条之三的规定对其部分徽记的保护提供适当法律和行政支持。此外,本计划将与计划 9 密切协商,承担实施品牌和外观设计领域的特定发展议程项目的责任³。本计划还将适当顾及业已完成的有关知识产权及公有领域的发展议程项目的商定成果。

2.3. 计划 2 的实施将立足于 SCT 会议,其主要目的意在审议上述各项主题报告,并确定可能的未来行动方案。依据发展议程建议 15, SCT 会议将向所有成员国和被认可的观察员开放。SCT 将在适当情况下向对口的 WIPO 大会报告其工作成果以采取进一步行动。

2.4. 秘书处将继续确保有效管理《巴黎公约》第 6 条之三的通知程序并编制一年两期的载有拟根据第 6 条之三通知对方的全部符号的电子出版物。有关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的战略目标三,计划 2 将根据国家计划及其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确定的优先考虑事项,为成员国提供国别咨询。法律咨询的提供将在适当顾及发展议程建议 1、6、12、13 和 14 的情况下,与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进行协调。

³ 知识产权与外观设计创造促进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企业发展的发展议程项目有待批准。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在多层面上建立共识仍然是具有很大挑战性的任务，圆满完成计划 2 项下的准则制定活动，在很大程度上将取决于成员国在确定相互商定成果方面所作出的承诺。	就其本质而言，这是每个准则制定活动所固有的一种风险，本项计划也势必会具有这种风险性。然而，对于具体的计划活动来说，特别是就SCT会议而言，可以使我们继续开展对话和交流观点，以查明可以达成相互谅解和能够协商议定成果的共同领域。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就议定国际文书所依据的具体议题达成协商一致	关于工业品外观设计的注册和维护程序的规范性框架协定	尚无工业品外观设计的注册和维护程序的规范性框架	外交会议通过一项《外观设计法条约》
	SCT 审议关于驰名商标和驰名商标注册簿保护的报告并确定可能的未来工作领域	目前尚无关于驰名商标和驰名商标注册簿保护的报告	SCT 审议关于驰名商标和驰名商标注册簿保护的报告
	SCT 审议关于除外观设计正式注册或外观设计专利之外的外观设计保护机制并查明可能的未来工作领域的报告	目前尚无关于除外观设计正式注册或外观设计专利之外的外观设计保护机制的报告	SCT 审议关于除外观设计正式注册或外观设计专利之外的外观设计保护机制和查明可能的未来工作领域的报告
	SCT 审议关于地理标志法律保护的现有备选方案的简要报告，其中包括各种保护方法的成本和利益	尚无关于地理标志法律保护的现有备选方案的简要报告，其中包括各种保护方法的成本和利益；文件 SCT/8/4 和 8/5	SCT 审议关于地理标志法律保护的现有备选方案的简要报告，其中包括各种保护方法的成本和利益
	批准/加入《新加坡条约》的数目	29 个缔约方(截至 2012 年)	八个新批准/加入的国家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对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领域的法律咨询提供积极反馈的成员国/地区组织的数目和百分比	11 个成员国/地区组织接受了法律咨询，其中三个成员国/地区组织对 2012 年的法律咨询提供了积极反馈	为 10 个成员国/地区组织提供法律咨询，从至少 25%的国家/地区组织中收到积极反馈
一.3 国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受到的保护得到加强	根据第 6 条之三处理的通知请求的数目	2012 年根据第 6 条之三处理了 70 项通知请求	根据第 6 条之三处理 140 项通知请求
	在第 6 条之三数据库中公开的标志数目	2012 年在第 6 条之三数据库中公开了 75 种符号	在第 6 条之三数据库中公开 150 种符号

计划 2 的资源

2.5. 成果一.1(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资源的增加,乃是以下因素产生的净效应:(i)为旨在通过外观设计法条约的可能的外交会议提供的准备资源;以及(ii)因工作人员出差和第三方差旅方面的成本效益而产生的资源削减。

2.6. 与可能的外交会议相关的预期工作强度已导致成果 I.2(法律咨询)资源的减少。

2.7. 成果三.4(加强合作机制)的资源,由于有待 CDIP 批准的知识产权与外观设计创造促进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企业发展的拟议发展议程项目的原因,主要列入工作人员出差、会议和单独订约承办事务项下。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就议定国际文书所依据的具体议题达成一致	3,753	3,211	3,808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1,744	1,725	1,429
一.3 国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受到的保护得到加强	556	718	439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	-	487
总计	6,053	5,654	6,162

注:为反映拟议的2014/15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361	3,695	3,359	(336)	-9.1%
临时工作人员	574	561	763	202	36.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3,934	4,255	4,122	(133)	-3.1%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课程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424	179	395	216	120.7%
第三方差旅	1005	735	806	71	9.6%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1,429	914	1,200	286	31.4%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470	262	435	173	66.0%
出版	--	10	50	40	4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50	160	310	151	94.4%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15	--	(15)	-100.0%
小计	620	447	795	348	78.0%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10	5	--	(5)	-100.0%
交际费	5	4	45	41	1053.8%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5	8	45	37	435.7%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20	9	--	(9)	-100.0%
用品与材料	35	21	--	(21)	-100.0%
小计	55	30	--	(30)	-100.0%
B项共计	2,119	1,399	2,040	641	45.9%
总计	6,053	5,654	6,162	508	9.0%
员额	9	9	9	--	0.0%

其中:

发展议程项目	487
---------------	------------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 (4) 包括发展议程项目“创造知识产权和外观设计促进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企业发展”。

计划 3 版权及相关权

计划背景

3.1. 2010-2015 年中期战略计划 (MTSP) 凸显了全球环境中的关键性变化以及由此而产生的 WIPO 所要面临的种种挑战和机遇。在数字技术、特别是国际互联网不可逆转地改变了文化和创意产业面貌的情况下，人们认为这一点在版权领域表现得最为明显。

3.2. 下述问题和挑战都与之密切相关，并且在下一两年期里情况仍会如此。

准则和政策制定的相关工作

3.3. 成员国已确定准则制定议程，大量悬而未决的问题仍未得到解决。随着每项条约谈判进程的结束，秘书处须对成员国提出的立法援助要求作出回应，以使其国内法符合 WIPO 条约的规定。

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援助

3.4. 为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是 WIPO 的战略目标之一。应对运用版权制度对其文化进行开发的挑战，对发展中国家极具吸引力。WIPO 将加紧努力以满足这一日益增长的需求。

推进版权基础设施的发展

3.5. 为使发展中国家实现其文化的经济潜力，在数字环境中有效使用知识产权制度是绝对不可或缺。这就对 WIPO 提出了满足培训需求和提供查询全球数据管理系统手段的挑战。

实施战略

3.6. 在这一背景下，本计划将在下一两年期侧重以下优先考虑的事项。

准则和政策制定的相关工作

3.7. 版权及相关权准则制定议程的发展，将把重心放在为条约谈判和满足成员国提出的实施新条约和提供立法咨询的要求提供便利上。拟实施的新条约，即《北京条约》和拟议的《马拉喀什条约》，作为成员国批准和实施条约的部分举措，对这两项条约中的每项条约都会提出大量的立法请求。为此提供便利的工作，将涉及到拟议的广播条约和目前正在 SCCR 进行的有关版权准则的例外与限制的讨论。在政策领域，还将特别注意国际互联网和数字技术不断给版权制度带来的各种挑战和机遇。

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援助

3.8. 对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援助，将继续侧重鼓励发展中国家使用版权制度实现其文化的经济潜力。中期战略计划、战略目标、发展议程和本组织预期成果都承认对发展中国家进行技术援助的重要性。我们将加大努力以确保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实际和重大成果的可持续性。

3.9. 技术援助将根据正与各地区局协作查明的国家需求进行。该两年期会更多启用地区顾问开展国家和地区活动，WIPO 工作人员也将在根据每个国家的具体需要制定战略方法上投入更多时间。

3.10. 这方面的工作将侧重于加强集体管理及其在数字市场中的作用。旨在鼓励发展中国家运用版权制度开发文化的活动，需要强化其法律框架、版权局，特别是要加强集体管理协会。

3.11. 版权产业对 GDP 的经济贡献的评估工作，在更大程度上将依赖于外包。目前正在开发在线培训模块，一项使集体管理组织改进其透明度、问责制和治理 (TAG) 的雄心勃勃的计划正处于规划阶段；与此同时，为改进集体管理组织后勤部门的管理工作，已启动了增强 WIPOCOS 软件的工作。

3.12. 此外，拟拓展正在进行的旨在实现全球音乐数据管理的可能性的初步工作，使之囊括诸如音乐、电影、照片、图书等互联网上的所有内容。

3.13. 我们将开发一种以无障碍格式跨界提供受版权保护材料的永久性结构。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和具有公信力的全球资源无障碍项目 (TIGAR) 组织框架的落实正在取得进展，这项工作与视障者条约的准则制定工作齐头并进。经成员国批准，将借助多方利益相关者基金对这项工作强化和整合。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技术与创新：版权制度无法适应技术和传媒的飞速变化，从而存在着颠覆版权制度相关性的危险。	继续开展提高认识的活动和实施论证版权重要性的举措；确认其价值并使之“融入”日新月异的技术环境中。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就议定国际文书所依据的具体议题达成协商一致	就 SCCR 当前议程上的各项问题达成共识取得进展	在 2012/2013 两年期(迄今为止)通过一项条约。在 2012/2013 两年期内召开两次外交会议。	在 2014/15 两年期召集一次外交会议并通过一项条约。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批准《北京条约》的国家数目	无	30 个国家
	对 WIPO 的法律咨询提供积极反馈的成员国数目和百分比	数据无法提供	15 个国家
	批准 WIPO 因特网条约的数目	181 (2012 年底)	190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批准《视障者马拉喀什条约》的国家数目	无	10 个国家
	与 WIPO 签订发展全新的具有透明度、问责制和治理质量保证标准协议的政府和集体管理组织的数目。	不适用	四个政府和六个集体管理组织
	对所提供的使用版权数据和信息有效管理版权的培训感到满意的创作者百分比	尚未开始	60%
	参与有关版权能力建设会议和讲习班的代表提供积极反馈的百分比	70%的满意率	70%赞同或强烈赞同
	为实现其文化作品和产品的潜力积极改进对版权制度的使用的成员国数目	60%的国家提出技术援助请求	60%的国家接受援助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在内已参加 TIGAR 系统网络的具有公信力的中介机构 (TI) 和权利人 (RH) 的数目	19 个 TI 和 40 个 RH	24 个 TI 和 46 个 RH(累计)
	在 TI 中传播并通过 TIGAR 系统网络跨界向视障者提供的受版权保护作品的数目	400 部	累计为 1,000 部
	对版权基础设施方面的能力建设支持表示满意的个人的百分比	数据无法提供	60%
	使用 GDA 的机构数目	15 个	15 个
	使用 WIPO 集体管理参考数据库	数据无法提供	100 个用户
	除有关的利益相关者接受或赞同的知识产权与体育和数字环境中的版权等方面的条约之外的法律文书、指南、原则声明的数目	一个 (WIPO 审查试听部门的契约合同考量)	一个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与 WIPO 签订重新整合 WIPOCOS 软件协议的政府和集体管理组织的数目	尚未开始	四个政府和五个非政府组织
	加入 WIPO 协助建立的地区和全球网络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集体管理组织的数目	0(零)个	10 个
	主动报告国家版权局和其他机构的效率(和治理工作)得到改进的政府的百分比	80%的满意率	80%的国家接受技术援助
五.2 WIPO 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WIPO 的经济研究报告在政府和非政府组织的决策中得到使用	八个政府或非政府组织使用 WIPO 的研究报告	12 个政府或非政府组织使用 WIPO 的研究报告(累计)
	旨在根据 WIPO 在这一领域的工作进一步发展创意产业统计信息的国家举措	10 项国家举措	15 项国家举措(累计)

计划 3 的资源

3.14. 由于本计划未在下一两年期提供外交会议的准备资源, 2014/2015 年用于成果 I.1(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家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的资源要低于 2012/2013 年调剂后的预算。这一情况会导致下一两年期工作人员出差、第三方差旅和会议项下资源的下降。

3.15. 因对实施《北京条约》和拟议《马拉喀什条约》的立法咨询要求的预期增长而使成果 I.2(立法咨询)的拟议资源增加。

3.16. 成果三.2(加强人力资源能力)资源的增加, 主要是由于在 2014/15 两年期还要继续执行加强和发展布基纳法索和部分非洲国家试听部门的发展议程项目并加大强化集体管理的工作力度。这会造成课程奖学金的小幅攀升。

3.17. 成果四.4(加强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资源的减少, 是执行实施外向基础设施项目的标准模式和通过各项计划开展支持战略目标四各项活动的结果; 这些计划包括企业先行的专门计划和对相

应技术信息技术组件的开发和实施负责的全球基础设施的相关计划。这就导致对人事资源进行重新部署以及在其他订约承办事务项下非人事资源的减少。

3.18. 在成果五.2(WIPO 经济分析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项下拟议版权研究资源的减少,反映出此类针对性研究的数量与 2012/13 年相比,出现了小幅下滑。这种情况主要造成了工作人员出差项下资源的减少。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就议定国际文书所依据的具体议题达成协商一致	3,364	5,685	3,916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1,733	1,115	1,841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3,475	3,619	4,188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3,595	2,709	2,536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3,673	3,956	2,883
五.2	WIPO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2,754	2,341	1,065
总计		18,593	19,425	16,430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年	2012/13年	2014/15年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9,698	9,411	8,847	(564)	-6.0%
临时工作人员	1,168	1,122	1,468	346	30.8%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0,866	10,533	10,315	(218)	-2.1%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1,185	1,276	698	(578)	-45.3%
第三方差旅	1,739	2,393	1,757	(636)	-26.6%
课程研究金	630	574	660	87	15.1%
小计	3,554	4,242	3,115	(1,127)	-26.6%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035	1,710	1,045	(665)	-38.9%
出版	205	95	60	(35)	-36.5%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811	1,971	1,795	(176)	-8.9%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563	587	50	(537)	-91.5%
小计	3,613	4,363	2,950	(1,413)	-32.4%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10	5	--	(5)	-100.0%
交际费	90	79	25	(54)	-68.3%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00	83	25	(58)	-70.0%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435	193	--	(193)	-100.0%
用品与材料	25	11	25	14	122.2%
小计	460	204	25	(179)	-87.8%
B项共计	7,727	8,892	6,114	(2,778)	-31.2%
总计	18,593	19,425	16,430	(2,996)	-15.4%
员额	23	21	20	(1)	-4.8%

其中:

发展议程项目	283
--------	-----

注:

- (1) 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2014/15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2012/13年根据财务条例5.5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W0/PBC/20/2(“2012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2013年3月31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2013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请见附件二表。
- (4) 包括发展议程项目“加强和发展布基纳法索和若干非洲国家的音像领域”。

2014/15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单位: 千瑞郎)**

计划	2013 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4/15 年 捐助概算***	2014/15 年编制计划 可动用额概算****
计划 3	1,131	2,098	3,229

* 仅供参考。进一步详情请见附件八。

** 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随着收入入账并发生支出，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 年度捐助额不同，每年上下浮动。

**** 该数字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资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安排亦涵盖此种认捐的情况外，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计划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计划背景

4.1. 本计划旨在能更有效地利用现行和新兴的知识产权准则和制度，以兼顾各方利益的方式保护传统知识(TK)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TCE)，防止对其滥用；适当监管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GR)之间的关系，特别要适当监管遗传资源的获取和进行公平的利益分享。为实现这些目标所开展的工作，可使成员国、土著人民、当地社区和利益相关者进一步审议其各自的知识产权及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政策与其国家发展战略和创新及文化政策之间的联系。根据发展议程，实现这些目标将会提高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土著人民及当地社区在经济、技术和文化方面从中受益的能力。

4.2. 在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IGC)框架内举行国际谈判。根据其 2012/13 两年期的任务，政府间委员会须在 2013 年 9 月向 WIPO 大会提交供大会就召集外交会议作出决议的一项(或几项)文书。如大会在 2013 年 9 月决定召集外交会议，则此次会议会在 2014/15 两年期举行，并在前期继续举行谈判和其他预备会议。因此，在 2014/15 两年期有望继续举行国际谈判并产生对提供互补性实用支助和能力建设方面的辅助需求，其中包括为在国家和国际制度中实施可能通过的国际文书提供援助。

4.3. 国际成果取决于在成员国之间达成共识。尽管人们对具体成果的期望值很高，但在国际文书所涉及这些领域的明确目标和核心政策问题方面，仍然各执己见。另一挑战具体与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的参与和话语权相关；在政府间论坛中推进其与知识产权相关利益的问题上，仍面临着种种挑战。

实施战略

4.4. 国际成果作为成员国驱动的进程，在这方面取得进展很大程度上需取决于各种外部因素，特别要取决于成员国的决策。WIPO 秘书处的作用则是作出回应、给予支持和提供便利，同时以专业、高效和中性的方式发挥作用。本计划的成果包括首先要营造一种有助于在成员国和政府间委员会工作的其他参与者之间专注进行谈判的氛围；这种环境可以使我们在目标及核心问题上相互理解、观点趋同；然后在此基础上通过一项或若干国际法律文书。第二个成果涉及到在知识产权与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之间的关系怎样成为国家发展战略及创新和文化政策的组成部分方面，提高各国、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以及利益相关者的认识；更具体而言，就是要提高它们运用知识产权准则和制度有效保护传统知识及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管理知识产权与获取享遗传资源并进行公平的利益分享之间关系的能力。

4.5. 在探讨上述目标、挑战和问题以及在实现这些成果的进程中，本计划寻求实施以下三项相互关联、具有互补性的战略：

- 为政府间委员会谈判和任何相关会议及可能的外交会议提供中性的行政和实质性支持；对旨在推进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代表有效参与 WIPO 工作的举措提供行政支持，其中包括对 WIPO 经认可的土著和当地社区自愿基金的后勤管理；以及与政府间组织和论坛之间的密切协调与合作；
- 根据国家发展战略和创新与文化政策，应要求开发并应用一套简明、综合的有效进行能力建设和法律技术援助的相关实用资源、计划和工具；以及

- 一 应要求为在国家、地区和国际层面建立信通技术 (ICT) 和其他组织基础设施所涉的知识产权问题提供咨询, 这些技术设施包括: 数据库、盘存、注册簿和其他平台以及相应的机关、主管当局和机构, 其目的是为完善和实施国家及社区可能制定的法律和政策框架。

4.6. 圆满结束政府间委员会谈判是发展议程建议 18 的主题。政府间委员会开展的准则制定活动是成员国引导、重在参与和基于开放、兼顾各方利益的磋商进程(建议 15、21 和 42), 活动考虑了公有领域(建议 16 和 20)和国际知识产权协定中的灵活性(建议 12、14 和 17), 并支持联合国的发展目标(建议 22)。本计划直接、明确地致力于发展和落实发展议程的其他建议, 特别是要确保面向发展和需求驱动的技术援助(建议 1 和 12); 援助地区集团发展和/或实施地区政策与框架(建议 10、11、13 和 14); 向部分成员国提供国内立法方面的立法和政策咨询(建议 11、13 和 14); 提高对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的知识产权相关问题的认识(建议 3)以及在知识产权相关问题上与联合国机构进行合作(建议 40)。

4.7. 必要时, 还可以通过与其他 WIPO 计划进行合作和协调的方法实现计划 4 的预期成果, 其中特别是计划 1(专利法)、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计划 7(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和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成员国无法就国际法律文书达成充分共识。	秘书处承诺在其力所能及的资源范围内, 营造有助于谈判的环境并为此提供便利, 例如: 提供有关政府间委员会目前讨论问题的明确、客观的信息; 提供有效、中性的秘书处服务并为政府间委员会主席提供有效、中性的支持。
如果成员国不把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作为应优先考虑的事项并且/或者认为其他论坛才更有可能提供理想的成果, 那么政府间委员会的相关性就将丧失殆尽。	秘书处提高人们对有关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问题的知识产权政策重要性的认识。秘书处密切关注在其他论坛进行的谈判, 以便能够向其他论坛的成员国提供有关政府间委员会的中性客观信息, 并与其他秘书处进行协调, 避免各秘书处之间的重复劳动, 因为这种重复劳动会在成员国间造成混乱。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就议定国际文书所依据的具体议题达成协商一致	政府间委员会在制定国际法律文书的谈判中取得进展	根据政府间委员会 2012/2013 两年期和 2013 年工作计划的任务目前正在进行的谈判	通过一项(数项)国际法律文书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配置能力得到加强, 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报告其理解和使用保护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以及管理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之间关系的知识产权准则、制度和工具的能力得到提高的 WIPO 相关活动参与者的百分比	尚无数据	80%

计划 4 的资源

4.8. 成果一.1(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家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资源的增加, 主要与为 2014/15 年可能的外交会议提供的准备资源有关(第三方差旅及会议的资源有所增加)。

4.9. 政府间委员会进程的工作强度和对其进程的侧重导致成果 III.2 资源的减少(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就议定国际文书所依据的具体议题达成协商一致	5,034	3,883	5,725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 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2,946	2,747	2,139
总计	7,980	6,630	7,864

注: 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 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719	2,900	3,122	223	7.7%
临时工作人员	1,281	1,039	1,311	272	26.2%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4,000	3,939	4,434	495	12.6%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110	112	150	39	34.5%
小计	110	112	150	39	34.5%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601	368	562	194	52.7%
第三方差旅	1,595	1,044	1,394	350	33.5%
课程研究金	--	--	--	--	0.0%
小计	2,196	1,412	1,956	544	38.5%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315	941	1,174	233	24.8%
出版	40	--	5	5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25	184	116	(68)	-37.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30	17	-	(17)	-100.0%
小计	1,510	1,142	1,295	153	13.4%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15	7	--	(7)	-100.0%
交际费	4	4	5	1	38.9%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9	10	5	(5)	-51.7%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130	11	12	1	9.1%
用品与材料	15	4	12	8	220.0%
小计	145	15	24	9	62.7%
B项共计	3,980	2,691	3,430	739	27.5%
总计	7,980	6,630	7,864	1,234	18.6%
员额	6	7	7	--	0.0%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战略目标二

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本战略目标涉及WIPO的核心服务，亦即本组织的创收业务。本战略目标的宗旨是，通过提供具有成本效益并为用户带来附加值的各项有吸引力的服务，使WIPO的各全球体系和替代性争议解决服务成为用户首选的体系。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二.1 更多国际专利申请通过 PCT 途径提交	PCT 用户对用户相关信息和培训服务的满意度	计划 5
	各局和国际单位对 PCT 合作活动的满意度	计划 5
	来自转型期国家和发达国家的 PCT 申请人数量	计划 10
	PCT 申请的百分比	计划 20
	参加目标讲习班且对 PCT 和相关主题认识得到提高的政策决策者、政府官员、知识产权从业者和参加人员的百分比	计划 20
二.2 改进PCT体系	进一步发展 PCT 体系，特别是 PCT 成员国所批准的 PCT 路线图各项建议的落实工作	计划 5
	改进针对申请人、第三方、各局和国际单位的电子服务	计划 5
二.3 PCT 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申请单位成本	计划 5
	形式审查的综合质量(包括及时性)	计划 5
	翻译质量	计划 5
	报告翻译的及时性	计划 5
	软件开发质量(QSD)	计划 5
	信息系统服务水平	计划 5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来自转型期国家和发达国家的海牙体系申请人数量	计划 10
	已制定和/或着手制定政策以加入《海牙协定》的国家数量	计划 20
	参加目标讲习班且对海牙体系的认识得到提高的政策决策者、政府官员、知识产权从业者和参加人员的百分比	计划 20
	亚太地区海牙体系缔约方的数量	计划 20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日内瓦(1999)文本的成员数	计划 31
	提供关于海牙体系信息的相关各局的份额	计划 31
	海牙申请和续展	计划 31
二.5 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日内瓦(1999)文本在海牙体系中的优势	计划 31
	增强法律框架的进展	计划 31
	国际注册簿中所记录数据的灵活性	计划 31
	自动流程的数量	计划 31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覆盖地区扩大(马德里)	计划 6
	覆盖地区扩大(里斯本)	计划 6
	通过条款, 来实现里斯本体系法律框架的精简或现代化	计划 6
	国际申请(马德里)的数量	计划 6
	提供关于马德里体系信息的相关各局的份额	计划 6
	里斯本体系活动参与人员感到满意并在一项活动后报告认识得到提高的百分比	计划 6
	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生效的里斯本申请的数量和比例	计划 6
	不规范数量的减少(马德里)	计划 6
	来自转型期国家和发达国家的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申请人数量	计划 10
	已制定和/或着手制定政策以加入《马德里议定书》的国家数量	计划 20
	参加针对马德里相关主题举办的目标讲习班/研讨会人员的满意度%	计划 20
	《马德里议定书》缔约方数量	计划 20
	新注册数量(马德里体系)	计划 20
	续展数量(马德里体系)	计划 20
二.7 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精简和简化马德里体系法律框架的进展	计划 6
	注册量 处理续展量 包括随后指定在内的修改数量(马德里)	计划 6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及时翻译申请(马德里)	计划 6
	修正数量的降低(马德里)	计划 6
	用户满意度提升(马德里)	计划 6
	电子交流的使用得到增加(马德里)	计划 6
	改进里斯本体系电子国际注册簿	计划 6
	对里斯本程序的电子通信和公布方式加以改进	计划 6
二.8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在知识产权交易中更多地考虑采用替代性争议解决服务, 包括采用 WIPO 的各种程序	计划 7 计划 20
	中心对开发和落实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政策的贡献	计划 7
	转型期国家和发达国家中采用 AMC 服务的用户数量	计划 10
二.9 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管理的通用顶级域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程序案件数	计划 7
	管理的国家代码顶级域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程序案件数	计划 7
	中心对开发和落实域名体系的争议解决政策的贡献	计划 7
	WIPO 根据国际标准援助制定或管理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下的通用顶级域管理者数量	计划 7

计划 5 PCT 体系

计划背景

5.1. PCT 体系占 WIPO 收入的 75%。所以大部分计划开支是用于其运行。PCT 还占据了所提交国际申请的 54%。但是，为了在下一个两年期继续维持并加强 PCT 作为国际专利制度用户的首选，有必要确保计划 5 能够应对更具活力的全球专利服务市场的挑战，挑战主要表现在：

- 对国际报告的质量和及时性的担忧；
- 日益多样化的专利保护地理组合；
- 现有技术所用语言的日益多样化；
- 大多数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 (LDC) 参与 PCT 的程度有限；
- 现有和新的 PCT 用户不断增长的培训需求；
- 用户选择 PCT 而不是其他途径的方式和程度的多样化；
- 新信息和通信技术的可得性。

实施战略

5.2. 所有利益攸关者的参与对于 PCT 体系的良好运行都很关键。因此，本计划的重点是利益攸关者之间的交流与合作。因此将采取下列实施战略：

- 国际单位采取支持措施以改进工作的质量和及时性，包括制定质量指标和调研 PCT 申请联合检索和审查；
- 改进并扩大基于网页的“ePCT”平台，以便申请人、各局和国际单位能够就 PCT 体系进行互动；
- 继续研究改进 PCT 体系的其他方式，同时实施成员国已批准的具体措施；
- 继续开展与涉及面向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 PCT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计划 9、10、12、13 和 14 的协调；
- 加强向未充分利用 PCT 的已有用户和潜在用户的推广；
- 通过调查和其他活动确认需求并改进 PCT 服务的成效，加强与 PCT 用户和利益攸关者的沟通；
- 采用技术手段如网络研讨会和视屏会议，向更多的 PCT 用户提供培训；
- 简化 PCT 信息的制作和传播；
- 继续调整员工的构成和资源配置，以适应不断变化的 PCT 需求的地理格局；
- 在 PCT 运行过程中，继续研究并实施成本控制和效率措施。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PCT 申请量绝对数量或相对于巴黎途径申请的下降	继续将 PCT 作为在国际市场上保护创新的最具价值和最为高效的方式向所有用户加以推广
延长 PCT 运营的细化	业务连续性管理(BCM)计划的落实和定期测试
如果国际局无法处理文件，即便是在很短的时间内，就会迅速地产生积压。业务中断短短数天就会导致多周的积压。	业务连续性管理计划的目标在于确保国际局的工作在中断期间能够得到充分的延续，以避免向PCT申请人和各局所提供的服务质量下滑，这是不可接受的。
恶意或无意披露保密信息	继续针对相关工作人员开展宣传活动；继续实施物理和电子环境中的高科技管理手段；继续改进战略监督；维持对外包翻译服务供应商的高监督水平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二.1 更多国际专利申请通过 PCT 途径提交	PCT 用户对用户相关信息和培训服务的满意度	2009 年 PCT 用户对 PCT 用户信息和培训服务满意度水平	维持或提高 2009 年 PCT 用户满意度水平
	各局和国际单位对 PCT 合作活动的满意度	59 个应答者对 2011 年各项活动表示满意(参与活动的 62 个中的 95%/69 个应答者中的 86%)	维持 2011 年各局和国际单位满意度水平
二.2 改进PCT体系	进一步发展 PCT 体系，特别是 PCT 成员国所批准的 PCT 路线图各项建议的落实工作	截至 2013 年底相关 PCT 机构作出的决定	截至 2015 年底相关 PCT 机构作出的决定
	改进针对申请人、第三方、各局和国际单位的电子服务	2013 年底采用 ePTC 服务所开展的交易数量： -- 申请人； -- 第三方； -- 各局；以及 -- 国际单位	采用 ePCT 服务所开展的交易增长量： -- 申请人； -- 第三方； -- 各局；以及 -- 国际单位
二.3 PCT 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申请单位成本	2013 年单位成本	低单位成本
	形式审查的综合质量(包括及时性)	最近三年的平均数	高质量
	翻译质量	最近三年的平均数	高质量
	报告翻译的及时性	2013 年的及时性	得到改进
	软件开发质量(QSD)	2013 年 ePCT 和 eDossier 最近启动以来的 QSD	高 QSD
	信息系统服务水平	2013 年的信息系统服务水平	高信息系统服务水平

计划 5 的资源

5.3. 成果二.3 的拟议提高(PCT 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是缘于:(i)由于下一个两年期内 PCT 摘要、国际检索报告(ISR)和可专利性国际初步报告(IPRP)外包翻译量的预期增长而导致的其他订约承办事务增加了 1040 万瑞士法郎;以及(ii)WIPO 研究金项目下增长了 40 万瑞士法郎的人事费,这反映了国际局和各国知识产权局之间针对全球注册体系的一项新的奖学金计划的资源需求。该计划将使得参与的国家局工作人员能够深入了解国际局所开展的工作,并获得有关手续交流程序以及该领域当前发展情况的第一手知识和工作经验。楼宇和维护中增加的 30 万瑞士法郎涉及 PCT 信息服务方面的信息技术设备维护。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二.1 更多国际专利申请通过 PCT 途径提交	23,277	21,697	24,105
二.2 改进 PCT 体系	3,225	3,263	3,106
二.3 PCT 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152,098	150,933	172,856
总计	178,600	175,893	200,067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年	2012/13年	2014/15年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06,365	107,003	122,455	15,452	14.4%
临时工作人员	12,339	10,524	8,963	(1,561)	-14.8%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18,705	117,527	131,419	13,891	11.8%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848	1,203	1,594	391	32.5%
小计	848	1,203	1,594	391	32.5%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2037	1,853	1,545	(308)	-16.6%
第三方差旅	2956	2,374	2,323	(51)	-2.1%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4,993	4,226	3,868	(358)	-8.5%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265	257	375	118	45.7%
出版	30	27	8	(19)	-70.4%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6008	5,797	6,161	364	6.3%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42816	42,788	53,124	10,336	24.2%
小计	49,119	48,869	59,668	10,799	22.1%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30	64	345	282	443.3%
通信	1,900	1,678	1,445	(233)	-13.9%
交际费	30	27	9	(18)	-66.7%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960	1,768	1,799	31	1.8%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765	683	89	(594)	-87.0%
用品与材料	2210	1,616	1,630	14	0.9%
小计	2,975	2,298	1,719	(579)	-25.2%
B项共计	59,895	58,365	68,648	10,283	17.6%
总计	178,600	175,893	200,067	24,174	13.7%
员额	345	365	368	3	0.8%

注:

- (1) 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2014/15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2012/13年根据财务条例5.5进行调剂使用以及根据财务条例5.6进行伸缩幅度调整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W0/PBC/20/2(“2012年计划绩效报告”)。关于伸缩幅度公式的详情, 请见本文件附录D。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2013年3月31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2013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A. 马德里体系

计划背景

6.1. 自 2011 年以来，尽管全球经济情势不甚明朗，马德里体系在提交的国际申请数量以及《马德里议定书》生效的缔约方数量方面仍继续保持增长。这种增长有望在下一个两年期中得到保持。

实施战略

6.2. 2014/15 两年期中将继续特别关注扩大马德里体系在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 (LDC) 中的地理覆盖面，鼓励已有缔约方和新缔约方更多地使用该体系。此外，将对马德里联盟所有成员都成为《马德里议定书》缔约方所带来的契机加以利用。这会使得马德里体系完全实现其全部的潜力，成为各类企业在出口市场上保护其商标所采用的首要手段。

6.3. 通过在国际注册程序的管理中加强简化、提高效率和成本效益，马德里体系将进一步得到改善。这特别涉及当前正在探索的在国际法律框架所带来的诸多限制内对国际局运营加以简化的方式。其还包括简化运营流程、进一步扩大国际局、各局和用户之间的电子通信设施、并采用现代化信息技术手段来惠益权利人和各局。

6.4. 为了改善用户服务，并提供更快更便捷的基本信息访问，国际局将继续鼓励国际局和各局及用户之间采用电子通信。特别是，现有的在线服务将得到改善，包括马德里商品和服务管理软件 (MGS)，这是一种多语言的在线工具，用以编辑一种用于申请流程中的可接受的商品和服务清单。

6.5. 马德里体系法律发展工作组将继续每两年或酌情开会，寻求国际法律框架可能的改进。在工作组的建议下，2014/15 两年期内，对《共同实施细则》的拟议修改将提交马德里联盟大会通过。

6.6. 关于信息和推广，将专门努力来确定特定国家中该体系利用不足可能的原因。针对这些原因开展工作，会极大地加强马德里体系的应用。

6.7. 由于存在着协同作用，推广活动将继续涉及缔约方的主管机构、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利害方，包括知识产权权利人和商标从业者。还将继续特别着重于与本组织其他关键部门进行磋商来落实培训倡议和能力建设活动。

6.8. 此外，将根据发展议程建议 1 来制定普及计划，以便更有效地宣传国家最终加入《议定书》所带来的实际影响。

B. 里斯本体系

计划背景

6.9. 在里斯本体系方面，本两年期内的主要工作重点，就是可能完成的里斯本体系的审议。里斯本体系发展工作组正在编拟对《1958 里斯本协定》的修订内容，以使各国政府更乐于加入该体系、权利人更乐于使用该体系，同时保持《里斯本协定》的诸多原则和目标。工作组的主要目标在于要说明，里斯本体系对于地理标志同样也适用，引入了政府间组织加入该体系的可能性，并改进其法律框架。

自1997年以来，里斯本体系的成员数量已经从17个增长到28个国家。

实施战略

6.10. 鉴于《里斯本协定》修订方面的进展会实现里斯本体系的现代化并带来其成员数量的极大增长，包括政府间组织的加入，工作组已商定，向里斯本联盟大会提出一项建议，建议 2015 年举行外交会议来通过经修订的《里斯本协定》，并由筹备委员会来确定具体的日期和地点。

6.11. 作为一项重要组成部分，国际局开展的信息和推广活动将包含关于原产地名称和地理标志的国际注册的问题，其包括对里斯本体系的既定修订。

6.12. 在此背景下，国际局将提供技术援助来惠益感兴趣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此外，还将进一步在电子手段的帮助下，将里斯本体系的程序效率最大化。

6.13. 国际注册簿自动化的完成和里斯本程序下国际局和里斯本成员国主管机构间电子通信手段的建立均有望于 2013 年实现，在此之后，国际局将在两年期内酌情进一步改进通知和注册程序。

6.14. 自 1967 年以来里斯本体系下的国际申请和在国际注册簿记录的其他请求的平均数已达到每年大约 25 个此类交易，但是，各年之间的变化较大(例如，2008 年受理 7 个交易，而 2007 年则为 596 个)。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p>马德里体系的应用在 2009 年有所下降，在此之后就有所回升。但是，仍有可能再度“回落”，从而导致马德里体系的利用不足以及 WIPO 的收入下降。其他因素也可能造成马德里体系的利用不足，诸如政治或社会不稳定性或缺乏适当的法律基础设施。</p> <p>众多挑战可能会阻碍里斯本体系向一个获得广泛国际参与度的体系的转变。特别是，利益攸关者对该体系的惠益依旧存在着疑虑。</p>	<p>可通过强势的推广活动，将用户使用马德里体系的潜力最大化 - 从而降低利用不足程度 - 利用该体系提高的效率和成本效益，从而减缓这些风险。但是，还将需要在国家、地区、甚至国际层面上对商标政策或法律加以改变，而这一问题的彻底解决可能会耗费大量的时间。</p> <p>审查工作考虑到了原产地名称和地理标志如何在各个不同司法管辖区内得到保护，而无需忽视里斯本体系的诸多原则和目标。信息和推广活动侧重相同的内容，同时还强调了里斯本体系带来的益处以及经修订的《里斯本协定》中所规定的那些可用的灵活性。</p>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覆盖地区扩大(马德里)	2013 年底缔约方数量	2015 年底共达到 100 个缔约方
	覆盖地区扩大(里斯本)	28 (2013 年 4 月)	32
	通过条款，来实现里斯本体系法律框架的精简或现代化	2013 年底生效的《里斯本协定》、《实施细则》和《行政规程》	经修订的《里斯本协定》、对《实施细则》和《行政规程》修订
	国际申请(马德里)的数量	2013 年底国际申请数量	截至 2015 年，增长 8.1%
提供关于马德里体系信息的相关各局的份额	提供此类信息的局的份额	份额提高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二.7 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里斯本体系活动参与者感到满意并在一项活动后报告认识得到提高的百分比	2013 年的活动和参与者满意度	感到满意的参与者至少达到 85%
	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生效的里斯本申请的数量和比例	67 件(809 件中)(2013 年 4 月)	80 件(825 件中)
	不规范数量的减少(马德里)	不规范申请 34%(2012 年)	不规范数量减少 10%
	精简和简化马德里体系法律框架的进展	2013 年底生效的马德里体系《共同实施细则》和《行政规程》	对马德里体系《共同实施细则》和《行政规程》的修订
	注册量 处理续展量 包括随后指定在内的修改数量(马德里)	注册量、续展量(详见附件七)。登记簿中记录了 97,500 项修改(2012)	2014: 注册和续展增加 6.3% 2015: 注册和续展增加 3.3% 总注册量达 92,500 总续展量达 49,000 总修改数达 200,000, 包括 35,000 项随后的指定
	及时翻译申请(马德里)	数据不可得	4 周
	修正数量的降低(马德里)	2012 年修正数(5,000 项请求)	修正减少 10%
	用户满意度提升(马德里)	用户服务导向调查 2012 服务导向指数 79	下一项调查中获得更高的满意度; 注重响应度和及时性
	电子交流的使用得到增加(马德里)	60%电子受理文件; 85,000 件商标通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 200 个用户使用 MPM; 17 个局发送 XML 的申请	70% 电子受理文件; 110,00 商标通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 1000 个用户使用 MPM; 23 个局发送 XML 的申请
	改进里斯本体系电子国际注册簿	2013 年(即将)设立电子国际注册簿	在 WIPO 网站上与国际注册簿和里斯本特快数据库相链接的电子系统
对里斯本程序的电子通信和公布方式加以改进	2013 年底实现电子方式	电子申请系统, 将里斯本公告纳入里斯本特快数据库	

计划 6 的资源

6.15. 成果二.6(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的资源增长是缘于：(i)拟议的资源内部重新部署需要为马德里体系的扩张提供支持；(ii)根据里斯本大会的决定，规定可能举行外交大会来通过经修订的《里斯本协定》；以及(iii)国际局和各国知识产权局之间针对全球注册体系开设的一项新的研究金计划而增加的 120 万瑞士法郎。

6.16. 研究金计划将使得参与的国家局工作人员能够深入了解国际局所开展的工作，并获得有关手续交流程序以及该领域当前发展情况的第一手知识和工作经验。

6.17. 成果二.7(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的资源的减少主要是由于通过调整外包策略而导致的总体翻译费用和单位费用的降低，其将会以商业订约承办事务来替代个人订约承办事务协议。费用类别的相关调整请见下表。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8,649	8,439	14,313
二.7 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43,445	42,183	40,932
总计	52,094	50,622	55,245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5,160	35,364	39,914	4,550	12.9%
临时工作人员	3,457	3,264	3,451	187	5.7%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38,617	38,628	43,365	4,737	12.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	--	1,200	1,200	不适用
小计	--	--	1,200	1,200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930	937	581	(356)	-38.0%
第三方差旅	1,879	1,559	1,517	(42)	-2.7%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2,809	2,496	2,098	(398)	-15.9%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20	240	410	170	70.8%
出版	20	18	--	(18)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4,749	5,731	1,525	(4,206)	-73.4%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3,280	1,260	4,477	3,217	255.3%
小计	8,169	7,249	6,412	(836)	-11.5%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120	108	90	(18)	-16.7%
通信	2,240	2,016	2,050	34	1.7%
交际费	30	27	30	3	11.1%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2,390	2,151	2,170	19	0.9%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10	9	--	(9)	-100.0%
用品与材料	100	90	--	(90)	-100.0%
小计	110	99	--	(99)	-100.0%
B项共计	13,477	11,994	11,880	(114)	-1.0%
总计	52,094	50,622	55,245	4,623	9.1%
员额	107	111	113	2	1.8%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31 海牙体系

计划背景

31.1. 通过鼓励加入《海牙协定》1999 年(日内瓦)文本来扩大海牙体系地理覆盖面的努力在 2012/13 两年期期间开始获得成果。来自一些世界主要贸易地区的国家将有望很快加入。随着世界最大的外观设计申请源中的这些国家有望新加入海牙体系,因此这些国家很可能进一步带动更多国家加入。因而,2014/15 两年期期间的国际申请量有望得到极大的提升。此外,针对有望加入的其中一些国家,1999 文本的许多特征都已经成型,特别是由其知识产权局所开展的完整的新颖性审查。这些特征更为复杂且尚未经过实践检验。

31.2. 鉴于上述,2014/15 两年期所面临的挑战将会包含处理预期的增长、成功实施日内瓦文本中尚未付诸实践的内容、以及确保本体系对用户保持吸引力。

实施战略

31.3. WIPO 的目标旨在使得海牙体系成为外观设计注册的首选。为了实现这一目标,WIPO 将加强宣传海牙体系,推动更广泛和更好地使用,同时改善其管理来应对不断增大的复杂性和工作量。

31.4. 协调的行动将在三个方面开展:知名度、地理覆盖面和体系发展。

(i) **知名度:** 继续针对现有成员中尚有大量未经启动的成员进行推广。还将在那些即将加入的国家开展推广活动,以便促进加入之后立即对该体系加以利用。

(ii) **地理覆盖面:** 与相关计划合作,继续通过新加入日内瓦文本的国家开展推广和技术援助,推动海牙体系的拓展。将重点针对其加入可以使体系对用户更有吸引力或促使其他各国加入的潜在缔约国。

(iii) **体系发展:** 随着体系的发展,信息技术支持服务的水平需要得到提高,以通过增效来实现更高水平的生产率。尤其是需要加强电子业务工具的数量。此外,还需要进一步发展法律框架,以确保其仍能满足缔约方和用户的需求。最后,考虑到简化问题,围绕 1999 文本,首先继续终结过时的伦敦文本(1934 年)。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由于难以应对申请量和信息请求的增长以及由于某些指定局实施支持新颖性审查的特征而导致的系统复杂性的增加而导致用户满意度的下降	在体系管理的所有方面提高效率和有效性;推广最佳实践和各相关局之间的共性;开发信息技术解决方案来帮助用户和各局和国际局的审查员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日内瓦(1999)文本的成员数	45 个缔约方	58 个缔约方
	提供关于海牙体系信息的相关各局的份额	提供此类信息的局的份额	份额提高
	海牙申请和续展	申请 2,604 包含的外观设计 12,506 续展 3,120 (2012)	2014: 申请: 增长 33.9% 包含的外观设计: 增长 33% 续展: 降低 2.9% 2015: 申请: 增长 23.4% 包含的外观设计: 增长 23.5% 续展: 增长 5.5%
二.5 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日内瓦(1999)文本在海牙体系中的优势	15 个海牙成员仍未受日内瓦(1999)文本约束; 5 个同意终止 1934 文本的成员仍未最后决定(2012 年底)	除了欧盟和 OAPI 之外, 没有(0 个)国家仅遵从海牙(1960)文本; 其他所有国家都同意(5 个)终止 1934 文本
	增强法律框架的进展	现有的法律框架	对《海牙实施细则》和《行政规程》进行修订, 随着新缔约方的加入引入一些新特征
	国际注册簿中所记录数据的灵活性	无法记录详细的外观设计信息	能够记录详细的外观设计信息
	自动流程的数量	2	4

计划 31 的资源

31.5. 成果二.4(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的资源增加主要是由于人事费的必要增长。

31.6. 成果二.5(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的资源少量减少是由于工作人员出差和第三方差旅的减少,而这则是由于成本效益以及交流计划中预计的某些由于邮寄成本节约而导致的。

31.7. 计划 31 将参与与各国知识产权局合作的新研究金计划。为此已建议 2014/15 两年期投入 83000 瑞士法郎。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4,338	4,394	5,236
二.5 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2,633	2,512	2,351
总计	6,970	6,906	7,587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4,795	4,882	5,224	342	7.0%
临时工作人员	578	586	1,017	431	73.6%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5,373	5,468	6,242	773	14.1%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	--	83	83	不适用
小计	--	--	83	83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390	361	320	(42)	-11.5%
第三方差旅	110	89	54	(35)	-39.3%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500	450	374	(77)	-17.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94	85	145	60	71.4%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230	207	230	23	11.1%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536	482	390	(92)	-19.2%
小计	860	774	765	(9)	-1.2%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30	27	20	(7)	-25.9%
通信	182	164	100	(64)	-38.9%
交际费	10	9	2	(7)	-77.8%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222	200	122	(78)	-38.9%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6	5	2	(3)	-63.0%
用品与材料	9	8	--	(8)	-100.0%
小计	15	14	2	(12)	-85.2%
B项共计	1,597	1,437	1,346	(92)	-6.4%
总计	6,970	6,906	7,587	682	9.9%
员额	14	14	14	--	0.0%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7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

计划背景

7.1. 在知识产权驱动的经济中，利益攸关者需要将冲突管理融入业务流程(例如，开发新技术)、订约承办实践、以及广义上的执法政策中。对争议解决风险和机遇的认识有助于将这类争议在知识产权开发过程中可能引起的中断加以最小化。

7.2. 法院和知识产权局希望提供根据通常适用的、基于权利程序正式的、地域性的解决方案，但是随着创造和使用知识产权权利的条件演变，凸现了简化知识产权获取框架的必要性，类似的动机也促使权利人和用户考虑跨境争议解决办法。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作为全球资源中心协助开展这些工作来加强宣传，同时作为服务提供者，根据 WIPO 规定的条款和规则来提供争议管理手段。这项活动潜在的受益者包括私营公司和公共机构。

7.3. 借助其政策经验，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能够有助于为创建针对知识产权的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ADR)框架。同时，出于商业和政治原因，众多的替代性争议解决服务提供者在提供此类机制方面相互竞争。市场的认知取决于制定、推广和提供相关权利服务的能力。

7.4. 针对知识产权的潜在的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的一个实例就是 WIPO 发起的用以解决域名系统(DNS)中商标滥用问题的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程序，2012 年中，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共处理了 25,000 余件案件。DNS 的状况正在进行很大的改变，通用顶级域(gTLD)数量得到广泛扩大，并引入国际化的(非拉丁字符的)通用顶级域和域名。

7.5. 为了减少知识产权方面这些不确定的条件所带来的负面影响，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需要在对互联网域名和数字地址分配公司(ICANN)采纳的解决办法进行监督方面发挥主动的作用。同样地，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程序(UDRP)需求的实质性变化也可能对 WIPO 的这项服务造成影响。

7.6.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帮助国家代码顶级域(ccTLD)建立最佳注册实践和域名争议解决办法机制。在知识产权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ADR)领域，各国知识产权局呼吁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着力制定可选的 ADR 机制，来对其现有的行政程序加以补充。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还举办了针对知识产权官员、从业者和学生的培训计划，包括在线培训课程。这些培训和能力建设活动是在与发展议程建议 1 和 6 相符的前提下开展的，并通过确保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机构能力得到加强以高效、公平和节约地解决知识产权争议，以此为发展议程建议 10 的实施作出贡献。

实施战略

7.7. 在上述背景下，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将致力于实施以下策略：

(i) 提高各项知识产权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的利益攸关者的认识。本计划将会与其他计划合作，包括计划 1(专利法)、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 5(PCT 体系)、计划 6(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 11(WIPO 培训中心)、计划 19(交流)、计划 20(驻外办事处和对外联系)、和计划 27(会务与语文服务)。

(ii) 通过改进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的程序和案件基础设施来适应用户需求的变化，包括通过基于信息技术的解决办法，从而以此来增强 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所提供的争议解决服务

的吸引力。

(iii) 与知识产权权利人、用户、各局和其他实体合作，针对其活动领域反复发生的争议的一些特定特征，专门设立程序。本计划将与其他计划合作，包括计划 1(专利法)、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计划 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计划 6(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计划 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计划 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和计划 31(海牙体系)。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与其他 ADR 提供者相比资源的调剂会对 WIPO 仲裁与调解服务的市场认可造成影响。	WIPO 会继续促进 AMC 作为知识产权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专家的地位，这将通过更广泛的合作来实现，诸如与知识产权和相关协会开展更多定期合作、在新加坡更多地使用中心来处理日益增多的区域活动、通过与 WIPO 其他部门加强合作等。此外，这项风险可通过 WIPO 中立国参与各项活动并渐渐中止有关新兴用户实践与期望的新研究来得以减缓。
DNS 内部的分化和竞争以及 ICANN 政策制定过程，压缩集中性规则(包括 UDRP)和中心的首要位置；DNS 的扩大以及 DNS 针对中心提出质疑的案件管理中更多地使用 ADR 和政策制定作用。	对案件管理和政策制定资源加以优先排序，以实现“留在市场中”和提升 WIPO 的特定价值之间的平衡。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二.8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在知识产权交易中更多地考虑采用替代性争议解决服务，包括采用 WIPO 的各种程序	284 件争议和 79 件调解 (2012 年底累计) 4,000 件查询(2010/11) 网页访问量 3 千万(2012 年底累计) 276 人参与了中心标准活动(2010/11)； 3,000 人参与中心外部活动(2010/11)	新增 40 件争议和调解 新增 4,000 件查询 新增 350 万访问量 250 人参与中心标准活动 6,000 人参与中心外部活动
	中心对开发和落实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政策的贡献	通过了六项方案(AGICOA、EGEDA、电影与媒体、ICOM、IPOS、ITPGRFA)(2012 年底累计)	新增 1 至 3 项方案
二.9 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管理的通用顶级域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程序案件数	中心管理了 22,644 件 gTLD 案件(2012 年底累计)	新增 3,000 件案件
	管理的国家代码顶级域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程序案件数	中心管理了 2,470 件仅涉及国家代码顶级域案件(2012 年底累计)	新增 350 件案件
	中心对开发和落实域名体系的争议解决政策的贡献	UDRP、授权前争议解决政策(2012 年底累计)	域名系统中落实 WIPO 政策和程序建议
	WIPO 根据国际标准援助制定或管理的知识产权保护机制下的通用顶级域管理者数量	67 个国家代码顶级域管理者(2012 年底累计)	新增 4 个管理者

计划 7 的资源

7.8. 成果二.9(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的资源的增长反映了更高的人事费以及仲裁与调解中心的 WIPO 研究金计划的费用增长。后者是在合同改革的背景下产生的,用以认可本组织通过仲裁与调解中心的职责安排向年轻的专业人士提供案件管理经验以加强其在该领域的知识和专业能力。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二.8	通过WIPO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3,175	3,260	3,286
二.9	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7,409	6,715	7,889
总计		10,585	9,975	11,175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5,520	5,658	6,195	537	9.5%
临时工作人员	1,231	1,484	1,870	387	26.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6,751	7,142	8,065	924	12.9%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2,884	1,964	2,300	336	17.1%
小计	2,884	1,964	2,300	336	17.1%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326	275	241	(35)	-12.7%
第三方差旅	210	124	130	6	4.5%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536	399	370	(29)	-7.3%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43	128	129	1	1.2%
出版	45	15	30	15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70	246	194	(52)	-21.1%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40	47	45	(2)	-4.8%
小计	398	435	398	(38)	-8.7%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3	3	不适用
通信	--	7	12	5	70.4%
交际费	5	5	5	-	0.0%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5	12	20	8	65.6%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2	9	6	(3)	-29.4%
用品与材料	10	14	16	2	14.1%
小计	12	23	22	(1)	-2.2%
B项共计	3,834	2,833	3,109	276	9.7%
总计	10,585	9,975	11,175	1,200	12.0%
员额	16	17	17	--	0.0%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战略目标三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

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社会、文化和经济发展提供便利的目标，促使 WIPO 开展多种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活动，这些活动是通过本组织每一部门的各项计划提供的。就所有这些活动而言，这项贯穿于各领域的战略目标的中期工作重点，是要帮助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根据其各自的形势，有效地利用知识产权制度。

WIPO发展议程在确保WIPO各项活动所有方面都对本战略目标作出贡献方面发挥中心作用。WIPO发展议程在确保WIPO所有领域各项活动有助于实现本项战略目标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归口计划
	正在制定/通过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或发展计划的国家数量	计划 9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已经通过并正在落实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或发展计划的国家数量	计划 9
	已经制定了知识产权政策的高校数量	计划 10
	已经制定了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计划的国家数量	计划 10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与 WIPO 签署协议来制定一项新的透明度问责制和治理质量保障标准的政府和 CMO 数量	计划 3
	对所提供的关于利用版权数据和信息来有效管理其版权的培训感到满意的创作者的百分比	计划 3
	对版权相关的能力建设会议和讲习班给予积极评价的参与者的百分比	计划 3
	采取措施来改进对版权制度的利用以挖掘其文化作品和产品经济潜力的成员国数量	计划 3
	参与 WIPO 活动后报告其对知识产权原则、制度和手段的理解并用之来保护传统知识和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并管理知识产权和遗传资源之间交界面的能力得到增强的参与者的百分比	计划 4
	参加 WIPO 活动后对这些活动的内容和组织工作表示满意的参与者百分比	计划 9
	参加 WIPO 讲习班后将习得的技能应用于工作/企业的参与者百分比	计划 9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在 WIPO 活动中被用作资源人员的国家/地区知识产权专家的百分比	计划 9
	经针对知识产权专业人员 and/或中小企业设立了年度知识产权培训计划和/或课程的转型期国家百分比	计划 10
	将所增强的技能用于工作中的受训知识产权专业人员和知识产权局官员的百分比	计划 10
	针对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的关于知识产权培训课程的修订组合/培训课程的内容与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能力建设需求的相关性	计划 11
	针对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关于各类知识产权内容的电子教学内容的获取得到增强并配备多种语言/电子教学课程的内容组合与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能力建设需求的相关性	计划 11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更好地获得知识产权高等教育/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中提供关于知识产权新教学计划的高校数量	计划 11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知识产权专家网络建立方面的进展	计划 11
	对所接受的专业培训的有用性和相关性表示满意的受训人员的百分比	计划 17
	对 WIPO 活动进一步展示出知识产权基础知识的目标受众的百分比	计划 17
	参加 WIPO 奖学金计划的国家数量	计划 17
	针对发展中国家科学家安排的活动数量	计划 18
	政策决策者、政府官员、知识产权从业人员和目标讲习班参与者对经济转型期国家以及如何有效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认识得到提高的百分比	计划 20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 WIPO 工作的主流	CDIP 通过各个项目、活动和研究已经加以处理的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的数量	计划 8
	经成员国批准的协调机制的额落实情况	计划 8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得到支持来促进/加强次地区或地区知识产权合作的新的或增强的合作机制、计划或合作伙伴关系的数量	计划 9
	其中一方提供来自发达国家的援助的已建立伙伴关系数量	计划 10

计划 8 发展议程协调

计划背景

8.1. 将发展议程 (DA) 有效地纳入本组织主流工作中并在其中实现其各项目标和原则，这依旧是未来两年期关键的首要任务。本组织已经完成了发展议程落实的第一个五年，并已经落实了一个全面的发展议程项目评估系统。此外，本组织工作的发展方面通过积极与成员国互动和对话继续得以发展。

8.2. 在上一个两年期期间，取得了显著的进展：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和原则纳入计划和预算以及计划绩效报告 (PPR) 的主流；基于发展议程项目的方法进入评估阶段，日趋完备；源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 (LDC) 所提提案的发展议程项目；落实经成员国批准的协调机制与监测、评价和报告模式 (“协调机制”)；以及对所有发展议程项目加以全面系统性的监督和评估。

实施战略

8.3. 2014/15 两年期内，本计划将会应对发展议程发挥的作用的发展情况以及成员国的需求和请求。本计划将继续确保以恰当和予以响应的方式来将发展议程各项原则和建议纳入本组织发展相关的主流工作中。本计划还将通过 WIPO 所有部门之间的积极协调，以及与成员国、其他政府间国际组织、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主动开展合作，致力于找到最有效的方式来落实 WIPO 成员国大会和 CDIP 的各项决定。

8.4. 本计划将继续支持 CDIP 的工作，特别是：本组织整体继续着重于将发展议程纳入主流工作；为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的落实制定策略；就发展议程各个项目的管理、有效落实、监测、评估和报告以及将与发展议程相关的各项活动纳入主流工作进行协调；促进对发展议程根据协调机制开展落实工作的外部审查；以及支持发展议程相关问题的信息传播和宣传工作。

8.5. 本计划还将应 CDIP 和成员国大会的要求继续促进知识产权和发展相关的活动。对于确保发展相关的原则在两年期中本组织工作和本计划各项目标的实现中得到有效体现，成员国的作用和指导依旧至关重要。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所有已经完成的发展议程项目都已经过独立评估，无法系统地就这些建议继续开展工作并加以落实将会导致机会的流失以及无法充分了解“获得的教训”。	发展议程协调司就这些建议的落实工作开展一项加强而严格的后续工作。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 WIPO 工作的主流	CDIP 通过各个项目、活动和研究已经加以处理的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的数量	2011 年 12 月委员会处理了 42 项建议	CDIP 处理 45 项建议
	经成员国批准的协调机制的落实情况	2010 年 4 月批准的协调机制与监测、评价和报告模式	根据成员国的决定落实协调机制

计划 8 的资源

8.6. 成果三.3(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 WIPO 工作的主流)的资源略有增长,这主要是由于:(i)人事费的必要增长;(ii)会务计划下的减少(2012/13 计划举行关于知识产权与发展的国际会议,而 2014/15 则无此计划);以及(iii)订约承办事务有所减少,因为预计 2014/15 较 2012/13 会有较少的发展议程项目评估工作。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 WIPO 工作的主流	4,788	4,132	4,341
总计	4,788	4,132	4,341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年	2012/13年	2014/15年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518	2,354	2,729	374	15.9%
临时工作人员	295	115	365	250	217.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2,813	2,469	3,093	624	25.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155	82	72	(10)	-12.2%
第三方差旅	665	600	504	(96)	-16.0%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820	682	576	(106)	-15.5%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526	496	356	(140)	-28.2%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619	427	286	(141)	-33.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48	20	(28)	-58.3%
小计	1,145	971	662	(309)	-31.8%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	10	8	10	2	25.0%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0	8	10	2	25.0%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2	--	(2)	-100.0%
用品与材料	--	--	--	--	不适用
小计	--	2	--	(2)	-100.0%
B项共计	1,975	1,663	1,248	(415)	-24.9%
总计	4,788	4,132	4,341	210	5.1%
员额	7	7	7	--	0.0%

注:

- (1) 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2014/15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2012/13年根据财务条例5.5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W0/PBC/20/2(“2012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2013年3月31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2013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计划背景

9.1. 本计划由战略目标三(为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提供便利)驱动,其基本前提是有一个涵盖政策、立法、制度、企业和人力资源的有效环境,能够使得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使之从知识产权制度中获益并增强其对全球创新经济的参与度。

9.2. 主要的挑战有: a)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地区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在法律、经济和政治制度以及国情方面存在着多样性; b)对发展相关的服务以及 WIPO 的其他服务存在着不断增长的需要和需求; c)从政策决策者、知识产权局官员、管理者和审查员到高校和研发技术转让经理、创业者、企业经理、发明人和创新者、以及知识产权从业人员,这些拥有各种技能、能力和知识需求的利益攸关者范围广泛而多样; d)将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观念转化为具体成果,为具体的部门和整个社会带来有形的效益,这方面存在着挑战;以及 e)在确保成果的相关性、影响和可持续性方面存在着持续的挑战,特别是在国家层面。

实施战略

9.3. 本计划的工作将继续得到关于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方面的发展议程建议的指导,特别是建议 1、6、12、13 和 14。根据国家发展计划所指定的针对各个国家的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中将会贯彻一项关键的实施战略。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会透露出政策和立法框架领域、制度和技术基础设施领域以及人力资源能力建设领域的需求和差距,同时发挥知识产权在国家发展计划中所确定的优先领域中的潜力。根据其预期成果(ER)之一,本计划将加强其工作,帮助各国设计、制定和实施其国家知识产权战略。本实施战略将会利用根据一个发展议程项目在上一个两年期所开发的国家知识产权制定方法,该方法包括针对多个利益攸关者磋商和审定互动过程的需求评价工具。地区局会与最不发达国家(LDC)司和特别项目司(SPD)协调,对其各自地区中的国家制定知识产权战略提供指导,特别是在实施阶段还会得到相关部门的支持。

9.4. 在制定、通过并实施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同时,国家计划也是逐步实现整个组织在提供发展相关服务中的一致性、透明度并改进协调的计划手段。一项国家计划会通过一个已实现的明确结果与该国和 WIPO 磋商后两年内将在该国落实的计划和活动的矩阵对 WIPO 参与该国的活动的范围和程度加以审查。地区局会在与其他部门紧密磋商和协调之后制定国家计划的工作中起首要作用。

9.5. 能力建设计划将会用以满足包括中小企业在内的特定目标团体的需求,并会着重于通过在国家、次地区和地区层面提供短期和切实的计划来更新技能和能力。还将继续开发适当的工具和指标来对这些计划寻求更新的技能和知识的应用和效用加以评价。

9.6. 将制定并实施符合国情的计划来专门应对最不发达国家的需求,更深刻地关注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大会第四届会议(UN LDC IV)通过的 WIPO 成果中所含的广泛的优先主题领域。根据这一更广泛的合作框架,WIPO 和最不发达国家将一道合作来构建并加强最不发达国家的技术转让制度和机构,并为《伊斯坦布尔行动计划(IPoA)》的相关建议的落实作出贡献。

9.7. 为了将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观念转化为具体有形的成果和效益,将开展众多创新的跨领域的基于知识产权的项目,包括关于知识产权和品牌促进农商、手工艺和外观设计部门的企业和社区发展的项目、以及关于合适的技术转让的项目。对于此类项目而言,与在该地区开展业务的其他政

府间组织和非政府机构的合作协议和合作伙伴关系将会被作为集中资源和专门知识的手段加以推广，用来寻求更深远的影响。特别地，也将采取倡议，来探索 WIPO 在国家层面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以及与地区经济共同体的合作协议作出贡献的可能性。

9.8. 2010/11 两年期内根据两个发展议程项目开发了数据库用以记录 WIPO 所提供的技术援助活动的范围，这些数据库将继续得以维护和改进，包括旨在将捐助国的资金提供与受益国的发展援助需求相匹配的数据库。

9.9. 这个有关政策和立法框架、基础设施和信息获取同时直接由相关的专门部门来加以处理的有效环境，其其他要素将由地区局进行协调，作为其国家知识产权战略框架或国家计划的一部分。定期的内部磋商和对话将成为协调过程的一个常规部分。

9.10. 总体而言，这些战略旨在改善本组织提供的发展有关服务的质量和成效，注重成果，确保行动的可持续性和连续性。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存在高安全风险的成员国存在着政治不稳定的风险，而安全级别降低可能会导致活动的取消或技术援助的延迟，从而会计划9完全实现其预期成果的能力也会受到影响	(i) 酌情开展风险评估，制定国家计划/年度活动时考虑其评估结果 (ii) 持续与知识产权局和利益攸关者一起监测，制定其他的计划
国家和政府或知识产权局的高级管理层发生的政治变化导致知识产权政策的变化，因为其可能会改变或影响该国国家工作计划，较少或延迟所提供的服务，从而影响预期成果的实现	(i) 保持灵活性，偶尔对具体国家的工作计划作出调整 (ii) 鼓励并促进就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工作计划达成共识

成果框架

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对专利、实用新型、商业秘密和集成电路相关的法律建议的质量感到满意的成员国的数量和百分比	2012 调查	90%
	就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方面所提供的立法建议提供积极反馈意见的成员国/地区组织的数量和百分比	三个成员国/地区组织就 2012 年接收的立法建议提供了积极的反馈意见	10 个成员国/地区组织(地区细分)提供积极反馈意见
	就 WIPO 的立法建议提供积极反馈意见的国家的数量和百分比	尚未收到反馈信息	15 个国家(地区细分)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已经通过并正在落实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或发展计划的国家数量	非洲(累计 12 国)	非洲(累计 18 国)
		亚洲和太平洋(8)	亚洲和太平洋(累计 13 国)
		阿拉伯(4)	阿拉伯(累计 7 国)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9)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累计 13 国)
		上述地区细分所包括的 5 个最不发达国家	上述地区细分所包括的 10 个最不发达国家

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已经通过并正在落实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或发展计划的国家数量	非洲(4)	非洲(累计 6)
		阿拉伯(3)	阿拉伯(累计 6)
		亚洲和太平洋(3)	亚洲和太平洋(累计 7)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12)
		上述地区细分所包括的 5 个最不发达国家	上述地区细分所包括的 11 个最不发达国家
	参加 WIPO 活动后对这些活动的内容和组织工作表示满意的参与者百分比	无可用数据	非洲(70%)
			阿拉伯(80%)
			亚洲和太平洋(65%)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80%)
			最不发达国家(80%)
参加 WIPO 讲习班后将习得的技能应用于工作/企业的参与者百分比	信息不可用	非洲(70%)	
	亚洲和太平洋(65%)	亚洲和太平洋(65%)	
	信息不可用	阿拉伯(70%)	
	信息不可用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30%)	
	信息不可用	最不发达国家(80%)	
在 WIPO 活动中被用作资源人员的国家/地区知识产权专家的百分比	非洲(65%)	非洲(75%)	
	阿拉伯(70%)	阿拉伯(80%)	
	数据不可用(unit 0033)	亚洲和太平洋(55%)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70%)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80%)	
	最不发达国家(70%)	最不发达国家(80%)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得到支持来促进/加强次地区或地区知识产权合作的新的或增强的合作机制、计划或合作伙伴关系的数量	非洲(3)	非洲(2)
		阿拉伯(2)	阿拉伯(1)
		亚洲和太平洋(4)	亚洲和太平洋(4)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3)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7)
		上述地区细分所包括的 2 个最不发达国家	上述地区细分所包括的 4 个最不发达国家
		在 3 个最不发达国家开展的适用技术项目	在至少 4 个最不发达国家开展的适用技术项目

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可持续的国家 TISC 网络的数量	14 个国家 TISC 网络:	23 个国家 TISC 网络(累计):
		非洲(6)	非洲(10, 其中 8 个最不发达国家)
		阿拉伯(2)	阿拉伯(3)
		亚洲和太平洋(2)	亚洲和太平洋(4, 其中 2 个最不发达国家)
	上述地区细分所包括的 6 个最不发达国家		拉丁美洲和加勒比(6)
	TISC 每个季度所服务的用户的平均数量	200(最低) - 630(最高)	300(最低) - 750(最高)
	利用知识产权技术援助数据库(IP-TAD)和知识产权(IP_ROC)的国家数量	60(截至 2013 年 1 月 3 日)	70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接受援助的知识产权局的平均服务水平(从 1 至 5 加以分级)	待确认	待确认

计划 9 的资源

9.11. 成果一.2(立法建议)和成果四.2(知识产权信息和知识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的资源的减少反映了发展有关活动的开展模式的继续实施, 而专门的计划则负责与立法建议、知识产权局基础设施以及促进知识产权信息和知识的获取相关的活动的开展。这反映在个人订约承办事务、工作人员出差和第三方差旅的资源减少中(差旅的成本效益同样也影响到了资源的减少)。

9.12. 成果三.1(国家知识产权战略)的资源的增长和成果三.2(增强人力资源能力)和成果三.4(合作机制和计划)的资源的总体增长进一步反映了活动开展模式的落实工作, 而地区局对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以及能力建设的责任也得到了加强。这也已经在对资源进行的内部重新部署中加以体现, 以确保根据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来处理小企业的地区特性, 并且可以增强技术转让专门知识来应对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性。

9.13. 成果三.2和三.4之间的资源调剂反映出, 与 2012/13 两年期相比, 后一项成果被扩大到包含了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合作机制与计划, 而 2012/13 两年期, 该项成果仅仅只是关注最不发达国家的这些机制。在这一成果所开展的大部分工作包括了能力建设活动。

9.14. 成果三.3(将发展议程纳入主流工作中)的资源的减少主要是因为关于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知识产权和发展南南合作的发展议程项目的资金来源有所改变(目前由储备金来供资)。

9.15. 成果四.4(加强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的资源的增加主要是由于在阿拉伯地区开展的关于技术转让的试点项目和 ICT 工具和数据交换的区域会议。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3,433	3,541	1,080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8,363	9,682	10,946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 资源能力得到加强, 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 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16,221	15,476	13,708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WIPO工作的主流	1,879	-	367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 划得到加强	1,517	1,018	4,737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 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	1,045	994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 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 (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3,690	2,364	2,704
总计		35,102	33,126	34,536

注: 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 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年 核定 预算	2012/13年 调剂使用后 预算	2014/15年 拟议 预算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0,167	19,738	22,436	2,698	13.7%
临时工作人员	2,345	2,525	2,778	253	10.0%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22,512	22,263	25,214	2,951	13.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2,427	2,721	2,141	(581)	-21.3%
第三方差旅	5,718	4,567	3,691	(876)	-19.2%
课程研究金	--	35	92	57	162.9%
小计	8,144	7,324	5,924	(1,399)	-19.1%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226	628	719	91	14.6%
出版	84	35	30	(5)	-13.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2,981	2,392	2,322	(70)	-2.9%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250	264	14	5.5%
小计	4,291	3,304	3,335	31	0.9%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65	--	(65)	-100.0%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	155	98	63	(35)	-35.3%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55	163	63	(100)	-61.1%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72	--	(72)	-100.0%
用品与材料	--	--	--	--	不适用
小计	--	72	--	(72)	-100.0%
B项共计	12,590	10,863	9,322	(1,541)	-14.2%
总计	35,102	33,126	34,536	1,410	4.3%
员额	49	49	53	4	8.2%

注:

- (1) 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2014/15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2012/13年根据财务条例5.5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W0/PBC/20/2(“2012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2013年3月31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2013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请见附件二表。

2014/15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单位: 千瑞郎)**

计划	2013 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4/15 年 捐助概算***	2014/15 年编制计划 可动用额概算****
计划 9			
非洲	1,632	3,500	5,132
亚洲和太平洋	3,523	7,507	11,030
拉丁美洲	94	703	797
共计	5,249	11,710	16,959

* 仅供参考。应注意，一些信托基金协议提供的资源用于的活动超出了相关地区/计划。进一步详情请见附件八。

** 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随着收入进账并发生支出，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 年度捐助额不同，每年上下浮动。

**** 该数字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资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安排亦涵盖此种认捐的情况外，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计划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计划背景

10.1. 本计划的主要挑战将涉及两方面：第一，为改进中欧和波罗的海国家、中亚、东欧和高加索国家、以及地中海国家的参与国际知识产权制度和参与从创新和创造中获取社会和经济利益提供支持；第二，协调 WIPO 服务和计划向发达国家的推广和提供。

10.2. 本计划准予的援助将必须专门符合相关国家的具体需求，这些国家有着各自不同的经济发展水平和知识产权需求。对于一些国家而言，其需求是进一步对政府建立一个稳定而兼顾各方的国家法律和制度环境予以支持，而另一些国家则更关注对建立一个有利的创新环境提供专门化的援助。这些地区的一些国家也在准备成为欧洲联盟(EU)和欧洲专利局(EPO)的成员，因而也需要对其知识产权制度作出相应的调整。

10.3. 在全球经济背景下，来自发达国家的利益攸关者和机构与 WIPO 之间进一步加强互动似乎是不可或缺的，以便能够提升 WIPO 在相关国家的形象和地位。对于发达国家采用协调的制度方法会为 WIPO 及其成员国都带来效益。

10.4. 随着经济和金融危机的爆发，许多国家将创新和知识产权对其恢复将会发挥关键性作用。这使得人们对于更系统化和更长期地处理知识产权和创新会有更广泛的认识和更好的理解。这就是为何制定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的需求将会在下一个两年期内持续增长。

10.5. 中小企业(SME)是国家创新制度中的一个必不可少的部分。经济发展有赖于中小企业。在该地区的许多中小企业正在开始向知识产权密集型产业提供产品和服务。因而，有必要进一步加强其对知识产权的理解，包括如何将知识产权融入其创新政策中、如何更好地利用创新制度以及如何从 WIPO 服务中获益。

10.6. 尽管该地区在向知识型经济发展方面取得了重要的进展，但仍能加以改进，以促进创新和创造从高校流向商业界。除了设立技术转让办公室(TTO)和知识产权信息中心之外，需要加以注意的一个关键方面是高校和研究机构制定出知识产权政策。

10.7. 该地区的许多国家加入了 WIPO 体系，特别是 PCT 体系和马德里体系，其中一些国家正在计划加入海牙体系。这些体系在该地区的潜力尚未得到全面的挖掘。因此，有必要进一步加强推广工作，并继续就其使用举办有针对性的培训。

实施战略

10.8. 本计划针对转型期国家的工作将继续得到关于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的发展议程建议的指导，特别是建议 1、6、12、13 和 14。本计划将继续为该地区的国家提供援助，着重关注符合国情且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与国家发展目标相一致的明确一致的国家创新和知识产权政策、战略和发展计划；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从而为其利益攸关者带来更好的服务(价格更低廉、更便捷、更高质量)；以及加强人力资源能力，使之能够处理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有效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广泛需求。

10.9. 就发达国家而言，有必要以一种更为协调的方式来对 WIPO 各种不同的服务和活动加以推广和提供，包括全球知识产权体系、准则制定计划、主要的研究、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以及面向知识

经济的平台和工具。此外，对相关国家中知识产权趋势和挑战有关的信息加以收集和处理也很重要，这样能够促成与公共机构和利益攸关者在 WIPO 不同的服务和活动方面加强互动。

10.10. 通过 WIPO 所有相关计划的投入的支持和协调，本计划将借由一系列广泛的能力建设活动以及开展相关的分析和编写配套研究报告来实现其预期成果。对各项活动的评估将会使本计划进一步改进其活动，并使其更加符合该地区的具体需求。

10.11. 满足多样化的知识产权需求和这些国家的预期，需要开展针对各国的需求评价活动，以之为基础来制定各个国家专门的国家知识产权和创新战略。

10.12. 此外，本计划还将以某些共同点为基础，共享该地区国家的经济和知识产权制度的特征，并支持就经验、教训和最佳实践进行交流。

10.13. 由于在本计划所覆盖的一些国家中，针对知识产权政策的高等教育机构的数量仍相对较少，本计划将继续应要求对国家层面的相关工作予以援助，这些工作将会促进此类政策的落实。

10.14. 欧洲和亚洲某些国家与欧盟发展出紧密的联系或已经成为欧盟成员国。与这些国家之间的合作要考虑到欧盟成员的需求以及即将加入的国家、候选国和获益于欧盟的新邻国政策和东部合作伙伴政策的国家的具体需求。这些国家在欧盟框架下或在欧洲专利局 (EPO) 框架下可能开展的知识产权计划的目的在于产生协同作用。此外，将对独立国家联合体 (CIS) 成员国之间的合作活动，特别是与保护工业产权政府间委员会 (ICPIP) 和独联体成员国议会大会 (IPACIS) 的合作给予应有的考虑，以便与这些合作发挥协同作用。与地区性的欧亚专利组织的合作还将继续得到特别关注并进一步加强，以促进与 PCT 体系的联系，同时共同努力为利用知识产权制度和资产促进该地区可持续发展提供便利。本计划还将与欧亚经济委员会 (EEC) 就该地区的一些目标活动开展合作。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各国的经济和政治不稳定性。经济和政治变化可能会阻碍或减缓相关战略的落实。	与各国的利益攸关者保持好关系，并推进所有层面的规划工作。在合作计划中设定灵活性。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法律和/或法规得到更新的国家数量	截至 2013 年底 18 个	多 4 个国家
二.1 更多国际专利申请通过 PCT 途径提交	来自转型期国家和发达国家的 PCT 申请人数量	待确认	增长 2%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来自转型期国家和发达国家的海牙体系申请人数量	待确认	增长 2%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来自转型期国家和发达国家的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申请人数量	待确认	增长 2%
二.8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转型期国家和发达国家中采用 AMC 服务的用户数量	待确认	增长 2%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已经制定了知识产权政策的高校数量	待确认	多 30 家高校
	已经制定了国家知识产权战略/计划的国家数量	14(截至 2013 年底累计)	多 6 个国家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已经针对知识产权专业人员和/或中小企业设立了年度知识产权培训和/或课程的转型期国家百分比	待确认	10
	将所增强的技能用于工作中的受训知识产权专业人员和知识产权局官员的百分比	40%	50%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其中一方提供来自发达国家的援助的已建立伙伴关系数量	待确认	多签署 4 份 MoU；配对数据库中多 10 个配对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接受援助的知识产权局的平均服务水平(从 1 至 5 加以分级)	待确认	待确认
	已建立的 TTO 和/或知识产权信息中心的数量	待确认	多 6 家 TTO/知识产权信息中心

计划 10 的资源

10.15. 本计划下的各项成果的资源的变化主要是由于：(i) 发展有关活动的开展模式的继续实施(成果一.2(立法建议)和成果三.1(国家知识产权战略))；以及(ii)对资源进行内部重新部署，以确保根据国家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来处理小企业的地区特性，并覆盖针对发达国家的活动。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1,249	1,325	755
二.1	更多国际专利申请通过PCT途径提交	-	-	1,157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	-	231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	-	231
二.8	通过WIPO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	-	149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2,207	1,843	2,584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 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 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1,461	2,130	2,033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 得到加强			256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 得到加强，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 (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1,522	1,050	1,047
总计		6,439	6,348	8,443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2012/13年	2012/13年	2014/15年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4,083	4,095	6,137	2,042	49.9%
临时工作人员	200	314	268	(46)	-14.7%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4,283	4,409	6,405	1,996	45.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10	10	不适用
小计	--	--	10	10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280	451	448	(3)	-0.7%
第三方差旅	974	822	1,016	194	23.6%
课程研究金	180	28	20	(8)	-28.6%
小计	1,434	1,301	1,484	183	14.1%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220	297	364	66	22.3%
出版	32	32	30	(2)	-6.3%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430	274	151	(123)	-44.9%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682	604	545	(59)	-9.8%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	20	15	--	(15)	-100.0%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20	15	--	(15)	-100.0%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20	19	--	(19)	-100.0%
用品与材料	--	--	--	--	不适用
小计	20	19	--	(19)	-100.0%
B项共计	2,156	1,939	2,039	100	5.2%
总计	6,439	6,348	8,443	2,096	33.0%
员额	11	13	16	3	23.1%

注:

- (1) 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2014/15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2012/13年根据财务条例5.5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W0/PBC/20/2(“2012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2013年3月31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2013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11 WIPO 培训中心

计划背景

11.1. 在 1998 年建立之初，WIPO 学院是发展培训和教训的主要提供者。时至今日，若干 WIPO 计划涉及到培训组件，而学院的资源也仅仅是本组织投入到能力建设的总体资源中的一部分。

11.2. 2012 年，完成了一项管理层针对 WIPO 学院的独立审查，审查认为，WIPO 在发展有关的培训方面有着明确的定位，同时 WIPO 相对于其他的知识产权培训提供者来讲也具备比较优势。审查建议，为了使 WIPO 培训计划和能力建设活动得到进一步的整合，并实现可用资源最大化，应在中期对所有的此类活动重新分组为一个单一的业务单位（“WIPO 培训中心”）。该中心可成为全组织培训和能力建设的核心机构，并具备以下主要职责：直接提供专业培训的实施机构；在各国扩大培训机会的范围和影响的网络和合作伙伴关系的促进机构；内部培训中心；WIPO 所有培训活动、工具和服务有关信息的开放式在线交换点；以及发展有关知识产权培训方面合作伙伴、专家和教师的虚拟网络的集合点。

11.3. 审查工作认可了学院目前所付出的努力及其 DL 计划所取得的成功，同时也对学院缺乏用语内容审查、更新和发展导向性的合作伙伴和透明机制方面的明确政策、其目前的技能设置以及缺乏与本组织其他领域的协同表示批评。最后，审查制定了一个五年计划，从目前的安排过渡到建立一个发展健全的 WIPO 培训中心，同时审查还制定了关于中心的任务授权、政策、业务范围和模式方面的详细建议。

实施战略

11.4. 根据上述背景，本计划在下一个两年期所面临的主要挑战就是要开始落实这一愿景，同时根据发展议程建议 1、3、6 和 12 继续为成员国提供高质量的培训和教学服务。

11.5. 在下一个两年期，WIPO 将为学院重新定位为 WIPO 针对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其国家的培训和能力建设的核心单位奠定基础。这将包括发布有关中心、地区局、最不发达国家司、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某些国家的合作)、驻外办事处和具有培训职能的专门部门的相关作用和职责的政策指令文件。还将制定一项机制来更好地将培训与国家需求评价和国家计划联席起来，制定出综合性的年度工作计划，设立明确的程序来从内审司开展的国家评价中加以学习，并利用地区和次地区知识产权会议以及地区集团来收集整个地区的培训需求。

11.6. 第二步，WIPO 将开展对学院目前提供的专业培训组合方式的全球化修订，以使之能够再度与其战略优势、目标受益人和优先主题的政策声明相一致。其建议，应优先考虑成员国的政府官员和公共部门雇员(包括来自知识产权问题凸显的政府机构或部门的政策决策者和管理者、以及法官和外交官)、以及参与有关知识产权政策决策的国家磋商程序的组织和展示出在其支持者中更多开展培训潜力的利益攸关者协会。关于主题，其建议将在四个方面来开发经修订的组合方式：国际和国家知识产权政策和法律、知识产权管理、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以及创造与创新。

11.7. 实施方式将继续是核心的常规课程与相关的实际培训模块相结合、一系列“应需求”的短期培训模块、每年限定次数的预定学习访问、远程学习(通过 DL 计划)、研究生教育奖学金、为本地能力建设提供工具和网络、限定次数的循环暑期班。

11.8. 由于 WIPO 无法与法学院相竞争，因此其认为其在促进知识产权高等教育的获取方面能够发挥重要的作用。短期而言，WIPO 应继续通过联合硕士计划来为知识产权研究生水平教育提供支持。最终，WIPO 的作用应从学位的联合授予者之一发展到经纪人、助推剂和顾问。在五年过渡期结束之前，WIPO 不应再授予 LLM 学位或其他学术资格证书，其协助设立的学术计划也应在不得到 WIPO 直接的业务支持的情况下运作。

11.9. 在下一个两年期内，中心将开始通过建立参与知识产权培训和知识产权相关问题的顶尖高校的虚拟网络来开发其助推剂的作用，为来自发展中国家参与发达国家 LLM 学习的参与者降低收费进行谈判，在其计划中为发展中国家的最佳学生提供奖学金，就设立新的硕士计划提供咨询服务，并就将知识产权培训融入研究生和大学法律课程和其他相关课程中提供建议，包括利用 WIPO DL 模块来获得学分。

11.10. 截至 2012 年底，有来自 183 个国家的 27 万 5000 余人在 WIPO DL 平台进行了注册，使用 11 种不同语言的 15 种模块的不同组合。为了下一个两年期进一步以这些成果为基础开展工作，WIPO 将进一步改进 DL 课程的多语言环境，重新将 DL 组合与其关于优先主题和受益人的政策声明调整一致，并建立机制，在外部专家的支持下对内容和导师的质量和导向开展定期的专家审查。此外，DL 计划还将继续与各国知识产权局合作，以各国语言和系统(改编项目)并与高校、研发机构和 TISC 一道来开展 DL 课程。

11.11. 最后，中心将继续与全球知识产权学院网络(GNIPA)开展互动，寻求契机来将 GNIPA 纳入更广泛的知识产权教育者、培训师和毕业生虚拟网络中。

11.12. 本计划将根据 2010/11 和 2012/13 两个两年期中实施的发展议程试点项目设立“新成立”的国家知识产权学院两个阶段所学到的经验和教训来继续帮助成员国建立国家初创学院。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在快速变化的技术和知识产权态势之下，用户预期和优先选择也在发生着迅速的变化。远程教学的界面、图像和信息技术平台也变得过时，此外，学院的不同培训计划的知识产权内容也变得不适合新出现的全球挑战和发展。	将继续要求远程教学学生和导师提供反馈意见，知识产权专家提出实质性建议之后，将会对所支持的平台和/或知识产权内容加以更新。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针对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的关于知识产权培训课程的修订组合/培训课程的内容与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能力建设需求的相关性	自学院成立以来全球范围内没有对组合进行过修订	在两年期末之前实现组合的修订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针对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关于各类知识产权内容的电子教学内容的获取得到增强并配备多种语言/电子教学课程的内容组合与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能力建设需求的相关性	不是所有的课程都以全部语言开展；目前仅由学院工作人员特别地来对课程内容加以更新	所有课程都以联合国全部语言开展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更好地获得知识产权高等教育/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中提供关于知识产权新教学计划的高校数量	目前仅有有限数量的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在高校层面开展知识产权教学；WIPO 提供与七所高校联合开办的知识产权硕士研究生计划，七所高校中两所来自非洲，一所来自拉丁美洲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五所高校将在两年期末之前提供新的知识产权教学计划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知识产权专家网络建立方面的进展	来自 ATRIP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和经济转型期国家成员的学者数量	超过基准 15%

计划 11 的资源

11.13. 成果三.2(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的资源的略微增长是由于人事费的必要增长。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 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 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10,332	11,856	11,883
总计	10,332	11,856	11,883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年	2012/13年	2014/15年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4,342	5,920	6,427	507	8.6%
临时工作人员	414	777	551	(226)	-29.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4,755	6,697	6,978	281	4.2%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616	485	394	(91)	-18.8%
第三方差旅	659	526	444	(82)	-15.6%
课程研究金	2,472	2,429	2,543	114	4.7%
小计	3,747	3,440	3,381	(59)	-1.7%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40	50	30	(20)	-40.3%
出版	70	19	15	(4)	-18.9%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485	1,426	1,326	(100)	-7.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155	145	135	(10)	-6.9%
小计	1,750	1,640	1,506	(134)	-8.2%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35	--	(35)	-100.0%
交际费	40	21	18	(3)	-12.2%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40	56	18	(38)	-67.6%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40	24	--	(24)	-100.0%
小计	40	24	--	(24)	-100.0%
B项共计	5,577	5,159	4,905	(254)	-4.9%
总计	10,332	11,856	11,883	27	0.2%
员额	12	16	16	--	0.0%

注:

(1) 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2014/15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2012/13年根据财务条例5.5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W0/PBC/20/2(“2012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2013年3月31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2013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请见附件二表。

2014/15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单位: 千瑞郎)**

计划	2013 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4/15 年 捐助概算***	2014/15 年编制计划 可动用额概算****
计划 11	150	400	550

* 仅供参考。应注意，一些信托基金协议提供的资源用于的活动超出了相关地区/计划。进一步详情请见附件八。

** 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随着收入进账并发生支出，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 年度捐助额不同，每年上下浮动。

**** 该数字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资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安排亦涵盖此种认捐的情况外，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战略目标四

协调并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信息与通信技术 (ICT) 为提高国际知识产权制度的效率、更为有效地获取制度的成果以及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进一步参与该制度创造了机会。本战略目标的目的是加强各成员国，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转型国家的基础设施，从而增进整个制度内在基础设施和数据流方面的国际合作，并开发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和自愿平台，加强技术合作。

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的协调和发展也为战略目标三 (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战略目标二 (提供首选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和战略目标五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的参考源) 作出贡献。它包括落实一系列发展议程建议。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四.1 用于为全世界利益有关者之间获取、利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提供便利的国际分类和 WIPO 标准体系得到更新并在全球范围获得认可	纳入尼斯分类的修订和信息文件数量	计划 12
	每年纳入国际专利分类的新小类数量	计划 12
	所通过的经修订和新标准数量	计划 12
	访问国际分类和标准网络版本的用户数量，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的用户数量	计划 12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包括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在内的加入 TIGAR 系统网络的具有公信力的中介机构 (TI) 和权利人数量	计划 3
	发行给 TI 并通过 TIGAR 系统网络跨境向 VIP 提供的受版权保护作品数量	计划 3
	个人对于版权基础设施方面的能力建设支持表示满意的比例	计划 3
	使用 GDA 的机构数量	计划 3
	WIPO 集体管理参考数据库的使用	计划 3
	在如知识产权与体育及数字环境中的版权等领域中，相关利益攸关方所议定或支持的条约以外的法律文书、指南、原则公告数量	计划 3
	每季度各国 TISC 服务的用户平均数量	计划 9 计划 14
	可持续国家 TISC 网络的数量	计划 9 计划 14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使用知识产权技术援助数据库 (IP-TAD) 和知识产权顾问花名册 (IP_ROC) 的国家数量	计划 9
	每季度在所有系统 (PATENTSCOPE/全球品牌数据库) 中不同用户的数量	计划 13
	跨语言检索所提供的语言数量	计划 13
	为机器翻译名称和摘要所提供的语言对数量	计划 13
	ARDI 和 ASPI 有效注册用户数量	计划 14
	对于提供增值专利信息服务 (WPIS、ICE、同族专利和法律状态查询服务) 表示满意的 用户比例	计划 14
	对于 PLR 表示满意的 用户比例	计划 14
	对数据进行验证并将国家重要医药纳入 WIPO 基本数据库的国家数量	计划 18
	WIPO 各全球数据库, 即 PATENTSCOPE 和全球品牌数据库的用户数量	计划 20
	WIPO Lex 用户数量的增长	计划 21
四.3 WIPO 各个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的内容和使用有广泛的地理覆盖面	PATENTSCOPE 所载记录的数量	计划 13
	全球品牌数据库所载记录的数量	计划 13
	PATENTSCOPE 中各国文献汇编的数量	计划 13
	全球品牌数据库中各国文献汇编的数量	计划 13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与 WIPO 签订协议以对 WIPOCOS 进行再设计的政府和 CMO 数量	计划 3
	对本国版权局和其它机构的有效性(和治理)得到加强作出肯定报告的政府比例	计划 3
	参与 WIPO 所扶持的地区和全球网络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 CMO 数量	计划 3 计划 15
	使用 WIPO 基础设施平台的主管局数量	计划 15
	所援助的知识产权局的平均服务水平(从 1 到 5)	计划 9 计划 10 计划 15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所建立的 TTO 和/或知识产权信息中心数量	计划 10
	在 INPI-Brazil 中商标 IPAS 的用户数量	计划 20

计划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计划背景

12.1. 知识产权制度的全球基础设施日益需要相互关联、能够互操作的平台和数据库。国际分类与标准是桥接不同的制度中使用不同语言的各知识产权局以及使数据流向共同平台和数据库的重要工具和手段。随着知识产权局技术、业务解决方案和合作安排的不断发展，国际分类与标准也要得到不断的升级和完善。

12.2. 在这一背景下，WIPO 力求为各成员国提供最新的、为全球所接受的国际分类和 WIPO 标准体系，从而为全世界各利益攸关方获取、使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提供便利。

实施战略

12.3. 2014/15 两年期战略将侧重于通过广泛利用电子论坛和各委员会的实际会议进一步改进和发展国际分类与标准。此外，将根据需求提供分类与标准使用方面的培训，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

IPC(国际专利分类)

12.4. 将在 IPC 专家委员会 2013 年所通过的 IPC 修订路线图框架内继续完善 IPC。该路线图旨在在那些在新兴国家以递增的速度提交大量专利申请的技术领域发展 IPC。WIPO 将在专家委员会的指导下紧密监测计划的落实工作并为其提供便利，并将培训知识产权局官员，使落实得到更广泛的参与。此外，将对 ICT 系统进行必要的改进，以支持在应于 2016 年结束的过渡时期更高效地落实路线图。

尼斯分类(商标注册用商品和服务清单)

12.5. 在 2013 年尼斯分类首次现代化所取得成功结果(包括的要点例如加快修订程序、每年出版经过更新的分类以及为出版物建立一个整合了商品服务分类和定义的新技术平台)的基础上，WIPO 将在 2014/15 两年期开始现代化的第二阶段。将特别侧重于通过创建全球品牌数据库的链接、纳入更多信息文件以及程序自动化(如将修订建议纳入分类的新数据捕捉方法)进一步完善平台。

维也纳分类(商标图形要素)、洛迦诺分类(工业品外观设计)

12.6. 将根据尼斯分类的范例推出维也纳和洛迦诺分类的新公布平台。在洛迦诺分类中纳入一个视觉特征检索系统的工作被延迟，因为缺少各主管局的共识和支持。在若干成员国重新表现出兴趣后，WIPO 将支持在下一个两年期内开发上述检索系统的新举措。

WIPO 标准

12.7. 进一步制定新的 WIPO 标准或修订既有标准应为知识产权信息和文献的传输、交换、传播和共享提供依据。修订既有标准将包括更新 XML 标准(使数字数据格式更为结构化)，而新标准的制定工作将处理以下问题，即表示核苷酸和氨基酸序列列表、交换专利法律状态信息及关于新商标种类的数据。这将需要与计划 5(PCT 体系)和计划 6(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紧密配合。使用最近开发的数据库和公布平台(WIPOSTAD)将有助于进一步加强制定和修订 WIPO 标准、建议和指南的工作，以及分享各知识产权局在知识产权信息领域的现行实践。

用于国际分类与标准的 ICT 系统

12.8. 管理国际分类与标准的 ICT 系统将得到更新和强化。要对 IPC 管理系统进行现代化改造和进一步开发，使各主管局更广泛地参与修订程序。如 IPC 修订路线图所预期的那样，这将为 IPC 类别数量的增加作出贡献。将为尼斯分类开发一个新修订数据库，以便国际局完全控制尼斯分类的修订和发布。与 IPC 修订和发布基础设施的协同增效将达到最大化，从而促进在费用和时间上都高效的发展。将进一步对电子论坛进行完善，以便为常规问题的决策和各主管局的全球数据输入提供便利，从而减少额外捕捉的需求。此外，将改进 WIPOSTAD 系统，使数据集成更容易。它由此将成为独一无二的标准和调查公布平台。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将技术委员会中的讨论政治化，加剧各国家集团之间的分歧以及造成标准与分类技术发展的局限性。	在委员会以外讨论并解决政治问题，加强委员会内部的技术讨论。监测长期计划的落实情况。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四.1 用于为全世界利益有关者之间获取、利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提供便利的国际分类和 WIPO 标准体系得到更新并在全球范围获得认可	纳入尼斯分类的修订和信息文件数量	2013 年纳入的修订和信息文件数量	与基准相比的增长
	每年纳入国际专利分类的新小类数量	500 个新大组 (2009-13 年平均值)	每年 800 个新大组
	所通过的经修订和新标准数量	2012/13 两年期待决定	与基准相比的增长
	访问国际分类与标准网络版本的用户数量，特别是来自发展中国家的用户数量	2013 年底之前决定	与基准相比增长 5%

计划 12 的资源

12.9. 成果四.1(国际分类与 WIPO 标准)的资源少许增长是由于人事费用的法定增加。由于差旅费的预期盈余和订约承办事务的减少，非人事资源将略有缩减。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四.1 用于为全世界利益有关者之间获取、利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提供便利的国际分类和 WIPO 标准体系得到更新并在全球范围获得认可	6,932	6,976	7,317
总计	6,932	6,976	7,317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年	2012/13年	2014/15年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4,891	5,123	5,644	521	10.2%
临时工作人员	412	394	234	(160)	-40.6%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5,302	5,518	5,879	361	6.5%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255	176	153	(23)	-13.2%
第三方差旅	--	16	32	16	96.9%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255	192	185	(8)	-4.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200	236	215	(21)	-8.7%
出版	20	9	--	(9)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405	45	--	(45)	-100.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700	950	1,000	50	5.3%
小计	1,325	1,240	1,215	(25)	-2.0%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	--	--	--	--	不适用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38	38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50	27	--	(27)	-100.0%
小计	50	27	38	12	43.8%
B项共计	1,630	1,458	1,438	(21)	-1.4%
总计	6,932	6,976	7,317	340	4.9%
员额	14	15	15	--	0.0%

注:

- (1) 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2014/15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2012/13年根据财务条例5.5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W0/PBC/20/2(“2012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2013年3月31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2013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13 全球数据库

计划背景

13.1. WIPO 将知识产权知识内容视为公益物，通过全球数据库进行传播，为发展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作出贡献。WIPO 全球数据库，如 PATENTSCOPE 和全球品牌数据库，包含来自 PCT、马德里、里斯本和巴黎公约第六条之三徽记汇编的数据。各数据库还包含涉及感兴趣的主管局提供的国家和地区申请/注册的数据，这些主管局已就合作扩大数据库的覆盖范围达成协议。两大挑战涉及到处理原始数据源的上载问题，通常原始数据源格式各有不同，而且质量参差不齐，同时还涉及到开发适合多语言和图像检索的智能检索工具。本计划通过增加多语言查询文献和扩大检索文件的广度和范围，为支持落实发展议程建议 24 和 31 提供知识转让和缩小数字鸿沟的机会。这些数据库通过促进知识产权信息的使用(包括在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使用)及提供数据促进创新，为缩小知识差距作出贡献。本计划还确保 PCT 国际申请的公布。WIPO 全球数据库资产是落实计划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和计划 15(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的基础和支持。

实施战略

13.2. 为了在为获取技术信息提供便利方面为发展议程建议作出贡献，从国家数据汇编的地理覆盖范围和与感兴趣的知识产权局进行合作提高数据质量方面来说，WIPO 将继续扩充全球数据库，这些感兴趣的知识产权局已就标准化数据格式和数据交流与使用的协调政策达成协议。WIPO 的检索工具将进一步得到完善，以帮助创新者和其他用户更好地检索和分析知识产权数据。特别地，将开发多语言专利检索(CLIR 工具)，并将扩展用于分析结果的机器翻译工具 TAPTA，以便纳入更多语言对并提高翻译质量。还将对一个针对视觉上相似商标的基于内容图像检索系统进行研究。将在本两年期开发一个全球外观设计数据库，从而实现为工业产权数据的所有主要种类都建立起数据库。

13.3. **PATENTSCOPE:** PATENTSCOPE 不仅是涵盖国家和地区专利数据汇编的全球专利数据库，还是履行 PCT 所规定条约义务的法律机制，该义务即 PCT 申请的国际公布。国家数据汇编将通过 WIPO 的光符识别(OCR)转换程序被转换成全文。该系统将进一步得到扩充，到本两年期结束时将收录约 4000 万件专利文件。主要挑战包括处理大量数据并改进所接收数据的质量、确保所传播数据的及时性和完整性、克服语言障碍以及使国家汇编数量最大化。

13.4. **WIPO 全球品牌数据库:** 将进一步开发涵盖马德里和里斯本系统保护的注册、国家和地区商标数据汇编和巴黎公约第 6 条之三所保护徽记的数据库，争取在本两年期涵盖约 20 个国家数据汇编。主要挑战包括上载更多不同数据格式的数据和建立一个高效的商标图像相似性检索系统。

13.5. **WIPO 全球外观设计数据库:** 利用与上述两个全球数据库类似的平台，WIPO 将创建一个全球外观设计数据库原型。该数据库将涵盖海牙协定保护的注册和工业品外观设计注册的若干国家数据汇编。主要挑战包括上载不同数据格式的图像数据和建立一个高效的商标图像相似性检索系统。

13.6. **新服务开发:** 所有数据库具备的检索功能将通过多语言工具(如跨语言信息检索(CLIR)和机器翻译工具(如 TAPTA))得到加强，将在本两年期对这些多语言工具进行开发，以提高翻译质量，并增加语言对的数量。还将探索其它功能，如引文提取、图像相似性检索和同族专利分类。

13.7. 紧密配合计划 15(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将在本两年期继续各数字化项目，这些项目将有可能扩充全球数据库中的数据。将通过基于标准(配合计划 12，即国际分类与标准)的系统方法

继续使数据的清理和上载合理化。配合计划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将为加强对于数据库的意识和利用作出贡献。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由于局部互联网服务中断或日内瓦总部出现技术故障，造成暂时或长期无法访问全球数据库。	调查数据托管的可能地点，对数据进行复制用于灾难复原和地理分布。调查可能的镜像网站，以便在局部业务中断时保持数据存取。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每季度在所有系统(PATENTSCOPE/全球品牌数据库)中不同用户的数量	PATENTSCOPE 566,782 次 全球品牌数据库 13,339 次 绝对访问人次(2012 年第四季度)	PATENTSCOPE 650,000 次 全球品牌数据库 20,000 次绝对访问人次每季度
	在跨语言检索中所提供的语言数量	12(2013 年 2 月)	13
	为机器翻译名称和摘要所提供的语言对数量	2(2013 年 2 月)	5
四.3 WIPO 各个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的内容和使用有广泛的地理覆盖面	PATENTSCOPE 所载记录的数量	18,733,406(2013 年 2 月)	40,000,000
	全球品牌数据库所载记录的数量	10,928,326(2013 年 2 月)	20,000,000
	PATENTSCOPE 中各国文献汇编的数量	27(2013 年 2 月)	35
	全球品牌数据库中各国文献汇编的数量	9(2013 年 2 月)	18

计划 13 的资源

13.8. 成果四.2(知识产权信息和知识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和四.3(各个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广泛的地理覆盖面)整体资源的增加主要是由于资源在内部重新部署,以支持全球品牌数据库的开发,以及由于在房舍和维修下与数据库搜索引擎开发有关的非人事资源有所增长。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1,135	2,230	1,882
四.3	WIPO各个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的内容和使用有广泛的地理覆盖面	3,369	2,072	2,810
总计		4,503	4,302	4,692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998	3,047	3,447	399	13.1%
临时工作人员	--	--	--	--	不适用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2,998	3,047	3,447	399	13.1%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85	112	86	(27)	-23.8%
第三方差旅	--	--	--	--	不适用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85	112	86	(27)	-23.8%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	--	--	--	不适用
出版	30	29	10	(19)	-64.9%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20	222	150	(72)	-32.4%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760	596	660	64	10.7%
小计	910	846	820	(27)	-3.2%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340	340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	--	--	--	--	不适用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	--	340	340	不适用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275	209	--	(209)	-100.0%
用品与材料	235	87	--	(87)	-100.0%
小计	510	296	--	(296)	-100.0%
B项共计	1,505	1,255	1,245	(10)	-0.8%
总计	4,503	4,302	4,692	390	9.1%
员额	8	8	9	1	12.5%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0/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计划背景

14.1. 有鉴于获取技术信息促进发展的重要意义和发展中国和最不发达国家通过高效的知识产权机构加强国家保护创新能力的必要性，本计划旨在：(i) 为获取专利和非专利检索工具并查询数据库提供便利；(ii) 培养当地有效检索和利用技术信息的能力，特别旨在缩小全球知识差距，并帮助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更充分地参与全球知识经济；(iii) 提供传递增值基本专利信息的服务，这类信息不是现成的，或需要特别的专门知识来检索、分析和评估；及(iv) 为在其它知识产权机构查询审查结果提供便利。

14.2. 通过查阅研究成果促进发展与创新 (ARDI) 计划和查询专门专利信息 (ASPI) 计划，为促进在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获取专利和非专利数据库服务作出了重要贡献，使专利局和国家层面的机构能够免费或以极少的费用获取主要的科学技术出版物及先进的专利检索和分析工具。

14.3. 此外，国家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 (TISC) 网络的建立为向发明人、中小企业和其它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当地的技术信息服务奠定了基础。面向 TISC 员工的系统性培训计划和提供包括 WIPO 培训中心远程课程在内的补充性资源，以及意识提升方面的培训材料，这些都为 TISC 有效提供核心服务作出了贡献。

14.4. 在数据方面所取得的广泛进展反映了受成员国驱动的殷切需求，并将在接下来的两年期得到深化和重新重视，从而夯实并保证核心和附加 TISC 创新支持服务的长期可持续性。

14.5. 本计划的工作与旨在加强获取和利用技术信息及促进知识产权机构发展的发展议程建议有关，即建议 1、8、10、11、19、30 和 31，并将配合计划 1 (专利法)、5 (PCT 体系)、8 (发展议程协调)、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11 (WIPO 培训中心)、13 (全球数据库)、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和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此外，本计划将与各成员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紧密配合开发兼容的平台和知识产权基础设施。

实施战略

发展 TISC 网络可持续性

14.6. 为了推动 ARDI 和 ASPI 计划的开展，将加强与既有合作伙伴 (参与出版社、数据库供应商和联合国其它专门机构的姐妹计划) 的合作，特别是关于规划和实施共同培训和意识提升活动。

14.7. 为了以在 TISC 计划初期所学到的经验和教训作为进一步发展的基础，将强化对于保证 TISC 长期可持续性的侧重。这将包括加强包括在国家层面在内的项目规划以确保国家对 TISC 的自主权，更为依靠培训师培训计划，以使当地受益于倍数效应，以及继续支持既有 TISC，从而夯实 TISC 国家网络的基础。

14.8. 还将把更多的重点放在有效提供新的在线电子学习和网络服务上，争取为 TISC 国家网络提供长期的定期可达支持。WIPO 培训中心的远程课程将继续作为对现场培训的补充，并进一步改善 TISC 员工对于课程的获取和目的性要求。最近启动的网络资源 (如用于交流信息和最佳实践及在技术信息服务领域提供电子学习的 e-TISC 平台，以及关于通过理论和实践范例使用利用专利信息的

互动式电子教学系统)将继续得到开发和促进,从而鼓励和征集来自国内和国际 TISC 及其对应网络的意见和反馈。

14.9. 为了提升潜在受益方对于 ARDI 和 ASPI 计划的意识,将在本两年期开展特别面向最不发达国家的积极宣传活动,在活动中有资格的机构有可能免费获取各计划提供的内容和服务。

增值专利信息服务

14.10. 增值专利信息服务的提供将包括以下方面:

- (i) 由捐助方知识产权局专家为发展中国家出具的现有技术检索报告。该检索服务是对 TISC 所提供服务的补充,如当 TISC 不运营或需要特别检索专门知识时;
- (ii) 专利态势报告⁴(PLR),其通过研究和结合具体情况分析各专利活动,提供关于在更为广泛的技术领域中创新活动模式和趋势的见解。报告是与发展中国家的公共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编拟,并响应了上述合作伙伴所界定的若干要求;
- (iii) 面向成员国和政府间组织的同族专利和法律状态查询服务,特别侧重于卫生方面的专利,将其作为新服务进行了探索,根据的是WIPO关于国家专利法律状态数据库可用性的可行性研究⁵所提出的建议,这是在发展议程项目“知识产权与公有领域”下开展的研究。这些服务将需要与各成员国进行合作,无偿地对国家专利注册数据进行研究;
- (iv) 发展中国家知识产权局未决专利申请的检索和审查报告,知识产权局缺少资源或专门知识为其出具实质审查报告,而且没有同族专利的实审报告。因此该项服务是对 PCT 体系的补充。由若干捐助方知识产权局的审查员无偿出具这类报告;
- (v) 咨询和协调服务以及参与面向知识产权局推出的关于同族专利实质审查结果检索和利用的能力建设计划,以支持特别是资源有限的小型主管局建立并保持高效的审查程序。

多个利益攸关方协调促进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发展

14.11. 将为 LATIPAT、ARABPAT、PATENTSCOPE 和全球品牌数据库用户讲习班提供特别项目的技术援助。在下个两年期,WIPO 将在 WIPO 大会召开前夕举办全球知识产权主管部门研讨会,以就一系列关于全球基础设施、工具、数据库和共同平台的实际问题交流意见,分享经验。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自身无法维系并继续 TISC 网络的运行。这可能造成关闭若干 TISC 网络,由此使发明人、中小企业和其它相关利益攸关方无法获取技术信息服务。	更深入地参与东道国对于TISC项目的规划和落实。
目标受众(发明人、研究人员、产业界、学术界、政策制定者和研发活动的决策者)对所发布的专利态势报告的利用不够。	在一开始慎重选择专利态势报告的合适主题,更好地向目标利益攸关方传播并与其开展更好的协调。

⁴ http://www.wipo.int/patentscope/en/programs/patent_landscapes/index.html

⁵ http://www.wipo.int/edocs/mdocs/mdocs/en/cdip_4/cdip_4_3_rev_study_inf_3.pdf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提供专利信息服务可能出现需求与供应之间的不匹配，特别是在预期的和所提供的服务数量和质量之间，以及服务的及时性受到可用资源的限制，并且要考虑到捐助方知识产权局的自愿无偿参与。	WIPO将通过以下举措降低风险：监测捐助方所提供服务的及时性和质量，与表现出特别兴趣和要求的外部合作伙伴机构合作编制专利态势报告，请服务用户给出反馈并对其进行评估，当需求过多时对请求进行优先排序，以及当需求低迷时对服务进行推广。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可持续国家 TISC 网络数量	15 个国家 TISC 网络： (截至 2013 年第一季度的累计数量)：非洲(6)；阿拉伯地区(2)；亚太(2)；拉丁美洲和加勒比(4)；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1)	25 个国家 TISC 网络(累计)：非洲(10 个，其中 8 个最不发达国家)；阿拉伯地区(3)；亚太(4 个，其中 2 个最不发达国家)；拉丁美洲和加勒比(6)；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2)
	每季度各国 TISC 服务的用户平均数量	200(最小) - 630(最大)	300(最小) - 750(最大)
	ARDI 和 ASPI 有效注册用户数量	ARDI 50 ASPI 20	ARDI 300 ASPI 30
	对于提供增值专利信息服务(WPIS、ICE、同族专利和法律状态查询服务)表示满意的用户比例	无	75%
	对于 PLR 表示满意的用户比例	无	75%

计划 14 的资源

14.12. 在本计划下，成果四.2(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的资源主要反映了以下发展议程项目被纳入主流：(i)支持和开发专利信息查询工具；及(ii)专门数据库的查询和支持。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7,038	7,634	7,639
总计	7,038	7,634	7,639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4,430	5,076	5,379	303	6.0%
临时工作人员	1,220	1,212	1,206	(6)	-0.5%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5,650	6,288	6,585	298	4.7%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195	469	371	(98)	-21.0%
第三方差旅	200	381	295	(86)	-22.7%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395	850	665	(185)	-21.7%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411	90	64	(26)	-29.3%
出版	9	11	--	(11)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87	269	206	(63)	-23.3%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445	96	104	8	8.9%
小计	952	466	374	(92)	-19.7%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12	6	--	(6)	-100.0%
交际费	10	8	--	(8)	-100.0%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22	14	--	(14)	-100.0%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20	17	--	(17)	-100.0%
用品与材料	--	--	15	15	不适用
小计	20	17	15	(2)	-11.8%
B项共计	1,388	1,347	1,054	(293)	-21.7%
总计	7,038	7,634	7,639	5	0.1%
员额	11	13	13	--	0.0%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0/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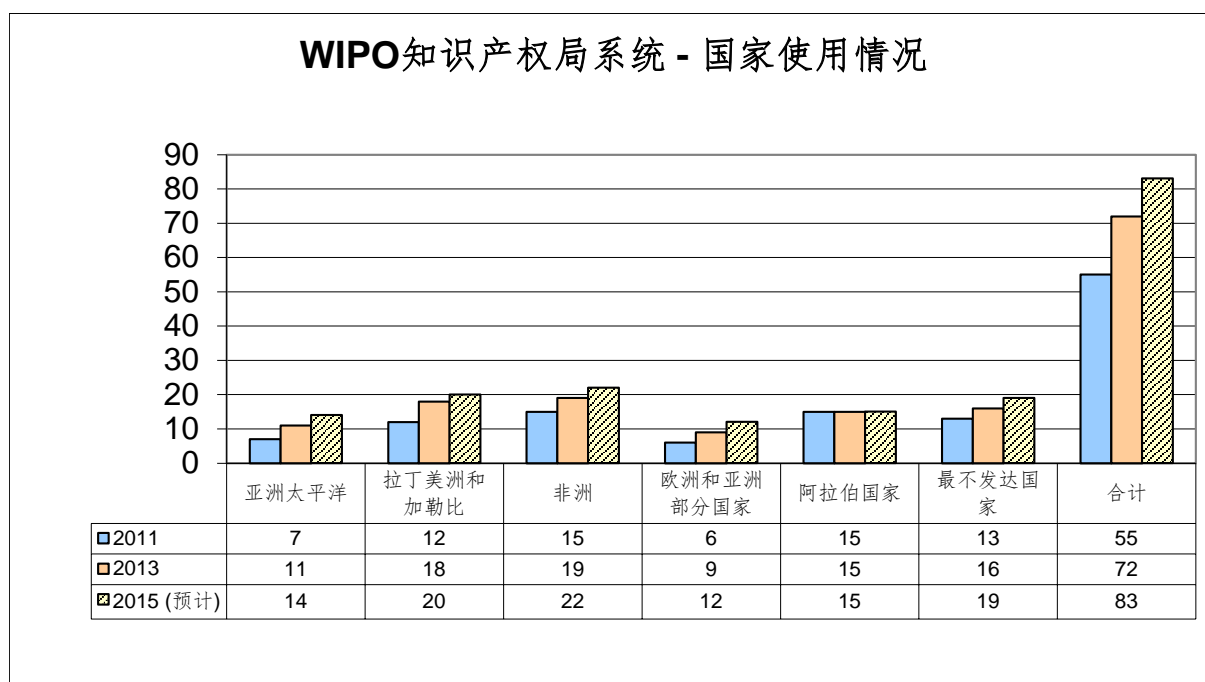
计划背景

15.1. 本计划成为全球基础设施的基础，其中知识产权制度的技术架构对法律和业务架构起到补充作用。随着信息与通信技术 (ICT) 的发展和高速宽带互联网连接在世界多数国家的出现，所有知识产权局都有机会提供水平相似的服务，包括高效的内部管理、无纸化处理和为申请人和公众提供在线服务。在这一基础设施中，一个关键的驱动要素是为知识产权局管理、创建数据库、交流信息和在线服务提供业务解决方案的软件平台。

15.2. 通过提供工具和服务，本计划为完善知识产权局的业务流程发挥了积极作用，使各局能够有效高效地参与全球知识产权制度，并在日益全球化的环境中开展合作，应对各局的需求。

15.3. 现在大约 62 个主管局在使用至少一个 WIPO 所提供和支持的软件平台，包括知识产权局管理系统 (IPAS)、WIPO Scan、WIPO EDMS 和阿拉伯知识产权管理系统 (AIPMS)。从主管局的数量和所要求援助的范围来说，各知识产权局对于为其业务系统提供援助的需求正在增加，包括电子文件管理、在线申请和在线公布。

15.4. 包括各地区和最不发达国家使用情况在内的 WIPO 知识产权局系统使用情况如以下图表所示。



15.5. WIPO 数字查询服务 (DAS) 从 2009 年开始开发，现在有 11 个参与主管局使用这项服务 (参见 www.wipo.int/das)。在 2012/13 两年期，该系统经过升级，实现了一个新的简化程序，使参与主管局能够相互交换优先权文件，并支持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文件的安全交换。

15.6. WIPO CASE 系统 (集中查询检索和审查结果) 在 2011 年部署，现在四个参与主管局使用。该系统使各主管局能够分享专利申请的检索和审查结果，从而为工作分摊计划提供了便利。

15.7. 本计划的未来挑战是为协助知识产权局发展其基于知识的服务发挥积极作用。将通过以技术基础设施系统 (如既有的 WIPO CASE) 作为进一步发展的基础，加强能力建设，从而帮助知识产权局分享知识和经验，提高服务水平。

实施战略

15.8. 在 2014/15 两年期，主要实施战略将对对应有关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以及获取知识的发展议程建议，并将侧重于：

- 朝着服务供应商模型的目标发展：

本计划将需要对其商业模式进行改动，以侧重于开发和支持各主管局所部署的软件产品。通过提供标准软件包来支持知识产权局的业务流程，本计划为降低实施这些系统的费用作出重大贡献。与此同时，主管局对于软件包的依赖意味着必须继续提供支持及达到预期的服务水平。将有必要进一步完善正式支持程序和服务水平。

部署和部署后支持也日益需要侧重于增强主管局的自主权，以释放专门资源用于知识转让和正在进行中的有效支持。在可能的情况下，知识转让将通过地区培训活动得到强化。

- 加强 WIPO 驻外办事处的支持架构：

部署和支持目前正在由日内瓦的员工和地区专家共同处理。在 2014/15 两年期，WIPO 驻外办事处将逐渐成为其各自地区中的支持活动中心。

- 将知识产权局纳入全球网络和全球数据库：

为了支持工作分摊，WIPO CASE 项目交付了一个专利检索和审查结果交换工作系统。出于相同的目的设计了其它类似的系统，如由五个专利局开发的统一门户文献汇编(OPD)系统。还开展了各项倡议，如全球文献汇编，旨在整合很多知识产权局的系统，以促进更好地分享信息，并为世界各地的专利申请人提供一体化服务。

作为全球文献汇编倡议的一部分，WIPO CASE 系统将被纳入 OPD 系统，并涵盖更多地区的更多主管局，特别是中小型主管局。这项工作将与 OPD 和全球文献汇编倡议的牵头主管局合作完成。将开发附加的工具和服务并将其提供给中小型主管局，使它们能够有效地参与全球文献汇编网络。

- 创建地区和国际平台，支持集体管理组织。

15.9. 2014/15 两年期的一项新战略会将本计划所积累的技能 and 知识适用于集体管理组织(CMO)的业务。CMO 需要得到协助来对收集使用费并将其分配给当地作曲家、音乐家、表演者和其他权利人进行管理，以保证为使用他们的创作得到合理报酬。为此，将开发和部署一个与地区和全球网络整合在一起的新软件平台。在落实该项目的过程中，本计划将作为业务负责人与计划 3(版权及相关权)密切配合。

15.10. 此外，将继续与计划 5(PCT 体系)、计划 6(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计划 8(发展议程协调)、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 14(知识获取服务)、计划 25(信息与通信技术)和计划 31(海牙体系)密切合作。本计划将在外部与相关地区和国家知识产权组织进行合作，旨在协调和分享信息、共同举办活动以及可能的供资安排。将继续探索与其它相关组织和潜在合作伙伴开展合作。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知识产权局对于 WIPO 软件包部署的需求可能与工作计划不吻合。在必要的先决条件(特别是当地资源)可能不具备的情况下,存在着在主管局启动项目的压力。这可能造成承诺投入的人事和非人事资源过多。	在项目启动前对项目进行评估。 明确议定的项目计划,在其中确定各方的作用、责任和承诺投入的资源。
(提供给知识产权局的)WIPO 软件包由外聘承包商开发和支持。这可能造成在短时间内丢失知识。	在可能的情况下,关键知识要由WIPO员工保存。与外聘公司的合同要包含在合同终止的情况下进行知识转让的条款。
主管局把 WIPO 软件系统用于其核心业务。这些系统中的一个出现故障就会对日常运行造成严重影响。因此主管局高度期待 WIPO 提供充分的持续支持。	为软件支持划拨充足的资源。 确保当地知识产权局的员工受到第一级支持方面的培训。 建立软件支持和维护的正式程序。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使用 WIPO 基础设施平台的主管局数量	北美 - 2 西欧 - 7 亚太 - 6	25(按地区分布)
	所援助的知识产权局的平均服务水平(从 1 到 5)	待决定	待决定
	参与 WIPO 所扶持的地区和全球网络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集体管理组织(CMO)数量	0	10

计划 15 的资源

15.11. 成果四.4(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资源的增加反映了:(i)根据实施为战略目标四作出贡献的外向型基础设施项目和活动的标准模型,所拟议的内部资源重新部署,这其中专门计划作为业务负责人,与全球基础设施有关的计划负责开发和实施相关的技术信息技术部分;及(ii)增加 200 万瑞郎(其它订约承办事务)用于为版权集体管理组织开发和支持软件平台。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7,813	8,104	12,386
总计	7,813	8,104	12,386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893	4,427	6,432	2,005	45.3%
临时工作人员	--	--	--	--	不适用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3,893	4,427	6,432	2,005	45.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844	716	655	(61)	-8.5%
第三方差旅	--	--	--	--	不适用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844	716	655	(61)	-8.5%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	--	--	--	不适用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253	1,141	1,128	(13)	-1.2%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1,700	1,750	4,140	2,390	136.6%
小计	2,953	2,891	5,268	2,377	82.2%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	2	1	1	0	11.1%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2	1	1	0	11.1%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30	30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120	69	--	(69)	-100.0%
小计	120	69	30	(39)	-56.5%
B项共计	3,919	3,677	5,954	2,277	61.9%
总计	7,813	8,104	12,386	4,282	52.8%
员额	10	11	15	4	36.4%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战略目标五

为全世界提供知识产权信息与分析的参考源

WIPO 是大量技术公开、品牌数据与技术 and 法律知识产权信息汇编的编订者和信息库。这些汇编为了解重要经济领域和知识产权制度中的活动提供了一个窗口。它们对于政策制定者、工业商业和知识产权制度的其它用户以及感兴趣的公众具有很高价值。这一价值在发展议程中也得到了承认，本组织在其中有着提供实证经济分析和研究的殷切要求。

但 WIPO 数据参考汇编的价值取决于汇编要做到准确、实时更新并应对利益攸关方的需求，还要免费提供和普及。WIPO 作为全世界最全面、最有价值的知识产权信息汇编的保管者和门户处于一个独特的地位。在本战略目标下，WIPO 将力争实现这一独特地位的潜力。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归口计划
五.1 更为广泛、更好地利用 WIPO 知识产权统计信息	四份主要统计数据报告 (WIPI 和 PCT、海牙体系和马德里体系年鉴) 的下载次数	计划 16
	使用知识产权统计数据中心的访客数量	计划 16
五.2 更为广泛、更好地利用 WIPO 政策制定经济分析	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在决策过程中对于 WIPO 版权方面经济研究的利用	计划 3
	开发更多有关创意产业的统计数据 的国家倡议，依据的是 WIPO 在该领域的工作	计划 3
	主要经济出版物的下载次数	计划 16
	研究的下载次数	计划 16
	研讨会的下载次数	计划 16

计划 16 经济学与统计

计划背景

16.1. 由于世界经济仍在从近期的金融危机中复苏，创新将继续在维持长期增长和促进人类发展方面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正在发生变革的创新态势为利用知识为社会造福提供了新机会。特别地，各国在知识经济中正在投入比以前更多的资源，并涌现出了新的创新源头——特别是在亚洲。但是，虽然部分发展中国家经济增长迅速，但很大比例的世界人口仍处于贫困，并且无法利用知识实现经济繁荣。

16.2. 在此背景下，全球知识产权制度面临巨大挑战。政策制定者要应对对于知识产权、新技术和商业模式不断增长的需求，以及通过建立国际框架促进平衡的知识产权保护的需求。对于发展中国家的政策制定者来说，特别的挑战在于使知识产权政策适应本国的经济需求，兼顾不同的资源禀赋和不同的产业结构。

16.3. 有鉴于这些挑战，计划 16 有两个目标：第一，提供准确、全面、及时的关于全球知识产权制度表现的统计信息；及第二，提供高质量的实证分析，以应对国际知识产权制度中的经济挑战，并评估在发展中国家中知识产权政策选择的经济影响。在统计数据的领域中，2014/15 两年期的重要优先事项将是拓宽提供给用户的统计信息范围，并完善不同类型用户用来获取这一信息的工具。在经济学的领域中，重要的优先事项将是进一步在全球层面加强经济分析，并继续在发展中国家开展经济研究工作。

实施战略

16.4. 在知识产权统计数据领域，通过其年度统计数据调查，WIPO 与国家和地区知识产权局合作收集关于全球知识产权活动的的数据。关于 WIPO 所管理申请条约的统计数据在内部生成。WIPO 的旗舰统计出版物——《世界知识产权指标》——将继续对专利、实用新型、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领域的主要统计数据趋势进行归纳总结。单独的统计出版物将对 PCT、马德里和海牙体系的表现进行报告。最近创建的知识产权统计数据中心将继续向全世界的用户提供所有统计数据。考虑到上文所述的优先事项，将采取特别举措扩大数据的覆盖范围，并提高统计数据产品的可及性和用户友好性，同时兼顾不同用户社区的需求。

16.5. 在经济分析的领域，WIPO将继续作为《全球创新指数》的共同出版机构，争取为衡量创新作出贡献，并为政策制定者提供对创新表现进行对标的工具。WIPO《世界知识产权报告》系列也将继续出版，力求探索新主题，深化对于到目前为止所提供的全球知识产权议题的分析。此外，该计划将做好准备应对来自WIPO各委员会的经济分析要求。最后，在发展中国家的研究工作将在CDIP知识产权与社会经济发展项目二期下继续开展⁶。这些研究将继续对应相关发展议程建议，特别是建议 35 和 37，并为了解不同知识产权政策选择的经济影响提供实证意见。它们将以在 2012/13 两年期所培养的研究能力为基础开展，但力求根据各成员国的需求，深化所分析议题的范围，并扩大国家/地区的覆盖范围。

16.6. 为了促进高质量的经济分析并使协同增效最大化，WIPO 将利用其广泛的国际学术经济学家网络，并继续统筹协调知识产权局经济学家的全球网络。

⁶ 取决于一期的评估和 CDIP 对二期的批准。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各成员国无法答复或延迟答复WIPO统计数据调查。	统计数据调查问卷将在年初发出(二月之前); 将保存一份国家知识产权局统计数据联络人名单, 以进行后续联系; 将为后续联系划拨充足的资源。
WIPO出版物报告了不实的统计数据, 或反映了分析短板。	建立了控制机制, 可在知识产权统计数据的收集过程中判断出数据前后不一致; 所有统计出版物都要经过统计数据专家和相关WIPO部门的细致审查; 所有分析性出版物都要经过外聘的同行评审。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五.1 更为广泛、更好地利用WIPO知识产权统计信息	四份主要统计数据报告(WIPI 和 PCT、海牙体系和马德里体系年鉴)的下载次数	2013 年底之前决定	下载次数和用户数量在 2012/13 两年期增长 10%
	使用知识产权统计数据中心的访客数量	2013 年底之前决定	用户数量在 2012/13 两年期增长 10%
五.2 更为广泛、更好地利用WIPO 政策制定经济分析	主要经济出版物的下载次数	2013 年底之前决定	在 2012/13 两年期增长 20%
	研究的下载次数	2013 年底之前决定	八份新工作文件
	研讨会的下载次数	2013 年底之前决定	保持上个两年期的绩效

计划 16 的资源

16.7. 为成果五.1(WIPO 知识产权统计信息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划拨的资源反映了为提供关于全球知识产权制度表现的统计信息而分配了更多人事资源,而与成果五.2(WIPO 经济分析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有关的资源出现小幅净增长,这反映出由于完成了两个发展议程项目(知识产权与社会经济发展,以及知识产权与非正规经济),因此资源有所减少,而为拟议的发展议程知识产权与社会经济发展项目二期而增加的资源抵消了减少的部分。

16.8. 在 2014/15 两年期没有为成果三.3(将发展议程纳入主流)划拨资源,因为发展议程项目知识产权与人才流失已完成,同样地,没有为成果七.2(各种平台得到广泛采用,加强合作以应对各种全球挑战)划拨资源,因为发展议程项目,即开放合作项目已完成。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 WIPO 工作的主流	276	234	-
五.1	WIPO 知识产权统计信息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1,569	1,875	2,141
五.2	WIPO 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2,711	3,059	3,195
七.2	在从知识产权角度应对各种具体全球挑战方面加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之间合作的各种平台得到广泛采用	30	30	-
总计		4,585	5,198	5,336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078	3,324	4,038	713	21.5%
临时工作人员	377	463	316	(147)	-31.8%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3,455	3,787	4,354	566	15.0%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184	197	229	32	16.3%
第三方差旅	281	261	128	(133)	-50.9%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465	458	357	(101)	-22.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78	40	10	(30)	-75.3%
出版	15	12	--	(12)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518	668	615	(53)	-7.9%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53	230	--	(230)	-100.0%
小计	663	951	625	(326)	-34.3%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	2	2	--	(2)	-100.0%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2	2	--	(2)	-100.0%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B项共计	1,130	1,411	982	(428)	-30.4%
总计	4,585	5,198	5,336	138	2.7%
员额	8	10	10	--	0.0%

其中:

发展议程项目	801
--------	-----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 (4) 包括发展议程项目“知识产权与社会经济发展”。

战略目标六

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比单独知识产权执法更加宽泛。它要求注重 WIPO 可以在其中有所作为的国际合作。这一个目标跨领域、范围广，需要 WIPO 各方面工作的支持。WIPO 执法咨询委员会(ACE) 可以作为协调机制，为成员国实现这一目标的努力提供服务。根据这一战略目标开展的工作应以发展议程建议 45 为指导。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六.1 在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45 的指导下，WIPO 成员国之间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国际政策对话取得进展	成员国对 WIPO 执法咨询委员会以发展为导向开展的实质性工作继续表示认同。	计划 17
六.2 WIPO 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方面存在有系统和有效的合作与协调	为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开展活动的数量。	计划 17

计划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计划背景

17.1. 根据战略目标六，在发展议程集团 45 号建议的指导下，本计划将推动成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为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国际合作，加强知识产权执法，以促进社会经济发展，保护消费者权益。

17.2. 贫穷、原始商品匮乏、假冒商品真假难辨、虚拟世界中产品唾手可得等经济变量以及消费者对知识产权和相关犯罪活动不置可否的态度构成了全球性侵权商品贸易的诱因，这些因素经常在执法咨询委员会 (ACE) 的政策对话中引发热议。政策对话表明，为缩小假冒和盗版商品的市场，不但要继续考虑在现行执法措施以外采取防范行动、措施和借鉴成功经验以外，在知识产权领域还应就其他争议解决系统的实践和适用性开展研究。

17.3. 鉴于上述挑战以及在 WIPO 之外开展的多边和双边执法行动，为确保 WIPO 在探讨建立平衡的知识产权体系进程中继续发挥指导作用，需要认真确定本计划的作用。与此同时，为加强各国知识产权的执法能力，培育知识产权文化，完善平衡有效体系的法律和制度框架，各成员国将继续申请提供援助。基于以上考虑，WIPO 对广大公众特别是青年人开展了一系列加强知识产权教育和提高认识的工作，并作为非惩罚性防范措施，鼓励消费者参与创建尊重知识产权的环境。根据广大成员不断提高的要求，本计划范围也作了扩充，通过有针对性活动包括 WIPO 的奖励计划，提高公众认知，加强教育，促进对知识产权的尊重。

17.4. 在资源有限的情况下，为确保政策统一，步调一致，相关组织和利益攸关方为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加强协调和合作的重要性愈加重要。WIPO 将继续透明系统地与合作伙伴保持密切交往，发挥领导作用，在知识产权方面建立战略合作，把战略目标六与联合行动进一步结合。

实施战略

17.5. 本计划是在发展议程 45 号建议的指导下制定完成的并将直接推动该建议的落实。执法咨询委员会是各国交流经验的一个宝贵论坛。在其框架内，本计划将继续促进和支持成员国为建立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and 执法开展对话，考虑到社会、经济和技术的变量因素引起社会的更广泛的关注，特别是对数字环境关注。预期结果是成员国就主题工作计划形成共识，通过防治并举，针对知识产权侵权的各种复杂问题制定和实施国家战略。面对当前政治和经济气候中出现的各种各样的挑战，需要结合计划 2(商标，工业设计和地理标示)，计划 3(版权和相关权利)以及计划 7(WIPO 仲裁和调解中心)，进一步探讨创新方案和替代模式。

17.6. 计划 17 需求驱动的援助是依 ACE 的讨论结果制定的，旨在正确处理私人权利和公众利益之间的关系，将根据各国知识产权战略要求不断完善和调整。计划 17 将本着开展国际合作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精神，加强现有合作伙伴关系，在更广泛的社会中寻求新伙伴，包括其他国际组织、私营部分、消费者权益和民间社团，避免重复劳动，加强资源共享，最大程度地发挥影响力。

17.7. 为协助成员国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的努力，计划 17 将确保根据申请国的重点和特殊需要(发展议程 1、6、12 和 13 号建议)透明地提供以发展为导向的技术援助。WIPO 将按照成员国申请，根据(发展议程建议 14 和 17)中的灵活性原则和方案，为各国执行国际知识产权协定提供支持。WIPO 还将继续推动建立以发展为导向的知识产权文化，协助各国制定知识产权认知战略，其中包括向青少年宣传知识产权，开展有效的公众普及活动(发展议程建议 3)。这项工作将与计划 9(非洲、

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美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合作)，计划 11(WIPO 培训中心)和计划 19(交流)密切合作并与伙伴组织和私营部门协调开展。申请 WIPO 支持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需加强合作，国家机关和利益攸关方建立伙伴关系，提高执法官员的能力，激发创造力和创新精神，通过竞赛、WIPO 奖励计划和知识产权日活动，将知识产权变成人们的日常用语。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成员国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方面缺乏共识和政治支持。WIPO 在其中的作用可能会被削弱。	本计划要求成员国定期举行磋商，就 ACE 的相关性、工作和政策职能及相关能力建设达成共识。为确保所有活动的质量、公正和平衡性，需采用严格的标准。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正在或)已采纳或修改相关 WIPO 援助框架的国家数量	待定	6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受训人员对职业培训的有用性和相关性表示满意的比例	75%	75%
	由于 WIPO 活动对知识产权表现出一定基本知识的对象人群的比例	无	75%
	参与 WIPO 建立计划的国家数量	每年 40	每年 40
六.1 在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45 的指导下，WIPO 成员国之间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国际政策对话取得进展	成员国对 WIPO 执法咨询委员会 (ACE) 实质性工作，包括已发展为方向的关切继续表示认同	第 8 届 ACE 会议工作计划的共识	ACE 下届会议工作计划的共识
六.2 WIPO 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方面存在有系统和有效的合作与协调	有关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联合活动的数量	30	30

计划 17 的资源

17.8. 由于采取了节支增效措施，差旅支出节省了部分资金，因此，分配用于实现本计划规定的预期成果的非人事资金转账后与 2012/13 年预算基本持平。人事资金增加部分划拨给了成果三.2(提高人力资源能力)和六.2(为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开展合作)，意在(1)通过 WIPO 奖励计划等针对性活动，进一步加强公众教育，提高认识，促进对知识产权的尊重，(2)体现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方面与相关组织开展协调合作的重要性。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311	288	130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 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 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1,261	1,330	2,307
六.1 在WIPO发展议程建议45的指导下，WIPO成员国之间 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国际政策对话取得 进展	635	468	429
六.2 WIPO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 尚方面存在有系统和有效的合作与协调	785	798	1,124
总计	2,992	2,884	3,989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941	1,938	3,277	1,339	69.1%
临时工作人员	252	167	--	(167)	-100.0%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2,192	2,104	3,277	1,172	55.7%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238	240	241	1	0.4%
第三方差旅	414	331	308	(24)	-7.1%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652	572	549	(23)	-4.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60	38	38	(0)	-0.3%
出版	--	--	25	25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76	140	67	(73)	-52.1%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36	178	130	(48)	-27.0%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	1	--	(1)	-100.0%
交际费	6	7	3	(4)	-55.9%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6	8	3	(5)	-61.5%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6	6	--	(6)	-100.0%
用品与材料	--	16	30	14	87.9%
小计	6	23	30	8	34.5%
B项共计	800	780	712	(68)	-8.7%
总计	2,992	2,884	3,989	1,105	38.3%
员额	6	6	8	2	33.3%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0/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战略目标七

根据全球政策主题处理知识产权问题

本战略目标体现了 WIPO 担当处理知识产权、创新和全球公共政策问题的主要政府间论坛的潜力。这意味着，为解决人类共同面临的气候变化、粮食安全、公共健康、保护生物多样性和实现千年发展目标的重大挑战，WIPO 需要主动与其他联合国、政府间和非政府间组织开展实质性交往。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首当其冲承受着这些全球性问题带来的直接冲击，因此，本战略目标下的计划须与实现发展目标和发展议程建议密切结合。

预期结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七.2 在从知识产权角度应对各种具体全球挑战方面加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之间合作的各种平台得到广泛采用	扩大 WIPO Re:Search 成员，吸纳来自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会员	计划 18
	提高对 WIPO Re:Search 数据库的贡献	计划 18
	增加 WIPO Re:Search 协议数量	计划 18
	WIPO GREEN 成员数量	计划 18
	WIPO GREEN 与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 (UNFCCC)、气候创新中心 (infoDev) 等有联系的相关机制的数量	计划 18
	WIPO GREEN 催生的协定数量	计划 18
	全球性挑战网站的访问数量	计划 18
七.3 WIPO 作为分析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各种问题相关论坛的公信力得到提高	申请 WIPO 就与 CP 相关问题的知识产权提供援助的国家的数量	计划 18
	参与 WIPO 对话的利益攸关方 (知识产权局、竞争局、相关政府间和非政府间组织) 的数量和类型	计划 18
	各利益攸关方在 WIPO GREEN 和 WIPO Re:Search 等平台的参与程度	计划 20

计划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计划背景

18.1. 本计划着重处理创新和知识产权问题，这两者处于全球卫生、气候变化和食品安全等相互交织的全球问题的核心。在成员国，尤其是，发展议程成员国的指导下决定以此为重点。选定这三大主题是因为发展中国家在这三个领域面临着尤为严峻的挑战，同时创新驱动的倡议方案具有可行性。

18.2. 作为联合国负责知识产权的专门机构，WIPO 致力于促进创新与知识产权问题的国际政策对话。知识产权本身并不是目标，而是实现社会经济和发展目标的工具。因此，WIPO 积极与联合国系统内外多方全球伙伴开展合作。解决全球问题一定程度上有赖于激发创新潜力，惠及处于不发展阶段的所有的国家。通过广大利益攸关者的新型合作，不断推进能力建设、技术转移和实用工具普及。

18.3. 未来两年，本计划将继续推动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的政策对话，以强化 WIPO 作为提供事实的信息及分析提供者和国际论坛的作用。WIPO 把重点越来越多地放在开展利用创新和知识产权发展的务实项目。这些项目成功的关键有赖于政府、企业、民间社会及多边组织等各界直接积极的参与和支持。这方面的工作需要以发展议程和联合国千年发展目标为指导。

实施战略

18.4. 为有效达成基于创新的解决方案和开展全球政策对话，实施战略需要三管齐下：

开发和维护以知识产权为基础的实用机制和工具应对全球挑战

18.5. 本计划策略的核心是开发落实可持续的多利益攸关方平台，促进全球卫生及气候变化相关的有效合作网络和技术转让。利用开放创新体制、联网创新和其他合作形式，通过伙伴关系和合作开展行动，扩大影响。另外还应重视加强南-南合作及伙伴关系，以促进发展中国家创新者的全球联系。

18.6. 与外部伙伴一起开发技术共享工具，根据发展议程，特别是 9 号建议(获取知识和技术)，25 号建议(技术转让)以及 30、40 和 42 号建议(于其他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确立的目标，推广和转让卫生和绿色技术。

18.7. 该战略在实施过程中还有许多计划提供支持和配合，其中计划 1(专利法)，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计划 13(全球数据库)，计划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计划 19(交流)和计划 20(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对成员国、国际政府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者提供支持，协助他们制定可行方法

18.8. 上述活动的结果是提出申请的成员国、国际政府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利益攸关者提供针对性的援助。为此，需要开发与知识产权、卫生、环境和食品安全等的重大问题有关的信息工具，为成员国及其他利益攸关者提供中立客观的分析。另外，为响应它们的要求，该计划将会酌情在卫生和气候变化的创新及知识产权讨论中提出信息。WIPO 建设性地极参与相关公共政策制定过程可以为其他参与者提供支持，并有助于确立 WIPO 知识产权论坛和基准点的地位，因为知识产权触及全球公共政策问题。

18.9. 本项计划的一个关键是探索 WIPO 各部门之间的协同性。例如，实体平台建立后，可以成为发展中国家机构获取 WIPO 服务和培训联络点，并且可以访问技术性知识产权信息(如，专利数据库)。

18.10. 按照发展已成 40 号建议要求，为配合计划 20(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还将开展活动，加强与联合国其他机构的合作，系统全面地探讨国家和各国论坛当下热议的知识产权问题。把计划 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与计划 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相结合可以保证上述活动可以满足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及经济转型国家的需要。

提供全球挑战、创新和技术转让之间关系的客观平衡的信息

18.11. 根据本战略，可开展在应对全球挑战进行的技术转让中知识产权的作用和管理等专题开展政策研究。此外，以报告和简报形式提出的实质性分析应有助于人们更好地认识创新政策和战略驱动因素；主动展示知识产权工具的使用；帮助成员国提高对技术转让的认识。

18.12. 为充分发挥其解决知识产权和全球政策问题的潜力，WIPO 不仅要通过推动辩论，让人们加深认识以赢得潜在伙伴的信任，还要通过公正的作为树立信心。另外，为在这一领域对成员国具有价值，WIPO 应适当的与其他政府组织开展紧密协作。该计划将继续推动与世界卫生组织和世界贸易组织成功开展三边合作。

18.13. 本策略这部分将配合计划 1(专利法)，计划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计划 19(交流)，计划 20(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一起落实。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缺乏或是减少从平台合作伙伴手中买进，成员离职，信息上传不足直接影响平台运作及可信度，相较于 WIPO 之外的项目显得微不足道。	不断审议战略、环境和规划，以确保尽早识别风险趋势并尽快采取适当措施
IP 数据库的技术可访性以及数据库基础实施的持续运作和可靠性。一致有效性可能对 WIPO 的声誉和公信力有负面影响。	确保提供相关服务，有效的营销，与关键的利益攸关者保持紧密联系

知识产权和竞争政策

计划背景

18.14. 知识产权与竞争/反垄断法和公平竞争之间的衔接是计划 18 涉及的另外一些领域。竞争法逐渐被视为构建平衡的知识产权体系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18.15. WIPO 有关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工作借鉴了发展议程建议 7、23 和 32 号。过去几年开展的部分工作将继续推进。通过分享迄今为止或过去两年间的研究结果，WIPO 将继续努力通过信息交流提高缺乏知识产权和竞争经验的国家认识水平。

18.16. 战略目标七的一个重要目的是进一步巩固 WIPO 作为探讨知识产权和竞争政策问题、分享经验的论坛的地位。另外，由于知识产权和竞争政策的工作借鉴了建议 7、23 和 32，因此还涉及战略目标三。保证市场自由是发展的强有力的促进剂，而知识产权是其中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实施战略

18.17. 2014/15 年间将继续通过研究和调研，开展有关分享经验、协助成员国处理好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相衔接的工作。主要目的是以发展和新型经济体为重点收集和共享知识产权竞争案例的资料，提高成员国对知识产权和竞争政策衔接的认识。这也符合发展议程建议 7、23 和 32。另外还应关注特定行业和国家技术转让过程中知识产权和竞争的关系。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各国机构在 WIPO 知识产权和竞争工作中的参与程度低于预期	加强与成员国的系统性交往；展示知识产权和竞争机构以及政府间和非政府间合作的成功案例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接待安排发展中国家科学家的次数	5	4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已核实并将国家基本医药纳入 WIPO Essential 的国家数量	0(零)	每地区 1 个国家(非洲、亚洲、拉丁美洲和加勒比)
七.2. 在从知识产权角度应对各种具体全球挑战方面加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之间合作的各种平台得到广泛采用	WIPO Re:Search 新增成员，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成员数	67 成员国；16 个发展中国家	15 个(其中至少有 5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WIPO Re:Search 数据库贡献的增长情况	200	50%
	WIPO Re:Search 新增协议数	16	20
	WIPO GREEN 成员数	1 伙伴；48 加载	10 革新伙伴；400 加载
	WIPO GREEN 与气候技术中心和网络 (UNFCCC)、气候创新中心 (infoDev) 等有联系的相关机制的数量	0(零)	3
	WIPO GREEN 催生的协议数	0(零)	250
	全球性挑战网站的访问数量	无	增长 50%
七.3 WIPO 作为分析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各种问题相关论坛的公信力得到提高	申请 WIPO 就与 CP 相关问题的知识产权提供援助的国家的数量	12	15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参与 WIPO 对话的利益攸关方(知识产权局、竞争局、相关政府间和非政府间组织)的数量和类型	WIPO 吸纳了 25 个国家竞争机构和 3 个政府间组织	参与 WIPO 活动的利益攸关方数量增加 35 个国家机构和 5 个政府间/非政府组织

计划 18 的资源

18.18. 本计划的资源总量保持稳定，预期成果七.2(加强应对全球挑战的合作平台得到广泛采用)的净资源小幅减少，成果七.3(WIPO 作为分析知识产权和竞争政策各种问题的公信力得到提高)的资源有所增加。由于差旅费节省和提高了组织管理活动的成本增效，总体支出增长控制在 20.6 万瑞郎。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七.2 在从知识产权角度应对各种具体全球挑战方面加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之间合作的各种平台得到广泛采用	5,387	5653	5,223
七.3 WIPO 作为分析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各种问题相关论坛的公信力得到提高	1,381	1395	2,032
总计	6,768	7,048	7,254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4,316	4,348	4,461	113	2.6%
临时工作人员	1,197	1,575	1,863	288	18.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5,513	5,923	6,324	401	6.8%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348	368	249	(119)	-32.2%
第三方差旅	124	197	136	(61)	-31.1%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472	565	385	(180)	-31.8%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29	15	7	(8)	-52.7%
出版	95	28	36	8	27.7%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305	276	221	(55)	-20.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140	167	241	74	44.5%
小计	669	486	505	19	3.9%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45	17	--	(17)	-100.0%
交际费	35	34	36	2	5.2%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80	51	36	(15)	-30.0%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9	7	--	(7)	-100.0%
用品与材料	25	17	5	(13)	-73.5%
小计	34	24	5	(19)	-81.1%
B项共计	1,255	1,125	930	(195)	-17.4%
总计	6,768	7,048	7,254	206	2.9%
员额	11	10	10	--	0.0%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战略目标八

在 WIPO、其成员国和所有利益攸关者之间建立敏感的交流关系

本战略目标表明，WIPO秘书处高度重视有效交流和服务，认为交流是各方面工作成功地根本保障，服务是核心企业价值。WIPO作为联合国专门机构为其成员国及利益攸关方提供多样化服务。其中包括为各标准制定委员会提供支持，为发展中国家提供能力建设、信息和技术服务，并提供全球知识产权登记备案和解决争端服务。

预期结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公众对 WIPO 个别重大活动和成就的关心程度	计划 19
	积极认可 WIPO 使命、活动和组织形象的利益攸关方比例	计划 19 计划 20
	阅读观看 WIPO 新闻、视频和图片内容的增长比例	计划 19
	全球通过 Facebook 网页参加 WIPO 知识产权日增长比例(对应活动宣传范围)	计划 19
	阅读在线出版物增长比例	计划 19
	对 WIPO 网站满意的用户比例	计划 19
	WIPO 对社交媒体的影响和交往的增长情况	计划 19
	WIPO 驻外办事处网站流量的增长情况	计划 20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对图书馆服务满意的用户比例	计划 19
	客户/利益攸关者的满意度	计划 19 计划 20
	WIPO 网站确定的服务标准目标	计划 19
	信息查询的处理时间	计划 20
八.3 与成员国进行有效的交往	在会前向成员国进行情况通报的委员会会议比例	计划 21
	总干事在两周内回复成员国信函的比例	计划 21
	及时处理成员有关履行 WIPO 条约行为时间的比例	计划 21

预期结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成员国对大会筹备和运行的满意度	计划 21
	大会文件出版的及时性	计划 21
八.4 与非政府利益有关者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WIPO 和非政府利益攸关者有效参与对方活动的增长情况	计划 20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其他组织报告、决议和文件引用 WIPO 文献内容的情况	计划 20
	对按时提交的使用联合国、政府间组织文献的申请相应比例	计划 20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联合开展的知识产权计划的数量	计划 20
	与联合国其他机构新开展的联合计划	计划 21
	有多少法律意见和服务的咨询得到了法律顾问办公室及时、独立和可靠的回复	计划 21
	管理问题高级别委员会和附属网络封闭建议	计划 24
	在发展活动采购中本地商品和服务的比例	计划 24
	利用联合国杠杆(集体招标或“搭便车”)的支出比例	计划 24

计划 19 交 流

计划背景

19.1. 知识在全球经济中的价值使知识产权成为众人瞩目的中心，也使知识产权系统运作以及知识产权在创新、文化、发展和知识获取方面的作用备受关注。现在 WIPO 的交流工作是在较高政策利益，两极化的社会讨论，及对可信，客观的知识产权的信息的强烈需求的背景下进行的。近来，由于不同利益集团为角逐影响力，通过社交媒体进行大规模社会动员，致使交流环境变得丰富多彩。

19.2. 在此环境下，公众对于 WIPO 作用、活动及身份认知虽有提升，但是程度仍然低。通过加深理解、承诺、信任来实现完成使命，WIPO 需更有效地宣传其使命、价值、作用以及服务。WIPO 还需广泛加深人们对其作为世界开放性的知识产权平台的认知，使人们认识到 WIPO 是国际知识产权专业服务、信息和援助的值得信任的提供者。WIPO 还需更有效地传达其是如何让知识产权为革新、创造力服务的。为实现此目标，计划 19 须继续提高关键信息传播的清晰性和一致性，提升其为广大公众制作内容的价值，以及传播的有效性。

19.3. 反应速度及灵敏性必须跟上呈指数增长的新媒体，这也是 WIPO 面临的艰巨的挑战。为了使 WIPO 能在当今快速发展且呈离散型的媒体环境下迅速做出反应，抓住时代带来的机遇，秘书处还需持夯实展传播资源及技能的基础，这包括在多语种交流技能下的灵活性内容的创建、网络和社交媒体管理及媒体制作方面的工作。

19.4. 计划 19 还需满足不断增长的战略制定及执行方面的需求，将主要的服务及产品在全球范围内推销给潜在用户。这需要市场及推广方面的专业知识来充实当前的技能及资源。

19.5. 计划 19 通过“推广，尤其是，发展为导向的知识产权文化，并在各级学术领域开展知识产权教育，提高公众对于知识产权的认知，”（发展议程建议 3）对发展议程目标做出重大贡献。这包括满足发展中国家及不发达国家对公共信息的强劲需求。

19.6. 交流是提供内外服务的重要内容。WIPO 必须加深其对各类广大利益攸关者需求及期待的理解，并在此前两年工作的基础上，通过改进技术设施，培养服务为导向的文化。

实施战略

19.7. 计划 19 在 2014-2015 两年的工作是提高有关知识产权及 WIPO 自身作用的宣传效果。衡量本计划成功的标准是看 WIPO 公共信息材料包括出版物、视频、新闻交流和网络资源的使用率是否有所提高，以及利益攸关者在 WIPO 社交媒体平台 and 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的参与程度。成功的交流有利于提升组织在国际媒体的曝光度及利益攸关者对组织的认知度。WIPO 秘书处提高处理外界咨询方面的反应能力有助于改善利益攸关者对组织的满意率。

19.8. 根据更广泛的中期战略规划(战略目标八)框架确定的方向，计划 19 主导下的为实现预期成果而制定的策略将继续包括如下内容：

(一) *内部协调*。在系统地跨部门交流的支持下，将在组织内实行更具有战略意义的交流做法。计划 19 将带头加强“同页”交流，并大力支持平行沟通及组织内信息共享。这对于员工支持创举并带来文化变革十分必要。

(二) **优先化和区别化**。每年将一定数量的重要 WIPO 活动、产品及成果优先进行交流和推广，藉以通过动用整合有限的资源来在目标群体中产生更大的影响。

(三) **高质量内容**。优先推广高质量的内容，如 WIPO 独家数据经济分析，通过增加运用信息图，将复杂的数据形象化，以提高这些内容的影响力。出版委员会及新出版流程将确保出版物的质量提高及满足已确定的需求。在 WIPO 杂志及知识产权优势资源中的硬数据，都将用案例分析及成功事例来补充说明。通过更广泛的运用原始图片及图片设计，提高 WIPO 交流的冲击性和即时性。鉴于视频内容在全球的流行，组织还要通过制作视频内容包括访谈、新闻、记录片等，来阐明 WIPO 的工作内容及产品。将继续按照计划 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为 WIPO 组织成员国提供增进知识产权认知活动所需的公共信息资料及工具，这包括宣传教育数据库及 WIPO 储存图书馆项目。

(四) **加强提供和获取途径**。将通过多样化、区别化的交流渠道传递内容，使新用户及特定的目标用户了解这些内容。还将进一步借助新媒体所提供的潜力，通过 Twitter、Facebook、Flickr、YouTube 和 Scribd 等合适的平台，让 WIPO 更直接地与利益攸关者沟通；同时也会继续开发 WIPO 电子杂志的互动性。在 2012-2013 年度对 WIPO 网站进行的深度改组及重新设计的基础上，将继续采用新策略来提升网站内容的呈现及用户的满意度。根据组织的开放政策，所有的 WIPO 出版物都可在网上获取，而且还将进一步建设人性化的、综合的、可文本搜索的出版物及研究电子平台(WIPO 数据集锦)。

(五) **提高知名度**。除了一年一度的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外，还将开展一到两个高曝光率的活动，以向广大公众介绍 WIPO 组织在知识产权促进创新中的重要作用。加强组织与有影响力的媒体、博客及网络媒体的合作，旨在帮助媒体把 WIPO 定位为世界知识产权事宜的可靠消息参考源。还将借助国内外的电视网络，传播 WIPO 的视频内容。在地方层面，组织将参与当地社区举办的开放日活动其它企业活动。

(六) **增强组织认同感**。在 2012-2013 年度工作的基础上，WIPO 的使命、价值、作用及活动将在内外交流中以更一致、更有效的方式传播；同时，还将设计一致的组织形象，以提高客户对组织正面的认知。员工也将积极参与各种活动，以增强 WIPO 的品牌价值的内部共识。

(七) **服务导向的文化**。计划 19 将继续开展增强服务 WIPO 利益攸关者的组织文化活动。通过培训和宣传活动，提升员工的服务导向的水平。重新制定业务流程以及反应时间和个性化服务的质量标准的落实将被监测。将宣布客户服务章程，实施管理框架。还将提供工具，提高回应质询的能力(中央联系人资料库、订票系统、查询容量测量等)。通过调查系统地考察利益攸关者的满意度。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由于新需求增多，计划无重点，影响力降低，不能进行有效的交流。	每年将一定数量主要的WIPO活动、产品和成果优先进行宣传及行销。
在数字交流环境下，WIPO无法跟上变化趋势及技术发展，导致组织知名度及影响力下降。	鼓励计划工作人员通过培训或自学，掌握新技能，学习新知识； 灵活的结构保证新知识、新技能的分享； 利用外部资源及合作伙伴关系提高内部人员的能力。

成果框架

预期结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通过参与 WIPO 活动/成果, 公众对组织感兴趣率	(样本示例)2012 年全球创新指数(GII)新闻稿的月独立访客浏览量为 12,111。	类似网页浏览量增长 10%
	对 WIPO 使命、活动和组织形象持正面认知的利益攸关者百分比。	65%受访者认为 WIPO 是知识产权保护 and 推广的全球领导者(WIPO 利益攸关者认知调查, 2012 年 1 月)	75%
	WIPO 新闻、视频和图片内容增长百分比	(i)2012 年, 每篇新闻稿独立浏览量为 3,575(2012 年共发布 26 篇新闻稿, 总独立浏览量为 92,958)	(i)每篇新闻稿的浏览量增加 10%
		(ii) 每个视频播放次数为 3,280(共发布 146 个视频, 总播放次数为 478,888)	(ii)YouTube 的 WIPO 频道视频平均播放次数增长 10%
		(iii)2012 年 Flickr 上图片总浏览量为 155,000	(iii)目标: Flickr 上图片浏览量增长 300,000
	通过 WIPO 的 Facebook 主页, 参与世界知识产权日活动的人数增长百分比(活动到达率)	379,600 位用户通过 WIPO 的 2012 年 Facebook 活动浏览了世界知识产权日的内容	在 Facebook 上浏览世界知识产权日内容的人数增加 30%
	网络刊物浏览量增长百分比	(i)待定(无 2012 年数据)	(i)网络刊物浏览量增长 10%
		(ii)WIPO 杂志小站 2012 年年度独立访问量为 409,265	(ii)WIPO 杂志小站访问量增长 10%
	用户对 WIPO 网站的满意百分比	待定	不少于 60%用户满意
	WIPO 在社交媒体的影响力及参与度提升	(i)2013 年 1 月 1 日“Klout”评估 WIPO 影响力得分为 62	(i)“Klout”影响力的分 73
(ii)2012 年 Twitter 转发量为 3,112		(ii)年 Twitter 转发量提升 30%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响应能力得到提高	用户对图书馆满意百分比	待定	不少于 70%访客或网络顾客对图书馆满意
	客户/利益攸关者满意率	2012 年调查结果: 马德里体系和海牙体系用户满意或极为满意比例为 86%	不少于 86%满意或极为满意
	WIPO 网站上服务标准	具体领域待定	具体领域待定

计划 19 的资源

19.9. 预期成果八.1(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分配资源的减少, 以及非人事费项下开支的减少, 都反应了这些服务交付的成本效率更高。由于实施了增强特定业务领域的信息通讯技术的战略, 减少的资源被为达成预期结果所增加的人力资源抵消。

19.10. 预期成果八.2(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分配资源的增多,反映了服务导向的增强及服务的提升,“个人订约承办事务”及人事费支出的增长也体现了这一点。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年 核定预算	2012/13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年 拟议预算
八.1	就知识产权和WIPO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13,664	13,571	12,302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2,935	2,698	5,223
总计		16,599	16,269	17,525

注:为反映拟议的2014/15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1,209	11,461	12,652	1,191	10.4%
临时工作人员	2,090	1,918	2,328	410	21.4%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3,299	13,379	14,980	1,601	12.0%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	--	24	24	不适用
小计	--	--	24	24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255	200	240	40	20.1%
第三方差旅	141	61	13	(48)	-78.8%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396	261	253	(8)	-3.2%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25	8	10	2	23.0%
出版	264	131	100	(31)	-23.9%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102	742	1,094	352	47.5%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713	1,079	497	(582)	-53.9%
小计	2,104	1,960	1,700	(259)	-13.2%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12	12	不适用
通信	54	25	2	(23)	-92.0%
交际费	15	24	14	(11)	-44.8%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69	50	28	(22)	-44.5%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50	106	160	54	51.4%
用品与材料	681	514	380	(134)	-26.1%
小计	731	619	540	(80)	-12.9%
B项共计	3,300	2,890	2,545	(345)	-11.9%
总计	16,599	16,269	17,525	1,256	7.7%
员额	33	34	35	1	2.9%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计划背景

20.1. 在这个政策挑战日益互联化和全球化的时代中，多个机构在国际政策制定进程中实现了规模影响力的提升。在此背景下，WIPO 将力争利用广泛利益攸关者(联合国各机构，政府间组织及包括非政府组织、私人企业和全社会的非政府利益攸关者)的能力及专业知识，通过建立惠及各国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有效的、公平的国际知识产权体系，以实现推动创新、创造力的使命。计划 20 旨在与各方建立合作伙伴关系，促进加强各方参与，增进协同、协作和合作，以应对知识产权和国际政策交叉带来的挑战。

20.2. 在 2014/15 两年期，国际社会需应对一系列与 WIPO 相关的挑战，最突出的是：联合国加速实现千年发展计划(MDG)；建立 2015 年后发展框架和实施里约+20 峰会成果；磋商达成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UNFCCC) 法律成果，并将于 2015 年在巴黎签署；实施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技术机制，和回顾信息世界技术峰会 (WSIS)。以上的挑战和进程都与知识产权机制有关。WIPO 可通过提供全面公正、符合事实的数据对此作出贡献，这也是国际社会希望 WIPO 做的。WIPO 与联合国机构、政府间组织及其它利益攸关者建立合作伙伴关系非常有必要，这样可提升 WIPO 在强调知识产权促进发展贡献的影响力。在 2014/15 两年期，WIPO 需与联合国和政府间组织在已有的协议、合作的基础上发展关系，同时还需发展新的合作伙伴关系以支持更为广泛的诸多利益攸关者的参与。WIPO 还需与发展伙伴协作，帮助 WIPO 成员国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项目中获取知识产权相关的资源和专业知识。

20.3. 众多国际/国内非政府组织授权或参与 WIPO 的工作，使组织可以代表多方利益，多元视角。非政府组织利益攸关者不仅可以利用自身的专业技术为建立有效地国际知识产权体系做出贡献，还可以通过自身的见解和各自阵营的立场为知识产权体系做贡献。在这种情况下，企业界的代表，因直接参与到创新、创造活动，可提供知识产权对社会经济文化发展作用的一手经验，对 WIPO 的工作做出独特且重要的贡献。保障非政府组织利益攸关者战略的、有效的参与，是政策对话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国际和多方利益攸关者合作，可对知识产权作为促进发展做出切实贡献。

实施战略

20.4. WIPO 作为杰出的讨论知识产权事宜的世界性论坛，以及为创新、创造力信息提供支持、帮助及参考，和知识产权相关的政策进程的可靠消息源，需在非 WIPO 范畴内但涉及知识产权的全球政策事宜的讨论作出及时、中肯、实际和公平的贡献。这些讨论出现在涉及多方利益的各种论坛中，包括联合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利益攸关者。WIPO 提供的信息需与组织的指令一致，做到公平和符合事实。根据发展目标建议 30、40 和 42，WIPO 需营造一个开放、透明的氛围，来倾听、回应和融合各方利益攸关者的声音，通过建立可达成有形目标的合作伙伴关系，或开展论坛，为关于知识产权对创新和发展作用的对话创造便利。

20.5. 为实现此目标，2014/15 两年期战略将着眼于进一步加强现有的合作伙伴关系，以实现可持续的成果；同时还要实施新举措，使广大 WIPO 利益攸关者和潜在新伙伴参与其中。在此基础上，本两年期战略方针将包括：

- 为联合国相关提供帮助和贡献，例如：加速实现千年发展目标(发展议程建议 22)；2015 年后发展框架的跨机构合作；落实里约+20 峰会成果；磋商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

公约新法律成果；落实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技术机制，2015 年回顾信息社会世界峰会；

- 监测、汇报与 WIPO 相关度高，给予 WIPO 优先地位的联合国及其它政府论坛种的磋商、进展和讨论；寻求 WIPO 可作出重要贡献的机会并在这些讨论中提升对知识产权体系的理解；
- 加强与联合国及其它主要合作伙伴的关系，如世界贸易组织 (WTO)、世界卫生组织 (WHO)、联合国贸易与发展会议 (UNCTAD)、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UNEP)、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UNFCCC)、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UNIDO)、粮食与农业组织 (FAO)、国际电信联盟 (ITU) 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 (UNESCO) 和联合国经济社会事务部，并落实经这些组织和包括欧洲核子研究委员会在内的其它政府间组织认同的联合项目和活动；
- 对联合国机构、其它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请求作出及时、高质量的回应；
- 建立制度安排和切实可行的合作伙伴关系，着眼于与国内外非政府组开展的具体合作活动，建立机制，改进 WIPO 融合非政府利益攸关者的立场和视角的方式；
- 建立论坛，与广泛的利益攸关者展开有意义的对话，讨论探讨知识产权对创新、经济增长和发展的作用。论坛还可尽可能广泛地与来自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的知识产权创造者和用户展开对话，聆听他们是如何创造，保护和使用知识产权的；
- 通过主动联系捐赠者，支持 WIPO 成员国和其它 WIPO 项目来支持资源动员工作；
- 开展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项目，以展示给潜在合作伙伴，为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提供预算外的财政支持，与计划 9 紧密结合，充分利用 WIPO 知识产权配对数据库(发展议程建议 2 和 9)。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WIPO 与联合国，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进程的有效互动取决于对 WIPO 作为知识产权支持、帮助和信息可靠来源的接受度。	确保WIPO作出的贡献是实际的、基于经验的，公平的，还是反映所有利益攸关者的观点的、及时且有针对。发展合作伙伴关系提升WIPO贡献的影响力。
资源动员未能达到目标，导致无法开展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的项目。	确保资源动员有高质量的项目，有对口捐助资金。继续提升动员、管理预算外资源的组织能力。增进对捐赠者优先处理事项的理解，多与捐助者联系。

驻外办事处

计划背景

20.6. 驻外办事处在为组织成员国和其它利益攸关者提供更为有效地交流 WIPO 产品和服务工作中发挥了日益重要的作用，这包括发展导向的服务。驻外办事处为 WIPO 发展为全球性组织提供了平台，通过与利益攸关者和受惠者密切合作，可更高效、回应性地提供一致的服务。比如，成立于 30 年前的 WIPO 纽约办事处，在联合国机构把 WIPO 作为知识产权事宜的参考点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WIPO 另外三个驻外办事处是 WIPO 新加坡办事处(成立于 2005 年), WIPO 日本办事处(成立于 2006 年)和 WIPO 巴西办事处(成立于 2010 年)。

20.7. 2010 年 9 月, WIPO 大会决定在成员国中进行非正式磋商, 制定建立驻外办事处的政策(文件 A/48/12 Rev. 和 A/48/26 第 262 段)。

20.8. 在 2011 和 2012 年的成员国非正式磋商中, 制定了以下原则: (1) 驻外办事处需为活动增加附加值, 且所做的活动必须比由总部来做更高效。(2) 驻外办事处需各有所重, 以应对各地区不同的需优先处理的事物和特殊性, (3) 新驻外办事处必须在 WIPO 财政允许的情况下建立; (4) 在确定驻外办事处功能和分配相应资源时必须采用谨慎的方法。

20.9. 与 WIPO 服务导向的核心价值一致, 所有驻外办事处需参与到的组织“全天候服务”, 保证在日内瓦工作时间外也可提供服务。

实施战略

20.10. 每个 WIPO 驻外办事处, 将在其各自的东道国和周边地区, 与 WIPO 总部协调, 为实现所有战略目标做出贡献。

20.11. 鉴于增加活动价值, 更高效快捷地交付服务的指导原则以及与目标利益攸关者较近的地缘优势, 每个驻外办事, 提供支持 WIPO 全球知识产权服务(战略目标二)的服务, 为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战略目标三)提供便利, 强化全球知识产权基础建设(战略目标四), 与各国家和地区的广大公众和利益攸关者进行更有效地交流。

20.12. 此外, 还需落实针对现有各驻外办事处的战略。

WIPO 纽约办事处(NYO)

20.13. 该办事处将主要支持参与联合国及其计划的工作。

WIPO 巴西办事处(WBO)

20.14. WIPO 巴西办事处(WBO)对活动支持的重点尤其要放在: 加强对知识产权制度的总体利用, 尤其是加强巴西和与其合作开展活动的其他发展中国家对 WIPO 服务的利用。

20.15. WIPO 巴西办事处(WBO)管理着巴西政府和 WIPO 之间的信托基金协定, 尤其致力于通过拉丁美洲地区内外的发展中国家开展南南合作, 向国内、国际机构和用户推广知识产权文化, 同时对巴西的知识产权专业技能加以利用。

WIPO 新加坡办事处(WSO)

20.16. WIPO 新加坡办事处(WSO)将作为地区服务中心, 促进尤其是利用知识产权推动发展的工作, 支持 WIPO 全球知识产权服务和 WIPO 仲裁调解中心。

20.17. 其工作重点尤其要放在东南亚国家联盟(ASEAN)次地区, 为实施 ASEAN 知识产权计划(2011-2015)提供各种倡议, 尤其是 ASEAN 知识产权工作组(AWGIPC)要求与 WIPO 合作的领域。

20.18. WIPO 新加坡办事处(WSO)须向地区利益攸关者和潜在用户推销 WIPO 旗舰产品, WIPO 知识产权信息和咨询服务, 如全球数据库、国际创新指数和世界知识产权指标。

WIPO 日本办事处(WJO)

20.19. WIPO 日本办事处(WJO)将强化其作为服务中心的功能,及时、高效地为当前及未来用户提供关于知识产权信息和咨询服务(全球数据库、国际创新指数和世界知识产权指标)服务。充分利用数字网络,加强包括特许厅在内的东道国日本政府合作,提高国际知识产权服务在日本的供应。WIPO 日本办事处还要加强与日本工业界的合作伙伴关系,以支持像 WIPO GREEN 这样的全球平台。

20.20. WIPO 日本办事处将继续与日本保持密切合作,在日本信托基金协定下,开展活动,来提升实力,加强技术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周边国家商业中知识产权的利用,包括通过如建立知识产权优势数据库这样的特殊项目。

新驻外办事处

20.21. 在之后两年内,组织计划在以下地点/地区建立新驻外办事处:中国、俄罗斯联邦、美国、和两个非洲国家。大家都认同不能在 2014-2015 两年期内实现建立新驻外办事处的进程。现有及新建的驻外办事处需的活动被监测,所取得的成果也将被评估。现在还无法满足建立更多新驻外办事处的要求。最终,驻外办事处的数量将刚好合适,并由具有战略意义的地点构成一个全球网络。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安全问题或自然灾害妨碍驻外办事处达成预期成果	与东道国政府密切合作,扩大WIPO业务连续性计划,涵盖驻外办事处

成果框架

预期结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二.1 更多国际专利申请通过 PCT 途径提交	通过 PCT 途径提交百分比	2011 年 519 件(WBO)	提高 15%(WBO)
		待定(WJO)	提高 1%(WJO)
		待定(WSO)	提高 5%(WSO)
	政策制定者、政府官员及知识产权从业者和参与者参加增进对 PCT 及相关议题定向研讨会的百分比	无数据(WBO)	75%(WBO)
		无数据(WJO)	75%(WJO)
		无数据(WSO)	75%(WSO)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达国家的利用	计划制定或正在制定加入海牙体系政策的国家数量	无数据(WSO)	7 个东盟成员国(WSO)
	政策制定者、政府官员及知识产权从业者和参与者参与增进对海牙体系理解的定向研讨会的百分比	无数据(WBO)	75%(WBO)
		无数据(WJO)	75%(WJO)
		无数据(WSO)	75%(WSO)
	亚太地区海牙体系缔约国数量	1 个东盟成员国(WSO)	7 个东盟成员国(WSO)
		日本未缔约(WJO)	日本缔约(WJO)

预期结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正在计划或已着手制定政策，加入马德里体系的国家数量	无数据 (WSO)	6 个东盟成员国 (WSO)
	马德里体系及相关议题定向研讨会参与者满意度百分比	65% (WBO)	超过 75% (WBO)
		65% (WSO)	超过 75% (WSO)
	马德里体系缔约国数量	3 (WSO)	10 (WSO)
	新注册数量 (马德里系统)	2012/13 马德里东盟国家数据 (WSO)	申请数量提高 5% (WSO)
		2012/13 马德里的东盟和日本的数据 (WJO)	申请数量提高 5% (WJO)
续约国数量 (马德里系统)	马德里东盟国家数据 (WSO)	待定 (WSO)	
	2012/13 马德里的东盟和日本的数据 (WJO)	待定 (WJO)	
二.8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提升处理知识产权事务中考虑使用可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的服务，包括使用 WIPO 程序	无数据 (WBO)	30 起由巴西人向国家工业产权局 (INPI) 提交的争议，4 起由非巴西人向 WIPO 提交的争议将通过 WIPO 调解仲裁解决 (WBO)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和参与者参与增进对 CMO 和如何利用有效地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理解的定向研讨会的百分比	政策制定者、政府官员及知识产权从业者和参与者参与增进对 CMO 和如何利用有效地知识产权促进发展理解的定向研讨会的百分比	无数据 (WBO)	75% (WBO)
		无数据 (WJO)	75% (WJO)
		60% (WSO)	超过 70% (WSO)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PATENTSCOPE 和全球品牌数据库	2013 年末的数据 (WBO)	5% (WBO)
		2013 年末的数据 (WJO)	增长 5% (WJO)
		待定 (WSO)	东盟用户增长 5% (WSO)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 (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使用工业产权自动化系统查询巴西工业产权机构内商标的人数	26 (2012)	200 (2014-15)
		26 个 (2013 年)	200 个 (2014-15)
七.2 WIPO 作为分析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各种问题相关论坛的公信力得到提高	利益攸关者在 WIPO 平台上的参与度，如 WIPO GREEN 和 WIPO Re: Search	无数据 (WBO)	巴西机构和公司在 WIPO GREEN 研发 30 项技术 (WBO)
		无数据 (WJO)	WIPO GREEN 案例增加或更多人参与 WIPO Re: Search
		待定	东盟用户增长 5%
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WIPO 驻外办事处网站浏览量增加	待定 (WBO)	WIPO 巴西办事处网站流量增长 5% (WBO)
		待定 (WJO)	5% (WJO)
		待定 (WSO)	东盟地区网站流量增长 5% (WSO)

预期结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对 WIPO 使命、活动和组织形象持正面认知的利益攸关者百分比	无数据 (WBO)	75% WBO
		无数据 (WJO)	75% (WJO)
		无数据 (WSO)	WIPO 主要互动参与者认可比例超过 70%
	客户或利益攸关者满意率	无数据 (WBO)	待定 (WBO)
		无数据 (WJO)	待定 (WJO)
		无数据 (WSO)	访客对 WIPO 新加坡办事处满意度超过 90%
八.4 与非政府利益有关者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信息咨询处理时间	无数据 (WBO)	待定 (WBO)
		无数据 (WJO)	待定 (WJO)
		无数据 (WSO)	95%的咨询需在 3 个工作日内回复
八.4 与非政府利益有关者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非政府组织利益攸关者在 WIPO 活动中更多、更有效的参与，反之亦然。	待定	诸多利益攸关者参与增长 10%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目标进程中报告、解决方案和文件上 WIPO 做出贡献	24 个中占 20 个 (2011 年末)	100%使用
	对来自外部的希望联合国、政府间组织等给予支持的要求按时予以答复的百分比	待定 (2012 年数据)	100%
	与联合国机构和其它政府间组织合作实施的知识产权项目数量	0 个 (WSO)	2 个 (WSO)

计划 20 的资源

20.22. 该计划预期成果的整体资源增长，是由于为新驻外办事处而分配的人事和非人事资源。非人事资源的的增长主要体现在房租和养护、通讯、家具和设备、以及用品材料上。

20.23. 每个预期结果分配的资源，反映了各驻外办事处在支持 WIPO 全球知识产权服务中不同工作重点 (预期成果二.1 (更多国际专利申请通过 PCT 途径提交)、预期成果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预期成果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和预期成果二.8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促进利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 (预期成果三.2 (增强人事资源能力))，增强国际知识产权基础设施建设 (预期成果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和预期成果四.4 (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与广大公众和利益攸关者进行更有效的交流，提高对各办公室所在国家和地区咨询的回应能力 (预期成果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和预期结果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年 核定预算	2012/13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年 拟议预算
二.1	更多国际专利申请通过PCT途径提交	661	1,151	1,159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	-	486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738	618	1,334
二.8	通过WIPO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	-	122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 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3,053	2,660	1,647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	-	222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 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135	112	552
七.2	在从知识产权角度应对各种具体全球挑战方面加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之间合作的各种平台得到广泛采用	-	-	304
八.1	就知识产权和WIPO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	-	848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	-	313
八.4	与非政府利益有关者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1,194	1,177	1,771
八.5	WIPO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5,132	4,631	4,578
总计		10,912	10,349	13,335

注: 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 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6,735	6,494	8,180	1,686	26.0%
临时工作人员	819	656	1,029	372	56.7%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7,554	7,150	9,209	2,059	28.8%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1,091	971	966	(5)	-0.5%
第三方差旅	251	315	428	113	36.0%
课程研究金	--	7	--	(7)	-100.0%
小计	1,342	1,293	1,394	101	7.8%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580	456	327	(129)	-28.2%
出版	30	31	11	(20)	-64.5%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4	103	529	426	412.8%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62	100	38	61.3%
小计	624	652	967	315	48.4%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1,067	941	1,276	335	35.6%
通信	136	138	244	106	76.8%
交际费	48	47	20	(27)	-57.6%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52	52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250	1,126	1,592	466	41.4%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53	49	64	15	30.8%
用品与材料	89	79	110	31	39.2%
小计	142	128	174	46	36.0%
B项共计	3,358	3,198	4,126	928	29.0%
总计	10,912	10,349	13,335	2,987	28.9%
员额	15	16	18	2	12.5%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0/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2014/15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单位: 千瑞郎)**

计划	2013 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4/15 年 捐助概算***	2014/15 年编制计划 可动用额概算****
计划 20	380	1,350	1,730

* 仅供参考。进一步详情请见附件八。

** 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随着收入进账并发生支出，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 年度捐助额不同，每年上下浮动。

**** 该数字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资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安排亦涵盖此种认捐的情况外，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战略目标九

有效的行政和财政支助

战略目标九是两项扶持性目标中的第二项目标。它反映了本组织整体对于一个注重于计划交付的行政、财务和管理结构的需求，以及对这种需求的响应，其中以效率和透明度作为指导原则。本战略目标还包括广泛的机构改革(战略调整计划)，旨在帮助 WIPO 提供更好、更有效和成本效益的支助，并实现增强效绩。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归口计划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攸关者提供便捷、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按照约定的截止期限提供高级管理层、计划管理人和成员国所需的财务和管理报告和分析	计划 22
	按照既定的时间期限解答所收到的内部/外部查询问题	计划 22
	%的员工对人力资源服务表示满意	计划 23
	及时、准确和高效的人力资源运作服务	计划 23
	按照质量要求，准时并在预算范围内完成新会议厅项目	计划 29
	将会议厅作为成员国举行会议和活动的首选场地	计划 29
	WIPO 采购物品和服务的资金节省(通过招标书或直接谈判)	计划 24
	%的内部客户对采购服务表示满意	计划 24
	差旅相关请求(eTA、ER、签证)的处理时间	计划 24
	平均机票费用(旅行管理公司和 UNDP 机票)	计划 24
	WIPO 园区的各类空间(办公区、库房和档案室)均得到有效管理	计划 24
	WIPO 园区的建筑物得到修缮/改造/翻新，使之与使用目的相符	计划 24
	各种重要的技术装置均符合适用的技术标准	计划 24
	根据业务需求对 ICT 系统进行具有成本效益的托管和管理	计划 25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与 ICT 服务质量协议 (SLA) 框架相符的托管系统和业务的 SLA 数量	计划 25
	保持关键系统 ICT 服务的连续性	计划 25
	%的终端用户和业务部门对 ICT 业务表示满意	计划 25
	员工可方便获得综合和一体化的通信技术	计划 25
	%的内部和外部与会者对 WIPO 会务工作表示满意	计划 27
	有效落实 WIPO 语言政策	计划 27
	每字翻译成本	计划 27
	翻译质量	计划 27
	减少印刷成本(页)	计划 27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有关法律和业务的查询得到法律顾问办公室及时、独立和可靠的回复	计划 21
	外聘审计员出具表示满意的财务报告，确认财务运作符合适用的 WIPO 公约和条约条款、WIPO《财务条例与细则》及 IPSAS	计划 22
	投资基金回报率符合投资顾问委员会所确定的基准	计划 22
	按时支付(包括马德里和海牙规费)	计划 22
	%的受训员工对培训(包括入门课程、ERP 相关培训、注重结果的管理相关培训)表示满意	计划 22
	%的 WIPO 被调查者认为 WIPO 对结果负责	计划 22
	%的 WIPO 计划将绩效数据用于管理计划绩效	计划 22
	征聘周期	计划 23
	%的组织部门将现有的人力投入计划与年度工作计划相联系	计划 23
	%的新聘员工符合组织需求	计划 23
	%的员工实现绩效评估与个人目标和能力挂钩	计划 23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归口计划
	%的关键个人和集体培训需求得到满足	计划 23
九.3 由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作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的员工了解监察员办公室所提供的服务和非正式解决机制	计划 21
	%的被调查者了解 WIPO 道德原则和政策	计划 21
	《财务条例与细则》和相关的办公指令均保持最新状态	计划 22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WIPO 园区通道得到改善	计划 24
	WIPO 建筑物对环境的影响下降	计划 24
	WIPO 园区符合安全与安保研究所 (Neuchatel) 在 2009 年审议报告中提出的建议以及联合国《最低业务安全标准》(UN H-MOSS) 周边安保措施的要求	计划 24
	强化信息安全措施，以防范互联网上与日俱增的攻击	计划 25
	ISO 27001 认证状态和信息风险管理流程	计划 25
	信息安全控制的有效性(对内与对外)	计划 25
	报告工伤或工作事故的 WIPO 员工、代表和访客为 %	计划 28
	在日内瓦或其他地方举行的会议或活动上及时请求获得安全或安保帮助达 %	计划 28
	监督环境无障碍措施，确保新会议厅和相关设施在建设期间完全符合适用标准	计划 29
	对建设期间的环保措施和减少能耗措施进行监控	计划 29
	完成新会议厅的 UN H-MOSS 周边安保措施	计划 29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无干扰及重要利益攸关者可感知的独立性	计划 26
	效果：涉及高风险/高相关性领域的内部审计监督司 (IAOD) 的工作达 %	计划 26
	效率：(a) 及时并高质量完成监督报告；(b) 每项监督工作计划所完成的审计和评估数量；(c) 对可能的违规行为的投诉/报告的处理数量	计划 26
	相关性、增值和监管-业务流程和系统方面的有形节省或改进	计划 26
	组织性学习-从监督流程中汲取的教训和获得的建议	计划 26

计划 21 执行管理

计划背景

21.1. WIPO 的执行管理计划为本组织提供战略方向，促使其朝着实现各项战略目标取得进展。本计划还负有领导必要变革的使命，以确保 WIPO 能够在快速变化的外部环境中有效地履行其职责。

21.2. 战略调整计划(SRP)将于 2013 年结束。在未来的两年期，有必要使本计划与本组织各部门结合，确保因落实 SRP 的效益和改进得以保持，并通过不断完善和员工的积极参与提高此种效益。本组织的核心价值将继续为管理层和员工的工作提供指导。落实作为 SRP 核心举措的 ERP 项目组合，将继续成为今后两年期的工作重点。

21.3. WIPO 运作的外部环境仍然形势严峻，为实现本组织的目标带来挑战。世界经济依然疲软。同时，激烈的经济竞争突出了知识产权和创新对于经济成功和国家发展的重要性。WIPO 常规议程中的若干议题预期在今后一个两年期将得到解决，表明了对知识产权的持之以恒的关注以及成员国获取 WIPO 支助的强烈要求。有必要对这些要求作出合理有效的响应，同时，也要确保为本组织的创收业务提供足够的资源、进行必要的改革，使其保持竞争力。

实施战略

21.4. 对知识产权的持续关注和在当前环境下平衡各方利益，要求本计划充分重视各项主导性工作，在成员国和利益攸关者之间加强建立相互信任和透明的沟通，以有助于就推进各项战略目标取得共识。

21.5. 本计划将倡导并支持落实各项战略和举措，这些战略和举措将有助于建立成果交付导向和一体化的管理、强化管理责任制、增强道德规范和治理责任、按照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RMB)框架和中期战略规划的要求改进绩效以及将发展议程主流化。本计划范围内的工作将以实现富有成效的工作环境为目标，这种工作环境应能反应本组织的价值，以公平合理的规则框架、相互尊重的职场政策和解决员工顾虑的有效渠道作为支撑。

21.6. 2014/15 两年期将努力实现下述战略：

(i) *加强与成员国的沟通*：与成员国持续开展常规和高质量的沟通、磋商和对话，如此将确保在各层面的信息传播，并进一步提高各项计划活动的透明度。

(ii) *提高内部一致性和效率*：将通过高级管理层协调过程、管理层报告流程并通过跟进已完成的各项 SRP 举措继续加强这项工作。

(iii) *提供及时的独立和可靠的法律服务*，与法规和适用法律保持一致，促进秘书处和本组织各部门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在全面了解需求和使用的情况下，继续开发并维护 WIPO Lex 数据库(知识产权法律和条约汇编)。

(iv) *建立 WIPO 对联合国系统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的贡献*：作为联合国系统的一个活跃成员，WIPO 将继续加强参与，包括通过行政首长协调理事会(CEB)、高级管理委员会(HLCM)和高级别计划委员会(HLCP)所做的贡献。通过在这些机构中的积极参与和领导作用，WIPO 将继续加强联合国范围内有助于促进创新和创造性的举措，并强调其良好的管理做法。

(v) *建立全面的道德和诚实体系*：在促进本组织对于在 WIPO 建立全面的道德和诚实体系的承诺方面，道德办公室将在前一个两年期开创性工作(包括《道德守则》、反报复政策

和员工培训)的基础上,通过准则制定活动、为管理层和各级别员工提供明确和权威建议以及提高意识和宣传活动,将这一体系纳入工作主流。

(vi) **增强 WIPO 系列大会的功能:** 效率更高的内部协调和规划将有助于全面和及时开展大会的筹备工作,从而为成员国在 WIPO 最重要的管理机构中开展工作提供便利。

(vii) **改善对申诉和冲突的处理方式:** 本组织将继续鼓励尽可能求助于非正式机制,努力化解冲突,达成积极的结果。为此,本组织将继续进一步制定并加强其职场政策、机制和程序,据此为员工提供了达成正式和非正式冲突解决方案的各种切入点。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WIPO 对战略调整计划进行了大量投资并取得了快速进展和收获,该计划于 2013 年初结束。如果高级管理层、员工和成员国不再持续关注改进工作,本组织则面临着由 SRP 取得的效益逐渐消失的风险。包括新流程(如,业务连续性管理和风险管理)在内的举措所面临的风险尤其甚。	从一开始,SRP 的治理结构包括高级管理层的监督和 IAOC 的例行报告,它们有助于明确 SRP 主流化工作的责任。 随着本组织进入后 SRP 阶段,高级管理层的持续强烈关注将确保每项举措的核心价值和结果得以保持和发扬,从而为 WIPO 及其利益攸关者带来效益。
WIPO 与成员国之间进行有效的交往对于及时实现各项成果至关重要。风险有碍于政府间流程取得进展(包括准则讨论的进展以及增加落实批准计划的成本或使时间表延长)。作为知识产权国际规则的制定机构,这种情况对 WIPO 的声誉将造成不利影响。	秘书处和成员国之间持续的密切、信任和透明协调。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WIPO Lex 用户增加	1, 123, 930	20%
八.3 与成员国进行有效的交往	为成员国举行会前信息通报会的委员会会议达到 %	80%	90%
	在两周内获得回复的成员国致总干事的信函达到 %	80%	80%
	得到及时处理的成员国守约和其他 WIPO 条约相关措施达到 %	95%在三天内得到处理(截至 2012 年底)	90%在三天内得到处理
	成员国对大会筹备和运作的满意度	88%对安排表示满意	85%对安排表示满意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及时出版大会文件	100%的相关文件在大会两个月前发布	100%的相关文件在大会两个月前发布
	与其他联合国机构的联合新举措	两项	两项
	%有关法律意见和服务的查询得到法律顾问办公室及时、独立和可靠的回复	100%	95%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有关法律意见和服务的查询得到法律顾问办公室及时、独立和可靠的回复	100%	90%
九.3 由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作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的员工了解监察员办公室所提供的服务和非正式解决机制	2011 年员工反馈调查：44% 熟悉，49%略微了解	员工意识增加至 60%
	%的被调查者了解 WIPO 道德原则和政策	70%	75%

计划 21 的资源

21.7. 对与 WIPO Lex 数据库的持续开发和维护相关的成果四.2(知识产权信息和知识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和五.2(WIPO 的经济分析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分配的资源，拨款后在 2014/15 两年期保持与 2012/13 预算相似的水平上。

21.8. 对成果八.3(与成员国之间开展有效的交往)和成果八.5(与联合国和政府间组织的有效互动并建立伙伴关系)分配资源的增加(通过更多的人力资源投入)反映了对这些成果的关注。

21.9. 向成果九.2(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分配资源的减少主要是预期在当前两年期完成战略调整计划的结果，并反映为“其他订约承办事务”减少 120 万瑞郎。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	-	1,939
五.2 WIPO 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2,244	2,083	-
八.3 与成员国进行有效的交往	5,311	4,400	6,883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100	90	273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10,255	10,777	9,152
九.3 由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作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1,038	988	1,048
总计	18,948	18,338	19,294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4,218	12,636	14,577	1,941	15.4%
临时工作人员	2,103	2,107	2,571	464	22.0%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6,320	14,743	17,148	2,405	16.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100	100	144	44	44.0%
WIPO 研究金	120	--	--	--	不适用
小计	220	100	144	44	44.0%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705	760	674	(86)	-11.3%
第三方差旅	--	12	--	(12)	-100.0%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705	772	674	(98)	-12.7%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32	110	178	67	60.8%
出版	10	7	--	(7)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670	610	510	(100)	-16.4%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58	1,280	41	(1,239)	-96.8%
小计	870	2,007	728	(1,279)	-63.7%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2	4	2	90.5%
通信	28	25	--	(25)	-100.0%
交际费	658	545	459	(86)	-15.8%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100	90	90	--	0.0%
小计	786	662	553	(109)	-16.5%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24	15	--	(15)	-100.0%
用品与材料	23	39	47	8	21.4%
小计	47	54	47	(7)	-12.4%
B项共计	2,628	3,595	2,146	(1,449)	-40.3%
总计	18,948	18,338	19,294	956	5.2%
员额	35	34	34	--	0.0%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2014/15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单位: 千瑞郎)**

计划	2013 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4/15 年 捐助概算***	2014/15 年编制计划 可动用额概算****
计划 21	1,141	-	1,141

* 仅供参考。进一步详情请见附件八。

** 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随着收入进账并发生支出，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 年度捐助额不同，每年上下浮动。

**** 该数字纯属指示性质，是以过去的供资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安排亦涵盖此种认捐的情况外，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计划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计划背景

22.1. 全球经济谨慎乐观，收入略有增长，员工费用增加以及对 WIPO 服务日益增长的需求，这些构成了 2014/15 两年期本计划的背景。在本两年期，落实战略调整计划(SRP)对于加强以下方面产生了积极影响：(a)对本组织活动注重成果的管理方法；(b)财务资源管理；和(c)内部控制。

22.2. 对注重成果的管理(RBM)的细化进一步完善了 2012/13 两年期的年度计划。本计划和 2014/15 两年期预算所采取的注重成果的计划制定方法，以及在组织层面开展的风险管理，使两年期计划极为注重成果，并且通过更加完善和综合的成果框架和能够清晰显示本计划对组织成果所做贡献的效绩指标，极为注重改善计划的成果交付和效绩。由于注重成果的管理在本组织各部门取得的进展，使本计划目前得以更好地采取一种涵盖业务、运作和财务管理原则的更为全面的组织效绩管理方法。

实施战略

22.3. 在 2014/15 两年期，重点关注的领域之一将是确保加强落实监控和评估过程，使目前持续的落实趋势更加透明。这将有助于本计划与计划管理人的结合，从而进一步改善计划交付。ERP 系统主要功能的部署，以及 WIPO 财务、人力资源和 RBM 系统的全面整合，将确保开发出一致和相互支撑的系统，从而集成计划和财务规划、监控和报告功能。

22.4. 其余的工作重点将包括在 2012/13 两年期取得进步的基础上，预测和管理 WIPO 收入的流程和对支出进行追踪的流程。可以预计，在这些被确定具有改进余地的领域，此举将进一步加强负责责任的支出文化和管控的制度化。ERP 的部署和更强大的报告能力，为使用分析工具和业务情报提供了重要的机遇，为计划和资源管理决策提供更多信息。更强大的报告功能将适当帮助本计划接入控制，并进一步加强控制。

22.5. 在下一个两年期，本计划将在分析业务活动和交付模型方面积极支助计划管理人确定持续提高效率和本成本效益的机遇。

22.6. 基于在 2012/13 两年期根据战略调整计划推出的加强财务资源管理、强化内控系统和风险管理各项举措的结果，将继续开展改善财务管控的工作。与审计和监督机构保持对话，以及系统化跟进出色的建议，仍将是这方面的重要战略。

22.7. 在 2014/15 两年期，将继续采用审慎的财务管理方法。因此，通过内部已有的危机管理小组和面向成员国的财务观察报告机制，WIPO 将对收入和支出进行密切监控。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持续的全球经济和金融危机可能导致收入水平远远低于预期。更有甚者，无法及时对此作出响应，将支出减少到适当水平，有可能会产生赤字，并对计划交付具有有害影响。	本组织保持了适当水平的储备金(约为两年期预算的18%)，可以坦然面对可能的收入下降。 秘书处通过强化的收支监控流程以及通过危机管理小组对支出进行密切监控。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攸关者提供便捷、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按照约定的截止期限提供高级管理层、计划管理人和成员国所需的财务和管理报告和分析	月末后 10 个工作日结束月度关帐(取决于年度关帐的1月份除外) 隔夜提供静态在线报告;关帐后两周内提供季度观测报告;关帐后一周内提供月标准报告	与基准相同 由于 14/15 两年期期间开展 ERP/BI 工作,产生参数化的互动在线报告;关帐后两周内提供季度观测报告;关帐后一周内提供月标准报告
	按照既定时间期限解决内部/外部查询问题	75%的查询单在收到后三日内予以了结(解决) 在 72 小时内为预算文档和查询提供建议和/或回复	与基准相同 在 48 小时内为预算文档和查询提供建议和/或回复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外聘审计员出具表示满意的财务报告,确认财务运作符合适用的 WIPO 公约和条约条款、WIPO《财务条例与细则》及 IPSAS	收到 2012 年和 2013 年的最终审计报告,针对所有审计建议做出响应。	两年期各年度的最终审计报告
	投资基金回报率符合投资顾问委员会(IAC)所确定的基准	投资基金回报率符合 IAC 在 2012/13 两年期设立的基准	投资基金回报率符合 IAC 在 2012/13 两年期设立的基准
	按时支付(包括马德里和海牙规费)	无其他工作流程问题的(例如,未发出支付单等),90%的支付应在支付条款的 7 日内或收到发票日(在延期收到的情况下)办理	90%的支付应在收到发票的 2-3 日内办理
	%的受训员工对培训(包括入门课程、ERP 相关培训、注重结果的管理相关培训)表示满意	待定	85%
	%的 WIPO 被调查者认为 WIPO 对结果负责	75%	80%
	%的 WIPO 计划将绩效数据用于管理计划绩效	50	70
九.3 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作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财务条例与细则》和相关的办公指令(OI)均保持最新状态	2012 年和 2013 年发布了办公指令。2012 年酌情对《财务条例与细则》进行了修订	酌情审核并修订监管框架

计划 22 的资源

22.8. 向成果九.1(便捷、有效、优质和客户导向的支助服务)分配的资源,主要反映了订约承办事务及设备用品项下为计划分配的人事和非人事资源。这与加强本组织的能力、成功交付 ERP 项目组合的战略相一致。

22.9. 向成果九.2(灵活顺畅运行的秘书处)分配的资源反映了费用的减少,原因是(i)2013 年预期将完成发展议程项目“加强 WIPO 注重成果的管理(RBM)框架为监测和评价发展活动提供支持”;和(ii)由于 RBM 的主流化,相关单个订约承办事项的费用有所降低。净减少还反映了对本计划三项新的预期成果的费用再分配,并包括管理费和银行收费的大幅增加(增加额为 24 万瑞郎),这是因为新做法要求本组织须为此前免费的服务项目支付费用。

22.10. 向成果九.3(有利工作环境和有效的监管框架)分配的资源主要反映了为审核和维护本组织的财务监管框架所分配的人事费用,以及与 WIPO 向共同资助的联合国活动提供的捐助相关的非人事费用。

22.11. 向成果九.8(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分配的资源反映了该两年期拟向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IAOC)分配的 39.1 万瑞郎的预算,以及估算的外聘审计员费用(审计费和所分配的人事资源费用)。差旅费用节省反映在第三方差旅类别的减少,这促使在下一个两年期为 IAOC 分配的资源有所下降。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有关者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	-	8,312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18,901	19,074	16,372
九.3	由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作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	-	1,923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	-	1,524
总计		18,901	19,074	28,132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年	2012/13年	2014/15年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4,393	14,570	19,494	4,923	33.8%
临时工作人员	2,367	2,208	3,078	870	39.4%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6,760	16,778	22,572	5,794	34.5%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96	116	86	(30)	-26.2%
第三方差旅	474	596	351	(245)	-41.1%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570	712	437	(275)	-38.7%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26	366	356	(10)	-2.7%
出版	4	2	--	(2)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876	494	267	(226)	-45.8%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98	2,162	2,064	2106.1%
小计	906	959	2,785	1,826	190.4%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12	9	13	4	46.1%
通信	42	19	--	(19)	-100.0%
交际费	10	9	9	--	0.0%
行政及银行收费	508	520	760	240	46.2%
联合国共同服务	40	39	34	(5)	-11.7%
小计	612	595	816	221	37.1%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35	21	20	(1)	-3.6%
用品与材料	18	9	1,502	1,493	16474.0%
小计	53	30	1,522	1,492	5005.3%
B项共计	2,141	2,296	5,560	3,264	142.2%
总计	18,901	19,074	28,132	9,058	47.5%
员额	44	45	53	8	17.8%

注:

- (1) 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2014/15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2012/13年根据财务条例5.5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W0/PBC/20/2(“2012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2013年3月31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2013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23 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

计划背景

23.1. 为实现各项重大目标，WIPO 须拥有一个由管理得当、具有适当技能的员工队伍组成的高效运转的秘书处，以可持续的方式交付成果。就此而言，需要解决若干挑战，特别是当前员工的能力和技能与满足本组织未来需求的所需要的能力之间的差距。目前正在开发的人力资源战略将解决这些挑战，尤其是技能调整、各层面的性别平衡、地理多样性、征聘周期、符合联合国公共系统的业务需求和最佳做法的清晰政策，以及首当其冲的加强面向客户的人力资源服务。更为重要的重点领域将是沟通，包括在员工、员工代表、WIPO 管理人员和成员国之间开展及时有效的磋商。

23.2. 按照本组织的绩效管理框架和方法论，使组织性设计 SRP 举措纳入工作主流，将有助于扩大本组织人力资本的责任制，通过对重点更加突出的人力资源需求规划，帮助交付更好的成果，从而促进跨部门协作，减少工作重叠。

23.3. 落实 ERP 人力资源流将是 2014/15 两年期的一项工作重点，从而为高效便捷的人力资源流程和服务提供支助，并完善与人力资源相关的对内向管理层以及对外向管理机构和利益攸关者两方面的报告能力。

实施战略

23.4. 下一个两年期的一项工作重点，将是为本组织各部门制定人员规划，并通过与管理人员更密切的合作监督其落实情况。

23.5. 随着本组织在确定并规划满足自身需求所需的组织结构和人力资源方面日益有效，通过对征聘服务进行优先安排，指导员工的发展目标，预期可产生显著影响。因此，征聘工作将更加注重解决组织性技能差距。

23.6. ERP 项目将包括部署和集成新的一体化征聘系统，以及员工和管理人员的自助服务功能，从而提高效率和服务水平。

23.7. 还将通过 ERP 系统精简人力资源运作流程。2013 年 10 月将部署核心人力资源和薪资模块。在整个下一个两年期，随着新的功能和能力通过 ERP 项目各阶段的部署，将继续开展有关新系统和工具的员工培训。预计这将使面向客户的服务更加便捷、有效、质量更优。

23.8. 继 2013 年开展的内部审核之后，医疗服务的提供将重新侧重于职业保健，包括与利益攸关者协作，建立一个处理员工健康和安全隐患的同业委员会。在下一个两年期，解决旷工问题也是一项重点工作。

23.9. 2014 年需要对员工保险政策(医疗保险、意外保险和人寿保险)进行更新。通过竞争性招标过程，将选择一名或若干名服务供应商，新的或更新后的保险单将在 2015 年 1 月生效。

23.10. 员工发展将侧重于重要的集体和个人培训需求，确保可以实现每个员工的目标和组织性预期成果。为加强本组织管理层的能力，重点将放在管理层培训方面。这将包括冲突管理和时间管理在内的沟通技巧，以及核心管理层技巧(例如，“人员管理”、“项目管理”)。

23.11. 2013 年，对绩效管理和职工发展系统(PMSDS)进行了细化。下一个两年期的工作重心将是进一步实现 PMSDS 与 WIPO 的人力资源流程和系统的集成。还将为员工和管理人员提供更多的指导，确保员工个人绩效在整个组织得到一致的管理。

23.12. 继 2012 年对《工作人员条例与细则》(SRR)进行 20 多年来首次大范围修订之后,还将继续对 SRR 进行调整,确保监管框架符合联合国共同系统最佳做法,是现代和最新的。

23.13. 继协调委员会预期将于 2013 年 10 月批准对 SRR 进行的涉及内部司法系统的修订之后,将设计和落实一个新的政策框架,采取结构性变革并开发电子系统,以帮助落实工作。拟议的修订将强调简化内部司法程序和加强诸如调解这类非正式的冲突解决机制。

23.14. 在 2012/13 两年期,修订后的员工合同框架得到落实。在下一个两年期,重点将放在开发和落实针对非员工合同的政策,并将充分顾及发展议程建议 6。

23.15. 2012 年,以办公指令的形式审查了监管框架,使人力资源相关信息和员工和管理人员指导原则更容易获取,更加一致。在下一个两年期,将继续实施这一举措,以提高各类人力资源相关信息的一致性和可获取性。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快速演变的外部业务环境要求实施新的流程、技能和信息技术解决方案,因而可能导致WIPO关键业务领域员工队伍的失调。这可能造成需要额外短期员工的高成本、流程的低效率、关键业务领域的积压现象,以及WIPO声誉的下降。	逐步建立一个响应更为迅速和工作方式更加灵活的员工队伍,其结构能够适用需求的波动。更详尽地分析技能和员工队伍优势和需求评估,然后制定落实计划,包括重新调整员工岗位、充分的员工培训、征聘关键技能和外包。
实施ERP带来了新功能,由于员工需要学习新程序,因此可导致业务中断。这项落实工作可能未纳入足够的业务流程审查和再设计,并主要成为一个系统应用更新项目。	精心培训人力资源员工和终端用户,例行沟通计划,对ERP项目团队进展的密切监控,以及对需要管理的问题领域的早期预警。持续改进业务流程,作为配置和制定技术解决方案的一部分。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攸关者提供便捷、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对人力资源服务满意的员工达 %	非常满意: 31.2% 满意: 48.8% 不满意: 17.1% 非常不满意: 2.9%	85%非常满意或满意
	及时、准确和有效的人力资源运作服务	七个工作日	五个工作日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征聘周期	21 周	19 周
	%的组织部门将现有的人力投入计划与年度工作计划相联系	待定	70%
	%的新聘员工符合组织需求	待定	80%试用期后表现令人满意
	%的员工实现绩效评估与个人目标和能力挂钩	81%(2012 年)	90%
	%的关键个人和集体培训需求得到满足	无法提供评价(将在 2013 年底提供)	关键个人培训需求: 80%完成关键集体培训需求: 80%的需求通过培训项目得到解决

计划 23 的资源

23.16. 所增加的 220 万瑞郎，部分地是因为(i)调拨更多的人事资源，以满足 WIPO 与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达成的有关提供医疗服务的协议所增加的费用；(ii)更好地支持本组织的性别平衡和地理多样性；以及(iii)人事资源的再调整，旨在将落实 ERP 的相关活动从 2012/13 两年期有关“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多样化和积极主动的专业工作人员”的成果九.3 调整至 2014/15 两年期的成果九.1(便捷、有效、优质和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23.17. 向成果九.2(灵活顺畅运行的秘书处)分配的资源显示减少 50 万瑞郎，这是两种因素导致的：(i)由于上述人事资源再调整，造成与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结果的减少，以及(ii)为培训活动分配的资源增加了 50 万瑞郎，反映为其他订约承办事务项下的增加。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有关者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8,790	10,109	12,276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12,703	11,798	11,285
总计		21,493	21,907	23,561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2012/13年	2012/13年	2014/15年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1,975	12,675	13,833	1,158	9.1%
临时工作人员	1,506	1,911	2,065	154	8.1%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2,350	2,350	2,350	--	0.0%
A项共计	15,832	16,937	18,248	1,312	7.7%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1,000	547	500	(47)	-8.6%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1,000	547	500	(47)	-8.6%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213	170	187	17	10.0%
第三方差旅	305	146	71	(75)	-51.5%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518	316	258	(58)	-18.4%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29	13	9	(4)	-29.5%
出版	15	14	--	(14)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600	409	387	(22)	-5.4%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2,222	2,334	2,802	468	20.1%
小计	2,866	2,769	3,198	429	15.5%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50	37	--	(37)	-100.0%
通信	50	37	--	(37)	-100.0%
交际费	5	5	--	(5)	-100.0%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32	32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1,057	1,173	1,317	144	12.3%
小计	1,162	1,251	1,349	98	7.8%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40	28	--	(28)	-100.0%
用品与材料	75	60	8	(52)	-86.6%
小计	115	88	8	(80)	-90.9%
B项共计	5,661	4,971	5,313	342	6.9%
总计	21,493	21,907	23,561	1,654	7.5%
员额	36	38	38	--	0.0%

注：

- (1) 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2014/15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2012/13年根据财务条例5.5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W0/PBC/20/2(“2012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2013年3月31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2013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计划背景

24.1. 采购物品和服务以及差旅继续构成 WIPO 最重要的非人事相关费用，因而是一个可为本组织带来可观效益和成本节约的领域。因此，采购和差旅服务关注通过战略采购和加强活动效益带动价值，同时确保为本组织各部门用户持续提供优质和面向客户的服务。

24.2. 涉及房舍管理的主要挑战，首先包括确保最佳利用现有房舍中的工位和其他空间，从而满足对更多办公空间的需求，而不必要求租赁额外的房舍；第二，需要对现有房舍(不仅是办公空间)的使用情况开展一次审核，以便腾出一部分空间，更好地适应本组织的需求。

24.3. 在 2012/13 两年期开始的旨在确保所有技术装置符合适用标准的工作将持续至下一个两年期。这将包括对重点装置进行核查，以及进行可能的升级/更新。

24.4. 若干 WIPO 建筑需要进行大修、改建和/或现代化改造。这些是重大的项目。最重要的项目还将导致降低房舍的能耗和碳足迹，其他项目将具有改善房舍无障碍通道的额外益处。因此，将按照 WIPO 基本建设总计划中所反映的既定优先次序，采用渐进的方法(或者在某些情况下采用阶段性的方法)实施这些项目。

24.5. 在 2009 年根据一种项目方法启动的环境责任和社会责任(房舍的无障碍通行)后来被整合至 SRP，它们将继续成为需被纳入工作(尤其是本计划)主流的 WIPO 核心价值。

实施战略

24.6. 为了继续优化 WIPO 采购物品和服务的成本，本两年期的重点将是进一步增强竞争性招标过程，探索节支策略，包括平衡本组织各部门的支出并加强与其他联合国系统组织的协作。在 2012/13 两年期启动的工作的基础上，将进一步探索落实辅助性工具(如，供应商合同数据库)，并推广更好的采购计划。同时，还将寻求提高采购效率和差旅流程的措施，其中包括缩短预定提前时间以简化差旅流程，使 WIPO 受益于更好的市场票价，并减少与 WIPO 旅行社相关的支出。在引进机票网上订票工具后，预期将节省更多的机票费用和旅行社的交易费用。此外，还将采用“采购一付款”工具，通过消除不必要的低价采购管理来降低成本。

24.7. 关于房舍管理，通过建立和管理正式的空间管理系统，实现对工位的最优分配以容纳所有的 WIPO 员工，以及审查优化使用情况，并对办公区之外的某些空间进行改造或升级，可变得更为方便和容易。为确保对 WIPO 房舍的技术装置进行持续和统一升级，将基于一整套技术标准，在整个 WIPO 园区建立改造和加强技术装置的整体规划。通过这一流程，将对重点安装进行优先安排。改造和加强技术装置的选项将主要基于其降低环境影响并改进残疾人无障碍设施的能力。例如，由于采用了若干环保措施，到本两年期期末，预计水电消费将各自减少 4%和 10%。还将按照基本建设总计划所反映的优先次序，实施并管理重大的房舍修缮、改造和/或现代化工程。在本两年期，这些工程将包括 PCT 大楼和 AB 大楼的大修工程。关于在选定的 WIPO 大楼落实无障碍通道改进措施，将在本两年期按照 2012 年硬件设施无障碍审计之后确定的五年规划取得进展，同时也需指出，其中一些措施将被纳入基本建设总计划。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重要供应商的失约会导致中断本组织为外部客户提供的服务。	采购和差旅部和WIPO的各项计划应针对那些被认为风险较高、且对持续运行至关重要的合约制定应急计划。
外部事件或事故可能导致在较长的时期内无法入住一座或更多座办公楼，导致中断外部服务，造成资源浪费，从而给计划交付带来负面影响。	制定所有房舍的修缮和维护计划并酌情继续对所有重要的技术装置进行例常维护或加强。定期审核并更新业务连续性计划，并在必要时启动计划。明确后备办公选项。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高级管理委员会 (HLCM) 和下属网络已结束的提议	2013 年 1 月 1 日已结束的提议百分比	2013 年 1 月 1 日已结束的提议比例
	本地采购的物品和 HLCM 服务占发展活动采购总额的 %	2013 年结果	2013 年+5%
	%的支出须运用联合国影响力(共同招标或邀标)	2013 年结果	待定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攸关者提供便捷、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WIPO 采购物品和服务的资金节省(产生于招标书或直接谈判)	2013 年结果	2013 年+5%
	%的内部客户对采购服务表示满意	2012 年结果	2012 年+5%
	差旅请求的处理时间(eTA、ER、签证)	差旅请求的处理时间： eTA = 1 天 ER = 2 小时 第三方的签证 = 2 天 (2013 年基准)	eTA = 1/2 天 ER = 1 小时 签证 = 2 天
	平均机票费用(旅行管理公司和 UNDP 机票)	费用(2013 年基准)	票均费用下降
	WIPO 园区(办公区、库房和档案室)的各类空间均得到有效管理	在各大楼保持一定数量的工位，以便容纳业务扩张和 WIPO 活动的变化(截至 2013 年年底的员工数量)；租赁工位最多为 80 个(2013 年底)；6 处园区外库房/档案存放区域(2013 年底)	(1,582 个工位中)最多 80 个租赁工位；6 处库房/档案存放区域
	WIPO 园区的建筑物得到修缮/改造/翻新，使之与使用目的相符	落实必要的 WIPO 园区建筑物大修/改造/翻新第一阶段的 6 年计划	按照 6 年计划实施大修/改造/翻新项目
	各类关键技术装置均符合适用的技术标准	技术装置符合适用的标准和关键装置的定义	酌情核实和/或改善/替换(如需要)关键技术装置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WIPO 园区通道得到改善	有关落实《2012 年无障碍设施审计报告》中各项建议的 5 年计划(2013 年底制定的计划)	根据 5 年计划落实审计报告的各项建议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WIPO 建筑物对环境的影响下降	年度水电消费量 (2013 年底)	到 2015 年底, 电力消费降低 4%, 水消费降低 10%
	WIPO 园区符合安全与安保研究所 (Neuchatel) 在 2009 年审议报告中提出的建议以及 UN H-MOSS 周边安保措施的要求	落实安全与安保研究所 (Neuchatel) 2009 年审计报告中各项建议的 6 年计划	到 2015 年底按照 6 年计划的逐阶段和周边安保措施落实审计报告的各项建议

计划 24 的资源

24.8. 向成果八.5(与联合国和非政府组织的有效互动和合作)分配的资源反映了对与其他联合国系统组织之间协作的更多关注, 以及尽可能通过本地和区域采购必要的货物和服务, 在世界各国支持 WIPO 的发展议程。这项增长主要是为实现这一成果分配了更多的人事资源所导致的。

24.9. 向成果九.1(便捷、高效、优质和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分配的资源之所以增长, 主要是为新大楼建设融资贷款的利息支付划拨了准备金。此前, 这些成本被列入计划 29 的预算, 并反映为房舍和维修类别的增长。

24.10. 向成果九.4(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 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分配的资源拟有所增长, 以便根据《2012 年无障碍设施审计报告》在选定的办公楼解决落实无障碍设施的改进措施。这项增长主要是为实现这一成果分配了更多的人事资源所导致的。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190	179	1,105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有关者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44,949	38,640	44,878
九.4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 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1,132	1,181	1,417
总计		46,271	40,000	47,400

注: 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 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5,724	16,396	17,998	1,601	9.8%
临时工作人员	1,627	1,620	1,432	(189)	-11.7%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7,351	18,017	19,429	1,413	7.8%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397	333	244	(89)	-26.7%
第三方差旅	--	--	--	--	不适用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397	333	244	(89)	-26.7%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6	5	--	(5)	-100.0%
出版	20	18	20	2	11.1%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100	129	44	(85)	-65.8%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675	841	644	(197)	-23.5%
小计	801	993	708	(285)	-28.7%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24,611	17,983	24,679	6,697	37.2%
通信	14	9	8	(1)	-13.0%
交际费	5	5	9	5	106.7%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53	140	200	60	42.7%
小计	24,683	18,137	24,897	6,760	37.3%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2,607	2,110	1,113	(997)	-47.2%
用品与材料	432	411	1,009	598	145.4%
小计	3,039	2,521	2,122	(399)	-15.8%
B项共计	28,920	21,983	27,970	5,987	27.2%
总计	46,271	40,000	47,400	7,400	18.5%
员额	51	53	53	--	0.0%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计划背景

25.1. 信息与通信技术 (ICT) 在 WIPO 继续发挥着两项重要作用。对外而言，它已成为向遍布全世界的客户提供 WIPO 服务的重要渠道。这些服务包括注册服务、全球知识产权基础设施服务、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分析、在全球政策问题方面接入解决知识产权问题的相关平台、通过对 WIPO 会议的网播向成员国和利益攸关者传播信息等等。对内而言，通过提供诸如电信、电子邮件以及处理各种管理事务，ICT 有助于 WIPO 保持日常运作。因此，WIPO 所有的九项战略目标均高度依赖可靠和有效的 ICT 基础设施和服务，使计划付诸实施。

25.2. 随着重要性的不断增加，期待和责任也与日俱增。全球各地的客户期望 WIPO 的 ICT 服务能够更好地对其需求做出响应，面对包括网络攻击在内的自然和人为的灾难时，能够更加可靠和安全。

25.3. 为响应此种期待，需要付出更多努力，以加强信息安全，减缓风险，增强本组织的业务连续性和灾难恢复能力。WIPO 日益增多的在线产品和业务将继续要求更高的响应性、性能和可提供性。

25.4. 更高的业务连续性、灾难恢复能力和在线响应性需要对一些关键业务系统以及后端 ICT 基础设施进行再设计。还需要采取额外的措施，以提高本组织针对与日俱增的网络攻击风险做出响应的能力。

25.5. 随着企业资源规划 (ERP) 项目逐渐交付其解决方案，ERP 对于本组织的日常运作将变得更为重要。由于终端用户为完成其日常工作需要接入多种应用，简便安全的接入方法将是至关重要的。

25.6. 在 WIPO 建立一个响应能力强、可持续的 ICT 生态系统，需要持续地依靠外部业务伙伴及开展广泛的外包。对本计划的一项特殊挑战是限制成本，同时保持对快速增长的需求做出响应。外包在短期内不能大幅降低成本，因此需要开展额外的工作，以解决本组织的 ICT 要求，并找到利用外部具有成本效益的服务提供商的创新性方法。

实施战略

25.7. ICT 部的内部组织与这些新要求相对应。将建立一个企业架构和计划管理部门，由它来负责协调再设计工作并确保采取的所有解决方案、技术和产品决策均符合目标企业架构及其相关标准，并满足业务需求。将投入额外的资源，专门用于扩展信息安全并加强本组织提供合理保障和内部控制的能力。信息技术技术服务部的活动重点关注与战略合作伙伴之间的合作。随着合作关系的扩展，预期将实现更大的成本效益及地理响应性。广泛的外包要求进一步加强信息保障。将强化控制并采用新型工具。本组织将有选择地寻求行业标准认证 (如 ISO 认证)，从而获得对其框架、程序和工具的独立验证。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和相关的信息系统会经历无法接受的中断水平。导致无法接受PCT文档，随后会影响到这些申请的处理和出版。声誉也将受到负面影响。	在不同地点分别引进冗余基础设施，并进一步制定和细化业务持续性计划。
针对WIPO信息系统的网络攻击会影响到信息系统的安全，使保密信息面临恶意或意外泄露的风险。WIPO的声誉和运作将会受到严重影响。	根据不同的保密要求和使用意图将WIPO网页内容和应用隔离；相应采用不同的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和安全措施。高水平的信息技术安全活动。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攸关者提供便捷、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根据业务需求对 ICT 系统进行具有成本效益的托管和管理	用于存储和备份的物理或虚拟服务器的单位成本	基础设施托管的单位成本等于或低于基准水平
	与 ICT 服务质量协议(SLA) 框架相符的托管系统和业务的 SLA 数量	落实标准 ICT 服务水平协议框架	符合 ICT 框架的服务水平协议达到 %
	保持关键系统 ICT 服务的连续性	离线数据备份，数据恢复可能需要若干天	在发生本地重大中断的情况下，关键系统可及时恢复，同时数据无丢失。
	%的终端用户和业务部门对 ICT 业务表示满意	业务管理人在两年期期初表示满意	针对基准进行维护或改进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员工可方便获得综合和一体化的通信技术	可提供给台式机(和笔记本电脑)	可提供给其他移动设备
	强化信息安全措施，以防范互联网上与日俱增的攻击	对 WIPO 信息系统无重大违规行为	对 WIPO 信息系统无重大违规行为
	ISO 27001 认证状态和信息风险管理流程	在两年期期初重要的风险减缓活动的数量；PCT 部门通过 ISO 27001 认证	基准的 90%在两年期内得到解决；60%新发现的风险在发现后的三个月内得到减缓；组织内各部门根据需要进行认证；PCT 认证得到保持
	信息安全控制的有效性(对内与对外)	每年等于或低于 5 起事件	每年等于或低于 2 起事件

计划 25 的资源

25.8. 与 2012/13 两年期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为成果九.1(便捷、有效、优质和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分配的总资源水平将保持稳定。这是以下两方面因素导致的(i)由于对包括更好的业务连续性、灾难恢复和在线响应性在内的关键举措分配了更多的资源，造成非人事支出的增长(如订约承办事务及房舍和维护)，以及(ii)为此而分配的人事资源的下降。

25.9. 成果九.2(灵活顺畅运行的秘书处)分配资源的下降反映了 2014/15 两年期对负责这些业务的相关业务领域的人事资源重新调配。

25.10. 拟投入额外的资源，专门用于扩展信息安全并加强本组织提供合理保障和内部控制以及防

范网络攻击的能力。分配给这些活动专用资源，一部分归入成果九.1(便捷、高效、优质和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如保持许可和维护费用)项下，一部分归入成果.4(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项下。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有关者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45,827	43,533	43,549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2,147	2,244	-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2,433	2,200	1,720
总计		50,408	47,977	45,269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年	2012/13年	2014/15年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16,388	17,507	13,220	(4,287)	-24.5%
临时工作人员	2,741	2,323	1,723	(600)	-25.8%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19,128	19,830	14,944	(4,886)	-24.6%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200	180	180	--	0.0%
第三方差旅	--	--	--	--	不适用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200	180	180	--	0.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	--	--	--	不适用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350	219	40	(179)	-81.7%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26,955	24,800	25,330	531	2.1%
小计	27,305	25,019	25,370	352	1.4%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2,174	1,478	2,375	897	60.6%
通信	1,600	1,470	1,800	330	22.4%
交际费	--	--	--	--	不适用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3,774	2,948	4,175	1,227	41.6%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	--	600	600	不适用
小计	--	--	600	600	不适用
B项共计	31,279	28,147	30,325	2,178	7.7%
总计	50,408	47,977	45,269	(2,708)	-5.6%
员额	47	49	36	(13)	-26.5%

注:

- (1) 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2014/15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2012/13年根据财务条例5.5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W0/PBC/20/2(“2012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2013年3月31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2013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26 内部监督

计划背景

26.1. 内部审计监督司(IAOD)的使命是作为 WIPO 运作和活动的独立和客观的审查人。内审司对基于 WIPO 管理层和从属部门面临的风险和相关性所选择的业务运作和活动进行审查,旨在提升秘书处工作的经济性、有效性、便捷性和影响。内审司还对有关欺诈、浪费和管理不当等指控开展调查,力图产生遏制效果。围绕 WIPO 运作、活动和业务系统的有效性、效率、经济性和相关性,内审司向总干事做出管理报告,并向成员国提供合理和客观的保证。内审司还对资产的保护情况、委托给本组织的基金是否尽到责任、管理做法和内部控制是否得当并运转良好进行评估。内审司的各项活动旨在按照 WIPO《内部监督章程》,为本组织增添价值。

实施战略

26.2. 内审司将对管理流程进行客观评估,确保本组织的货币和物质资源均得到良好的管理。它将评估内部控制、风险管理和治理流程的适当性和有效性,并提供有关 WIPO 的运作是否符合其管理规定的合理保证。将通过透明和参与性的监督过程促进组织性学习和责任制。

26.3. 审计将继续关注高风险领域并提供建议和咨询意见,以实现内部控制、信息安全和风险管理的潜在改进。将找出内部控制方面的差距并反映给管理层,以便及时采取适当行动。

26.4. 将在前一个两年期获取的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制定优质和及时的评估报告。还将依照与主要利益攸关者确定的优先顺序,开展独立评估(计划层面、专题和战略目标层面)。独立评估报告将补充并完善组织效绩评价机制(例如,计划效绩报告)。发展议程将继续成为评估工作所关注的一个重要方面。

26.5. 在制定并落实明确 WIPO 所有工作人员的职责、作用、责任和义务有效的道德和诚实框架方面,内部监督将继续为管理层提供支助。将按照联合国系统内普遍接受的调查准则和良好做法开展调查,并通过提供专业和及时的调查报告完成这项工作。内审司将继续提供一条“热线”,用于报告 WIPO 内部的错误和不法行为。将制定一个风险评估框架,以减缓错误、不法行为和欺诈的后果。

26.6. 与外聘审计员、监察员和道德办公室的合作与协作将继续作为一项工作重点。此外,还将按照国际公认的专业标准和来自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的良好做法制定手册、政策和指导原则等适当的监督工具。

26.7. 在本两年期,将继续保持与联合国内部监督团体和国际及专业协会的合作,确保 WIPO 的内部监督工作跟上最新发展趋势,并受益于国际和联合国的良好做法。

26.8. 将定期监控落实各项监督建议的进展情况,并向总干事、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IAOC)和 WIPO 大会做出报告。在下一个两年期,2013 年完全投入使用的若干软件应用将增强监督流程的效率。

26.9. 为与 WIPO 内外重要的利益攸关者分享从监督活动学到的教益,将通过信息通报和培训活动中的介绍,定期分享监督工作的主要成果和。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内部监督活动不独立，内审司工作人员在开展工作时态度不客观。开展的工作面临片面和失去信誉的风险。对监督职能的信任逐渐丧失。	内审司及其工作人员将遵守《内部监督章程》；定期向 IAOC 作出报告；就其独立性向 WIPO 大会提供年度报告
内审司的工作不再重要，对本组织实现其成果无所帮助。监督计划未针对本组织在实现其目标方面相关的领域。调查工作未能及时完成。	对审计、评估和调查进行专业性规划；总干事、高级管理层、成员国对监督计划的投入；以及与其他部门的协调。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无干扰及重要利益攸关者可感知的独立性	内审司的工作中无干扰	利益攸关者完全的独立性和可感知的独立性(客户/IAOC/MS)
	效果：涉及高风险/高相关性领域的内部审计监督司(IAOD)的工作达 %	所有工作(100%)均包含高风险/高相关性领域	所有工作(100%)均包含高风险/高相关性领域
	效率：(a)及时并高质量完成监督报告；(b)每项监督工作计划所完成的审计和评估数量；(c)对可能的违规行为的投诉/报告的处理数量	(a)2012 年平均完成 10 项调查、审计/评价，使用时间为 5 个月； (b)年完成了三项审计和五项评价； (c)2011 年结束了 15 项调查，2012 年结束了 23 项调查；	(a)完成调查平均需 6 个月，审计和评价在 5 个月内完成； (b)完成了 12 项审计和 6 项评价； (c)结束了至少 15 项调查；
	相关性、增值和监管-业务流程和系统方面的有形节省或改进	不可用	待定
	组织性学习-从监督流程中汲取的教训和获得的建议	90%的建议被接受，90%的建议在两年时间内落实	90%的建议被接受，90%的建议在两年时间内落实
		(d)所有监督工作均依标准进行。	(d)达标

计划 26 的资源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5,050	4,837	5,116
总计	5,050	4,837	5,116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3,213	3,170	3,271	101	3.2%
临时工作人员	1,036	862	1,125	263	30.5%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4,250	4,032	4,396	364	9.0%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 WIPO 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 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95	86	100	15	17.0%
第三方差旅	--	--	--	--	不适用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95	86	100	15	17.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	--	--	--	不适用
出版	5	5	--	(5)	-100.0%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480	661	595	(66)	-10.0%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160	--	--	--	不适用
小计	645	666	595	(71)	-10.6%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	--	--	--	不适用
通信	20	18	--	(18)	-100.0%
交际费	--	--	5	5	不适用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20	18	5	(13)	-72.2%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20	18	20	2	11.1%
用品与材料	20	18	--	(18)	-100.0%
小计	40	36	20	(16)	-44.4%
B项共计	800	805	720	(85)	-10.6%
总计	5,050	4,837	5,116	279	5.8%
员额	7	7	7	--	0.0%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计划背景

27.1. 本计划通过提供效果显著和高效的会议、翻译、口译、纪录管理和档案、印刷和邮件快递业务为本组织的活动提供便利。它还处理制定、通过和落实相关的政策问题，并管理旨在简化和改进这些领域的功能的信息技术项目。

27.2. 成员国于 2011 年通过了 WIPO 语言政策，以便在本组织的活动中促进多语种的普及。为此，六种语文的覆盖面扩展至 WIPO 委员会和主要机构的所有文件。该政策产生的一项重大挑战是管理增加的工作量，并在可用资源的范围内，确保文件质量能够令人接受。在引进新政策后，2012 年的翻译量较前一年度增加了 53%，2012 年语文服务部门的月翻译量为 152 万字，而 2011 年的月翻译量为 99 万字。

27.3. 为发展并促进一种与时俱进的数字记录保存文化，《记录管理和存档政策》在内部获得通过。该项政策还试图确保对口头纪录提供必要的保护，以便在紧急和灾难情况下，WIPO 的活动得以恢复和持续。

27.4. 针对在日内瓦以及在日内瓦以外的其他地点举办的外交会议，会议和口译服务为成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者提供了高效和优质的服务。这些服务面临着在 WIPO 主办的会议数量、持续时间和延时不断增加以及为预定在 2014 年启用的新会议厅提供服务的挑战。

27.5. 本计划保持了有效及时的印刷业务，为成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者提供必要的文件和出版物，以促进各委员会和其他机构的工作，同时传播知识产权信息。邮寄业务为本组织各部门提供快捷划算的服务。

实施战略

27.6. 为应对语文服务面临的工作量的挑战，需要提高外包量，同时采取限制工作量的措施。在满足成员国的预计需求和优化使用可用资源之间达成平衡是问题的关键。为此将努力严格执行合理化和控制措施，以便在内部落实有关文件和委员会报告篇幅的语言政策。在保持在职核心专业校对和翻译团队的同时，将通过向个人和机构翻译外包，作为继续满足增加的工作量的主要手段。随着 2012 年外包比例上升至 56%，总体方法将以质量管理原则为指导，通过应用“源头质量”的概念保证高标准。另外，还将努力进一步开发用于翻译服务的计算机辅助翻译和术语工具，以改善翻译质量和生产效率。将通过为 WIPO 各部门制定电子记录和存档程序，继续落实记录管理和存档政策。

27.7. 会议服务部门将努力更多地利用信息技术系统增强在线注册和文件交付工具，帮助会议代表和其他与会者出席 WIPO 会议。将进一步开发会议厅技术系统(如会议进程的电子记录和网播)，尤其是在新会议厅竣工之后。还将合理组织印刷活动，以精简运作，优化资源。邮寄业务将继续与主要承运商再行协商合同，以获取具有竞争力的价位，使之变得更为经济。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未能充分落实语言政策 由于对翻译的需要与日俱增，以及未能遵守限制，翻译工作量大幅增加，造成预算失衡。	监控文件的数量和篇幅；严格执行合理化和控制措施；鼓励各相关部门在文件中出现避免重复性的案文。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绩效指标	基准	目标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攸关者提供便捷、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的内部和外部与会者对 WIPO 会务工作表示满意	2013 年底的价格	到 2015 年增长 10%
	有效落实 WIPO 语言政策	语言覆盖面限于某些委员会/主要机构；不同的文件篇幅	向所有委员会/主要机构提供优质翻译；委员会/主要机构的翻译篇幅下降到 3300 字
	每字翻译成本	待定	待定
	翻译质量	%的文件达到达到质量标准	%的文件达到达到质量标准
	印刷成本降低(页)	待定	待定

计划 27 的资源

27.8. 本计划下成果九.1(便捷、高效、优质和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总体资源的拟议增长，反映了全面落实语言政策的成本。如前文指出的，将就此努力严格执行合理化和控制措施，同时继续精细调整就采购翻译服务所实施的外包策略。在实施合同改革后，在国际会议翻译协会(AICT)安排下聘用的个人服务被列入会务类别，并出现了 43.5 万瑞郎的增长，同时个人合约服务(即此前的特别服务协议)安排减少了 31.9 万瑞郎。通过这一策略，翻译服务的净增长总额被限制在 11.7 万瑞郎。

27.9. 由于与主要承运商持续更新并重新协商合同，以便获得具有竞争力的价位，预期将实现邮寄服务费用的下降。这反映为 45.9 万瑞郎的净减少，原因是其他订约承办事务项下减少了 140 万瑞郎，以及被正确地反映在通信费用项下的 90 万瑞郎的增加。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有关者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37,240	37,691	40,324
总计	37,240	37,691	40,324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年	2012/13年	2014/15年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4,712	24,360	27,400	3,040	12.5%
临时工作人员	2,578	2,861	2,839	(22)	-0.8%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27,290	27,221	30,238	3,017	11.1%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40	39	88	49	128.5%
第三方差旅	--	--	--	--	不适用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40	39	88	49	128.5%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1,670	1,621	2,056	435	26.8%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3,850	4,858	4,539	(319)	-6.6%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1,550	1,384	25	(1,359)	-98.2%
小计	7,070	7,862	6,620	(1,243)	-15.8%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1,700	1,677	1,600	(77)	-4.6%
通信	--	--	900	900	不适用
交际费	--	--	--	--	不适用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1,700	1,677	2,500	824	49.1%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105	104	73	(31)	-29.8%
用品与材料	1,035	788	805	17	2.1%
小计	1,140	892	878	(14)	-1.6%
B项共计	9,950	10,470	10,086	(384)	-3.7%
总计	37,240	37,691	40,324	2,633	7.0%
员额	79	80	80	--	0.0%

注:

- (1) 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2014/15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2012/13年根据财务条例5.5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W0/PBC/20/2(“2012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2013年3月31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2013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28 安全与安保

计划背景

28.1. 以联合国系统为目标的实际的和可感知的全球性威胁水平的上升，总体上构成了对本计划重大的持续性挑战。通过有效利用资源，本计划将继续在 WIPO 房舍和外部场所主办的活动中确保所有利益攸关者/客户(工作人员、访客和代表)的安全和安保，并以与 WIPO 所面临的威胁相称的方式，确保对 WIPO 资产的整体保护。

28.2. 在 2012/13 两年期所取得进展(如新控制中心)的基础上，本计划将继续落实现有房舍的安全和安保升级项目。此类提升还将被逐渐纳入新办公楼项目。

28.3. 既独立于但又符合联合国安保管理系统和指导原则的总体性组织安全和安保概念和策略，将继续构成 WIPO 安全和安保服务的基础。

实施战略

28.4. 通过对直接或间接风险和威胁进行持续监控所构成的安全风险管理办法，将实现预期成果，从而减少这些针对工作人员或本组织资产的风险和威胁发生的可能性。这项工作将包括落实和/或监控程序、政策以及旨在加强利益攸关者/客户有关安全和安保问题的意识的培训。此外，WIPO 房舍所拥有的新的或升级后的系统、设备和服务，将在较长一段时期内为强化安全和安保做出重大贡献。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如果不更换当前现有房舍中老旧/过时的有形安全系统和设备，可导致安全和安保事故。	通过现有房舍的升级项目(2012/13)，当前的系统和设备将逐渐退出使用。计划在2014/15两年期开始时实施升级项目。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报告工伤或工作事故的 WIPO 员工、代表和访客为 % 在日内瓦或其他地方举行的会议或活动上及时请求获得安全或安保帮助达到 %	报告工伤事故或意外的利益攸关者/客户等于或低于总数的 2% 在日内瓦或其他地点举行的会议或活动上及时要求获得安全和安保帮助的利益攸关者/客户等于或高于总数的 65%	等于或低于 2% 等于或大于 80%

计划 28 的资源

28.5. 向成果九.4(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 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分配的资源在拟议的 2014/15 两年期预算中基本保持稳定。按照挖潜增效措施, 为限制安保相关合同中任何费用的增长开展了细致的工作, 从而使为本组织提供的安全和安保服务更具成本效益。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 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12,159	10,814	10,786
总计		12,159	10,814	10,786

注: 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 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 年	2012/13 年	2014/15 年	与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2,398	1,819	2,035	216	11.9%
临时工作人员	295	380	316	(64)	-16.8%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2,693	2,199	2,351	153	6.9%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90	81	81	--	0.0%
第三方差旅	--	--	--	--	不适用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90	81	81	--	0.0%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	--	--	--	不适用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	--	--	--	不适用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9,255	8,426	8,247	(178)	-2.1%
通信	2	2	--	(2)	-100.0%
交际费	--	--	--	--	不适用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	--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90	81	81	--	0.0%
小计	9,347	8,508	8,328	(180)	-2.1%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	--	--	--	不适用
用品与材料	29	26	26	(0)	-0.4%
小计	29	26	26	(0)	-0.4%
B项共计	9,466	8,615	8,435	(180)	-2.1%
总计	12,159	10,814	10,786	(28)	-0.3%
员额	8	6	6	--	0.0%

注:

- (1)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 2014/15 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 WO/PBC/20/2(“2012 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 2013 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计划 29 新会议厅

计划背景

29.1. 2014/15 两年期将关注新会议厅的竣工、来访中心以及按照质量要求和预算限制对 AB 办公楼若干低楼层的大修，这些工作将根据 WIPO 友好地终止了与原总承包商的合同并接手项目后另行修订的时间表进行。

29.2. 预计从 2015 年开始，除 WIPO 主办的会议和活动外，新会议厅还将用于成员国、非政府组织和其他实体组织的其他活动。

实施战略

29.3. 该项目将通过建设委员会负责的新的管理结构以及沿用先前确定的项目管理和治理结构(建设委员会、内部项目监控组、领航员)继续加以实施。新的治理结构是在终止了与原总承包商的合同之后确定的(即：建设项目管理层、协调委员会和由设计师和 WIPO 委托的代理人组成的工程指导组)。上述治理结构将确保对与建筑质量、预算和修订后的项目时间表相关的风险进行持续的监控。

29.4. 本计划将加强与相关 WIPO 业务部门之间的协调，从而为各项会议和活动(包括由其他联合国机构主办的会议和活动)优化利用新的会议设施。

主要风险和降低风险的战略

计划实现成果方面存在的风险	已实施或落实中的降低风险的计划
在建筑的剩余建设期间或之后，发现了重大设计结构或建筑缺陷，妨碍或推迟了新会议厅的使用。	精心挑选的高质量设计师和承包商。拥有自己的木材工程师的木料联合体由高素质和资深的本地企业组成。建筑场地经理对项目施工进行高密度的密切监控。

成果框架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攸关者提供便捷、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按照质量要求，准时并在预算范围内完成新会议厅项目	确保会议厅在预算内并按照修订后的竣工日期(由于终止了与总承包商的合同)交付，以迎接 2014 年成员国系列会议。	2014 年成员国系列会议将在新会议厅举行
	将会议厅作为成员国举行会议和活动的首选场地	从 2015 年开始，成员国可要求使用会议厅设施(WIPO 以外主办的会议和活动)	每年由成员国或其他国际组织或其他实体提交的举办会议和/或活动(由 WIPO 以外组织主办)的请求至少达到两项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监督环境无障碍措施，确保新会议厅和相关设施在建设期间完全符合适用标准	于 2014 年初新会议厅交付时并根据 2013 年推出的具体设计结构和技术评估再行确定	于 2014 年初新会议厅交付时并根据 2013 年推出的具体设计结构和技术评估再行确定
	对建设期间的环保措施和减少能耗措施进行监控	于 2014 年初新会议厅交付时再行确定	于 2014 年初新会议厅交付时再行确定

预期成果	效绩指标	基准	目标
	完成新会议厅的 UN H-MOSS 周边安保措施	不可用	2015 年底完成周边 UN H-MOSS 措施

计划 29 的资源

29.5. 如房舍和维修类别项下所反映的，成果九.1(便捷、高效、优质和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项下资源的减少与将新办公楼建设融资贷款的利息支付划拨至计划 24 有关。

29.6. 成果九.4(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项下人事资源的小幅上涨被分配给旨在确保新会议厅大楼符合硬件设施无障碍、环保、能耗以及安全与安保要求的后续跟进工作。

按成果开列的资源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有关者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7,629	7,098	765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46	46	69
总计	7,675	7,144	834

注：为反映拟议的 2014/15 年组织成果框架，对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2/13 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作了重编。

按支出用途开列的资源

(单位: 千瑞郎)

	2012/13年	2012/13年	2014/15年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	
	核定 预算	调剂使用后 预算	拟议 预算	预算的差异 数额	%
A. 人事费					
员额	--	--	--	--	不适用
临时工作人员	345	349	462	113	32.3%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不适用
A项共计	345	349	462	113	32.3%
B.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WIPO研究金					
实习生	--	--	--	--	不适用
WIPO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	--	--	--	不适用
差旅和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	20	18	30	12	66.7%
第三方差旅	--	--	--	--	不适用
课程研究金	--	--	--	--	不适用
小计	20	18	30	12	66.7%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	--	50	50	--	0.0%
出版	--	--	--	--	不适用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	--	--	100	100	不适用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	280	194	--	(194)	-100.0%
小计	280	244	150	(94)	-38.5%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	7,010	6,516	42	(6,474)	-99.4%
通信	--	--	--	--	不适用
交际费	--	--	10	10	不适用
行政及银行收费	--	--	120	120	不适用
联合国共同服务	--	--	--	--	不适用
小计	7,010	6,516	172	(6,344)	-97.4%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	10	9	10	2	17.6%
用品与材料	10	9	10	2	17.6%
小计	20	17	20	3	17.6%
B项共计	7,330	6,795	372	(6,423)	-94.5%
总计	7,675	7,144	834	(6,310)	-88.3%
员额	--	--	--	--	不适用

注:

- (1) 2012/13年核定预算和调剂使用后预算根据拟议的2014/15年费用类别结构作了重编。
- (2)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2012/13年根据财务条例5.5进行调剂使用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关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更多详情, 见本文件附件一表(“按计划开列的调剂使用后预算”)以及文件W0/PBC/20/2(“2012年计划绩效报告”)。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的人事费用为截至2013年3月31日发生的实际支出和根据标准费用计算的2013年剩余九个月的预算额。
- (3) 关于计划员额数的更多详情, 请见附件二表。

四、附件

- 附件一 按计划开列的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
- 附件二 按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拟议资源
- 附件三 按联盟分配的预测收入和预算
- 附件四 PCT、马德里和海牙各体系服务的中期发展和需求
- 附件五 PCT 业务指标
- 附件六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业务指标
- 附件七 海牙体系业务指标
- 附件八 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 附件九 为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报告编制的年度预算表
- 附件十 按预期成果和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预算
- 附件十一 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4/15 年预算
- 附件十二 WIPO 组织系统表

附件一 按计划开列的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

表 8. 按计划开列的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

(单位: 千瑞郎)

计划 (2012/13年结构)	2012/13年 核定预算	调剂 使用额	调剂使用额 占计划核定 预算 %	调剂使用额 占核定预算 总额 %	2012/13年调 剂使用后核 定预算*
1 专利法	4,843	319	6.6%	0.0%	5,163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6,053	-400	-6.6%	-0.1%	5,654
3 版权及相关权	18,593	832	4.5%	0.1%	19,425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7,980	-1,350	-16.9%	-0.2%	6,630
5 PCT体系	178,600	-2,707	-1.5%	-0.4%	175,893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52,094	-1,471	-2.8%	-0.2%	50,622
7 仲裁、调解和域名	10,585	-610	-5.8%	-0.1%	9,975
8 发展议程协调	4,788	-656	-13.7%	-0.1%	4,132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35,102	-1,976	-5.6%	-0.3%	33,126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6,439	-91	-1.4%	0.0%	6,348
11 WIPO学院	10,332	1,524	14.7%	0.2%	11,856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6,932	44	0.6%	0.0%	6,976
13 全球数据库	4,503	-202	-4.5%	0.0%	4,302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7,038	596	8.5%	0.1%	7,634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7,813	292	3.7%	0.0%	8,104
16 经济学与统计	4,585	612	13.4%	0.1%	5,198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2,992	-108	-3.6%	0.0%	2,884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6,768	280	4.1%	0.0%	7,048
19 交流	16,599	-330	-2.0%	-0.1%	16,269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10,912	-563	-5.2%	-0.1%	10,349
21 执行管理	18,948	-611	-3.2%	-0.1%	18,338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18,901	173	0.9%	0.0%	19,074
23 人力资源管理 with 开发	21,493	414	1.9%	0.1%	21,907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46,271	-6,271	-13.6%	-1.0%	40,000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50,408	-2,431	-4.8%	-0.4%	47,977
26 内部监督	5,050	-212	-4.2%	0.0%	4,837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37,240	451	1.2%	0.1%	37,691
28 安全与安保	12,159	-1,345	-11.1%	-0.2%	10,814
29 建筑项目	7,675	-531	-6.9%	-0.1%	7,144
30 中小企业与创新	11,261	-1,444	-12.8%	-0.2%	9,816
31 海牙体系	6,970	-65	-0.9%	0.0%	6,906
未分拨	7,503	18,817	250.8%	2.9%	26,319
总计	647,430	982	0.2%	0.2%	648,411

* 调剂使用后预算为 2012/13 年根据财务条例 5.5 进行调剂使用以及根据财务条例 5.6 进行伸缩幅度调整后各计划经调整的预算。由于注册活动量高于 2012/13 年预算编制时的预计水平，计划 5(PCT 体系)根据伸缩幅度调整新设了 5 个员额，因而额外分拨了 98.2 万瑞郎的人事费。关于伸缩幅度公式的详情，请见本文件附录 D。

附件二 按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拟议资源

表 9. 按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预算
(单位: 千瑞郎)

计划 (2014/15年结构)	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年预算			差异			
	人事费	非人事费	合计	人事费	非人事费	合计	人事费	非人事费	合计	%
1 专利法	3,672	1,491	5,163	3,746	1,204	4,950	74	(286)	(213)	-4.1%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4,255	1,399	5,654	4,122	2,040	6,162	(133)	641	508	9.0%
3 版权及相关权	10,533	8,892	19,425	10,315	6,114	16,430	(218)	(2,778)	(2,996)	-15.4%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3,939	2,691	6,630	4,434	3,430	7,864	495	739	1,234	18.6%
5 PCT体系	117,527	58,365	175,893	131,419	68,648	200,067	13,891	10,283	24,174	13.7%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38,628	11,994	50,622	43,365	11,880	55,245	4,737	(114)	4,623	9.1%
7 WIPO仲裁与调解中心	7,142	2,833	9,975	8,065	3,109	11,175	924	276	1,200	12.0%
8 发展议程协调	2,469	1,663	4,132	3,093	1,248	4,341	624	(415)	210	5.1%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22,263	10,863	33,126	25,214	9,322	34,536	2,951	(1,541)	1,410	4.3%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4,409	1,939	6,348	6,405	2,039	8,443	1,996	100	2,096	33.0%
11 WIPO培训中心	6,697	5,159	11,856	6,978	4,905	11,883	281	(254)	27	0.2%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5,518	1,458	6,976	5,879	1,438	7,317	361	(21)	340	4.9%
13 全球数据库	3,047	1,255	4,302	3,447	1,245	4,692	399	(10)	390	9.1%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6,288	1,347	7,634	6,585	1,054	7,639	298	(293)	5	0.1%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4,427	3,677	8,104	6,432	5,954	12,386	2,005	2,277	4,282	52.8%
16 经济学与统计	3,787	1,411	5,198	4,354	982	5,336	566	(428)	138	2.7%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2,104	780	2,884	3,277	712	3,989	1,172	(68)	1,105	38.3%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5,923	1,125	7,048	6,324	930	7,254	401	(195)	206	2.9%
19 交流	13,379	2,890	16,269	14,980	2,545	17,525	1,601	(345)	1,256	7.7%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7,150	3,198	10,349	9,209	4,126	13,335	2,059	928	2,987	28.9%
21 执行管理	14,743	3,595	18,338	17,148	2,146	19,294	2,405	(1,449)	956	5.2%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16,778	2,296	19,074	22,572	5,560	28,132	5,794	3,264	9,058	47.5%
23 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	16,937	4,971	21,907	18,248	5,313	23,561	1,312	342	1,654	7.5%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18,017	21,983	40,000	19,429	27,970	47,400	1,413	5,987	7,400	18.5%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19,830	28,147	47,977	14,944	30,325	45,269	(4,886)	2,178	(2,708)	-5.6%
26 内部监督	4,032	805	4,837	4,396	720	5,116	364	(85)	279	5.8%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27,221	10,470	37,691	30,238	10,086	40,324	3,017	(384)	2,633	7.0%
28 安全与安保	2,199	8,615	10,814	2,351	8,435	10,786	153	(180)	(28)	-0.3%
29 新会议厅	349	6,795	7,144	462	372	834	113	(6,423)	(6,310)	-88.3%
30 中小企业与创新	6,007	3,810	9,816	-	-	-	(6,007)	(3,810)	(9,816)	-100.0%
31 海牙体系	5,468	1,437	6,906	6,242	1,346	7,587	773	(92)	682	9.9%
未分拨	5,964	20,355	26,319	3,327	1,000	4,327	(2,637)	(19,355)	(21,993)	-83.6%
总计	410,703	237,708	648,411	447,000	226,200	673,200	36,297	(11,509)	24,788	3.8%

* 2012/13 年调剂使用后预算包括总干事根据财务条例 5.6 批准的伸缩幅度调整, 由于注册活动量高于 2012/13 年预算编制时的预计水平, 计划 5(PCT 体系) 新设了 5 个员额, 因而额外分拨了 98.2 万瑞郎的人事费。关于伸缩幅度公式的详情, 请见本文件附录 D。

表 10. 按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员额

计划 (2014/15年结构)	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年预算					差异**				
	DG/DDG /ADG	D	P	G	合计	DG/DDG /ADG	D	P	G	合计	DG/DDG /ADG	D	P	G	合计
1 专利法	-	1	5	3	9	-	1	5	3	9	-	-	-	-	-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	1	7	1	9	-	1	7	1	9	-	-	-	-	-
3 版权及相关权	1	3	12	5	21	1	3	11	5	20	-	-	-1	-	-1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	2	3	2	7	-	2	3	2	7	-	-	-	-	-
5 PCT体系	1	5	129	230	365	1	6	130	231	368	-	1	1	1	3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1	5	45	60	111	1	5	46	61	113	-	-	1	1	2
7 WIPO仲裁与调解中心	-	1	10	6	17	-	1	10	6	17	-	-	-	-	-
8 发展议程协调	-	1	3	3	7	-	1	3	3	7	-	-	-	-	-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1	8	25	15	49	1	8	29	15	53	-	-	4	-	4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	1	7	5	13	-	1	10	5	16	-	-	3	-	3
11 WIPO培训中心	-	2	9	5	16	-	2	9	5	16	-	-	-	-	-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	1	8	6	15	-	1	8	6	15	-	-	-	-	-
13 全球数据库	-	-	7	1	8	-	-	8	1	9	-	-	1	-	1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1	1	7	4	13	1	1	7	4	13	-	-	-	-	-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	1	8	2	11	-	1	12	2	15	-	-	4	-	4
16 经济学与统计	-	1	7	2	10	-	1	7	2	10	-	-	-	-	-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	1	3	2	6	-	1	5	2	8	-	-	2	-	2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1	2	4	3	10	1	2	4	3	10	-	-	-	-	-
19 交流	-	1	18	15	34	-	1	18	16	35	-	-	-	1	1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	3	11	2	16	-	3	13	2	18	-	-	2	-	2
21 执行管理	1	4	16	13	34	1	4	16	13	34	-	-	-	-	-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	4	17	24	45	-	4	25	24	53	-	-	8	-	8
23 人力资源管理及开发	-	2	16	20	38	-	2	16	20	38	-	-	-	-	-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1	2	15	35	53	1	2	15	35	53	-	-	-	-	-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	2	31	16	49	-	2	19	15	36	-	-	-12	-1	-13
26 内部监督	-	1	6	-	7	-	1	6	-	7	-	-	-	-	-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	2	32	46	80	-	2	32	46	80	-	-	-	-	-
28 安全与安保	-	-	2	4	6	-	-	2	4	6	-	-	-	-	-
29 新会议厅	-	-	-	-	-	-	-	-	-	-	-	-	-	-	-
30 中小企业与创新	-	1	9	2	12	-	-	-	-	-	-	-1	-9	-2	-12
31 海牙体系	-	1	6	7	14	-	1	6	7	14	-	-	-	-	-
未分拨				24	24				116	116	-	-	-	92	92
员额总数	8	60	478	563	1,109	8	60	482	655	1,205	-	-	4	92	96

* 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包括总干事根据财务条例5.6批准的伸缩幅度调整，由于注册活动量高于2012/13年预算编制时的预计水平，计划5(PCT体系)新设了5个员额，因而额外分拨了98.2万瑞朗的人事费。关于伸缩幅度公式的详情，请见本文件附录D。

** 与2012/13年调剂使用后预算相比，2014/15年拟议员额数的差额为第39段中拟议使用的96个转正员额。

附件三 按联盟分配的预测收入和预算

导 言

1. 根据 WIPO《财务条例与细则》(细则 102.2), 拟议的计划和预算必须列出本组织以及每个联盟单独的两年期预算。

按联盟分配预算支出

2. 应当回顾的是, 批准用于按联盟分配支出的方法, 是以确定联盟直接费用和联盟间接费用为依据的。如下所述, 各项计划都是按照联盟直接活动和联盟间接活动来分类的。

3. **联盟直接开支**, 由开展各联盟具体的活动所发生的开支, 以及其在相关的行政及其他预算开支中所分配的份额构成。

3.1 各联盟具体的活动: 在该项目下考虑的计划活动和预算支出如下: 某项计划的支出仅部分分配给某一联盟的, 即按相关计划的计划管理者估计相关联盟在分摊这一开支中所占的份额为依据进行分配; 某项计划的支出全部分配给单一联盟的, 则该计划的全部费用都分配给该联盟。

3.1.1 会费供资联盟: 计划 1(专利法)(部分)、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部分)、3(版权及相关权)(部分)、4(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7(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部分)、12(国际分类与标准)(部分), 以及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部分)。

3.1.2 PCT 联盟: 计划 1(专利法)(部分)、5(PCT 体系)、7(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部分)、12(国际分类与标准)(部分)、13(全球数据库)(部分), 以及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部分)。

3.1.3 马德里联盟: 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部分)、6(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部分)、7(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部分)、12(国际分类与标准)(部分)、13(全球数据库)(部分)、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部分), 以及 25(信息与通信技术)。

3.1.4 海牙联盟: 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部分)、6(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部分)、7(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部分)、12(国际分类与标准)(部分)、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部分)以及 31(海牙体系)。

3.1.5 里斯本联盟: 计划 2(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部分)、6(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部分)、7(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部分), 以及 14(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部分)。

3.2 联盟直接行政开支: 战略目标九下所有计划(计划 21 至 29)的份额以及“未分拨”项, 都属于这类开支。预算支出的分配是分两步来确定的, 第一步, 按以下依据确定所有联盟的直接行政费用的总份额: 与联盟直接相关的各计划的总人数相对于除战略计划九下以外的所有计划的总人数。第二步, 将联盟直接行政开支按以下依据分配给各相关的联盟: 每一联盟的人数在与联盟直接相关的各计划的总人数中所占的相关份额。这种两步法适用于不易被认为于某一具体联盟相关的那部分行政支出。

4. **联盟间接开支**, 由每一联盟在与各联盟所分别开展的活动无直接关系的各计划的预算开支中

所分配的份额，以及其在相关的行政及其他预算开支中所占的份额构成。

4.1 间接联盟开支：在该项目下考虑的计划活动和预算支出如下：计划 1(专利法)(部分)、3(版权及相关权)(部分)、8(发展议程协调)、9(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10(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以及一些地中海国家的合作)、11(WIPO 培训中心)、15(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16(经济学与统计)、17(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18(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19(交流)和 20(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各该项计划的预算支出份额，是按各联盟各自的两年期支付能力分配给这些联盟的。这一份额被计算为以下两项之间的差额：(i)各自联盟的两年期预计收入，以及(ii)分配给各联盟的其他支出和最低储备金要求(“储备金目标基数”)。计算储备金目标基数的依据是，上一个两年期支出中的储备金要求。所适用的方法可以确保根据本两年期的创收情况(盈余)按比例将间接支出分配给各联盟。只有在两年期收入盈余不足的情况下，才按各联盟所占的相关份额，动用多余的储备金来支付间接费用中的剩余部分。

4.2 间接行政开支：涉及计划 21 至 29 下未分配给直接联盟开支的预算支出，以及拟议预算中“未分拨”项下的预算金额。这些预算支出是以各联盟分别的支付能力为依据进行分配的(即：所依据的原则与间接联盟开支相同)。

按联盟分配 IPSAS 调整数

5. 收入的 IPSAS 调整数由于与 PCT、马德里和海牙各联盟的收费直接相关，因此被直接归于具体的联盟。预算支出的 IPSAS 调整数根据预算开支的分配办法，按比例在各联盟间分配。

6. 根据上述方法，现将对以下各种情况加以说明的各表附列如下：

- 表 11. 按联盟开列的 2014/15 年财务概览
- 表 12. 按联盟开列的 2014/15 年收入概算
- 表 13. 按计划和联盟开列的 2014/15 年预算
- 表 14. 按联盟开列的 2014/15 年总体方案

表 11. 按联盟开列的 2014/15 年财务概览
(单位：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PCT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2014/15年收入	36,199		549,834		117,282		9,289		694		713,296	
收入的IPSAS调整概算数	-		(19,800)		(400)		(100)		-		(20,300)	
IPSAS调整后收入共计	36,199		530,034		116,882		9,189		694		692,996	
2014/15年支出	35,484		507,101		114,441		14,610		1,564		673,200	
支出的IPSAS调整概算数	896		12,806		2,890		369		39		17,000	
IPSAS调整后支出共计	36,380		519,906		117,331		14,979		1,604		690,200	
经营成果	-181		10,127		-450		-5,790		-910		2,796	
RWCF: 目标	17,742	50.0	76,065	15.0	28,610	25.0	2,191	15.0	-	无	124,609	18.5

*RWCF 目标按各联盟两年期预算支出的百分比计算

表 12. 按联盟开列的 2014/15 年收入概算
(单位: 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PCT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占联盟 %	数额	占联盟 %	数额	占联盟 %	数额	占联盟 %	数额	占联盟 %	数额	占联盟 %
会费	35,167	97.2	-	-	-	-	-	-	-	-	35,167	4.9
收费	-	-	545,603	99.2	114,615	97.7	8,573	92.3	8	1.2	668,799	93.8
仲裁	146	0.4	1,775	0.3	840	0.7	34	0.4	6	0.8	2,800	0.4
出版物	101	0.3	925	0.2	172	0.1	2	0.0	-	-	1,200	0.2
利息	105	0.3	851	0.2	575	0.5	-	-	-	-	1,530	0.2
杂项	680	1.9	680	0.1	1,080	0.9	680	7.3	680	98.0	3,800	0.5
总计	36,199	100.0	549,834	100.0	117,282	100.0	9,289	100.0	694	100.0	713,296	100.0

表 13. 按计划和联盟开列的 2014/15 年预算

(单位: 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FCT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数额	占计划 %	占联盟 %
1 专利法	352	7.1	1.0	4,495	90.8	0.9	104	2.1	0.1	-	-	-	-	-	-	4,950	100.0	0.7
2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	1,232	20.0	3.5	-	-	-	4,005	65.0	3.5	924	15.0	6.3	-	-	-	6,162	100.0	0.9
3 版权及相关权	12,873	78.4	36.3	3,335	20.3	0.7	222	1.3	0.2	-	-	-	-	-	-	16,430	100.0	2.4
4 传统知识、传统文化表现形式和遗传资源	7,864	100.0	22.2	-	-	-	-	-	-	-	-	-	-	-	-	7,864	100.0	1.2
5 PCT体系	-	-	-	200,067	100.0	39.5	-	-	-	-	-	-	-	-	-	200,067	100.0	29.7
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	-	-	-	-	-	-	54,134	98.0	47.3	223	0.4	1.5	888	1.6	56.8	55,245	100.0	8.2
7 WIPO仲裁与调解中心	581	5.2	1.6	7,085	63.4	1.4	3,352	30.0	2.9	134	1.2	0.9	22	0.2	1.4	11,175	100.0	1.7
8 发展议程协调	67	1.5	0.2	4,008	92.3	0.8	266	6.1	0.2	-	-	-	-	-	-	4,341	100.0	0.6
9 非洲、阿拉伯、亚洲和太平洋、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最不发达国家	533	1.5	1.5	31,883	92.3	6.3	2,119	6.1	1.9	-	-	-	-	-	-	34,536	100.0	5.1
10 与欧洲和亚洲部分国家的合作	130	1.5	0.4	7,795	92.3	1.5	518	6.1	0.5	-	-	-	-	-	-	8,443	100.0	1.3
11 WIPO培训中心	184	1.5	0.5	10,970	92.3	2.2	729	6.1	0.6	-	-	-	-	-	-	11,883	100.0	1.8
12 国际分类与标准	512	7.0	1.4	6,439	88.0	1.3	293	4.0	0.3	73	1.0	0.5	-	-	-	7,317	100.0	1.1
13 全球数据库	-	-	-	4,222	90.0	0.8	469	10.0	0.4	-	-	-	-	-	-	4,692	100.0	0.7
14 信息和知识获取服务	105	1.4	0.3	6,123	80.1	1.2	1,306	17.1	1.1	103	1.4	0.7	2	0.0	0.1	7,639	100.0	1.1
15 知识产权局业务解决方案	191	1.5	0.5	11,435	92.3	2.3	760	6.1	0.7	-	-	-	-	-	-	12,386	100.0	1.8
16 经济学与统计	82	1.5	0.2	4,926	92.3	1.0	327	6.1	0.3	-	-	-	-	-	-	5,336	100.0	0.8
17 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	62	1.5	0.2	3,683	92.3	0.7	245	6.1	0.2	-	-	-	-	-	-	3,989	100.0	0.6
18 知识产权与全球挑战	112	1.5	0.3	6,697	92.3	1.3	445	6.1	0.4	-	-	-	-	-	-	7,254	100.0	1.1
19 交流	271	1.5	0.8	16,179	92.3	3.2	1,075	6.1	0.9	-	-	-	-	-	-	17,525	100.0	2.6
20 对外联系、合作伙伴和驻外办事处	206	1.5	0.6	12,311	92.3	2.4	818	6.1	0.7	-	-	-	-	-	-	13,335	100.0	2.0
21 执行管理	892	4.6	2.5	14,516	75.2	2.9	3,399	17.6	3.0	432	2.2	3.0	54	0.3	3.4	19,294	100.0	2.9
22 计划与资源管理	1,142	4.1	3.2	19,273	68.5	3.8	6,753	24.0	5.9	894	3.2	6.1	69	0.2	4.4	28,132	100.0	4.2
23 人力资源管理开发与	1,087	4.6	3.1	17,689	75.2	3.5	4,142	17.6	3.6	527	2.2	3.6	66	0.3	4.2	23,511	100.0	3.5
24 一般性支助服务	2,192	4.6	6.2	35,662	75.2	7.0	8,351	17.6	7.3	1,062	2.2	7.3	132	0.3	8.5	47,400	100.0	7.0
25 信息与通信技术	1,972	4.4	5.6	32,083	70.9	6.3	9,782	21.6	8.5	1,272	2.8	8.7	159	0.4	10.1	45,269	100.0	6.7
26 内部监督	237	4.6	0.7	3,849	75.2	0.8	901	17.6	0.8	115	2.2	0.8	14	0.3	0.9	5,116	100.0	0.8
27 会务与语文服务	1,865	4.6	5.3	30,339	75.2	6.0	7,105	17.6	6.2	903	2.2	6.2	113	0.3	7.2	40,324	100.0	6.0
28 安全与安保	499	4.6	1.4	8,115	75.2	1.6	1,900	17.6	1.7	242	2.2	1.7	30	0.3	1.9	10,786	100.0	1.6
29 新会议厅	39	4.6	0.1	628	75.2	0.1	147	17.6	0.1	19	2.2	0.1	2	0.3	0.1	834	100.0	0.1
31 海牙体系	-	-	-	-	-	-	-	-	-	7,587	100.0	51.9	-	-	-	7,587	100.0	1.1
未分拨	202	4.6	0.6	3,293	75.2	0.6	771	17.6	0.7	98	2.2	0.7	12	0.3	0.8	4,377	100.0	0.7
总计	35,484	5.3	100.0	507,101	75.3	100.0	114,441	17.0	100.0	14,610	2.2	100.0	1,564	0.2	100.0	673,200	100.0	100.0

表 14. 按联盟开列的 2014/15 年总体方案
(单位: 千瑞郎)

	会费供资联盟		PCT联盟		马德里联盟		海牙联盟		里斯本联盟		共计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数额	%
2014/15年收入	36,199		549,834		117,282		9,289		694		713,296	
收入的IPSAS调整概算数	-		-19,800		-400		-100		-		-20,300	
IPSAS调整后收入共计	36,199		530,034		116,882		9,189		694		692,996	
2014/15年支出												
联盟直接	23,437		226,867		63,559		9,046		912		323,822	
行政直接	9,255		113,371		39,792		5,564		652		168,633	
直接小计	32,692		340,237		103,351		14,610		1,564		492,455	
联盟间接	1,920		114,786		7,629		-		-		124,335	
行政间接	871		52,078		3,461		-		-		56,410	
间接小计	2,791		166,863		11,090		-		-		180,745	
2014/15年支出共计	35,484		507,101		114,441		14,610		1,564		673,200	
支出的IPSAS调整概算数	896		12,806		2,890		369		39		17,000	
IPSAS调整后收入共计	36,380		519,906		117,331		14,979		1,604		690,200	
经营成果	-181		10,127		-450		-5,790		-910		2,796	
RWCF, 目标*	17,742	50.0	76,065	15.0	28,610	25.0	2,191	15.0	-	无	124,609	18.5

*RWCF 目标按各联盟两年期预算支出的百分比计算

附件四 PCT、马德里和海牙各体系服务的中期发展和需求

PCT

1. PCT 收入水平受多种因素影响，其中包括对 PCT 服务的需求和申请人行为。对 PCT 服务的需求又受 PCT 体系的若干外部因素和内部因素影响。外部因素有：全球经济表现，以及需求最高和需求增长最快国家的经济表现；研究与开发(R&D)投资水平；技术可信度；以及汇率波动。内部因素有：PCT 与其他申请途径相比的收费水平；PCT 服务与其他申请途径相比的吸引力和价值；专利制度运作的整体可信度；以及各具体公司的专利战略。

2. 申请人行为对 PCT 收入的影响有如下几方面：

(i) 超页收费：超过 30 页的申请，国际局每页收取 15 瑞郎。

(ii) 国际初步审查：申请人按 PCT 第二章的规定使用国际初步审查，必须缴纳附加费（“手续费”）。

(iii) 电子申请：利用电子申请(而非纸件申请)的申请人，可以获得减费。

(iv) 以国际局作为受理局：选择向作为受理局的国际局 (IB/RO) 提交申请的申请人，必须缴纳特别费用（“传送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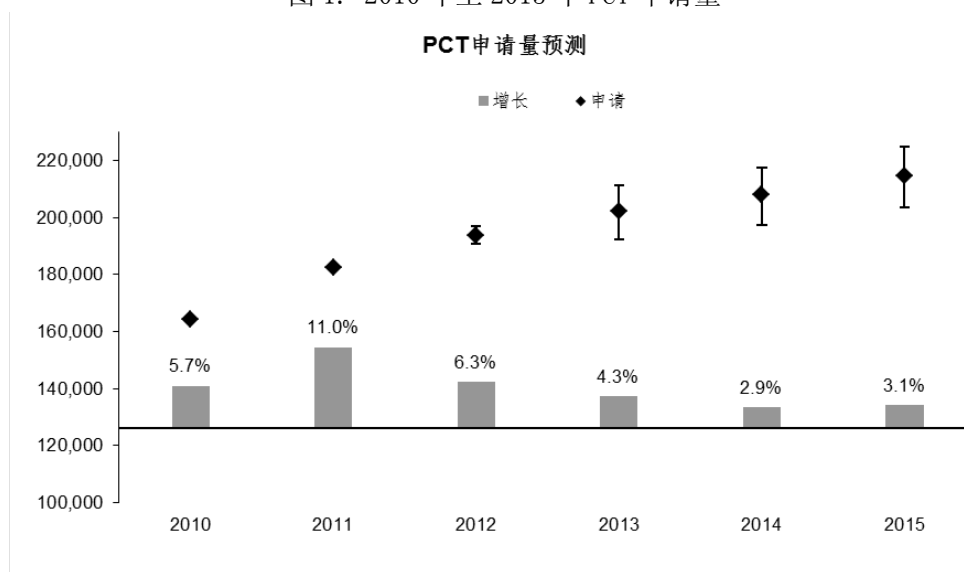
3. 以下各段从几个方面详细说明了目前的预测情况：需求水平；第二章需求预计水平；电子申请预计水平；以及IB/RO的预计使用情况。⁷

PCT 申请量预测(需求)

4. PCT 申请量 2009 年同比下降接近 5%，到 2010 年增长了 5.7%，2011 年增长了 11%，2012 年增长了 6.3%。图 1 列出了 2011 年至 2015 年期间 PCT 的预计申请量(以 2013 年 1 月底的数据为依据)。

⁷ 所有统计数据都以 PCT 申请的申请日或第二章需求为依据。

图 1. 2010 年至 2015 年 PCT 申请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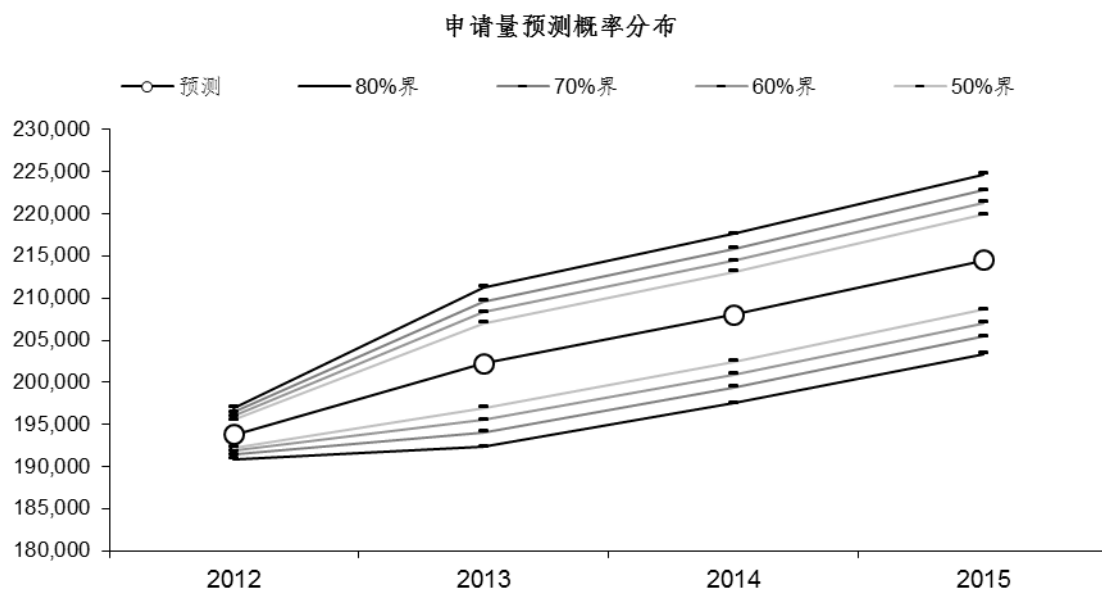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PCT 申请量	164,338	182,369	193,800	202,200	208,000	214,500
增长	5.7%	11.0%	6.3%	4.3%	2.9%	3.1%
上界			+3,200	+9,100	+9,600	+10,200
下界			-2,900	-9,900	-10,500	-11,100

5. 图 2 是申请来源国的预计申请量。

图 2. 2010 年至 2015 年选定国家的 PCT 申请量

国家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AT	1,141	1,346	1,323	1,381	1,412	1,448
AU	1,772	1,739	1,673	1,725	1,777	1,796
BE	1,056	1,191	1,231	1,249	1,265	1,284
BR	488	564	532	578	594	611
CA	2,698	2,945	2,748	2,905	2,978	3,041
CH	3,728	4,009	4,194	4,323	4,439	4,536
CN	12,296	16,402	18,677	20,463	21,263	22,265
DE	17,568	18,851	18,855	19,522	19,878	20,372
DK	1,174	1,314	1,364	1,364	1,389	1,408
ES	1,772	1,729	1,687	1,729	1,828	1,909
FI	2,138	2,079	2,353	2,312	2,329	2,354
FR	7,246	7,438	7,739	7,669	7,818	7,914
GB	4,891	4,848	4,895	4,963	5,266	5,479
IL	1,475	1,452	1,367	1,410	1,490	1,530
IN	1,286	1,330	1,208	1,390	1,465	1,536
IT	2,658	2,695	2,836	2,985	3,089	3,115
JP	32,150	38,874	43,520	44,137	45,946	47,645
KR	9,669	10,447	11,848	12,938	14,061	15,393
NL	4,063	3,503	3,942	4,056	4,120	4,139
NO	708	698	683	686	700	711
RU	798	996	956	985	1,017	1,048
SE	3,314	3,462	3,550	3,620	3,669	3,715
SG	641	662	690	728	759	786
US	45,029	49,051	51,107	54,044	54,232	55,133

6. 国际申请量将可能在一定的概率范围内变化。下列图表显示申请量的概率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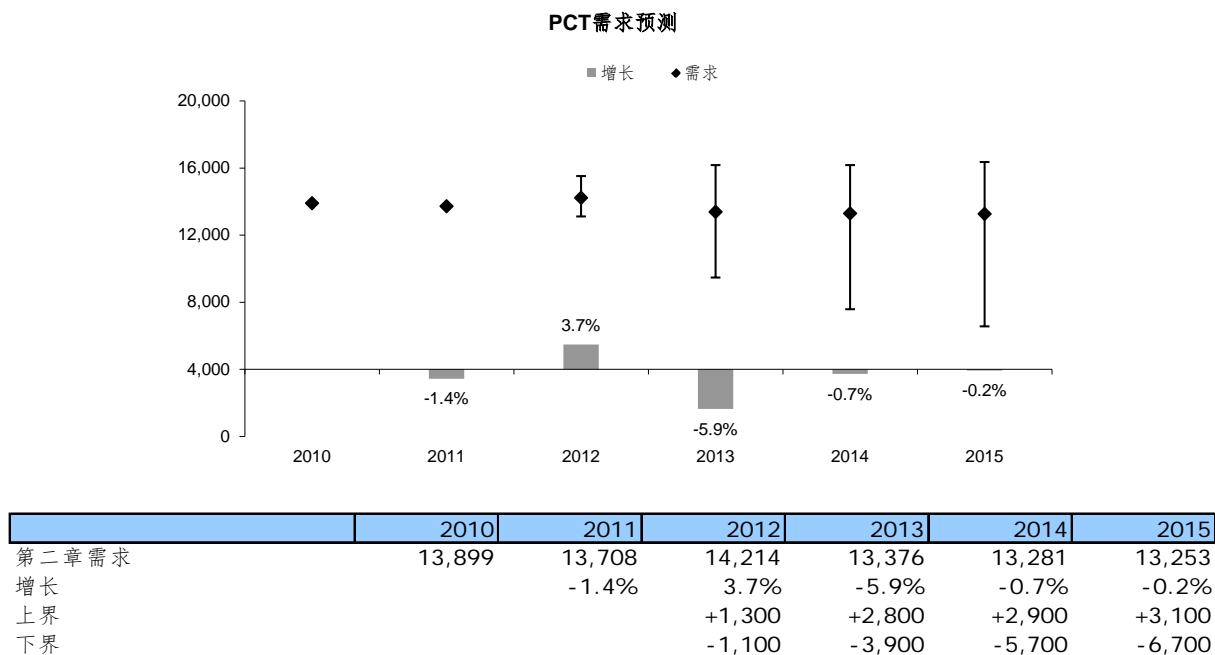


PCT 申请可能情况

	概 率	低	正 常	高
2012	80%	190,900	193,800	197,000
2013		192,300	202,200	211,300
2014		197,500	208,000	217,600
2015		203,400	214,500	224,700
2012	70%	191,420	193,800	196,412
2013		194,071	202,200	209,619
2014		199,389	208,000	215,826
2015		205,404	214,500	222,814
2012	60%	191,841	193,800	195,950
2013		195,506	202,200	208,311
2014		200,916	208,000	214,444
2015		207,022	214,500	221,346
2012	50%	192,272	193,800	195,509
2013		196,970	202,200	207,056
2014		202,440	208,000	213,115
2015		208,609	214,500	219,929

7. 图 3 列出了截至 2015 年 PCT 第二章规定的国际初步审查程序方面的需求的发展和预测。如该图所示，对第二章节的需求 2013 年至 2015 年期间预计稳定在每年 13,000 件左右。对第二章节程序的使用长期处于下降趋势，这是由于 PCT 实施细则中 2002 年和 2004 年生效的修改所造成的。由于 PCT 申请人对要求进行初步审查逐渐失去兴趣，最终结果可能更接近预测区间的下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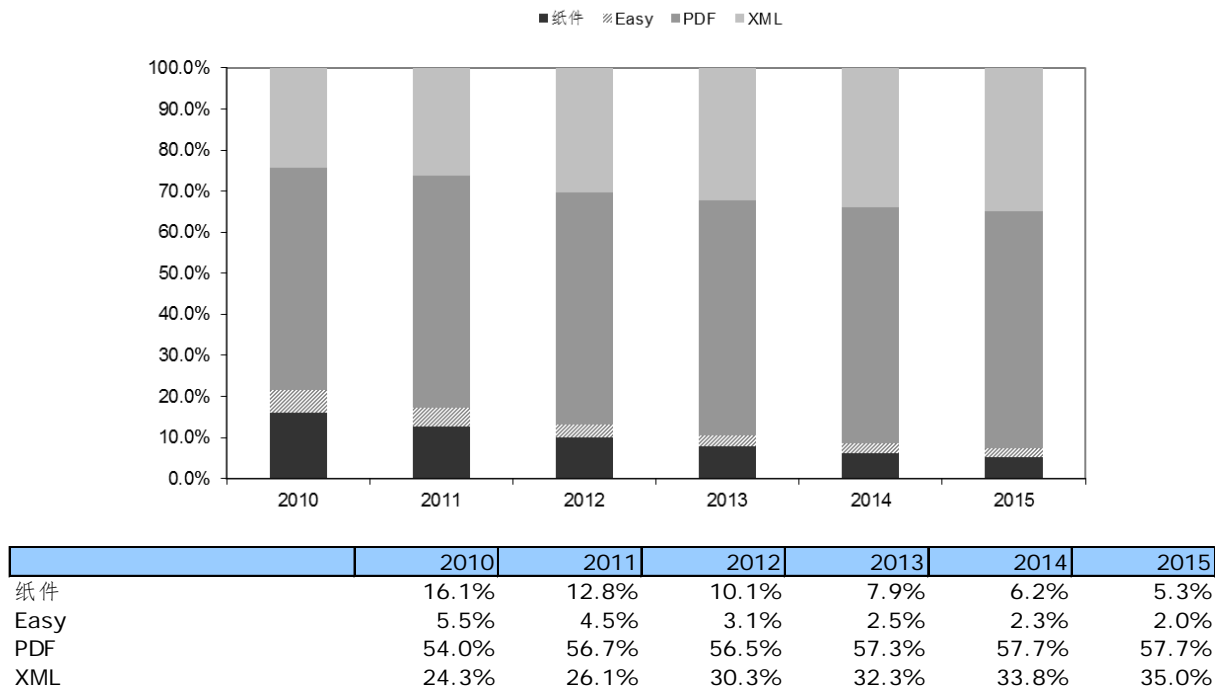
图 3. 2007 年至 2015 年的第二章需求



电子申请方法的使用

8. 电子申请方法 (EASY、PDF 或 XML) 预计占总申请量的百分比列于下图 4。如该图所示，电子申请的使用持续稳步增长。2012 年电子申请接近总申请量的 90%。

图 4. 使用电子申请方法 (EASY、PDF 或 XML) 在 2010 年至 2015 年的申请总量中所占的百分比



9. 向作为受理局的国际局 (RO/IB) 提交的 PCT 国际申请概算数列于下图 5。如该图所示，预计今后数年数量将逐渐增长。

图 5. 2000 年至 2015 年向 RO/IB 提交的 PCT 国际申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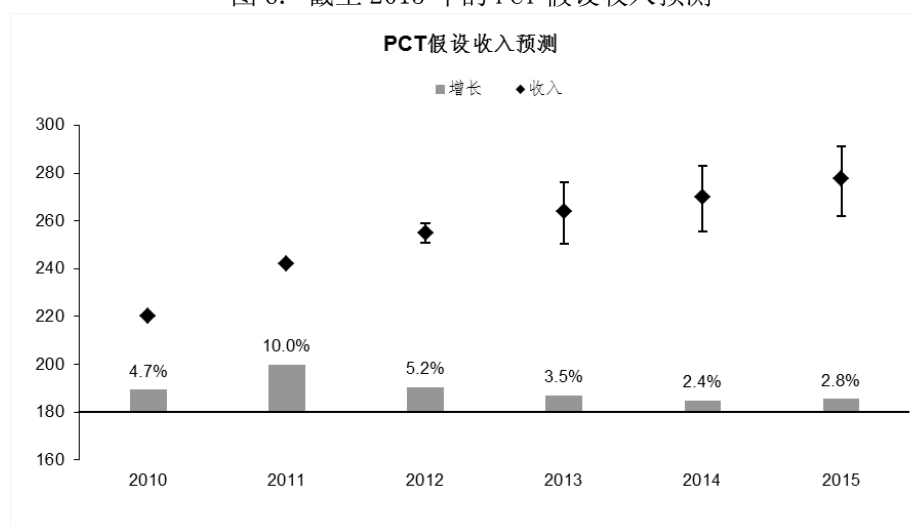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RO/IB 申请量	8,681	8,416	9,067	9,452	9,833	10,194
增长		-3.1%	7.7%	4.2%	4.0%	3.7%

PCT 收入预计水平

10. 图 6 和图 7 按收入类型列出了 2010 年至 2012 年所计算出的 PCT 收入，以及 2013 年至 2015 年期间的 PCT 预计收入。该图的依据是申请量的预计水平(图 1)、超页收费预计水平的概算、第二章需求的预计水平(图 3)、电子申请的预计水平(图 4)和 RO/IB 申请的预计水平(图 5)。现行 PCT 收费表见图 9。

11. 图 6 列出了假设性的 PCT 收入预测，其依据为以下假设：(1)在提起申请的同一年缴纳全部费用，和(2)全部费用按 WIPO 官方汇率转换成瑞郎。假设性 PCT 收入显示出申请产生的可能收入，而未把何时缴费以及费用如何转换成瑞郎考虑在内。由于大多数申请人最后都会缴费，假设性收入预测能够反映出长期的收入预期。这种计算方法把 PCT 收费结构的所有主要因素都已考虑在内：提款、电子申请减费和低收入国家减费。

图 6. 截至 2015 年的 PCT 假设收入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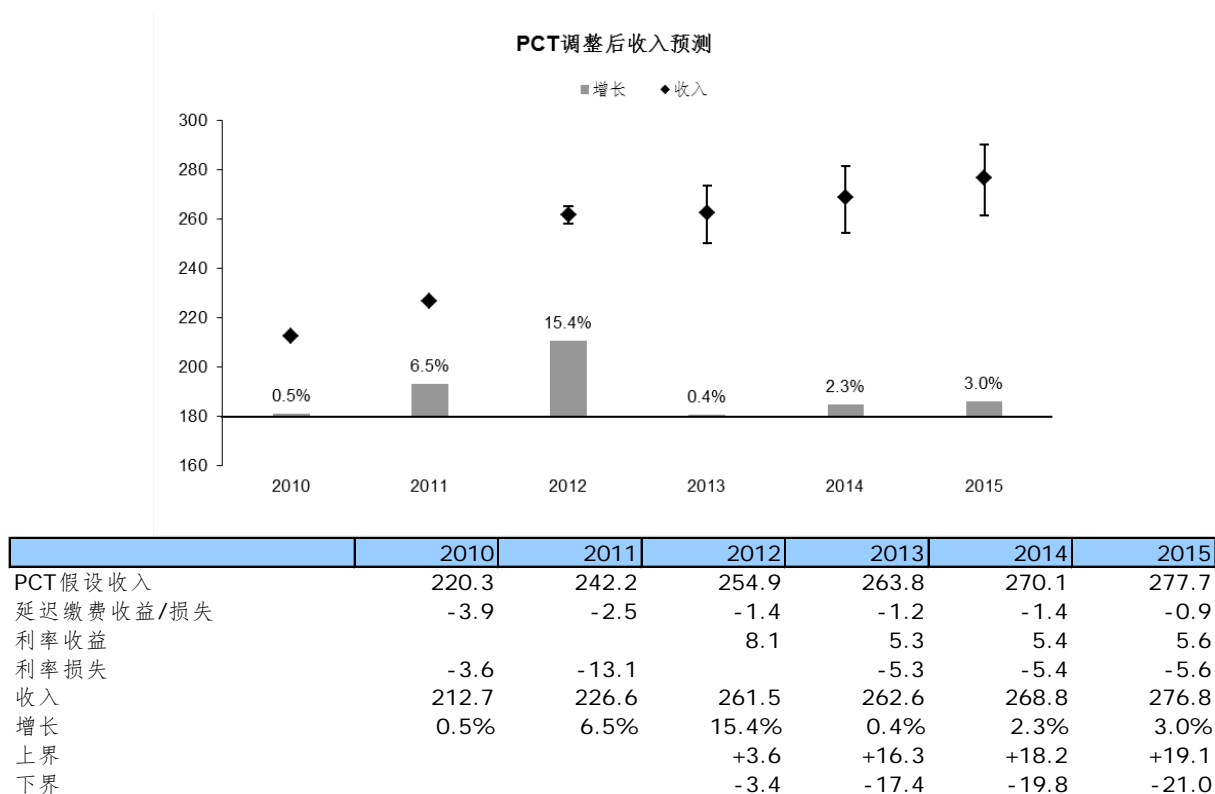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基本费	214.8	238.5	253.4	264.2	271.6	280.0
超页收费	37.0	40.6	42.8	45.0	46.4	48.1
电子申请减费	-30.1	-35.1	-39.6	-42.9	-45.2	-47.5
发展中国家减费	-5.1	-5.3	-5.5	-6.1	-6.3	-6.6
处理费	2.8	2.7	2.8	2.7	2.7	2.7
RO/IB 收费	0.8	0.8	0.9	0.9	0.9	1.0
收入	220.3	242.2	254.9	263.8	270.1	277.7
增长	4.7%	10.0%	5.2%	3.5%	2.4%	2.8%
上界			+4.2	+12.2	+12.9	+13.7
下界			-4.0	-13.5	-14.6	-15.6

延迟缴费对 PCT 收入的影响

12. 假设性收入预测给出了在提起申请的同一年缴费的假定。但是 WIPO 在收取费用时有一到六个月不等的延迟期。有些申请人，特别是在年初提起申请的申请人，在申请的同一年缴费(通常 85%左右)，而其他的申请人在下一年缴费(通常 15%左右)。因此，某一年的 PCT 实际收入应为前一年

的申请所缴纳的部分费用，加上本年度的申请所缴纳的部分费用。所以一年中收缴的费用，其金额并不等于当年申请所产生的收入。每年假设性与实际收入之间存在的差异不会改变长期的总体收入水平。缴费延迟造成的收入差额可能会在下一年得到弥补。如果很大一部分的费用转到下一年延迟缴纳，那么当年的实际收入就会减少，而下年的实际收入会增加。但如果转到下年延迟缴费的部分较小，那么当年的实际收入将会升高，而下年的实际收入减少。截至 2015 年调整后的 PCT 收入预测考虑到了延迟缴费的影响，具体见下图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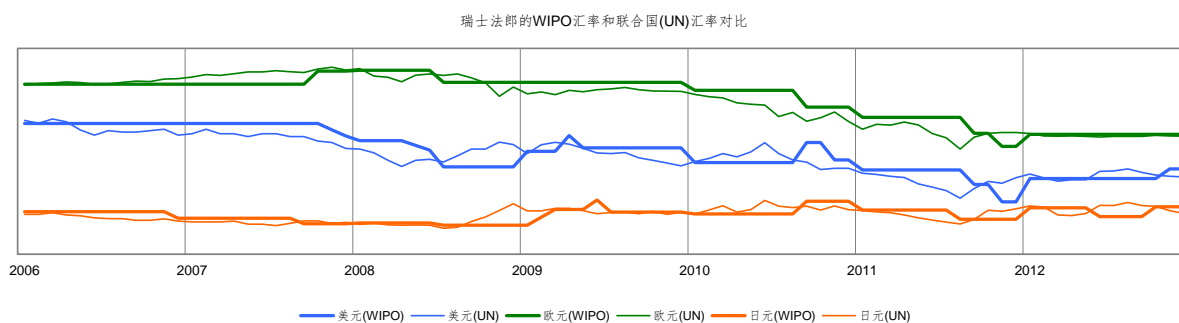
图 7. 截至 2015 年调整后的 PCT 收入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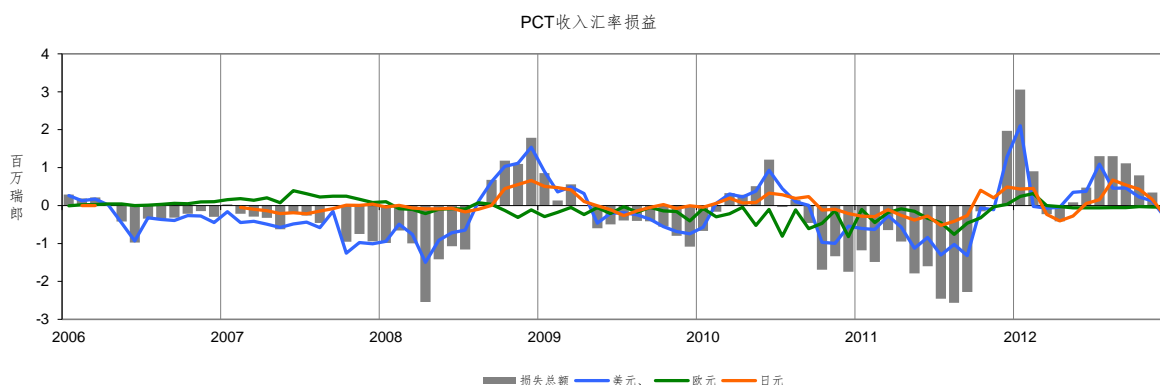
货币汇率调整

13. PCT 费用以各种货币支付。对于以“可自由兑换的”货币支付的，金额等同于国际局规定的“等值金额”；以“不可自由兑换的”货币支付的，受理局把货币兑换成等值数额的瑞郎、欧元或美元(PCT 细则第 15 条)。WIPO 根据 PCT 大会指令规定的细则设定了等值金额：(1) 十月份第一个星期一的汇率作为 WIPO 下一年度等值金额用的新汇率；(2) 或连续四个星期五以上汇率的变化幅度达 5% 的，WIPO 总干事应当与主管局协商，设定新的等值金额，并应当自公布之日起两个月后生效。

14. 申请人按照申请日的等值金额支付国际申请费。但是，由于等值金额延迟兑换，因此市场汇率可能与支付时的 WIPO 汇率不同，致使 PCT 收益或亏损。下图显示 WIPO 的“等值金额”的汇率与联合国的美元、欧元和日元这三种货币的业务汇率之间的差额。



15. 申请日的等值金额和根据联合国汇率在支付日兑换为瑞郎的金额之间的差异构成了 PCT 收入的收益或亏损。下图显示 PCT 收入的每月收益和亏损。



16. 由于自 2010 年底瑞郎对所有主要货币持续升值，因此 2011 年 PCT 收入的亏损大于预期。2011 年亏损达 1300 万瑞郎，几乎占预计收入的 6%。不过，2011 年底这一趋势发生了逆转，促使 2012 年产生了 810 万瑞郎的汇兑收益。

17. 现行 PCT 收费表见图 16。

图 15. PCT 收费表
(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
(单位: 瑞郎)

基本费	1,400
超过 30 页 每页收费	15
电子申请减费	- 100 (Easy) - 200 (PDF) - 300 (XML)
RO/IB 传送费	100
处理费	200

图 16. 经修订的 PCT 收费表
(自 2008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
(单位: 瑞郎)

基本费	1,330
超过 30 页 每页收费	15
电子申请减费	- 100 (Easy) - 200 (PDF) - 300 (XML)
RO/IB 传送费	100
处理费	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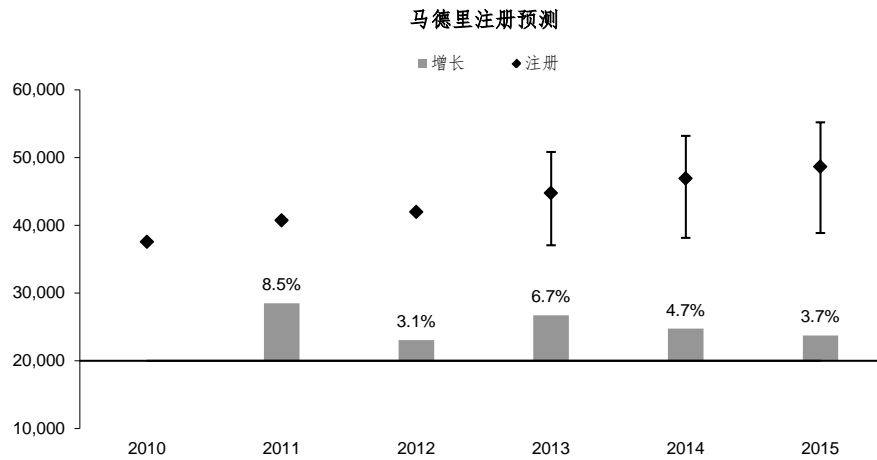
马德里

马德里: 国际注册需求预测

18. 图 8 列出了 2010 年至 2012 年期间马德里实际注册量和 2012 年至 2015 年的五年预测情况。2013 年注册量预计会增长 7% 左右。墨西哥、新西兰、哥伦比亚和菲律宾加入马德里体系对 2013 年的影响可能不大，但可能对未来数年的影响较大。马德里注册需求预测采用了多种模型，其中包括自回归模型、计量经济模型和传输模型。对注册和申请量的分析采用的是自回归模型。之后，利用平均处理延迟把对申请量的分析结果转换成了注册需求预测。对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IMF) 发布的实际 GDP 数据和 GDP 预测采用的是计量经济模型。继而，再把不同模型的结果结合起来，对正确的模

型参数产生的不确定性进行控制。

图 8. 马德里国际注册需求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马德里注册	37,533	40,711	41,954	44,766	46,889	48,635
增长		8.5%	3.1%	6.7%	4.7%	3.7%
上界				+6,046	+6,309	+6,554
下界				-7,741	-8,756	-9,7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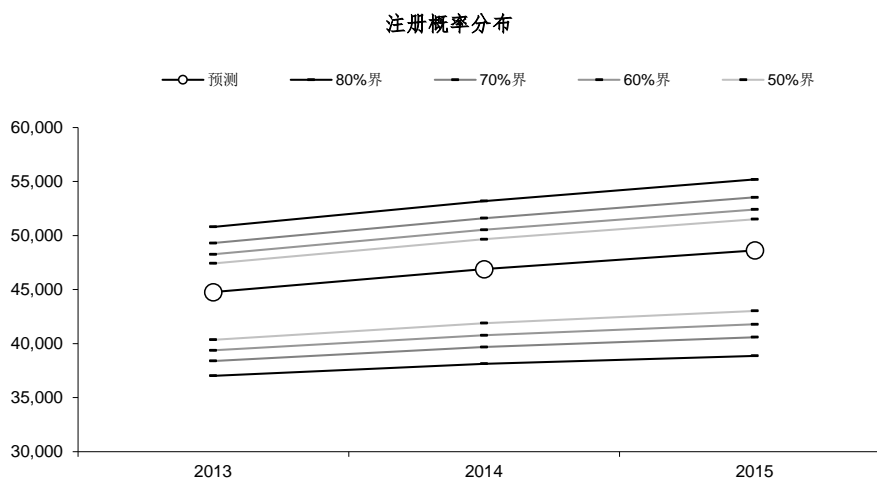
19. 几个新成员国加入后，我们又采用了一种传输模型评估了它们的加入对注册需求预测会产生影响。该模型采用了马德里现有成员与新成员国之间的“交叉申请”巴黎路线的数据。尤其对传输速率进行了估算，已计算出因这种加入而致使现有成员增加的申请量。此外，还利用现有马德里成员的平均“传输速率”预测了新成员的申请潜力。要指出的是，真正的“传输速率”是按国家估算的。对新成员采用传输速率可以说可能是一种最好的估算方法，不过这会增加预测值的不确定性。

马德里新成员国	
哥伦比亚	2012年8月
墨西哥	2013年2月
新西兰	2012年12月
菲律宾	2012年7月

因新成员产生的注册

年份	AT	AU	CH	CN	DE	FR	GB	IT	JP	OT	TR	US	CO	MX	NZ
2013	5	70	39	11	40	32	14	14	12	64	1	152	12	38	35
2014	10	142	80	23	80	65	28	27	24	132	2	309	26	77	71
2015	14	183	103	31	103	83	36	35	32	171	3	394	34	100	93
2016	17	224	128	39	126	102	44	43	39	213	4	484	43	125	116
2017	20	266	154	47	151	122	52	51	47	257	5	576		150	139
2018	24	312	182	57	176	142	60	60	54	304	6	672		178	1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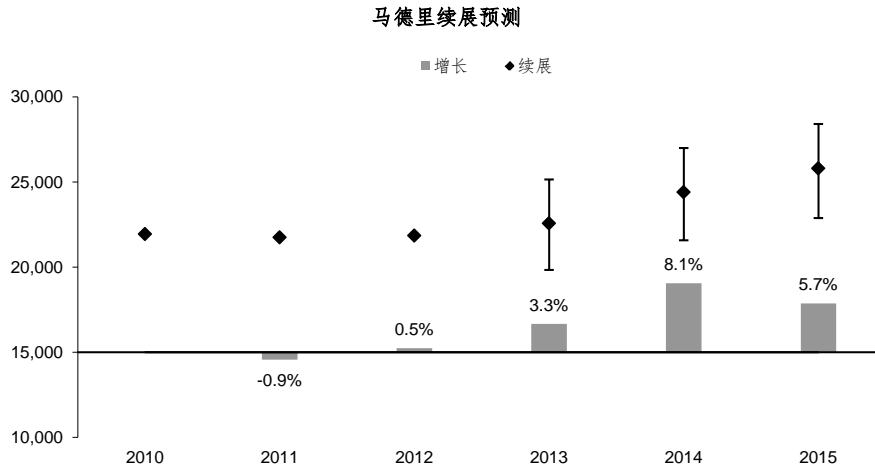
20. 把上述数字增加在了自回归模型结果之中。注册量可能会在一定的概率区间内变动。下列图表显示注册量的概率分布。



马德里：续展需求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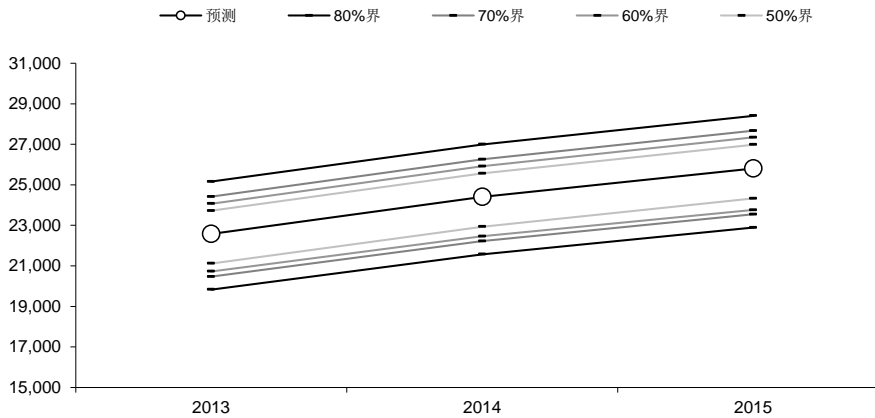
21. 图9列出了2010年至2012年期间登记的实际续展量和2013年至2015年的五年预测情况。同样，对续展量的预测也是采用的回归模型和传输模型。除对续展时间序列采用了自回归模型之外，我们还对续展量和注册量采用了回归模型。这种回归模型假设，首次续展针对的是十年期的注册，而后续展针对的则是过去十年期的续展。利用传输模式分析了要续展的潜在注册量，并采用了一个从以往数字中计算出来的百分比。之后，又把不同模型的结果结合起来。

图 9. 马德里续展预测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马德里续展	21,949	21,754	21,858	22,582	24,409	25,808
增长		-0.9%	0.5%	3.3%	8.1%	5.7%
上界				+2,576	+2,586	+2,596
下界				-2,753	-2,836	-2,919

续展概率分布



马德里续展可能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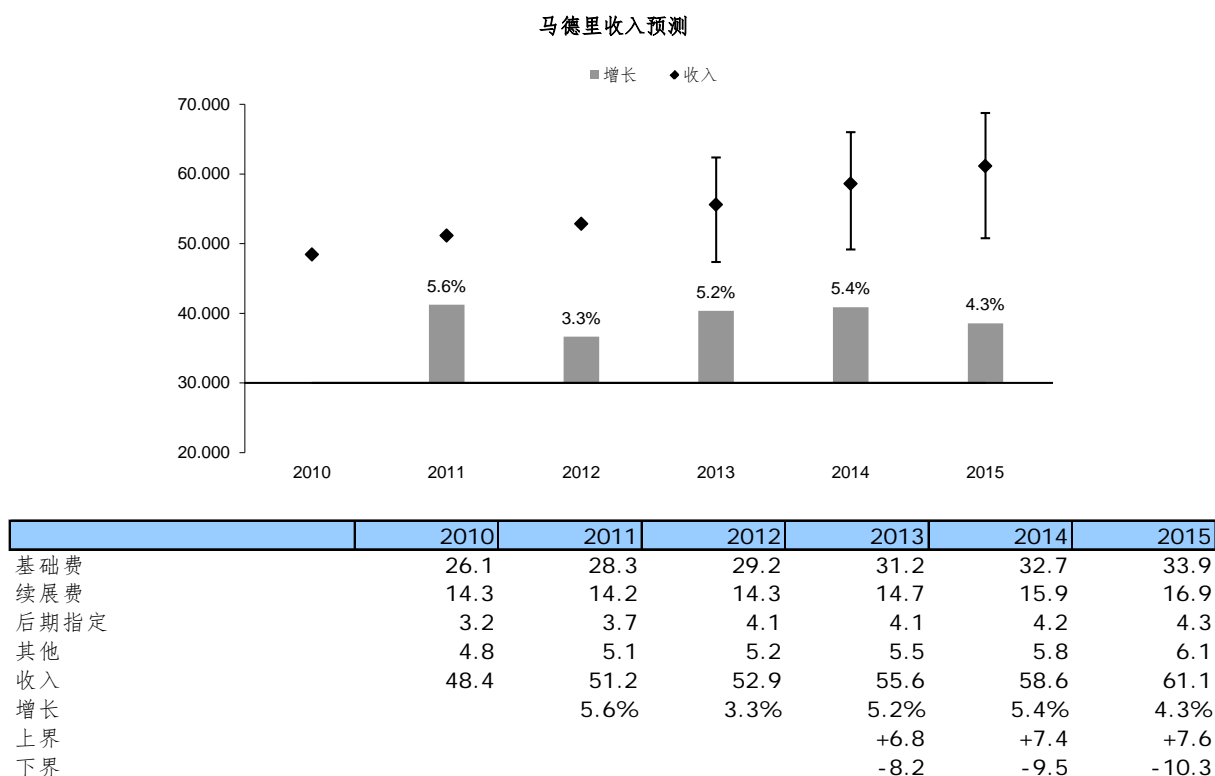
	概率	低	正常	高
2013	80%	19,829	22,582	25,158
2014		21,573	24,409	26,995
2015		22,889	25,808	28,404
2013	70%	20,468	22,582	24,415
2014		22,221	24,409	26,256
2015		23,545	25,808	27,669
2013	60%	20,726	22,582	24,069
2014		22,458	24,409	25,917
2015		23,756	25,808	27,337
2013	50%	21,118	22,582	23,718
2014		22,935	24,409	25,563
2015		24,323	25,808	26,980

马德里规费收入预计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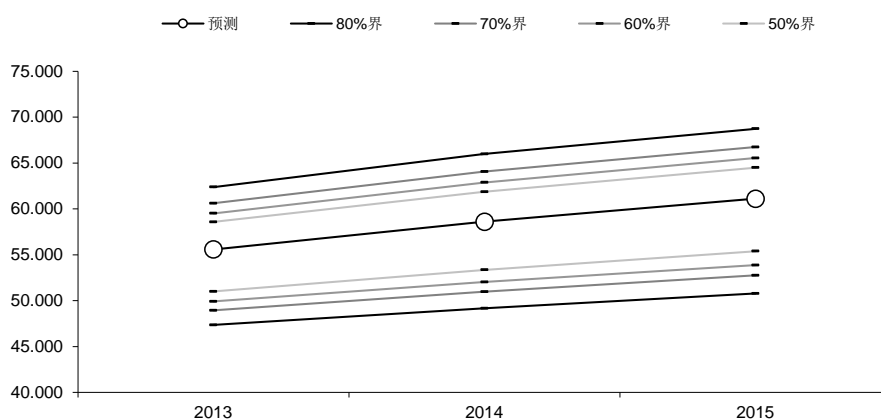
22. 马德里收费收入来自 WIPO 在马德里体系下提供的三种服务，即：(a) 国际注册登记；(b) 续展登记；(c) 后期指定登记；以及 (d) 其他服务，其中包括其他变更登记以及出具摘要。

23. 图 10 列出了 2010 年至 2012 年期间马德里的实际规费收入，以及 2013 年至 2015 年期间可分别划归上述服务中任何一种服务的马德里规费收入的概算数。收入概算依据的是 2013 年至 2015 年登记的国际注册量和续展量。

图 10. 按来源开列的马德里规费收入预期水平



收入概率分布



马德里收入可能情况

	概率	低	正常	高
2013	80%	47.361	55.594	62.384
2014		49.159	58.615	65.994
2015		50.786	61.121	68.739
2013	70%	48.949	55.594	60.613
2014		50.977	58.615	64.065
2015		52.765	61.121	66.747
2013	60%	49.915	55.594	59.519
2014		52.042	58.615	62.890
2015		53.875	61.121	65.547
2013	50%	51.000	55.594	58.581
2014		53.361	58.615	61.876
2015		55.396	61.121	64.501

24. 下表 18 列出了 2010 年至 2015 年期间的实际和预计注册和续展量，以及这一期间的平均费用的实际和预计发展情况。平均费用的计算方法是，任何具体年份的马德里规费收入总数除以注册和续展总数。

表 17. 马德里总规费收入和平均费用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马德里注册	37,533	40,711	41,954	44,766	46,889	48,635
马德里续展	21,949	21,754	21,858	22,582	24,409	25,808
注册 + 续展	59,482	62,465	63,812	67,348	71,298	74,443
马德里收入 (百万瑞郎)	48.4	51.2	52.9	55.6	58.6	61.1
平均收费 (瑞郎)	814	819	828	825	822	821

25. 首先，2014 年-2015 年计划和预算草案中马德里体系下的活动是依据首席经济学家建立的一种复杂的预测模型预测的，而不是根据对马德里体系早期和现在的活动的线性外推法建立的一种简单的预测模型预测的。这种新模型与用来预测 PCT 活动的模型类似，不仅考虑到了马德里体系的早期活动，也兼顾了其他局的商标申请和注册活动，其中尤其考虑了 IMF 的经济预测数据。目前全球经济依然处于不确定状态，在利用新预测模型获得更多经验之前，品牌与外观设计部门认为，与新模型提供的预测相比略显不足的预测是更为审慎的预测。下表反映了这些数字。这些数字是对 2014 年/15 年估算的马德里注册表规费收入和注册与续展量。

表 18. 马德里总规费收入和平均费用(2014/15 年计划和预算依据)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马德里注册	37,533	40,711	41,954	43,500	45,600	46,900
马德里续展	21,949	21,754	21,858	22,000	24,000	25,000
注册 + 续展	59,482	62,465	63,812	65,500	69,600	71,900
马德里收入 (百万瑞郎)	48.4	51.2	52.8	53.1	56.4	58.2
平均收费 (瑞郎)	814	819	827	810	810	8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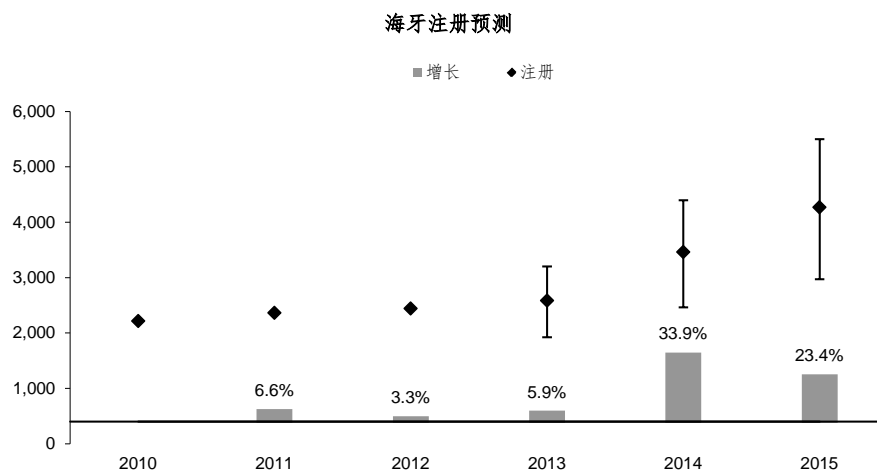
海 牙

海牙：国际注册需求预测

26. 图 11 列出了国际局 2010 年至 2012 年期间登记的海牙实际注册量和 2013 年至 2015 年的五年预测情况。2013 年注册量预计增长 5.9%。预计中国、日本、韩国、俄罗斯联邦和美国也会加入

海牙体系，由此对 2014 年以后产生相当大的影响，申请量和收入也都可能会攀升。海牙注册量的预测采用了多种模型，其中包括自回归模型、计量经济模型和传输模型。对注册量预测采用的是自回归模型。计量经济模型的依据是国际货币基金发布的实际 GDP 数据和 GDP 预测。下图显示 WIPO 的“等值金额”的汇率与联合国的美元、欧元和日元这三种货币的业务汇率之间的差额。

图 11. 海牙注册和续展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海牙注册	2,216	2,363	2,440	2,585	3,462	4,271
增长		6.6%	3.3%	5.9%	33.9%	23.4%
上界				+618	+934	+1,229
下界				-663	-998	-1,3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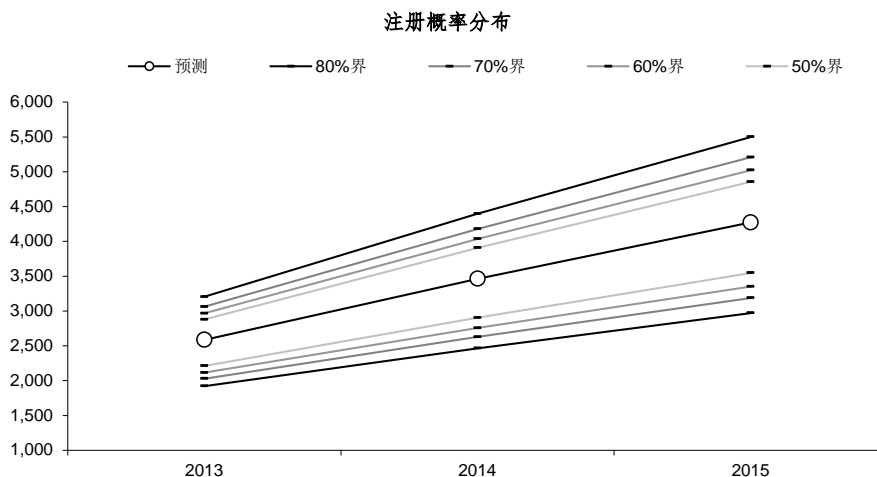
27. 几个新成员国加入后，我们又采用了一种传输模型评估了它们的加入对注册需求预测会产生影响。该模型采用了海牙现有成员与新成员国之间的“交叉申请”巴黎路线的数据。尤其对传输速率进行了估算，已计算出因这种加入而致使现有成员增加的申请量。此外，还利用现有海牙成员的平均“传输速率”预测了新成员的申请潜力。要指出的是，真正的“传输速率”是按国家估算的。对新成员采用传输速率可以说可能是一种最好的估算方法，不过这会增加预测值的不确定性。本估算依据的是对加入时间做出的如下假设。

海牙新成员国	
中国	2014年1月
日本	2015年1月
大韩民国	2015年1月
俄罗斯联邦	2014年1月
美国	2014年1月

因新成员产生的注册

年份	CH	DE	FR	IT	NL	TR	其他	CN	JP	KR	RU	US
2014	66	197	61	44	29	18	297	19	0	0	2	67
2015	115	282	90	63	46	25	429	43	195	66	4	164
2016	141	349	111	77	56	31	531	70	408	140	7	264
2017	168	417	132	93	66	37	635	98	629	220	9	363
2018	198	491	155	109	78	44	744	118	868	307	11	431

28. 把上述数字增加在了自回归模型结果之中。注册量可能会在一定的概率区间内变动。下列图表显示注册量的概率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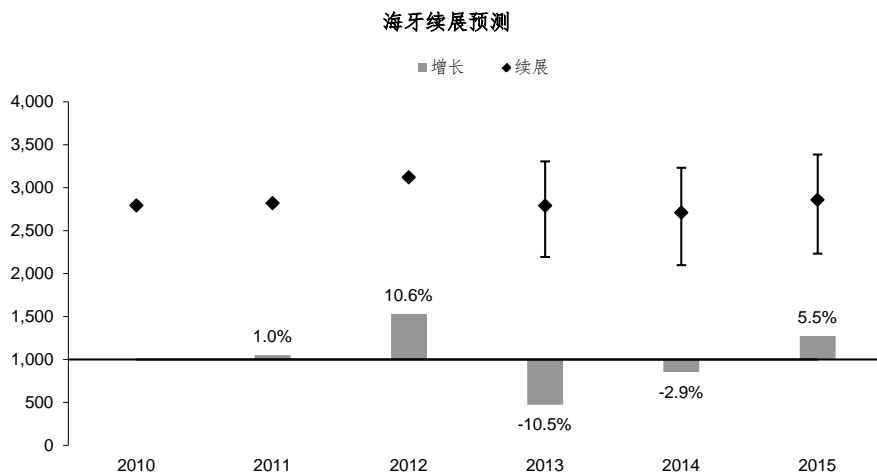
海牙注册可能情况

	概率	低	正常	高
2013	80%	1,922	2,585	3,203
2014		2,464	3,462	4,396
2015		2,971	4,271	5,500
2013	70%	2,027	2,585	3,060
2014		2,627	3,462	4,179
2015		3,187	4,271	5,207
2013	60%	2,115	2,585	2,964
2014		2,756	3,462	4,035
2015		3,351	4,271	5,022
2013	50%	2,211	2,585	2,878
2014		2,904	3,462	3,906
2015		3,547	4,271	4,855

海牙：续展需求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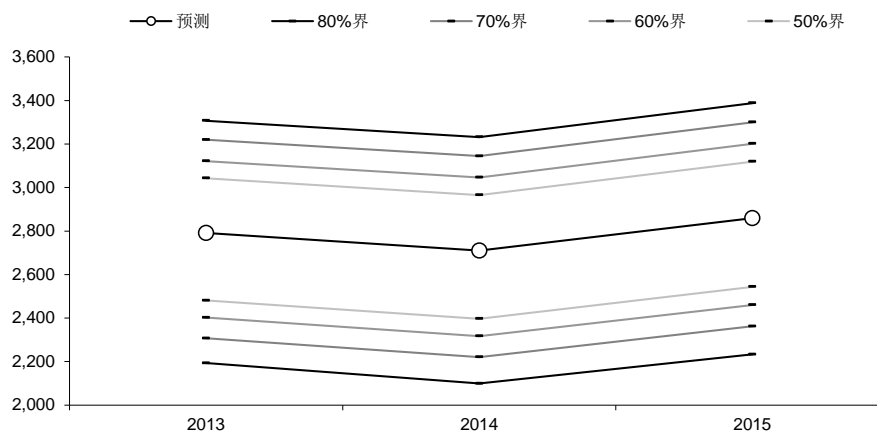
29. 采用了不同的回归模型预测注册续展。除自回归模型之外，还参考了续展与五年期注册以及过去五年期的续展之间的关系，因为五年前的注册和续展应当归入本年度的续展总量。

图 12. 海牙续展预测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海牙续展	2,793	2,821	3,120	2,791	2,710	2,859
增长		1.0%	10.6%	-10.5%	-2.9%	5.5%
上界				+516	+522	+529
下界				-598	-611	-626

续展概率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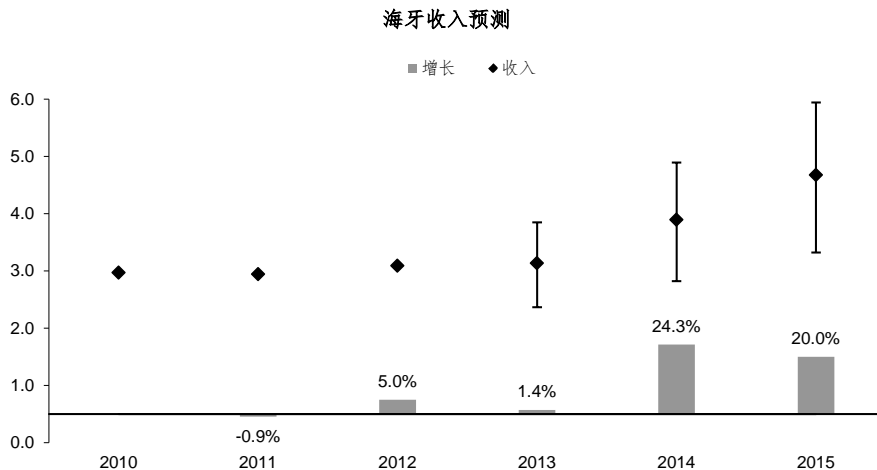
海牙续展可能情况

	概率	低	正常	高
2013	80%	2,193	2,791	3,307
2014		2,099	2,710	3,232
2015		2,233	2,859	3,388
2013	70%	2,307	2,791	3,220
2014		2,221	2,710	3,144
2015		2,363	2,859	3,300
2013	60%	2,402	2,791	3,121
2014		2,317	2,710	3,046
2015		2,460	2,859	3,202
2013	50%	2,481	2,791	3,043
2014		2,397	2,710	2,965
2015		2,543	2,859	3,1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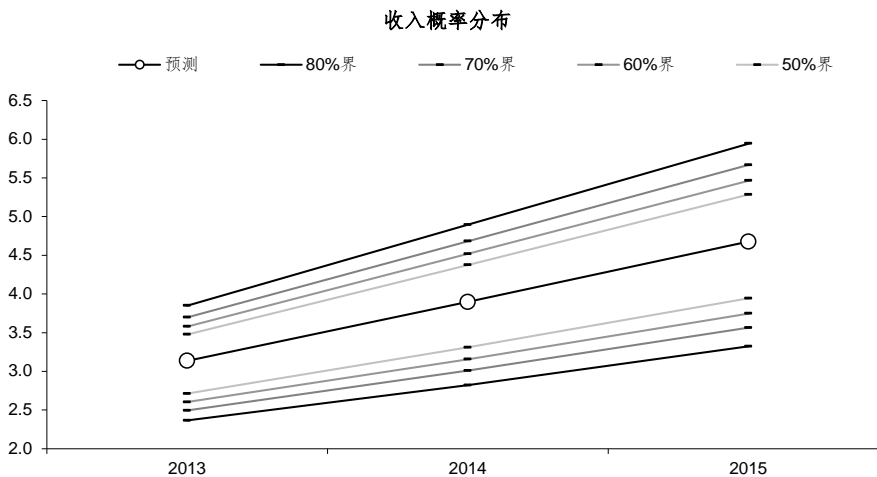
海牙收入预计水平

30. 海牙体系的创收是根据当前的规费表计算的。这个表格的主要组成部分是基本费和续展费，占收入的90%。其他费用被列为“其他”。

图 13. 按来源开列的海牙收费收入的预计水平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基本	1.8	1.9	2.0	2.1	2.8	3.5
续展	0.7	0.7	0.8	0.7	0.7	0.7
其他	0.3	0.3	0.3	0.3	0.4	0.5
收入	3.0	2.9	3.1	3.1	3.9	4.7
增长		-0.9%	5.0%	1.4%	24.3%	20.0%
上界				+0.7	+1.0	+1.3
下界				-0.8	-1.1	-1.4



海牙收入可能情况

	概率	低	正常	高
2013	80%	2.365	3.136	3.849
2014		2.822	3.897	4.895
2015		3.323	4.676	5.943
2013	70%	2.494	3.136	3.698
2014		3.009	3.897	4.682
2015		3.565	4.676	5.669
2013	60%	2.602	3.136	3.579
2014		3.156	3.897	4.518
2015		3.747	4.676	5.464
2013	50%	2.711	3.136	3.476
2014		3.310	3.897	4.375
2015		3.944	4.676	5.284

31. 2013 年至 2015 年期间收入概算的依据，是预计的国际注册和续展量，以及平均费用概算，

平均费用将从 2012 年的 556 瑞郎涨到 2015 年的 656 瑞郎。应当指出的是，下列收入概算均是假定在未来几年中国际局海牙体系应收费用的收费表不发生变化这一情况提出的。

表 19. 海牙总收费收入和平均费用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海牙注册	2,216	2,363	2,440	2,585	3,462	4,271
海牙续展	2,793	2,821	3,120	2,791	2,710	2,859
注册 + 续展	5,009	5,184	5,560	5,376	6,172	7,130
海牙收入 (百万瑞郎)	3.0	2.9	3.1	3.1	3.9	4.7
平均收费 (瑞郎)	593	568	556	583	631	656

附件五 PCT 业务指标

预期成果的效绩指标
“提高 PCT 业务生产力，改进服务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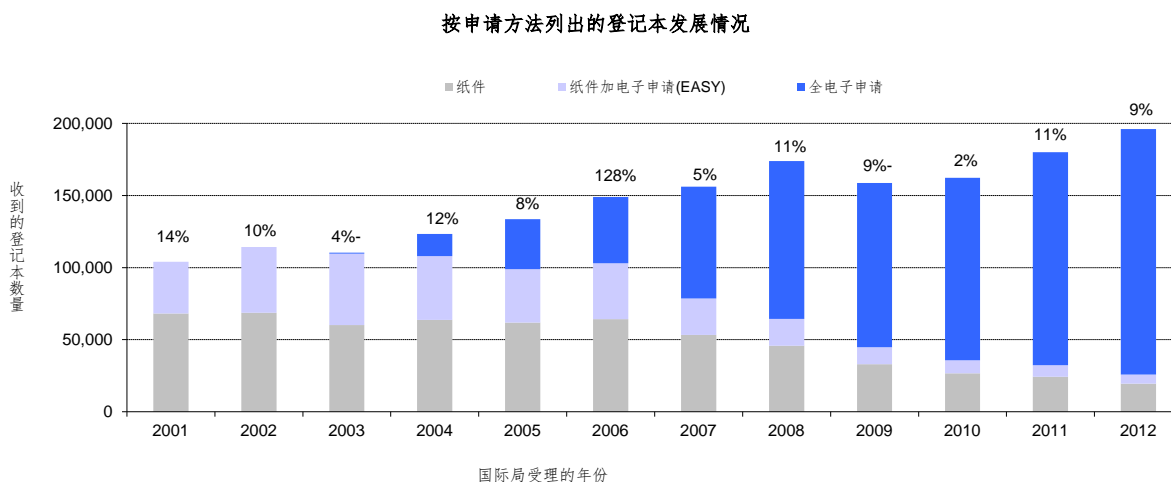
背景

1. 关于“提高 PCT 业务生产力、改进服务质量”预期结果的效绩指标的背景，可以考虑下列几个方面的发展情况：

- PCT 工作量；
- 该工作量的语言分布情况；以及
- 为完成该工作量所分配的工作人员数量

工作量

2. 工作量是依据国际局每年受理的登记本的数量得出的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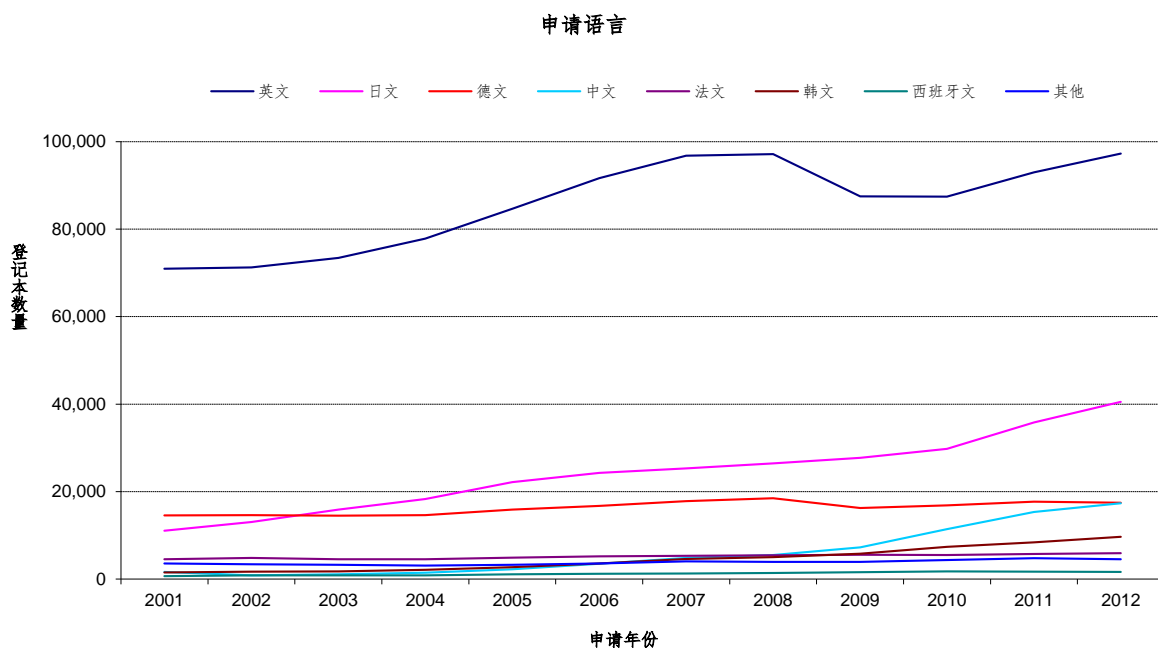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2013年3月。

- 2012 年，国际局收到大约 196,200 件登记本，比 2011 年增长了 9%。
- 2011 年，完全以电子方式提交申请的比重持续增长，目前占全部申请的 82%。

语言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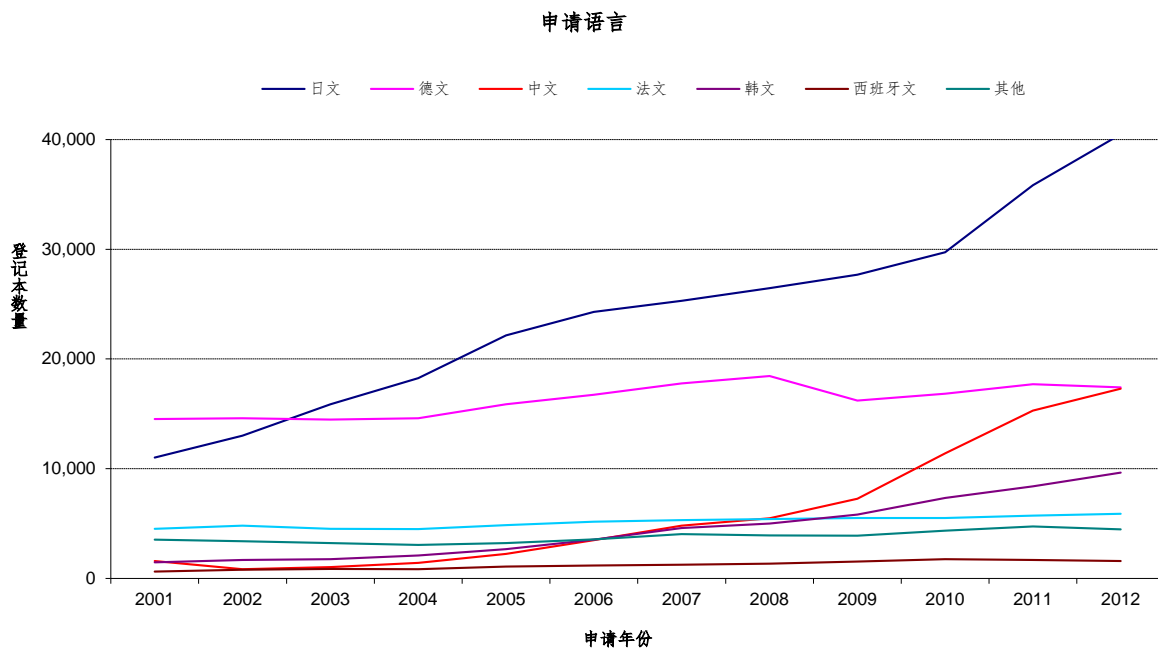
3. 推动国际局变化的一项根本发展，是申请语言种类更加多样化，特别是因东亚国家增加了对 PCT 体系的利用所致。

⁸ 一件 PCT 申请向受理局提交后，经该受理局处理，然后由该受理局传送给国际局，传送到国际局的该 PCT 申请称为登记本。因为国际局只是在受理局处理之后才收到登记本，所以受理局进行处理所需的时间对这一数量造成很大的影响。因此，接收登记本方面的趋势虽然是国际局工作量的有效指标，但并不能准确反映出 PCT 申请的发展趋势。



来源：WIPO统计数据库，2013年3月
注：2011年为临时不完整数据。

4. 可以看出，虽然英语目前仍为最重要的申请语言，但其重要性相对于日语、汉语和韩语有所下降。以日语、汉语和韩语提交的 PCT 申请所占比重从 2011 年的 33% 增长到 2012 年的 35%。下图列出了非英语的申请语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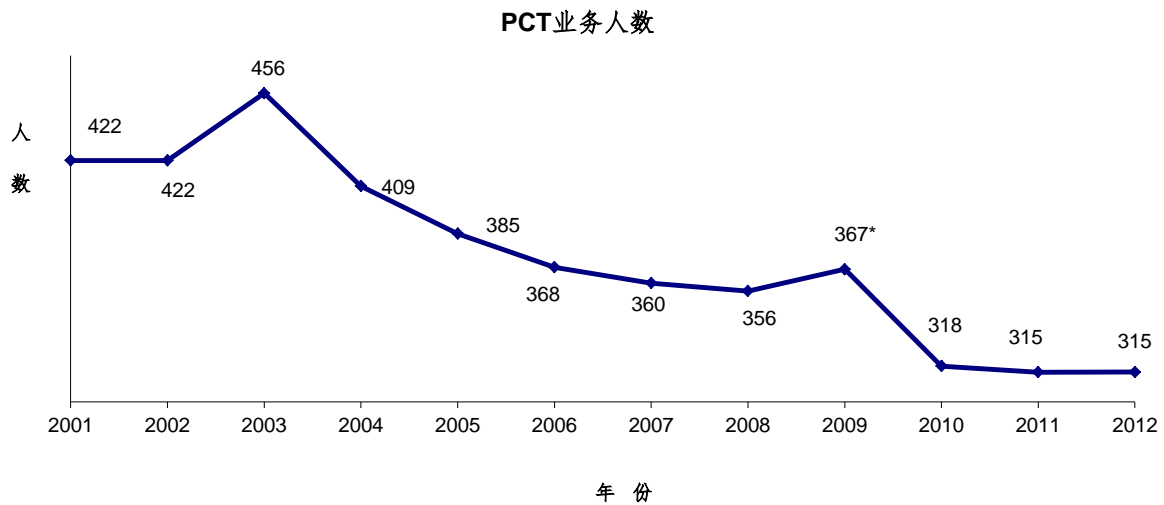
来源：WIPO统计数据库，2013年3月
注：2011年为临时不完整数据。

5. 这些发展态势给国际局造成了相当大的压力，因为需要花费多年时间调整 PCT 运营司工作人员的语言分布构成。

工作人员

6. 2001. 本方法中所用单位成本的定义是：生产一个单位产出，即一件 PCT 公布，所需的平均

总成本。



来源：WIPO统计数据库，2013年3月

注：人数按12月工作人员花名册以全时当量计。

* 注意，2009年人员数量增加是由于两个2009年以前不属于PCT运营司的单位(因此2009年以前其员工并未算作运营司的工作人员)并入到了运营司。这两个单位分别是PCT信息系统服务部门(30人)和PCT收费处理小组(2人)。如果这两个单位没有合并进来，那么运营司的人员数量会从2008年的356人降至2009年的335人。

- 2012年PCT运营司的工作人员数量与2011年相比保持不变。

处理每件申请的成本

7. 国际局处理PCT申请的生产率可以用处理的“单位成本”来衡量，即指公布一件PCT申请所需的平均总成本。平均总成本按PCT总支出加一定比例的支助和管理活动的支出来确定⁹。因此，单位成本包括PCT所有活动(含翻译、通知和管理等)的成本。

8. 在计算单位成本时，生产成本分为两部分：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直接成本等于国际局(用于PCT体系的行政管理及相关计划)的支出。间接成本包括支持单位的支出(例如建筑、信息技术等)。对间接成本必须加权，以仅考虑其分配用于PCT体系的份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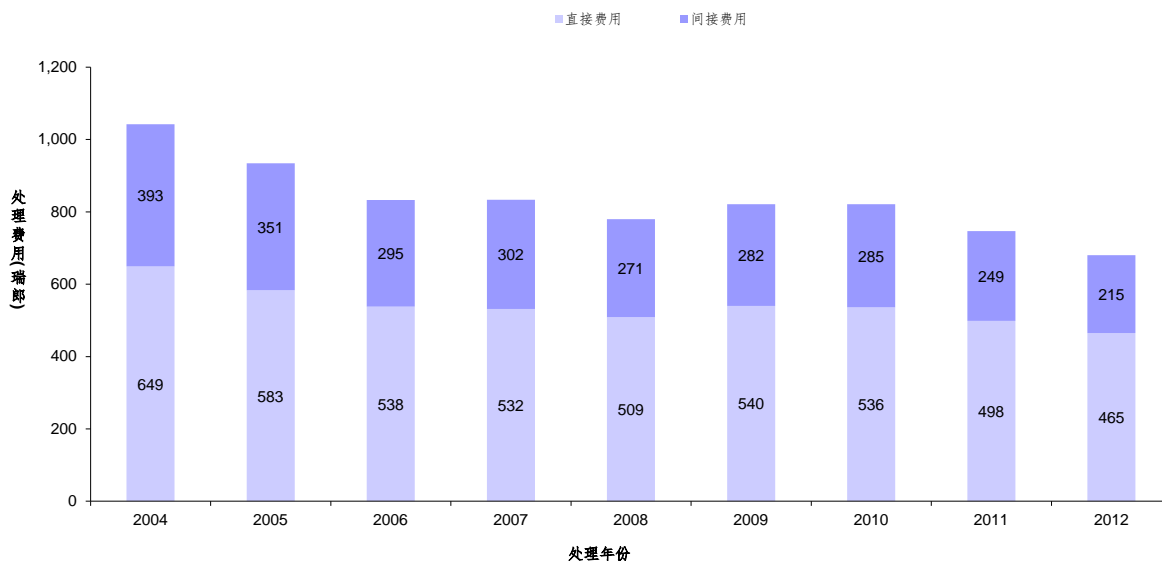
9. 从形式上看，单位成本被定义为：

$$\text{单位成本} = \frac{\text{总生产费用}}{\text{公布数量}} + \text{存储成本}$$

10. 下表描绘了2004年至2011年单位处理成本的发展态势，包括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的分项。

⁹ 完整的方法见 www.wipo.int/edocs/mdocs/govbody/en/a_42/a_42_10-annex3.pdf。

已公布 PCT 申请单位处理费用



来源：WIPO统计数据库，2013年3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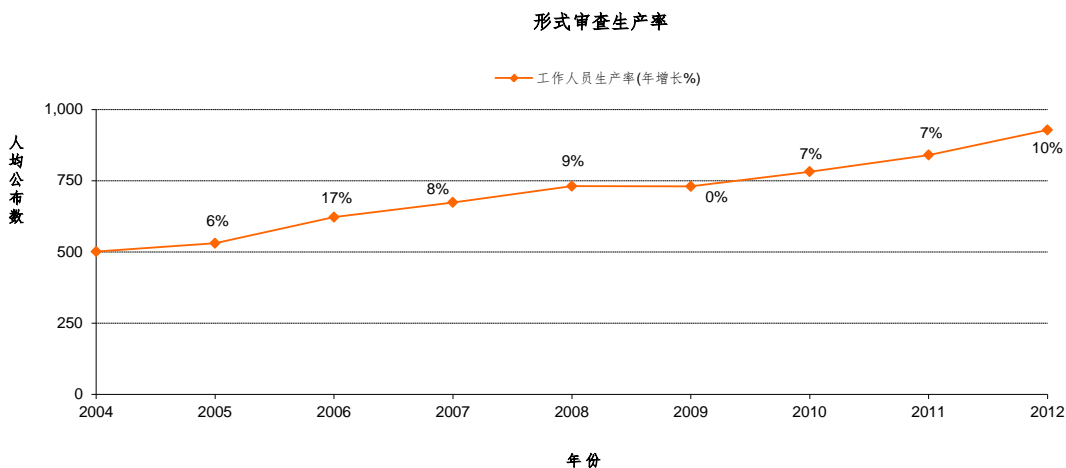
注：已公布PCT申请的平均费用是用总处理费用除以已公布PCT申请数估算的。历史数据有修改，可能与以前报告的数据不同。

- 与 2011 年比，2012 年处理一件已公布PCT申请的平均成本降低了 9%，达 680 瑞郎。¹⁰ 降低的原因在于这一事实，即 2012 年公布的PCT申请比 2011 年多 8.9%，而总成本略有减少(特别是间接成本)。

处 理

形式审查的生产率

11. 生产率的定义是，员工产出(即 PCT 公布数量)除以负责形式审查的工作人员数量。



来源：WIPO统计数据库，2013年3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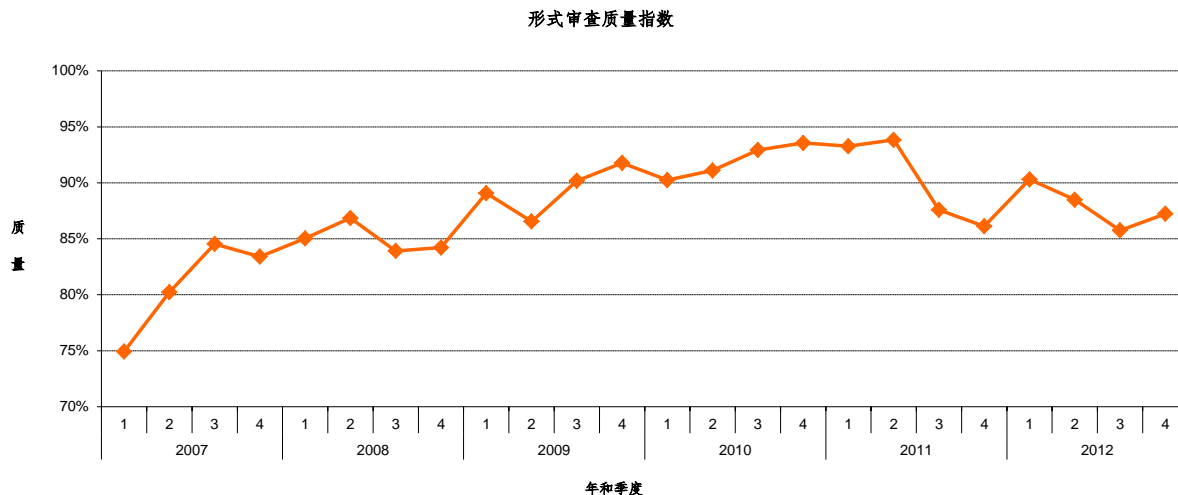
注：人数按12月工作人员花名册以全时当量计。

- 从历史数据中可以看出，形式审查的生产力有所增长，主要原因是办公自动化使得在员工数量减少的情况下，却能处理比通常多出许多的工作量。

¹⁰ 图中的单位成本是按 2012 年底制定的单位成本计算方法计算出来的。2013 年以来，这个方法已得到了进一步修订，以确保与联盟的成本方法保持一致(见附件三)。根据这个经修订的方法，2012 年的单位总成本估算为 712 瑞郎，其中直接成本 464 瑞郎，间接成本 248 瑞郎。

形式审查的综合质量

12. 为了简单、全面地了解国际局工作的质量情况，国际局特按四个主要质量指标制定了一项单一的综合质量指标。该质量指标是四个主要指标的简单平均值，其中三个依据的是关键业务的及时性：PCT 申请的受理通知、公布和重新公布。第四项指标体现 PCT 申请处理过程中的错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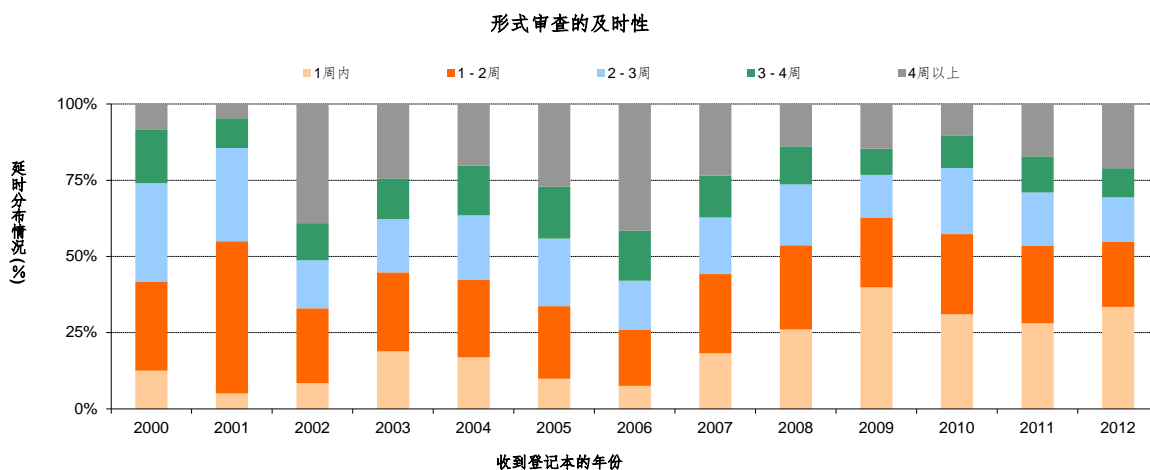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2013 年 3 月
注：2011 年为临时不完整数据。

- 2007 年至 2011 年第二季度，根据综合指标衡量的质量水平显著提高。不断延迟重新公布 PCT 申请和国际检索报告是造成 2011 年下半年质量下降的主要原因。
- 2012 年第一季度质量已显著改善，但后两个季度再次下降，主要是因为五个星期内发送给申请人的 PCT 申请的受理通知比例下降，从第一季度的 90.8% 下降到了第三季度的 76.3%。不过，第四季度以来，其中部分通知是在收到申请后不久便自动发送给申请人的，这就是年底的比例达到 93.7% 的原因。
- 此外，2012 年下半年，在两个月内重新发布申请的比例大幅降低。2012 年第二季度，约有 76.6% 的申请是在两个月内重新发布的，而 2012 年最后一个季度这个比例下降到仅有 57.7%。

形式审查的及时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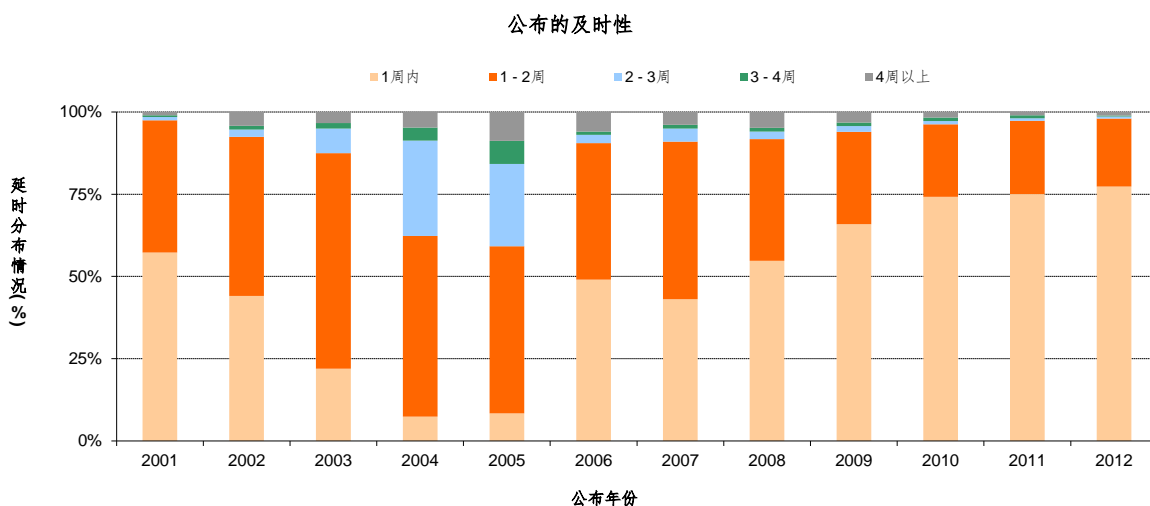
13. 这一指标更具体地反映出综合质量指标的一个组成部分，即国际局出具 301 表格所需的时间。该表格在完成申请的形式审查后出具。申请人都希望能尽快收到该表格，以确认其申请是否存在形式缺陷。



来源：WIPO统计数据库，2013年3月

公布的及时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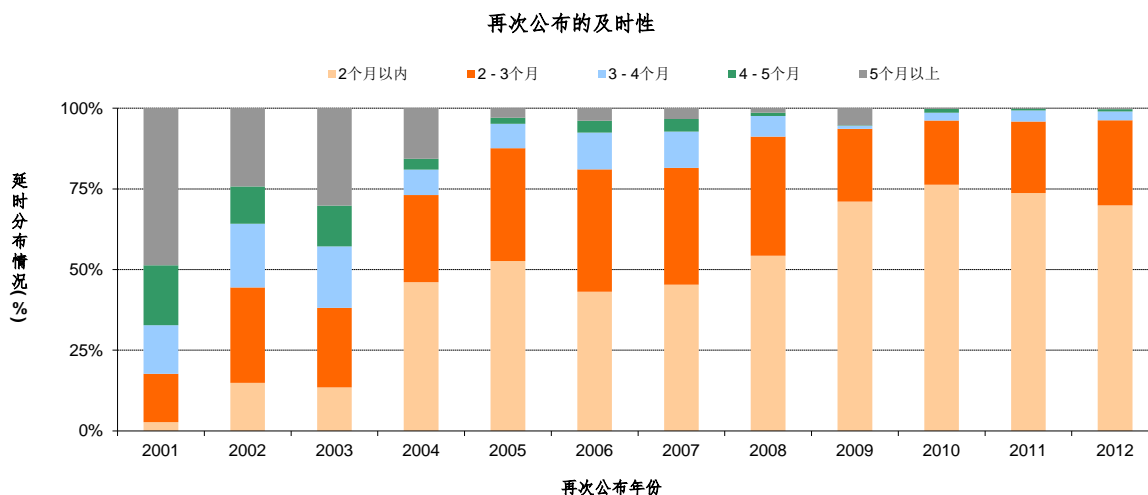
14. 该指标更具体地反映出综合质量指标的一个组成部分，即国际局公布申请所需的时间。PCT第21条第(2)款(a)项规定：“……国际申请优先权日18个月期满后，该申请的国际公布应即刻生效”。



来源：WIPO统计数据库，2013年3月

再次公布的及时性

15. 该指标更具体地反映出综合质量指标的一个组成部分，即国际局再次公布有国际检索报告的申请所需的时间。由于国际检索单位 (ISA) 通知国际检索报告的延迟，一些国际申请公布时没有国际检索报告。在有国际检索报告时，国际申请需要尽快再次公布国际检索报告，以完成国际公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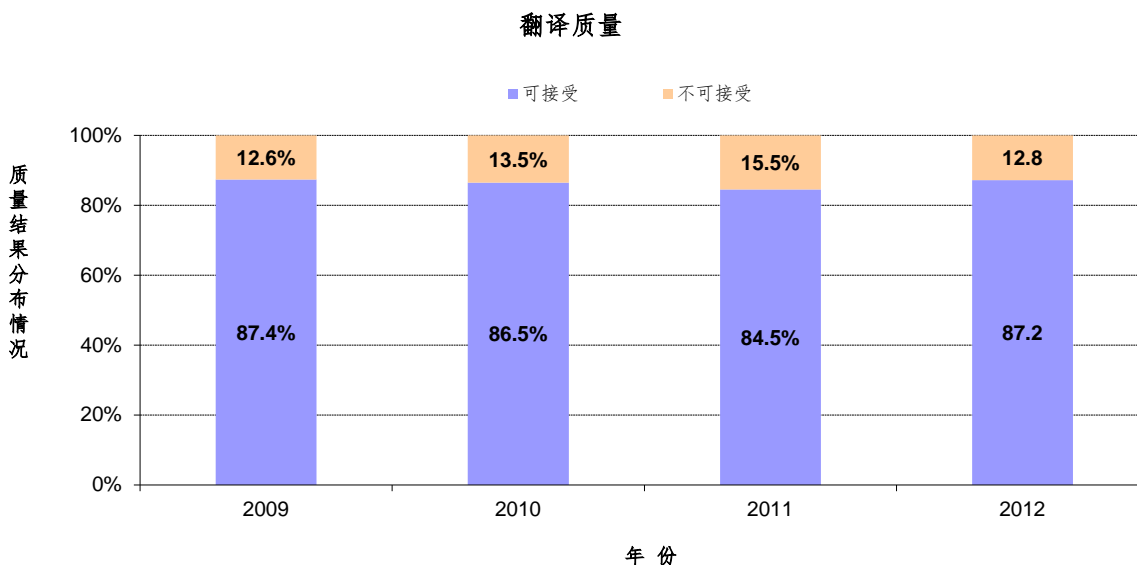


来源：WIPO统计数据库，2013年3月

翻 译

翻译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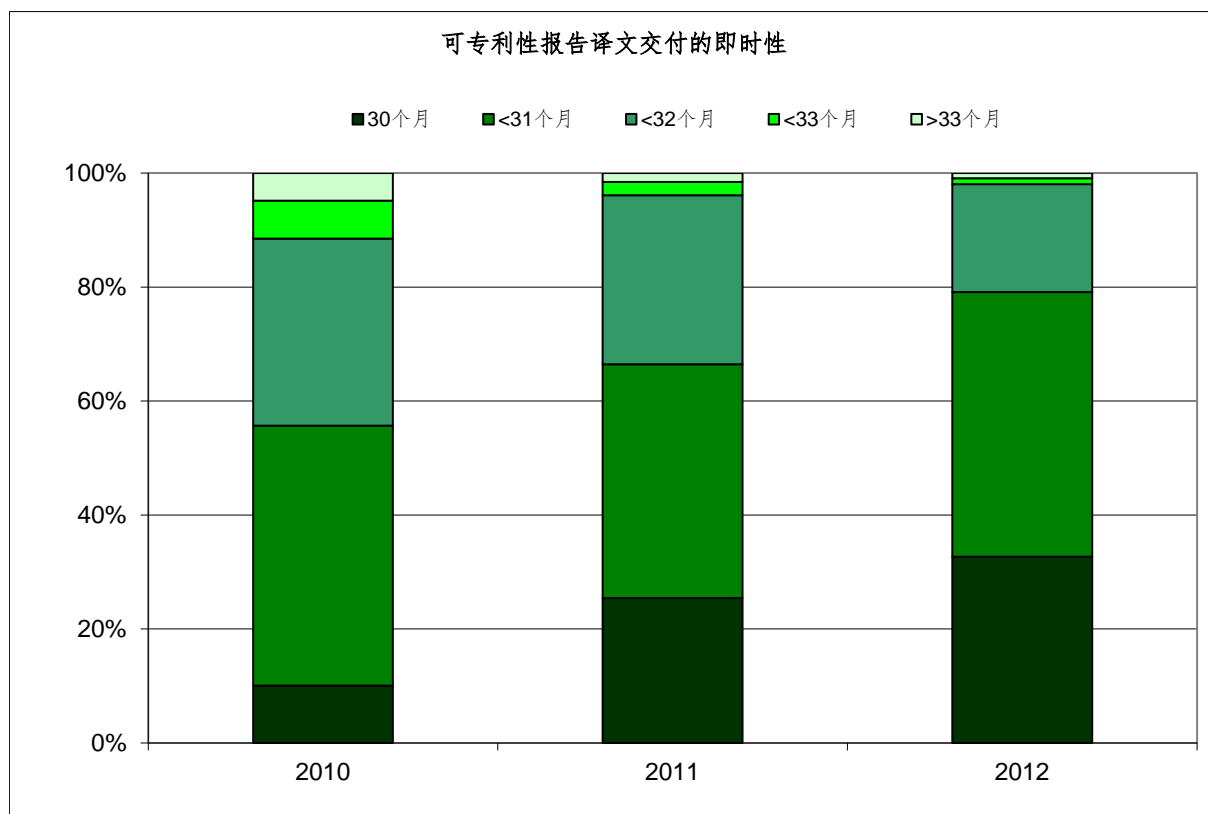
16. 要对由国际局负责的摘要和报告的翻译工作进行质量控制，其依据为对经过统计计算的文件数量抽样选择。抽样结果分为两类：认为“可接受”的翻译件和认为“不可接受”的翻译件。该指标综合反映了国际局对所有语种组合和文件类型进行的质量控制的结果。任何机构的“可接受”翻译件一直低于 80%的，将与它们解除合作关系。



来源：WIPO统计数据库，2013年3月

报告翻译的及时性

17. 该指标的目的在于提供有关及时性的信息。国际局应当及时将专利报告的翻译发给申请人和主管局。主管局希望增加自申请优先权日起 30 个月交付专利报告的百分比，但是因相关预算问题这种增加是渐进式的。



PCT 信息系统

软件开发的质量

18. 自 2014 年/15 年预算期开始，PCT 内部的国际局软件开发质量将由一个称为“软件开发质量”的新的效绩指标衡量。将编制程序和工具包，记录不同程序阶段为每个开发任务需付出的努力程度。根据这种方法，需要很少或无需返工的开发工作将被视为高质量的开发工作，而需要大量返工的工作被视为低质量的工作。软件开发质量将由此被定义为：

$$\text{软件开发质量} = \frac{\text{初步工作总量}}{\text{总量}}$$

这个数值越接近 100%，开发满足业务需求的功能时所需的返工程度越低。

信息系统服务水平

19. 自 2014 年/15 年预算期开始，国际局的 PCT 信息系统服务水平将由一个称为“信息系统服务水平”的新的效绩指标衡量。将编制程序和工具包，记录衡量帮助实现这个复合指标的要素所需的标准。

20. 将采用五个效绩指标的加权平均来计算信息系统服务水平，即：(1)解决问题所需的平均时间；(2)收到的文件出现在eDossier工作列表中所需的平均时间¹¹；(3)批处理工作的成功率；(4)eDossier系统的可用性；以及，(5)ePCT系统的可用性。将采用百分比作为每个辅助指标所需的共同的衡量尺度，以能够把每个单独值合并成一个单一的复合值。每个数值越接近 100%，说明这个指标的服务水平越好。

¹¹ eDossier 是工作人员用来处理申请的主要系统。

国际局受理局

申请量

21. 该表列出了截至 2012 年，过去五年中 PCT 申请量位列前十的受理局。原则上，PCT 申请在申请人本国的国家专利局提交，或者在代表申请人本辖区的地区性专利局提交。国际局对所有 PCT 缔约国的申请人都是一个有资格的受理局。下表列出了向作为受理局的国际局提交申请的发展情况、在各受理局中的排名以及市场份额。

受理局	国际申请年					2012 份额 (%)	与 2011 年 相比变化 (%)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美利坚合众国	52,053	46,055	45,226	49,313	51,677	26.6	4.8
日本	28,027	29,291	31,523	37,972	42,787	22.0	12.7
欧洲专利局	29,494	27,360	28,900	30,893	32,593	16.8	5.5
中国	6,081	8,000	12,917	17,471	19,930	10.3	14.1
大韩民国	7,911	8,025	9,639	10,413	11,869	6.1	14.0
国际局	9,050	8,688	8,679	8,772	9,711	5.0	10.7
联合王国	5,273	4,627	4,411	4,226	4,149	2.1	-1.8
法国	3,805	3,771	3,441	3,498	3,240	1.7	-7.4
加拿大	2,299	1,895	2,058	2,193	2,121	1.1	-3.3
瑞典	2,317	2,046	1,775	1,845	1,721	0.9	-6.7
所有其他	16,930	15,648	15,769	15,781	14,602	7.5	-7.5
共计	163,240	155,406	164,338	182,377	194,400	100	6.6

来源：WIPO 统计数据库，2013 年 3 月

注：2012 年为估计数据

22. 自 2014 年/15 年预算期开始，国际局受理局将增加下列两项新的绩效指标：

通知国际申请日期的及时性

23. 该指标反映国际局受理局出具 105 表所需的时间。这个表格是在国际申请日期被给予之后出具的。申请人希望尽快收到这个表格，因为国际申请在每个指定国内自国际申请日起具有正规的国内申请的效力。国际申请日应认为是在每个指定国的实际申请日。

传送检索副本的及时性

24. 该指标反映国际局受理局向国际检索单位传送检索副本所需的时间。检索副本需在支付检索费后立即传送，这样国际检索单位才能在 PCT 监管框架规定的期限内编制国际检索报告。传送检索副本时出现延误，将对国际检索单位满足这些期限的能力产生消极影响。

附件六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业务指标

预期成果指标

“提高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的生产力和服务质量”

马德里体系：国际局的注册活动

1. 国际局在马德里体系框架内开展的工作分为三个方面：获得和维护权利；指定缔约方的决议；以及，修改国际注册簿，提供注册簿统计汇总和摘要信息。
2. 关于获得和维护权利，国际局对每份国际申请都进行审查，核实其是否遵守了马德里体系法律框架的规定，确保对商品和服务的适当说明进行正确的分类和翻译。马德里体系还对未在国际申请中指定过的缔约方提供后期指定。为了维护根据国际注册获得的权利，可以每十年续展一次这种注册。
3. 关于每个指定缔约方的保护范围的决议，国际局对主管局授予或驳回保护的决议进行了审查、登记、发布和通知。
4. 最后，马德里体系的其中一个特点是对国际注册集中管理，就是说在国际注册中做出的变更也将对所有指定缔约方生效。因此，国际局尤其对所有权变更、持有人地址变更、取消、放弃、限制和许可的请求进行审查、登记、发布和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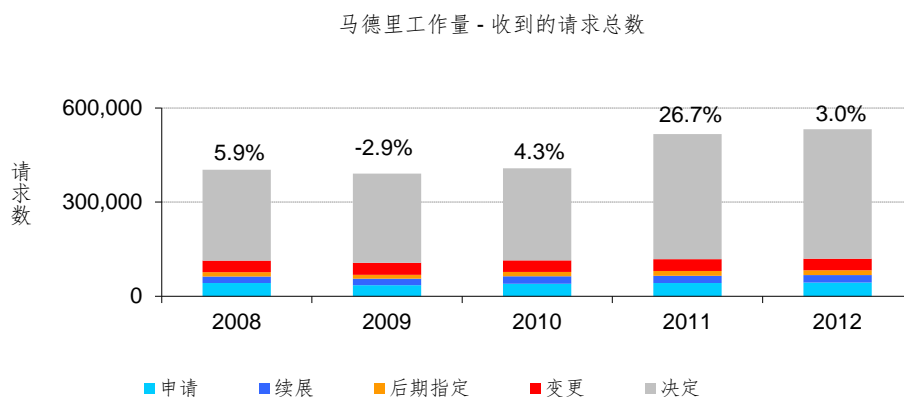
背景

5. 关于“提高马德里和里斯本体系的生产力和服务质量”预期结果的效绩指标的背景，可以考虑下列几个方面的发展情况：
 - 马德里体系工作量
 - 为完成工作量所分配的资源。

工作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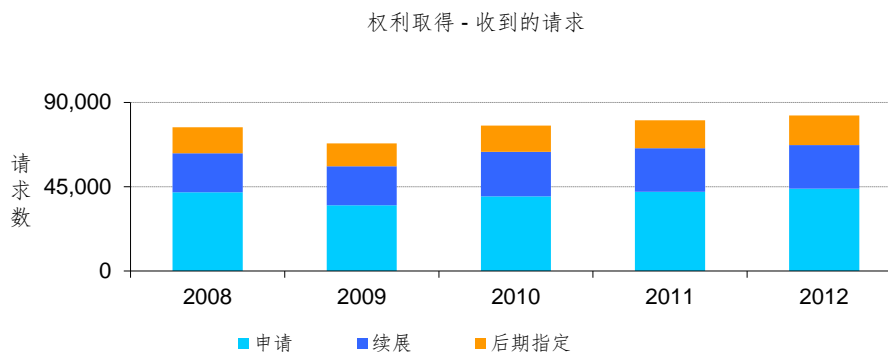
6. 根据国际局每年收到的下列三个方面的请求数量监测工作量，即：获得和维护权利，其中包括新的申请、续展和后期指定的请求；指定缔约方的决议(其中包括临时状态)；以及，修改国际注册簿的请求。
7. 2012年，国际局受理了532,532份请求，比2011年增加了3.6%。2010年至2011年，增长率为26.7%。这种增长是源于对法律框架进行了修改，其中要求主管局必须发送对指定缔约方给予保护的商标的最终状态做出的决议。

国际局收到的请求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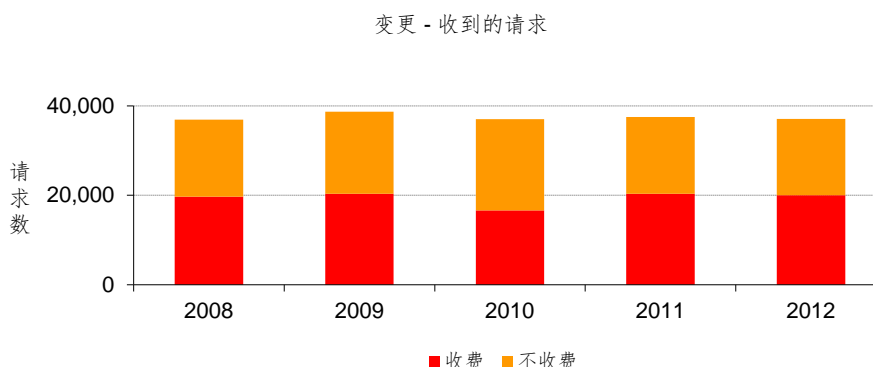
权利的取得

8. 权利的取得包括在国际注册簿中创建、扩展或维护一个商标的请求：注册、后期指定和续展。



变更请求

9. 要求变更注册簿的请求数量的变化情况如下所示。只有一小部分的修改要求支付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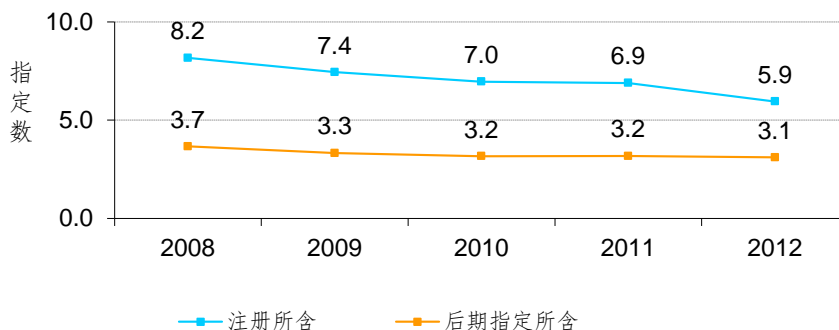


指定数

10. 注册和后期指定的平均指定数量是衡量今后 12 到 18 个月内收到的决议数量的指标，因此影

响的是未来的决议工作量，而不是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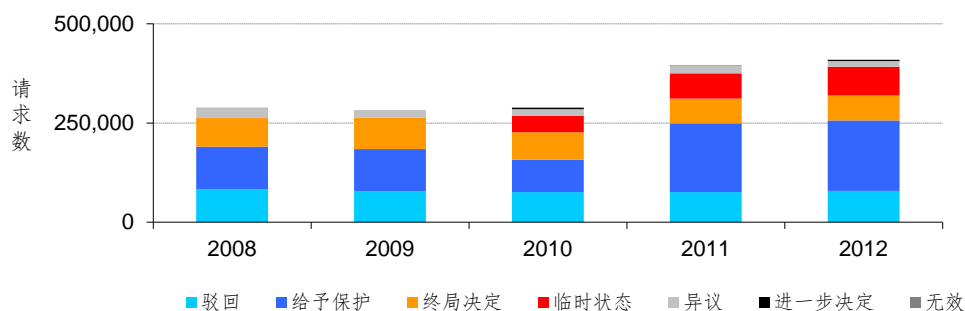
马德里 - 平均指定数



决 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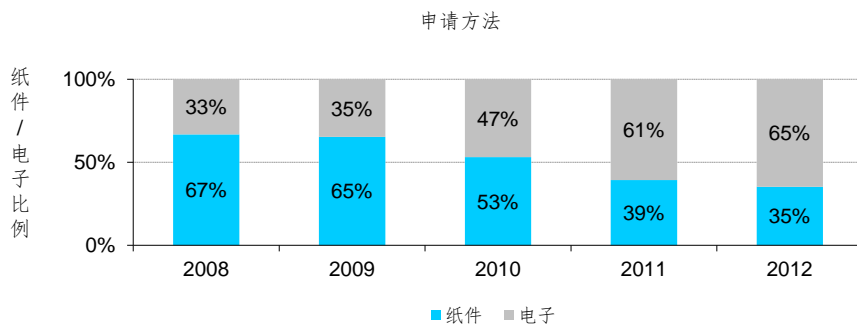
11. 尽管平均指定数量在定期减少，但是国际局受理的决定数量却在增加，这是因为上述法律框架发生了变更，实行了登记临时状态文件和强制发出给予保护的決定。

决定 - 收到的请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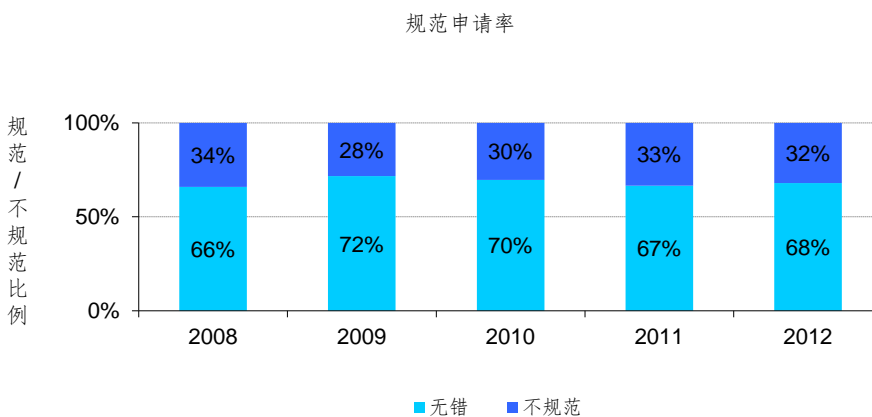
申请方法

12. 申请方法率对物流单位(如文件扫描、编制索引)产生着影响，不过，2012年电子通信数量的增加及其自动处理方式促使收到的请求得到处理的数量也在增加。纸质文件的数量仅略有下降(2012年下降了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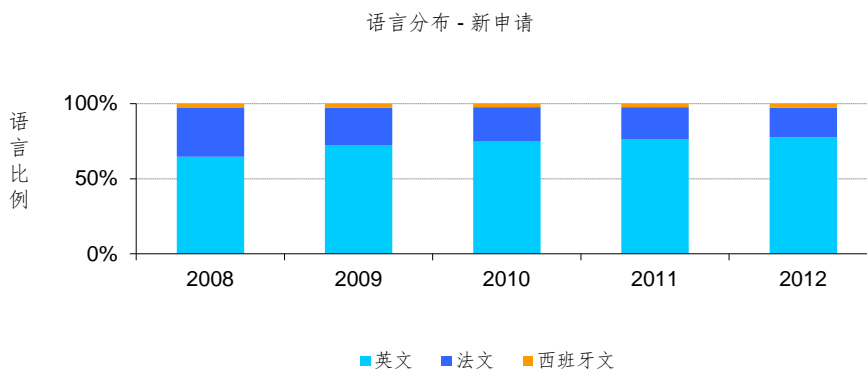
规范申请率

13. 不规范申请数对工作量审查有上行影响，增加了重新审查数，由此延长了程序的总用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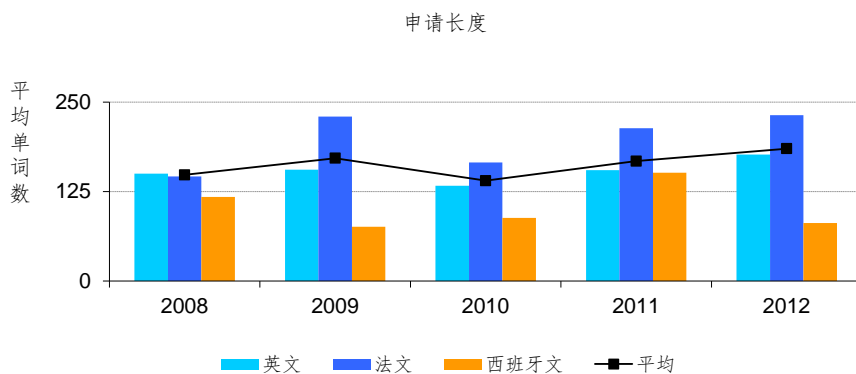
语言分布

14. 语言分布是衡量对尤其被收入国际申请之中的商品和服务说明进行分类和翻译而需要的资源质量和能力的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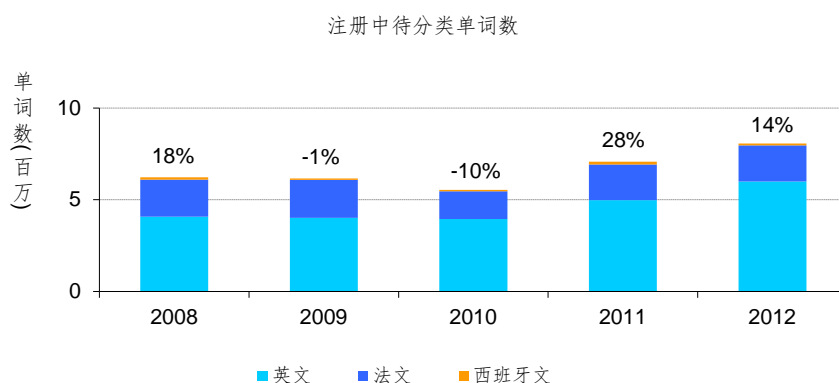


申请长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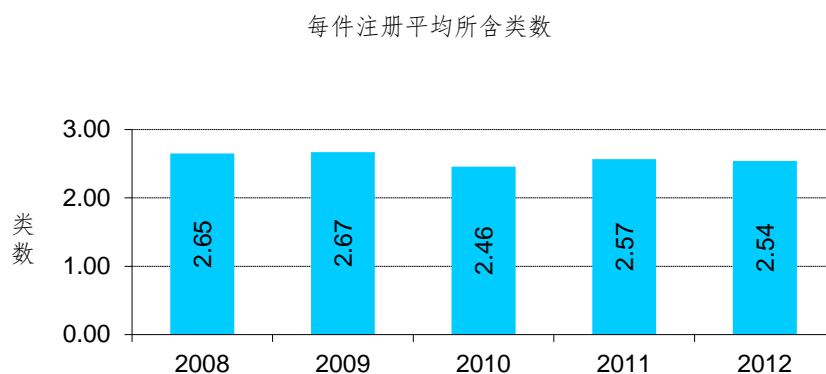
15. 申请长度对分类和翻译工作的复杂度和用时产生着影响，对审查和翻译所需的资源也有影响。因此，近期平均申请长度的增加可能对及时处理申请产生消极影响。



16. 由于平均申请长度有所增加，因此 2011 年和 2012 年需要分类和翻译的字数也急剧增加，从 2010 年的 550 万字增加到 2012 年的 800 万字。这种增加影响了处理一份国际申请的生产率和单位成本。



每项注册的平均类数



超出三类的商品和服务为主管局产生一些收入，但国际局没有。

工作量分析

17. 如上述指标所示，除国际申请量和续展量之外，马德里体系的工作量还受几个参数的影响。这些交易占收入的 84%，对估算未来收入颇为重要。但是，这些交易仅占收到的请求数量的 12.7%，因此无法为估算总工作量提供充分的依据。

18. 为了制定适当的成本指标，规划所需资源，我们要考虑的不仅仅是主要创收交易(申请、后期指定和续展)。

19. 所有上述指标或工作量均对开展必要的工作所需的资源产生影响，但对收入的影响却微乎其微。例如，2011 年每份申请增加的字数额外产生了 60 万瑞郎的翻译成本，但却没有新增任何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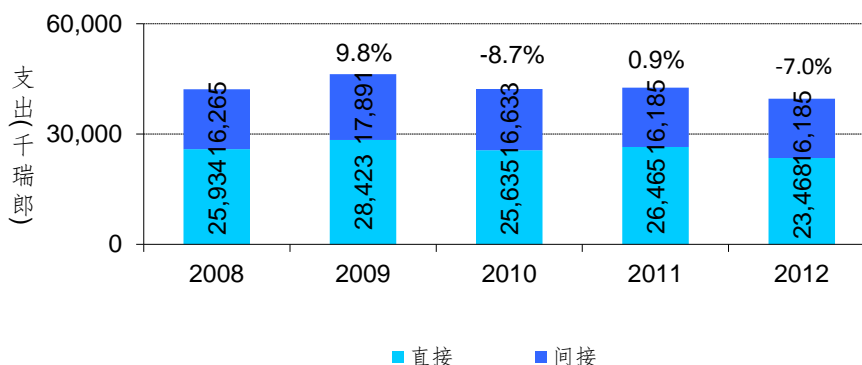
资源

20. 工作人员仍然是处理收到的请求的最重要的资源，尽管如此，一些像翻译和数据录入的工作还是部分外包给了外部承包商。

21. 生产成本分为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直接成本等于马德里体系各组织单位(马德里体系的行政管理以及计划)的预算。间接成本包括为马德里体系提供支助的各组织单位的预算(例如建筑、信息技术等)。这些支出已按比例估算，已反映出仅归属于马德里体系的成本。

22. 尽管工作量总体有所增加，但是总生产成本却在下降，主要是因为审查、分类和翻译工作的自动化程度均有所提高。

马德里生产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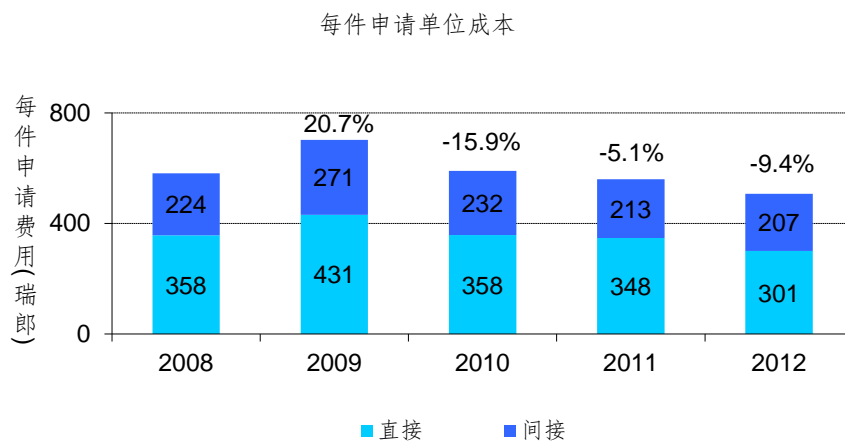


单位成本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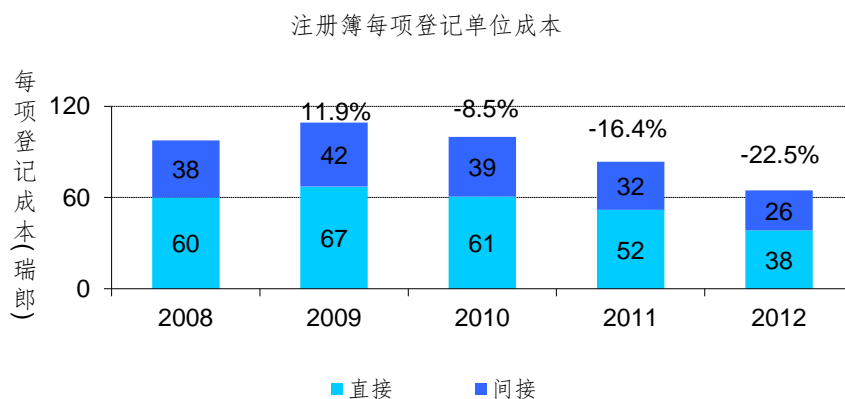
23. 单位成本是生产一个单位产出的平均总成本，可被分解为两个指标：

- 每份申请的单位成本。这个申请可以是注册、续展，也可以是后期指定，体现的是处理“获得权利”相关申请的成本。
- 每份注册的单位成本，包括注册簿中的所有注册，因此体现的是维护注册簿的成本，包括了全部工作量。

每件申请单位成本



每项登记单位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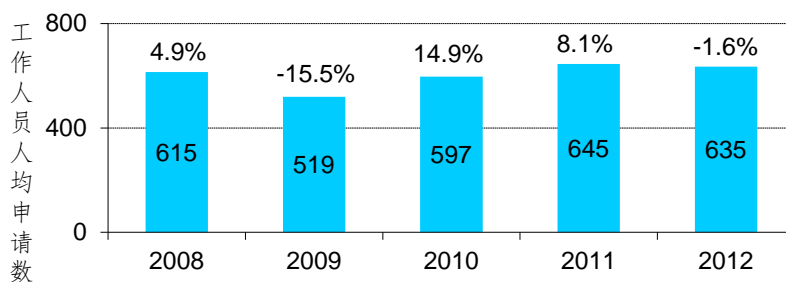


24. 每份申请的单位成本和注册簿中每份注册的单位成本均在 2010 年至 2012 年间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一些程序实现了自动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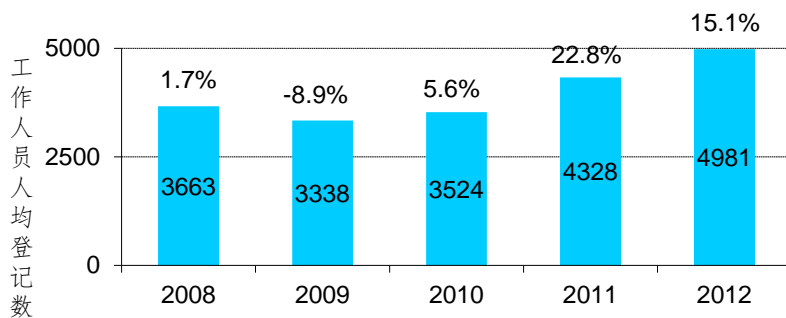
生产率

25. 生产率的计算公式为产出单位数量，即申请和注册，除以每年年底的员工人数。

权利取得 - 工作人员人均申请数



注册部门 - 工作人员人均登记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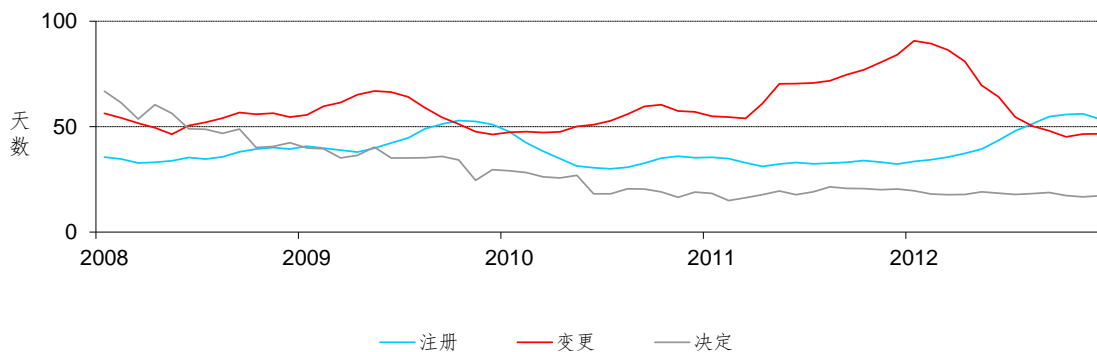


生产率的提高主要是源于正在进行的信息技术自动化工作。

质量指标

规范申请平均处理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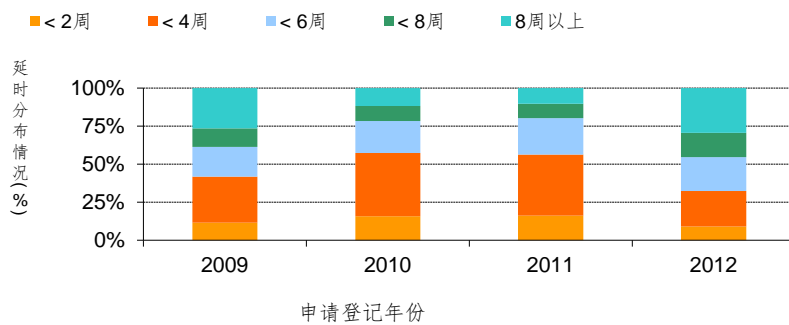
处理时间(规范)



马德里体系规范申请的及时性

26. 该指标反映了处理规范国际注册申请的及时性。该指标体现了国际局要在注册簿中登记一份规范国际申请所需的时间，包括下列流程：扫描、数据录入、形式审查、商品和服务分类(“尼斯”分类)、商标图形要素分类(“维也纳”分类)、规费计算、检查和翻译。处理时间自收到文件之时算起，直到登记在注册簿中结束。

规范申请的及时性



附件七 海牙体系业务指标

预期成果指标
“提高海牙业务的生产力和服务质量”

海牙体系：国际局的注册活动(IB)

1. 国际局在海牙体系下开展的行政工作分为三方面：获得和维护权利；指定缔约方的决议；以及，国际注册变更。
2. 关于获得和维护权利，国际局对每份国际申请均进行形式审查，核实其是否遵守海牙体系法律框架的规定，尤其是审查设计复制品的质量(一份申请可以包含多达 100 份设计，每份设计均可以不限量的复制品展现)以及申请中收入的设计类别是否正确。之后，再把相应的国际申请录入国际注册簿中，五年后可以续展，至少可以再增加两个五年期。
3. 关于每个指定缔约方对保护范围的决议，国际局对主管局对授予或驳决保护做出的初步决议进行审查、登记、发布和通知。
4. 最后，海牙体系的其中一个特点是对国际注册集中管理，就是说在国际注册中做出的变更也将对所有指定缔约方生效。因此，国际局尤其对所有权变更、持有人地址变更、放弃、限制和的请求进行审查、登记、发布和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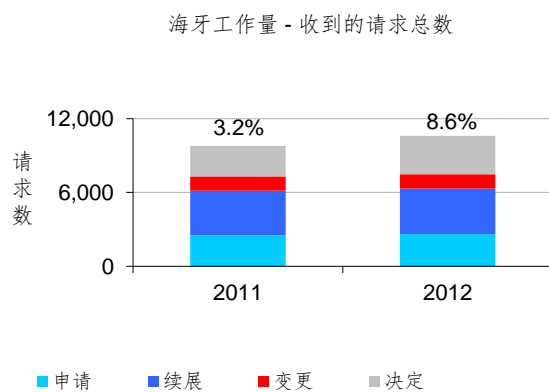
背景

5. 关于“提高海牙体系的生产力和服务质量”预期结果的效绩指标的背景，可以考虑下列几个方面的发展情况：
 - 海牙体系工作量；
 - 为完成工作量所分配的资源。

工作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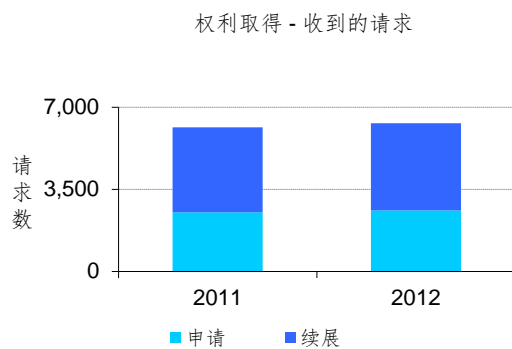
6. 根据国际局每年收到的下列三个方面的请求数量监测工作量、即：获得和维护权利，其中包括新的申请、续展和后期指定的请求；指定缔约方的决议；以及，登记、变更国际注册簿的请求。
7. 2012 年国际局受理了 10,609 份请求，与 2011 年相比增加了 8.6%。

国际局受理的请求总数



权利的取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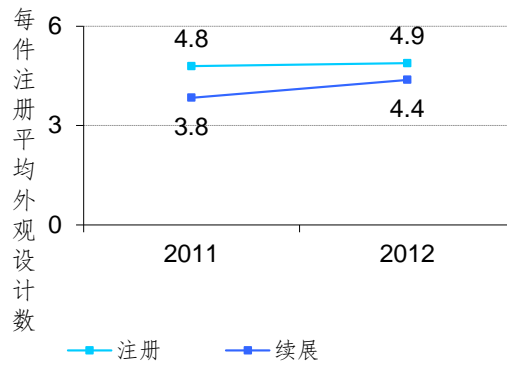
8. 权利的取得包括在国际注册簿中创建、扩展或维护一项注册的请求：注册和续展。



外观设计数

9. 每份注册的平均外观设计件数为 4.9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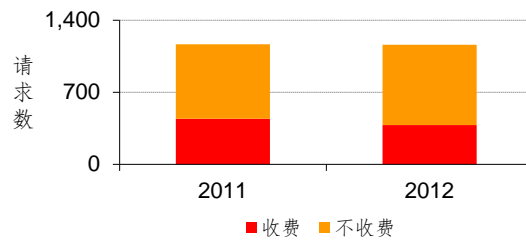
海牙 - 平均外观设计数



变更请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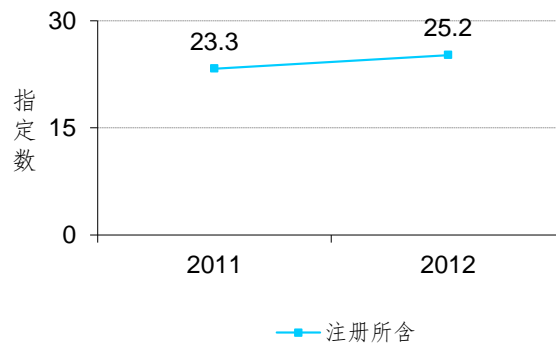
10. 要求变更注册簿的请求数量的变化情况如下所示。只有一小部分的修改要求支付费用。

变更 - 收到的请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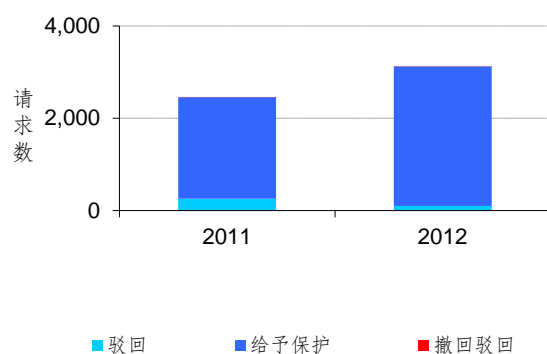
指定数

海牙 - 平均指定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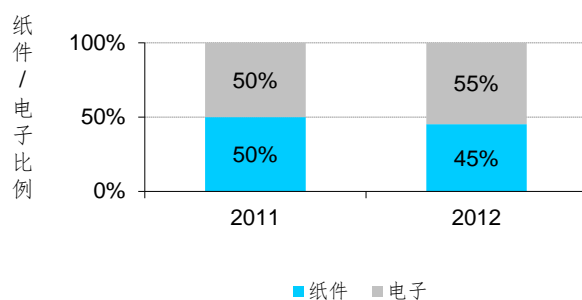
决定

决定 - 收到的请求



申请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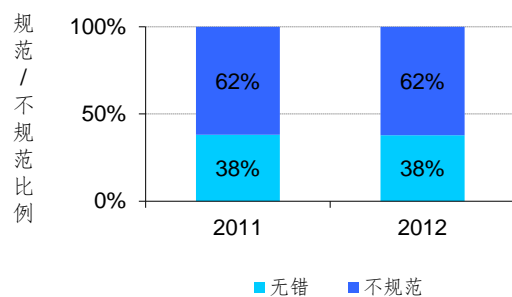
申请方法



规范申请率

11. 不规范申请数对审查工作量和程序用时有上行影响。

规范申请率



工作量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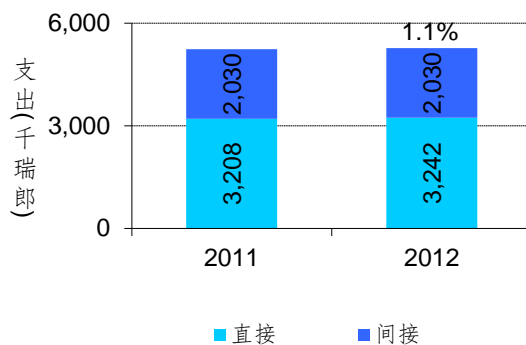
12. 如上述指标所示，除国际申请量和续展量之外，海牙体系的工作量还受几个参数的影响。后者仅占收到的请求数量的 60%。有些缔约方的主管局将系统出具授予或驳回保护的決定。由于这些

缔约方的加入，未来几年内该数字预计会大幅降低。因此，成本指标和所需资源的估算应将上述所有工作量参数考虑在内。

资源

13. 生产成本分为直接成本和间接成本。直接成本等于海牙体系各组织单位(海牙体系的行政管理以及计划)的预算。间接成本包括为海牙体系提供支助的各组织单位的预算(例如建筑、信息技术等)。这些支出已按比例估算，已反映出仅归属于海牙体系的成本。

海牙生产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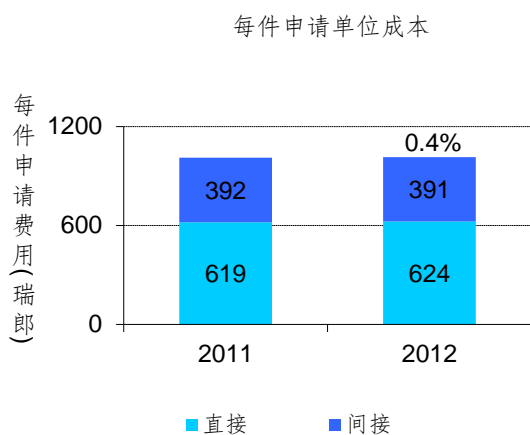


单位成本指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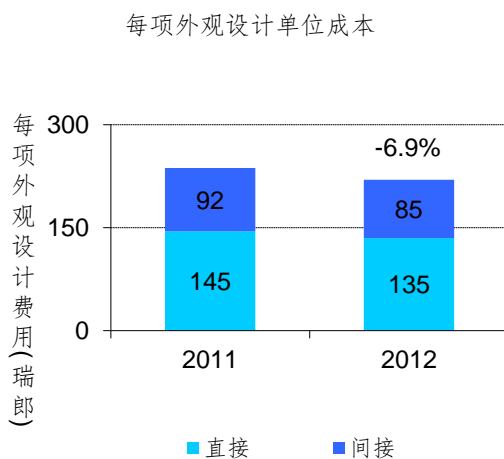
14. 单位成本是生产一个单位产出的平均总成本，可被分解为两个指标：

- 每份申请的单位成本。这个申请可以是注册、续展，也可以是后期指定，体现的是处理“权利的获得”相关申请的成本。这些成本占海牙规费收入的 94%左右。
- 每份设计的单位成本：一份注册中可以包含多达 100 份的设计，体现了处理一份设计的“权利的获得”相关申请所需的成本。
- 每份注册的单位成本，包括注册簿中的所有注册，因此体现的是维护注册簿的成本，包括全部工作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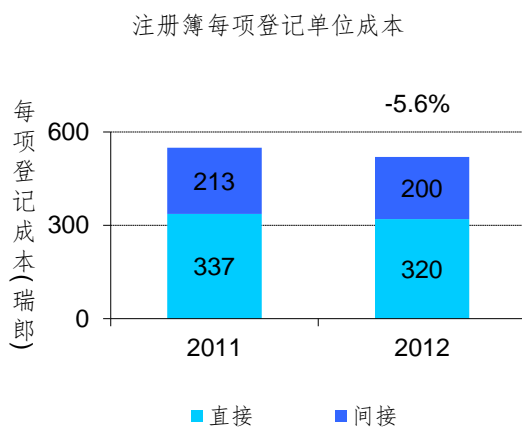
每件申请单位成本



每项外观设计单位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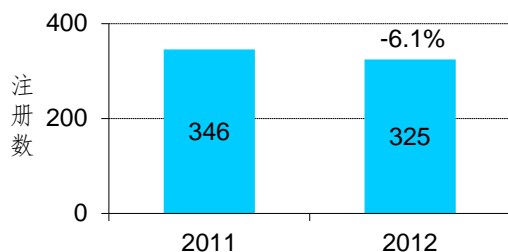
每项登记单位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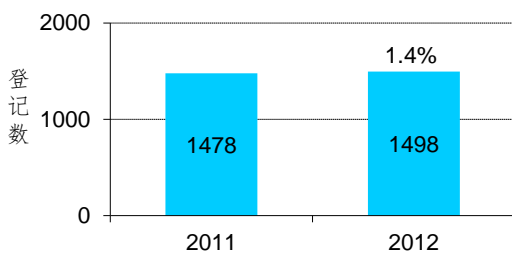
生产率

15. 生产率的计算公式为产出单位数量，即申请和注册，除以每年年底的员工人数。

权利取得 - 工作人员人均申请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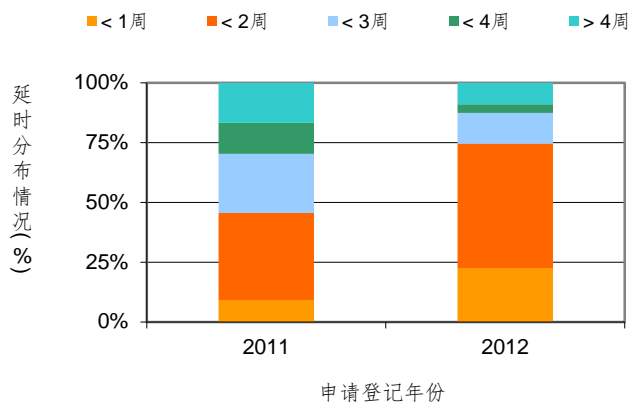
权利取得 - 工作人员人均外观设计数



海牙体系规范申请的及时性

16. 该指标反映了处理规范国际注册申请的及时性。该指标体现了国际局要在注册簿中登记一份规范国际申请所需的时间，包括下列流程：扫描、数据录入、形式审查、规费控制和翻译。处理时间自收到文件之时算起，直到登记在注册簿中结束。

处理规范申请的及时性(海牙)



附件八 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

表 20. 2014/15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按捐助方开列)

(单位: 千瑞郎)¹

信托基金 (FIT)	2013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4/15年 ² 捐助额概算	2014/15年 编制计划 可动用额概算
澳大利亚 ⁴	1,141	-	1,141
巴西			
巴西/知识产权与创新	180	950	1,130
巴西/南南合作	200	400	600
巴西小计	380	1,350	1,730
墨西哥 ³	-	251	251
伊比利亚-美洲工业产权计划 ³	30	52	82
芬兰			
芬兰/版权 I ⁵	-	-	-
芬兰/版权 II ⁵	-	-	-
芬兰/版权 III ⁵	200	-	200
芬兰小计	200	-	200
法国			
法国/工业产权	727	600	1,327
法国小计	727	600	1,327
意大利 ⁷	300	600	900
日本			
日本/版权 ³	283	938	1,221
日本/工业产权/非洲	507	2,200	2,707
日本/工业产权 ³	1,884	6,160	8,044
日本小计	2,674	9,298	11,972
葡萄牙	98	100	198
大韩民国			
大韩民国(工业产权) ³	1,118	1,347	2,465
大韩民国(版权) ³	533	660	1,193
大韩民国(教育)	150	400	550
韩国小计	1,801	2,407	4,208
西班牙	64	400	464
美利坚合众国			
美国版权 ³	115	500	615
美利坚合众国小计	115	500	615
欧盟/巴基斯坦 ⁶	521	-	521
总计	8,051	15,558	23,609

¹ 数字不包括利息和汇率调整。还应指出, 随着收入进账并发生支出, 用这些基金开展的活动所跨时期往往超过某个单一的两年期或与之重叠。

² 本栏纯属指示性质, 是以过去的供资模式为依据的。除信托基金协议包括此种认捐的情况外, 不代表成员国的承付款项。

³ 年度捐助额不同, 每年上下浮动。

⁴ 澳大利亚信托基金的第一笔捐助涵盖 2012-2015 年的期间。澳大利亚信托基金由计划 21 管理, 由若干专业计划执行。

⁵ 将与捐助方确认 2014/15 年可能的未来捐助。

⁶ 欧盟/巴基斯坦信托基金预计将于 2014 年结束。

⁷ 意大利信托基金由计划 9 管理, 包括与 PATENTSCOPE(计划 13) 有关的活动。

表 21. 2014/15 年编制计划可动用的潜在信托基金资源(按计划开列)
(单位: 千瑞郎)

计划	捐助方	2013年年底 预计余额	2014/15年 捐助额概算	2014/15年 编制计划 可动用额概算
计划 3	芬兰/版权 I ⁵	-	-	-
	芬兰/版权 II ⁵	-	-	-
	芬兰/版权 III ⁵	200	-	200
	日本/版权 ³	283	938	1,221
	大韩民国(版权) ³	533	660	1,193
	美国版权 ³	115	500	615
计划 3 合计		1,131	2,098	3,229
计划 9				
非洲	法国/工业产权	727	600	1,327
	意大利 ⁷	300	600	900
	日本/工业产权/非洲	507	2,200	2,707
	葡萄牙	98	100	198
非洲小计	1,632	3,500	5,132	
亚洲和太平洋	日本/工业产权 ³	1,884	6,160	8,044
	大韩民国(工业产权) ³	1,118	1,347	2,465
	欧盟/巴基斯坦 ⁶	521	-	521
亚洲和太平洋小计	3,523	7,507	11,030	
拉丁美洲	西班牙	64	400	464
	墨西哥 ³	-	251	251
	伊比利亚-拉丁美洲工业产权计划 ³	30	52	82
	拉丁美洲小计	94	703	797
计划 9 小计		5,249	11,710	16,959
计划 11	大韩民国(教育)	150	400	550
计划 20	巴西/知识产权与创新	180	950	1,130
	巴西/南南合作	200	400	600
计划 20 合计		380	1,350	1,730
计划 21	澳大利亚 ⁴	1,141	-	1,141
共计		8,051	15,558	23,609

请见表 20 脚注。

附件九 为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报告编制的年度预算表

1. 在 2007 年 9 月 24 日至 10 月 3 日举行的第四十三届成员国大会上，成员国原则上同意 WIPO 从 2010 年开始采用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参考文件 A/43/5)。这项决定是联合国大会核可的全联合国系统一项倡议的组成部分(A/RES/60/283 四、1)，旨在用国际承认的 IPSAS 取代现行的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UNSAS)。因此，从 2010 年起，WIPO 的财务报表按照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编制。

2. WIPO 预算仍然由成员国大会每两年审批一次。根据 IPSAS 的要求，本组织必须每年提交财务报表。为此，为收入和支出同时提供了年度预算数据。

3. 要忆及的是，成员国在批准 2010/11 年计划和预算时，批准了分年度编制 WIPO 两年期核定预算的具体方法。下表列出了根据上述方法为 2014/15 年计划和预算得出的年度收入概算额。

表 22. 2004-2015 年年度收入
(单位：百万瑞郎)

	2004年 实际数	2005年 实际数	2006年 实际数	2007年 实际数	2008年 实际数	2009年 实际数	2010年 实际数	2011年 实际数	2012年 实际数	2013年 概算数	2014年 概算数	2015年 概算数
分摊会费	17.2	17.2	17.3	17.4	17.4	17.4	17.4	17.4	17.5	17.6	17.6	17.6
收费收入												
PCT体系	194.0	206.7	222.5	228.6	229.4	214.2	213.6	221.2	262.0	262.6	268.8	276.8
马德里体系	27.2	33.6	43.0	47.3	49.4	45.4	48.4	51.2	52.8	53.1	56.4	58.2
海牙体系	2.6	2.4	2.4	2.6	2.8	2.6	3.0	3.0	3.1	3.1	3.9	4.7
里斯本体系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收费收入小计	223.7	242.7	268.0	278.5	281.7	262.1	265.0	275.3	317.9	318.8	329.1	339.7
仲裁	1.0	1.4	1.6	1.6	1.6	1.7	1.8	1.5	1.6	1.4	1.4	1.4
出版物	2.2	2.2	1.5	1.2	0.6	0.6	0.5	0.7	0.6	0.5	0.6	0.6
其他												
银行利息	4.3	4.7	6.4	9.4	10.1	7.8	5.1	4.3	1.3	1.4	0.8	0.8
杂项	2.1	3.9	2.5	3.9	2.6	3.9	2.7	1.2	2.1	2.1	1.9	1.9
其他小计	6.3	8.6	9.0	13.3	12.6	11.7	7.8	5.5	3.4	3.5	2.7	2.7
收入总计	250.6	272.2	297.3	312.0	313.9	293.5	292.5	300.3	341.1	341.7	351.3	362.0

4. WIPO 的 2014/15 年支出预算中对两年期预算数字按 50/50 的比例对开，从而按年度列出预算情况。这与 2012/13 年预算的年度对开相符，也是鉴于人事预算是根据单一两年期标准费用编制的。下表列出了相应的年度支出额。

表 23. 2004-2015 年年度支出
(单位：百万瑞郎)

	2004年 实际数	2005年 实际数	2006年 实际数	2007年 实际数	2008年 实际数	2009年 实际数	2010年 实际数	2011年 实际数	2012年 实际数	2013年预算 (2012/13年调剂 使用后预算减 去2012年实际 数)	2014年 概算数	2015年 概算数
人事费												
员额	142.9	157.9	153.6	159.6	165.3	171.8	171.7	170.0	174.4	189.2	199.6	199.6
临时工作人员	33.8	29.6	29.3	28.2	26.3	28.5	26.2	27.6	23.6	21.2	23	23
短期专业人员												
短期一般事务人员												
【顾问】	8.2	6.0	5.6	5.0	3.9	5.7	5.8	7.1				
【短期雇员】	25.6	23.6	23.8	23.2	22.5	22.8	20.4	20.5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	-	-	-	-	-	-	-	-	-	2.4	1.2	1.2
合计	176.7	187.5	182.9	187.8	191.6	200.3	197.8	197.6	198.0	212.7	223.5	223.5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研究金					0.3	0.2	0.4	0.7	1.6	2.3	3.0	3.0
差旅和课程研究金	7.2	12.7	13.4	21.5	18.0	16.1	15.7	17.6	13.7	23.9	15.8	15.8
订约承办事务*	23.4	21.6	22.6	33.5	34.8	40.9	37.1	46.1	49.6	92.7	65.8	65.8
业务费用	39.1	34.2	31.9	31.8	30.4	32.0	34.8	33.1	24.1	22.0	24.5	24.5
设备和用品	3.3	5.6	2.0	5.1	6.6	5.6	3.6	4.4	3.1	4.6	3.9	3.9
合计	73.0	74.0	69.9	91.9	90.1	94.7	91.5	101.9	92.1	145.6	113.1	113.1
支出总计	249.7	261.5	252.9	279.8	281.7	295.1	289.4	299.5	290.1	358.3	336.6	336.6

*2004-2009 年“订约承办事务”为重编数字，2010 年 4 月实行的修改计入了特别服务协议。

附件十 按预期成果和计划开列的 2014/15 年预算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按预期成果和计划开列的预算 (单位: 千瑞郎)																															预期成果 共计	
	计划1	计划2	计划3	计划4	计划5	计划6	计划7	计划8	计划9	计划10	计划11	计划12	计划13	计划14	计划15	计划16	计划17	计划18	计划19	计划20	计划21	计划22	计划23	计划24	计划25	计划26	计划27	计划28	计划29	计划31	未分拨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就议定国际文书所依据的具体议题达成协议一致	2,285	3,808	3,916	5,72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5,734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2,665	1,429	1,841	-	-	-	-	-	1,080	755	-	-	-	-	-	-	130	-	-	-	-	-	-	-	-	-	-	-	-	-	-	-	7,900
一.3 国家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受到的保护得到加强	-	43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39	
二.1 更多国际专利申请通过PCT途径提交	-	-	-	-	24,105	-	-	-	-	1,157	-	-	-	-	-	-	-	-	-	-	1,159	-	-	-	-	-	-	-	-	-	-	26,420	
二.2 改进PCT体系	-	-	-	-	3,10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106	
二.3 PCT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	-	-	-	172,85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72,856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	-	-	-	-	-	-	-	231	-	-	-	-	-	-	-	-	-	-	486	-	-	-	-	-	-	-	-	-	5,236	-	5,953	
二.5 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351	-	2,351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	-	-	-	-	14,313	-	-	231	-	-	-	-	-	-	-	-	-	-	1,334	-	-	-	-	-	-	-	-	-	-	-	15,878	
二.7 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	-	-	-	-	40,93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0,932	
二.8 通过WIPO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	-	-	-	-	-	3,286	-	149	-	-	-	-	-	-	-	-	-	-	122	-	-	-	-	-	-	-	-	-	-	-	3,557	
二.9 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	-	-	-	-	-	7,88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7,889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	-	-	-	-	-	-	-	10,946	2,584	-	-	-	-	-	-	-	-	-	-	-	-	-	-	-	-	-	-	-	-	-	13,530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 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	-	4,188	2,139	-	-	-	-	13,708	2,033	11,883	-	-	-	-	-	2,307	-	-	1,647	-	-	-	-	-	-	-	-	-	-	-	37,904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WIPO工作的主流	-	-	-	-	-	-	-	-	4,341	367	-	-	-	-	-	-	-	-	-	-	-	-	-	-	-	-	-	-	-	-	-	4,709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	487	-	-	-	-	-	-	4,737	256	-	-	-	-	-	-	-	-	-	-	-	-	-	-	-	-	-	-	-	-	-	5,480	
四.1 用于为全世界利益有关者之间获取、利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提供便利的国际分类和WIPO标准体系得到更新并在全球范围获得认可	-	-	-	-	-	-	-	-	-	-	-	7,317	-	-	-	-	-	-	-	-	-	-	-	-	-	-	-	-	-	-	-	7,317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	-	2,536	-	-	-	-	-	994	-	-	1,882	7,639	-	-	-	-	-	-	222	1,939	-	-	-	-	-	-	-	-	-	-	15,212	
四.3 WIPO各个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的内容和使用有广泛的地理覆盖面	-	-	-	-	-	-	-	-	-	-	-	2,810	-	-	-	-	-	-	-	-	-	-	-	-	-	-	-	-	-	-	-	2,810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按预期成果和计划开列的预算 (单位:千瑞郎)																															预期成果 共计			
		计划1	计划2	计划3	计划4	计划5	计划6	计划7	计划8	计划9	计划10	计划11	计划12	计划13	计划14	计划15	计划16	计划17	计划18	计划19	计划20	计划21	计划22	计划23	计划24	计划25	计划26	计划27	计划28	计划29	计划31	未分拨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	-	2,883	-	-	-	-	-	2,704	1,047	-	-	-	-	12,386	-	-	-	-	552	-	-	-	-	-	-	-	-	-	-	-	-	-	-	19,572
五.1	WIPO知识产权统计信息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	-	-	-	-	-	-	-	-	-	-	-	-	-	-	2,141	-	-	-	-	-	-	-	-	-	-	-	-	-	-	-	-	-	2,141	
五.2	WIPO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	-	1,065	-	-	-	-	-	-	-	-	-	-	-	-	3,195	-	-	-	-	-	-	-	-	-	-	-	-	-	-	-	-	-	4,261	
六.1	在WIPO发展议程建议45的指导下, WIPO成员国之间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国际政策对话取得进展	-	-	-	-	-	-	-	-	-	-	-	-	-	-	-	-	429	-	-	-	-	-	-	-	-	-	-	-	-	-	-	-	-	429	
六.2	WIPO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方面存在系统和有效的合作与协调	-	-	-	-	-	-	-	-	-	-	-	-	-	-	-	-	1,124	-	-	-	-	-	-	-	-	-	-	-	-	-	-	-	-	1,124	
七.2	在从知识产权角度应对各种具体全球挑战方面加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之间合作的各种平台得到广泛采用	-	-	-	-	-	-	-	-	-	-	-	-	-	-	-	-	-	5,223	-	304	-	-	-	-	-	-	-	-	-	-	-	-	-	5,527	
七.3	WIPO作为分析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各种问题相关论坛的公信力得到提高	-	-	-	-	-	-	-	-	-	-	-	-	-	-	-	-	-	-	2,032	-	-	-	-	-	-	-	-	-	-	-	-	-	-	2,032	
八.1	就知识产权和WIPO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	-	-	-	-	-	-	-	-	-	-	-	-	-	-	-	-	-	12,302	848	-	-	-	-	-	-	-	-	-	-	-	-	-	13,150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	-	-	-	-	-	-	-	-	-	-	-	-	-	-	-	-	-	5,223	313	-	-	-	-	-	-	-	-	-	-	-	-	-	5,536	
八.3	与成员国进行有效的交往	-	-	-	-	-	-	-	-	-	-	-	-	-	-	-	-	-	-	-	-	6,883	-	-	-	-	-	-	-	-	-	-	-	-	6,883	
八.4	与非政府利益有关者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	-	-	-	-	-	-	-	-	-	-	-	-	-	-	-	-	-	-	1,771	-	-	-	-	-	-	-	-	-	-	-	-	-	1,771	
八.5	WIPO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	-	-	-	-	-	-	-	-	-	-	-	-	-	-	-	-	-	-	4,578	273	-	-	1,105	-	-	-	-	-	-	-	-	-	5,956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有关者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8,312	12,276	44,878	43,549	-	40,324	-	765	-	-	-	150,104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	-	-	-	-	-	-	-	-	-	-	-	-	-	-	-	-	-	-	-	9,152	16,372	11,285	-	-	-	-	-	-	-	-	-	36,809		
九.3	由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作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	-	-	-	-	-	-	-	-	-	-	-	-	-	-	-	-	-	-	-	1,048	1,923	-	-	-	-	-	-	-	-	-	-	-	2,971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 WIPO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417	1,720	-	-	10,786	69	-	-	-	13,992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	-	-	-	-	-	-	-	-	-	-	-	-	-	-	-	-	-	-	-	-	1,524	-	-	-	-	5,116	-	-	-	-	-	6,641		
未分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327	4,327	
计划共计		4,950	16,162	16,430	7,864	200,087	155,245	11,175	4,341	134,536	8,443	11,883	7,317	4,692	7,639	12,386	15,336	3,989	17,254	17,525	13,335	119,204	28,132	23,561	47,400	45,269	5,116	40,324	10,786	834	7,587	4,327	673,200			

附件十一 按预期成果开列的 2014/15 年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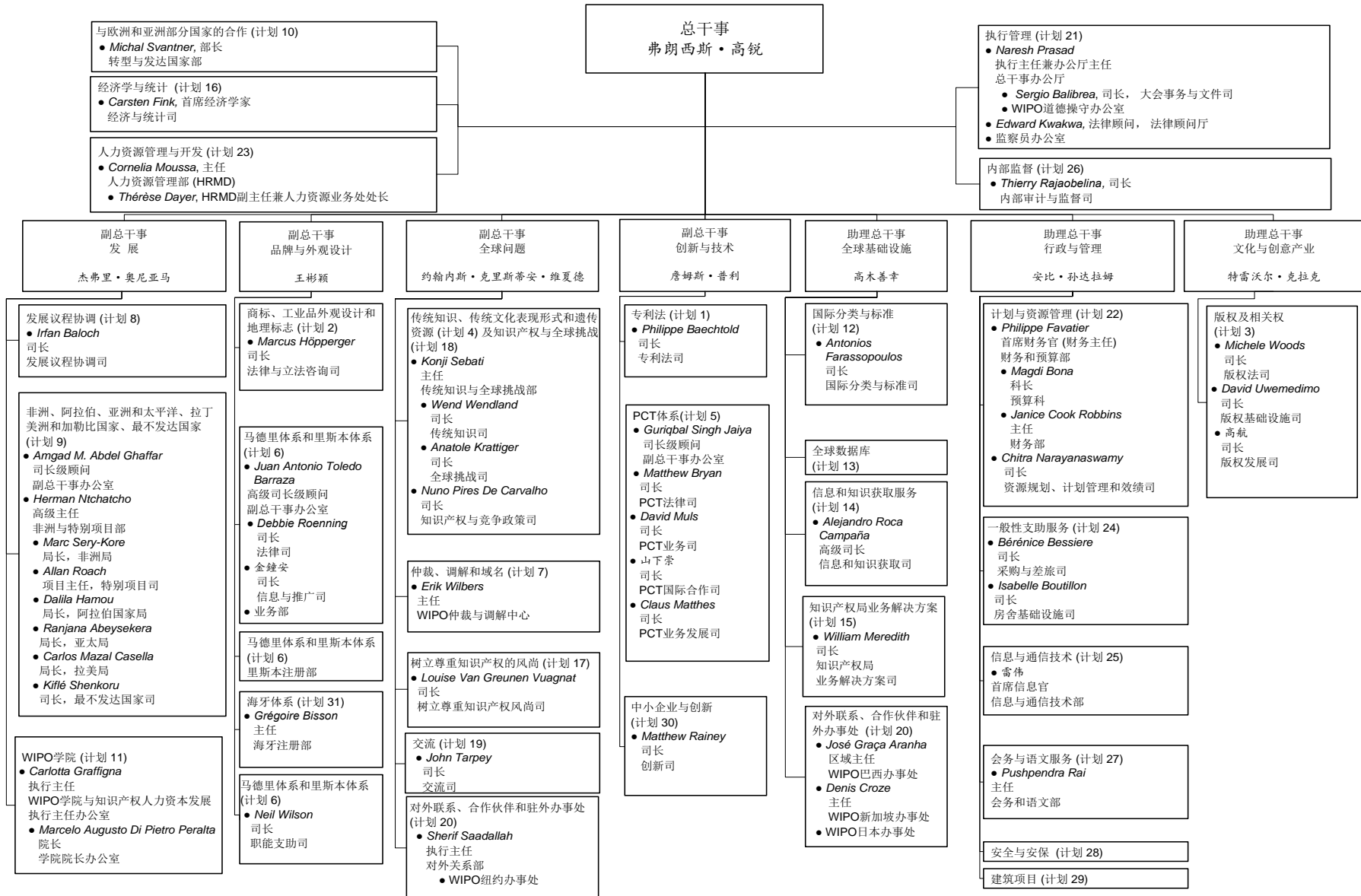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一.1 成员国在发展兼顾各方利益的国际知识产权规范性框架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就议定国际文书所依据的具体议题达成协议一致	15,256	15,594	15,734
一.2 符合国情、兼顾各方利益的知识产权立法、监管和政策框架	10,080	10,292	7,900
一.3 国徽和国际政府间组织名称和徽记受到的保护得到加强	556	718	439
二.1 更多国际专利申请通过 PCT 途径提交	23,938	22,848	26,420
二.2 改进 PCT 体系	3,225	3,263	3,106
二.3 PCT 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152,098	150,933	172,856
二.4 海牙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4,338	4,394	5,953
二.5 海牙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2,633	2,512	2,351
二.6 马德里体系和里斯本体系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其中包括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的利用	9,387	9,057	15,878
二.7 马德里和里斯本业务的生产率和服务质量得到提高	43,445	42,183	40,932
二.8 通过 WIPO 调解、仲裁及其他替代性争议解决办法避免或解决国际和国内知识产权争议的情况增多	3,175	3,260	3,557
二.9 在通用顶级域和国家代码顶级域进行有效的知识产权保护	7,409	6,715	7,889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三.1 国家创新与知识产权战略和计划符合国家发展目标	10,570	11,792	13,530
三.2 发展中国家、最不发达国家、经济转型期国家的人力资源能力得到加强，可以胜任在有效运用知识产权促进发展方面的广泛要求	46,436	46,159	37,904
三.3 将发展议程各项建议纳入 WIPO 工作的主流	6,943	4,366	4,709
三.4 符合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需求的合作机制与计划得到加强	1,517	1,018	5,480
四.1 用于为全世界利益有关者之间获取、利用和传播知识产权信息提供便利的国际分类和 WIPO 标准体系得到更新并在全球范围获得认可	6,932	6,976	7,317
四.2 知识产权机构和公众为促进创新和创造对知识产权信息的获取和利用得到加强	14,974	16,192	15,212
四.3 WIPO 各个全球知识产权数据库的内容和使用有广泛的地理覆盖面	3,369	2,072	2,810
四.4 知识产权局和其他知识产权机构的技术和知识基础设施得到加强，为各自的利益有关者提供更好的服务(更低廉、更迅速、更优质)	16,832	15,586	19,572
五.1 WIPO 知识产权统计信息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1,569	1,875	2,141
五.2 WIPO 经济分析在政策制定中得到更广泛和更好的利用	7,709	7,483	4,261
六.1 在 WIPO 发展议程建议 45 的指导下，WIPO 成员国之间就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开展的国际政策对话取得进展	635	468	429
六.2 WIPO 和其他国际组织的工作在树立尊重知识产权的风尚方面存在有系统和有效的合作与协调	785	798	1,124
七.2 在从知识产权角度应对各种具体全球挑战方面加强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之间合作的各种平台得到广泛采用	5,913	6,367	5,527

2014/15 年计划和预算草案

预期成果编号和内容	2012/13 年 核定预算	2012/13 年 调剂使用后预算	2014/15 年 拟议预算
七.3 WIPO 作为分析知识产权与竞争政策各种问题相关论坛的公信力得到提高	1,381	1,395	2,032
八.1 就知识产权和 WIPO 的作用与大众进行的交流更为有效	13,664	13,571	13,150
八.2 服务导向和对咨询的反应能力得到提高	2,935	2,698	5,536
八.3 与成员国进行有效的交往	5,311	4,400	6,883
八.4 与非政府利益有关者进行公开、透明和反应灵敏的交流	1,194	1,177	1,771
八.5 WIPO 与联合国和其他政府间组织的进程与谈判进行有效的交流与合作	5,422	4,900	5,956
九.1 向内部客户和外部利益有关者提供有效、高效、优质、面向客户的支助服务	144,435	137,071	150,104
九.2 秘书处灵活顺畅地发挥职能，工作人员得到良好管理，具有适当技能，能有效地交付成果	44,006	43,893	36,809
九.3 由有效的监管框架和解决员工顾虑的适当渠道作为辅助的有利工作环境	1,038	988	2,971
九.4 营造一个对环境和社会负责的组织，WIPO 工作人员、代表、访客及信息和实物资产安全、有保障	15,770	14,241	13,992
九.8 通过有效和独立的监督提供协助，使问责制、组织学习、资金效益、受托责任、内部控制和组织治理得到完善	5,050	4,837	6,641
未分拨	7,503	26,319	4,327
共计	647,430	648,411	673,200

附件十二 WIPO 组织系统表



根据财务条例 2.5 和细则 102.2(d), 现将以上“详细的国际局组织系统表, 包括司局长和计划管理者的姓名”交成员国参考。显示各组织单位的详细组织系统表也可在 WIPO 网站上查阅。请注意, 此组织系统表将定期更新。

2013年5月

五、附 录

- 附录 A 成员国会费
- 附录 B 预算项目定义
- 附录 C 标准人事费用
- 附录 D 伸缩幅度公式
- 附录 E 本文件中使用的缩略语

附录 A
成员国会费
(单位: 瑞郎)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会费供资联盟的成员国	会费等级	会费单位 2014/15	会费 ¹ 2014	会费 ¹ 2015	会费 2014/15
阿富汗 ²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阿尔巴尼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阿尔及利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安道尔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安哥拉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安提瓜和巴布达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阿根廷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亚美尼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澳大利亚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奥地利	<i>IVbis</i>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阿塞拜疆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巴哈马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巴林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孟加拉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巴巴多斯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白俄罗斯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比利时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伯利兹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贝宁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不丹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玻利维亚(多民族国)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博茨瓦纳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巴西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文莱达鲁萨兰国	S	0.125	5,697	5,697	11,394
保加利亚	<i>VIbis</i>	2	91,158	91,158	182,316
布基纳法索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布隆迪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柬埔寨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喀麦隆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加拿大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佛得角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中非共和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乍得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智利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中国	<i>IVbis</i>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哥伦比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科摩罗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刚果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哥斯达黎加	S	0.125	5,697	5,697	11,394
科特迪瓦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克罗地亚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古巴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塞浦路斯	S	0.125	5,697	5,697	11,394
捷克共和国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刚果民主共和国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丹麦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吉布提	<i>Ster</i>	0.03125	1,424	1,424	2,848
多米尼克	<i>Sbis</i>	0.0625	2,849	2,849	5,698
多米尼加共和国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会费供资联盟的成员国	会费等级	会费单位 2014/15	会费 ¹ 2014	会费 ¹ 2015	会费 2014/15
厄瓜多尔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埃及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萨尔瓦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赤道几内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厄立特里亚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爱沙尼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埃塞俄比亚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斐济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芬兰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法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加蓬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冈比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格鲁吉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德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加纳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希腊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格林纳达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危地马拉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几内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几内亚比绍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圭亚那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海地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教廷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洪都拉斯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匈牙利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冰岛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印度	Vlbis	2	91,158	91,158	182,316
印度尼西亚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伊拉克	S	0.125	5,697	5,697	11,394
爱尔兰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以色列	Vlbis	2	91,158	91,158	182,316
意大利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牙买加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日本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约旦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哈萨克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肯尼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基里巴斯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科威特 ²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吉尔吉斯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拉脱维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黎巴嫩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莱索托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利比里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利比亚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列支敦士登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立陶宛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卢森堡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马达加斯加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马拉维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马来西亚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马尔代夫 ²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马里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会费供资联盟的成员	会费等级	会费单位 2014/15	会费 ¹ 2014	会费 ¹ 2015	会费 2014/15
马耳他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毛里塔尼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毛里求斯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墨西哥	IVbis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密克罗尼西亚 (联邦)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摩纳哥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蒙古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黑山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摩洛哥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莫桑比克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缅甸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纳米比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尼泊尔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荷兰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新西兰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尼加拉瓜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尼日尔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尼日利亚	S	0.125	5,697	5,697	11,394
挪威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阿曼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巴基斯坦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巴拿马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巴布亚新几内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巴拉圭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秘鲁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菲律宾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波兰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葡萄牙	IVbis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卡塔尔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大韩民国	IVbis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摩尔多瓦共和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罗马尼亚	VIbis	2	91,158	91,158	182,316
俄罗斯联邦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卢旺达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圣基茨和尼维斯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圣卢西亚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萨摩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圣马力诺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沙特阿拉伯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塞内加尔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塞尔维亚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塞舌尔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塞拉利昂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新加坡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斯洛伐克	VI	3	136,737	136,737	273,474
斯洛文尼亚	VII	1	45,579	45,579	91,158
索马里 ²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南非	IVbis	7.5	341,842	341,842	683,684
西班牙	IV	10	455,790	455,790	911,580
斯里兰卡	S	0.125	5,697	5,697	11,394
苏丹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苏里南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斯威士兰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2014/15 年计划和预算草案

属于一个或一个以上 会费供资联盟的成员国	会费等级	会费单位 2014/15	会费 ¹ 2014	会费 ¹ 2015	会费 2014/15
瑞典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瑞士	III	15	683,685	683,685	1,367,370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塔吉克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泰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	VIII	0.5	22,789	22,789	45,578
多哥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汤加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S	0.125	5,697	5,697	11,394
突尼斯	S	0.125	5,697	5,697	11,394
土耳其	VIbis	2	91,158	91,158	182,316
土库曼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乌干达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乌克兰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联合王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美利坚合众国	I	25	1,139,475	1,139,475	2,278,950
乌拉圭	S	0.125	5,697	5,697	11,394
乌兹别克斯坦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瓦努阿图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IX	0.25	11,395	11,395	22,790
越南	S	0.125	5,697	5,697	11,394
也门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赞比亚	Ster	0.03125	1,424	1,424	2,848
津巴布韦	Sbis	0.0625	2,849	2,849	5,698
会费总额			17,583,514	17,583,514	35,167,028

¹ 与 2012 年和 2013 年相比，2014 年和 2015 年一个会费单位的数值不变，仍为 45,579 瑞士法郎。

² 非任何联盟成员的 WIPO 成员国。

附录 B 预算项目定义

收入来源

会费：各成员国依照单一会费制向本组织缴纳的会费。

收费：国际局依 PCT、马德里、海牙和里斯本各体系收到的费用。

仲裁：域名仲裁收费、WIPO 仲裁与调解中心的会议注册费。

利息：资本存款的利息收入。

出版物：从销售和订购秘书处以纸本、CD-ROM 或任何其他形式出版的出版物和期刊所得收入。

杂项收入：会议与培训班的注册费、对由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信托基金供资并由 WIPO 负责执行的预算外活动收取的支助费、以前各年的会计调整数(贷方)和货币调整数(贷方)、出租 WIPO 房舍建筑所得收入、UPOV 向 WIPO 缴纳的行政支助服务费。

支出用途

人事费

员额：工作人员得到的薪酬，尤其是薪金、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扶养津贴、语文津贴以及加班费、侨居津贴、派任津贴和交际费。

临时工作人员：向持短期合同的专业雇员和一般事务雇员支付的薪酬和津贴。

其他工作人员费用：职业事故保险、已关闭养恤基金和诉讼费准备金。

非人事费

实习生和研究金

实习生：向实习生支付的薪酬和津贴。实习生：向在总部实习的实习生支付的薪酬和津贴。

WIPO 研究金：与向合格个人提供补助金以完成特别学习目标的培训活动有关的开支。

差旅和课程研究金

工作人员出差：所有工作人员的公差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

第三方差旅：所有第三方的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包括政府官员、与会者和授课者参加 WIPO 主办的会议的旅行费用。

课程研究金：与接受培训的人员参加培训班、研讨会、研究金计划有关的旅费、每日生活津贴以及培训和其他费用。

订约承办事务

会议：口译人员的薪酬、旅费和每日生活津贴；租用会议设施及口译设备；茶点和招待会；以及与举办会议直接有关的任何其他服务费用。

出版：外部印刷和装订；期刊；纸张和印刷；其他印刷：期刊发表的文章的重印；小册子；条约；文本汇编；手册；办公表格和其他杂项印刷材料；以及制作 CD-ROM、录像带、磁带和其他形式的电子出版物。

个人订约承办事务：为个人订约承办事务支付的薪酬。

其他订约承办事务：包括其他所有与商业和非商业服务提供商的订约承办事务。

业务费用

房舍建筑与维修：购置、租用、装修和维修办公用房和租用或维修设备和家具所发生的所有费用，新建筑贷款偿还，与新建筑有关的外聘管理顾问等费用。

通信：电话、互联网、传真以及文件的邮寄、邮资和搬运等通信费用。

交际费：公务招待费用。

行政及银行收费：银行收费；货币调整数；WIPO 给工作人员协会的拨款。

联合国共同服务：医疗援助，对联合国系统联合行政管理活动的缴款，分担费用的联合国活动，行政法庭。

设备和用品

家具与设备：购置办公家具、办公机器、计算机设备(桌上计算机、膝上计算机、打印机、服务器等)；会议服务设备、复印设备和运输设备。

用品与材料：文具和办公用品；内部复印用品(胶印印张、缩微胶卷等)；图书馆图书、订购杂志和期刊；制服；计算机用品、软件和使用许可证。

附录 C 标准人事费用

用于本组织人事费概算和预算编制的方法以标准费用为依据。标准费用仍是联合国系统内计算人事费的最常用方法。基于这种方法，可以与联合国其他组织进行比较，从而确保可以定期对这些费用进行修订和更新。

标准费用的制定和审查是一个不断进行的过程，需要定期审核，以便让预算费用与支出相符。标准费用基于最新可用的联合国薪级和应计养恤金薪酬表、历史数据、适用的政策和适用的应享权利。WIPO 计划和预算适用的标准费用采用许多费用组成来计算每个职等的标准费用，然后将其用于人事费的总费用计算。标准费用中所含的费用组成及所依据的假设摘要如下。

标准费用组成和依据的假设

	员 额 (专业人员和一般事务人员)	临时职位 (专业人员和一般事务人员)
薪金	薪金部分的计算方法是综合单身薪级表和有受扶养人的薪级表(ICSC)，每个职等取一个平均职级。然后把计算出的美元数额转换为瑞士法郎，适用时(专业人员)再应用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 总额再加上本组织在应计养恤金薪酬(养恤基金)中的份额。	薪金部分的计算方法是综合单身薪级表和有受扶养人的薪级表(ICSC)，每个职等取一个平均职级。然后把计算出的美元数额转换为瑞士法郎，适用时(专业人员)再应用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乘数。 总额再加上本组织在应计养恤金薪酬(养恤基金)中的份额。
一般人事费(CSC)	一般人事费包括薪金以外根据《工作人员条例与细则》提供的所有福利和应享权利(如抚养津贴、回籍假、教育补助金等)。计算时，根据历史支出模式和做出的预测，对薪金应用一个乘数。	一般人事费包括薪金以外根据《工作人员条例与细则》提供的所有福利和应享权利(如抚养津贴、回籍假、教育补助金等)。计算时，根据历史支出模式和做出的预测，对薪金应用一个乘数。
调整	对标准费用进行下调，以计入预期出缺率。2014/15年应用的出缺率调整是6%。 再进行1%的下调，以计入人员的非全时工作安排。	对标准费用进行下调，以计入预期出缺率。2014/15年应用的出缺率调整是1%。 再进行1%的下调，以计入人员的非全时工作安排。
离职准备金和其他相关费用	对平均费用应用6%的准备金，用于承担离职相关费用和各种离职后福利。	对平均费用应用6%的准备金，用于承担离职相关费用和各种离职后福利。

附录 D 伸缩幅度公式

总 则

伸缩幅度公式是一种能让分配给各全球保护体系 (PCT、马德里、海牙) 的财政资源水平有所不同, 以反映预算中未编入的注册活动总量变动情况的机制。PCT、马德里和海牙各体系的伸缩幅度公式, 分别由其各自大会在 2007 年 9 月 24 日至 10 月 3 日举行的会议上加以修订并予以批准。

PCT 体系

PCT 体系经修订的伸缩幅度公式, 已在文件 PCT/A/36/5 中说明, 并已得到 PCT 大会的批准——参见文件 PCT/A/36/13。正如各该文件中所指出的, 之所以修订 PCT 伸缩幅度公式是为了反映每出现 1,000 件未编入预算的 PCT 国际申请, 便需要对预算作出 341,870 瑞郎的变动这一情况。该修订的公式不再像以前那样, 将申请量的变动与工作人员员额数量的变动挂起钩来。相反, 按照这一公式, 现建议对分配给所涉各项计划的资源总额作出变动, 以便既能使用人事资源(例如员额、短期雇员、特别服务协议等), 又能使用非人事资源(例如: 外包合同)。调整数将按 87.5:12.5 的比率在负责 PCT 体系的管理部门与服务支持部门之间进行分配。

马德里体系

马德里体系经修订的伸缩幅度公式, 已在文件 MM/A/38/5 中说明, 并已得到马德里大会的批准——参见文件 MM/A/38/6。根据新公式, 凡是登记的注册和/或续展与核定的初始概算相比变动额达到 500 件时, 便可以对马德里联盟预算作出 197,060 瑞郎的调整。该公式不再将调整数仅仅与工作人员员额挂钩, 而是允许对分配给直接参与处理引起变动的工作量的各项计划的财政资源总额作出调整。这些资源既可以是人事方面的(员额、短期雇员等), 也可以是非人事方面的(例如: 外包合同)。调整数将按 87.5:12.5 的比率在负责国际商标注册簿的管理部门与服务支持部门之间进行分配。

海牙体系

海牙体系经修订的伸缩幅度公式, 已在文件 H/A/24/3 中说明, 并已得到海牙大会的批准——参见文件 H/A/24/4。根据新公式, 凡是海牙联盟注册簿中登记的注册和/或续展与核定的初始概算相比变动额达到 300 件时, 便可以对海牙联盟预算作出 99,024 瑞郎的调整。这些资源既可以是人事方面的, 也可以是非人事方面的, 而且将按 87.5:12.5 的比率在负责海牙联盟注册部的管理部门与服务支持部门之间进行分配。

附录 E

本文件中使用的缩略语

ACE	执法咨询委员会
ADR	替代性争议解决
AGICOA	音像作品国际集体管理协会
AIPMS	阿拉伯知识产权管理系统
aRDi	获得研究成果, 促进发展创新
ASEAN	东南亚国家联盟
ASHI	离职后健康保险
ASPI	专业化专利信息查询
CASE	检索和审查结果集中查询
ccTLD	国家代码顶级域
CDIP	发展与知识产权会议
CIS	独立国家联合体
CLIR	跨语言信息检索
CMG	危机管理小组
CMO	集体管理组织
DA	发展议程
DAS	优先权文件数字查询服务
DNS	域名系统
ECDL (考试)	欧洲计算机使用许可证 (全球计算机使用能力认证)
ECLA	欧洲专利局分配的专利分类
ECM	企业内容管理
EDMS	电子文件管理系统
EEC	欧亚经济委员会
EGEDA	音像制作者权利管理协会
EPO	欧洲专利局
ERP	企业资源规划
EU	欧洲联盟
FAO	粮食及农业组织
FI	日本特许厅分配的专利分类
FIT	信托基金
GNIPA	知识产权学院全球网络
GR	遗传资源
gTLD	通用顶级域
HLS	(成员国大会) 高级别讨论
HR	人力资源
HRMD	人力资源管理部
IAOC	独立咨询监督委员会
IAOD	内部审计与监督司

ICANN	互联网域名和数字地址分配公司
ICE	审查国际合作
ICSEI	发明检索和审查国际合作
ICPIP	保护工业产权国家间理事会
ICSC	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
ICT	信息与通信技术
IGC	知识产权与遗传资源、传统知识和民间文学艺术政府间委员会
IGO	政府间组织
IIA	内部审计师协会
IMR	国际音乐登记簿
IP	知识产权
IPAS	知识产权局行政系统
IPACIS	独联体成员国大会
IPC	国际专利分类
IPO	知识产权局
IPoA	伊斯坦布尔行动纲领
IPR	知识产权
IPSAS	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
IT	信息技术
ITIL	信息技术基础设施库
ITU	国际电信联盟
LDC	最不发达国家
MDG	千年发展目标
MGS	马德里商品与服务管理器
MTSP	中期战略规划
NGO	非政府组织
OAPI	非洲知识产权组织
OHIM	内部市场协调局(共同体商标)
OPD	一门户案卷系统
PCD	采购事务司
PCT	《专利合作条约》
PLR	专利态势报告
PLT	《专利法条约》
PMSDS	绩效管理与发展系统
PPR	计划绩效报告
RBM	注重成果的管理
R&D	研究与开发
RFP	招标书
RO	受理局
SCCR	版权及相关权常设委员会
SCP	专利法常设委员会

SCT	商标、工业品外观设计和地理标志法律常设委员会
SLC	特别劳务合同
SME	中小企业
SSA	特别服务协议
SRP	战略调整计划
TA	差旅核准
TCE	传统文化表现形式/民间文艺
TIGAR	具有公信力的中介机构全球可用资源
TIISC	技术与创新支持中心
TK	传统知识
TTO	技术转让办公室
UDRP	统一域名争议解决政策
UN	联合国
UNCTAD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UN CEB	联合国行政首长协调会
UN-DESA	联合国经济与社会事务部
UNEP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UNESCO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UNFCCC	《气候变化框架公约》
UN-H-MOSS	联合国总部最低业务安全标准
UNICC	联合国国际电子计算中心
UNIDO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UNSAS	联合国系统会计标准
UPOV	国际植物新品种保护联盟
USCLA	美国分类
USPTO	美国专利商标局
VIP	视力障碍者和其他印刷品阅读障碍人士
WCO	世界海关组织
WCT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条约》
WHO	世界卫生组织
WIPOCOS	版权与邻接权集体管理软件
WPPT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表演和录音制品条约》
WSIS	信息社会世界峰会
WSO	WIPO 新加坡办事处
WTO	世界贸易组织

[文件完]